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外名人逸闻怪癖



前 言

编写此书的思想早在三年前就有了。当时笔者迷上了名人传记，读了上百本之后，虽然起初颇受鼓舞，过后不久却忘掉了一大半，倒是关于名人的轶闻、趣事久久不能忘怀，迄今犹能娓娓道来。于是，我突然发现，人们往往只记住令人感兴趣的东西。

莎士比亚有一句名言：“大人物的私事，是我们大家都关心的事情。”大人物作为公众关注的目标，他的一言一行都受到大家的注意，因此，大众兴趣的焦点便集中在大人物的身上。历史上，大人物的性格特征往往左右着历史发展的具体进程。弗洛伊德指出：“生命的河流可以因一个人的性格而改道。如果基督在彼拉多面前否定了自己的教理，一切也可能是另外一副模样。”帕斯卡尔也举过一个生动的例子说：“克列奥巴特拉的鼻子当时若是短一些，整个位界的面貌会不同的。”虽然这些说法过于夸张，但毫无疑问，公众关注大人物的私事，实际上也是认识历史的一个重要方面。因此，披露与探究大人物的“隐私”，有助于全面地了解历史的真相，而让当代名人的“隐私”曝光，则不只是公众兴趣之所在，也是揭示现代社会五花八门众生相的重要方面。

一位哲人曾说过：“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另一位哲人又明确地说：“人是什么？一半是天使，一半是魔鬼。”因此，我们要了解古今名人的全貌，就不仅要看到其高尚情操、超人才智、卓越功勋、甜蜜爱情等“天使”的一面，还应该看到那不太为人所知的卑鄙无耻、昏庸无能、身心变态、恶习怪癖等“魔鬼”的一面。只有这样，才能客观、全面地了解这些名人，只有这样，才能从高贵的皇冠下透视被遮掩的癩疮，从威严的权柄上看出斑斑污血，从华丽言辞下揭露令人作呕的灵魂。也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激起人们对真善美的追求，对假丑恶的鞭挞。

本书就是基于以上认识而编写的，除了搜集中外名人“天使”一面的轶事外，还辑录了其“魔鬼”一面的隐私。所谓“隐私”，本指因各种原因而被隐瞒或遗漏，不太为众人所知的事情，大致与英语中的 Secret 相似，隐私是一个人的自我感或个性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我们的行为、信念、价值观念和希望中，都有隐私的明显表现。对许多人来说，隐私意味着两样东西，其一是避开其他人，其二是确信其他的个人或组织无法接触有关他们的某种信息。隐私已成为心理学家、社会学家和政治学家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因此，这里所谓的“隐私”丝毫不带有褒贬的伦理学含义。具体内容包括：古今政治风云人物的隐私、中外文艺名家的秘闻、当代体艺明星的丑闻与趣闻。名人的性格特征、疾病怪癖、秘闻韵事、幽默笑话等，皆属于“隐私”之范畴。力求探解名人生活的另一面，以便比较全面地勾画出名人性格肖像。

全书分中国、外国两大部分。中国部分起自“圣人”孔子。结束于部分港台文艺界名人；外国部分始于西方圣哲苏格拉底。迄于当代超级明星。

编写过程中，参考了许多国内外有关著作报刊，有些直接引用了原作者的材料，因资料来源甚广，恕不能一一列出原著。在此，谨向作者致以衷心的感谢，并祈得到批评指正。

幽默是一种生活的艺术，趣味是一种生活的要素，希望读者诸君在读完本书后，能体会出作者的用心。

作 者

1990年6月于广州

奥尼尔的幽默

奥尼尔是美国现代著名的剧作家，获得过诺贝尔文学奖。有一次，他到母校去参观，并特意来到昔日居住的宿舍看看。这时候，宿舍里的男学生刚好约了一位女同学，在寝室里谈情说爱，而这是违反校规的事，于是男孩连忙将女孩藏进了衣柜里。

奥尼尔和校长等一行来到旧日的房间，看见屋内的布置，感叹地说：“和昔日一样的桌椅，一样的床铺。”然后他走到衣柜前，边打开衣柜边说：“和昔日一样的衣柜。”开了衣柜，看到了那脸红窘迫的女学生，他仍作平静地说道：“和昔日一样的女孩子。”

那位男学生喃喃地说：“奥尼尔先生，那是我妹妹。”

奥尼尔笑了笑，说道：“噢，还有，和昔日一样的谎言。”

中外名人隐闻怪癖

袁立春 陈伟民编 责任编辑 陈金川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73号）

河南省新郑市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6.5 字数 394000

1996年8月第1版 1996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7-215-01741-9/I.157

定价 18.80 元

中外名人隐闻怪癖

中国部分

圣人的“不清白”之处

孔子，名丘，字仲尼，是中国古代的“圣人”，世界十大思想家之一。历史上对这位圣人的身世和私生活虽有记载，因涉隐私为后世儒家掩饰，所以，至今鲜为人知。

据司马迁《史记·孔子世家》记载：“孔子生鲁昌平乡陬邑，其先宋人也，曰孔防叔，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纥。纥与颜氏女野合而生孔子，祷于尼丘得孔子。鲁襄公二十二年而孔子生，生而首上圩顶，故因名曰丘云，字仲尼，姓孔氏。”

由此看来，孔子这位大圣人竟然是其父叔梁纥与其母颜征在“野合”而生的，换句话说，孔子也就是古代变相的“私生子”！汉朝的郑玄为《礼记·檀弓》作注时也认为，孔丘的父亲与颜氏野合而生孔丘，“颜征在耻而不告”，孔子自己后来也隐瞒了。孔子出生不久，其父叔梁纥即死了，而母亲颜征在却是一位年轻女子，叔梁纥死后不葬在家乡，而葬到遥远的防山，孔子感到怀疑，便去问母亲，颜征在不愿意告诉年幼的儿子。故史书上说：

“孔子疑其父墓处，母讳之也。”

后世儒家为了抬高孔子“圣人”的地位，便把孔子是“私生子”的史实加以辩解，说孔子的父母正式结过婚，只是因为年龄相差大了，被时人称为“野合”。据《孔子家语》记述：叔梁纥原妻施氏，曾为他生了九个姑娘，所以娶了一妾，生下儿子孟皮，但孟皮却天生缺陷，是个跛子。于是，叔梁纥向年轻的少女颜征在求婚，两人结婚时，叔梁纥已近五十，而颜氏不过十五岁，所以称作“野合”，乃不合礼仪也！

事实上，春秋时期中国的婚姻并不严格，仍残留着部落时代的婚俗，所以，中原的宋、陈、郑等国以及鲁国仍保留着“中春之会”，发生许多浪漫的“桑间”、“陌上”的风流韵事。据此推测，贵族公子叔梁纥在桑间陌上看中了民间少女颜征在，然后便在浪漫的气氛中“野合”了，野合的结晶是产生了孔子这位圣人。

而且，圣人孔子的品德也不是如后世儒家所推崇的那般无可指摘。《史记·孔子世家》就记载了一个“子见南子”的故事。

卫灵公有位夫人叫南子，久闻孔子的大名，便派人请孔子到卫国王宫作客，孔子偕子路等弟子赴卫，去见南子。南子是位风流美貌的夫人，在丝绸帷幕中会见孔子，孔子入门向她叩首，夫人自帷幕中再拜，可以听到清脆悦耳的耳环、玉镯以及那娇滴滴的声音，竟使这位圣人酥了半边，会见时间在两个时辰以上。因此，孔子从室中出来后，子路很不高兴。这一来，急得孔子向子路发誓：“予所不者，天厌之！天厌之！”孔子在南子宫中逗留了一个多月，后来经不住子路的“不悦”，于是悻悻而去，不情愿地离开卫国王宫。由此可见，孔子也不是如柳下惠那般“坐怀不乱”的君子，他自己就说过：“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其实，这也不必大惊小怪，因为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即使“圣人”也不例外。历史上的孔子也是一个感情丰富的人，在他编纂的《诗经》一书中，就收集了不少象《关雎》这样情真意切的爱情诗和抒情诗。而且生活中孔子也酷爱音乐、歌舞和骑射，是一个兴趣爱好十分广泛的、能够充分享受生活乐趣的“平凡人”。

孔子择婿也讲条件

孔子曾说公冶长可妻之以女，当乘龙快婿，孔师母不以为然地说：“你门下十哲四科，何人不可作女婿，而偏偏把女儿嫁给这个仍关在监牢里的人？”

孔子说道：“你们女人哪里知道许多道理！我门下虽然有十哲四科，却没有一个完人，根本不配作我的女婿。”

“如果讲品德才学，颜渊最好，但他虽然好学，却不幸短命。倘若妻之以女，吾女势必寡居。”

“闵子骞家有后母，衣芦忍冷，以女妻之，徒遭冻馁。”

“冉伯牛癯疾，斯人也而有斯疾也，为之妻者，能无患乎？”

“仲弓犁牛之子，父贱行恶，婚姻二字，更无待言。”

“再言政事：冉有则鸣鼓而攻，子路则不得其死，可妻乎？不可妻乎？不言而自喻矣。至于宰语，宰语昼寝，其为黑化可知。赐不受命而货殖焉，行同奸商一般，与我诗礼之家，非门当户对。”

“若文学子游，庶可称为佳婿矣，无奈他是南方人，往来不便。子夏丧明，晚景日非。故我皆所不欲。”

“今公冶长虽在縲继，究非其罪，对女儿终身，毫无妨碍。”

孔子的这一番大论，说得孔师母口服心服，于是公冶长成为孔子女婿的唯一人选。

圣明如孔子，为女择夫君，仍然脱不了世俗的观念。

孔子改错

一天，孔子带领着子路、子贡、颜渊等几个门生外出讲学。师生们来到海州，天空忽然电闪雷鸣，狂风暴雨大作。当地的一个老渔翁把他们领进一个山洞避雨。

这山洞面对着大海，是老渔翁平常歇脚的地方。孔子觉得洞里有点闷热，便走到洞口，观看雨中的海景，看着看着，不觉诗兴大发，吟成一联：风吹海水千层浪；雨打沙滩万点坑。

老渔翁听了忙道：“先生，你说的不对呀！难道海浪整头整脑只有千层，沙坑不多不少正好万点？先生你数过吗？”

孔子觉得老渔翁的话有几分道理，便问道：“既然不妥，怎样才合适呢？”

老渔翁不慌不忙地说，“咱生在水边，长在海上，时常唱些渔歌。歌也罢，诗也罢，虽说不必真鱼真虾，字字实在，可也得合情合理，句句传神。依我看，你那两句应当改成这样：‘风吹海水层层浪，雨打沙滩点点坑。’浪层层，坑点点，数也数不清，这才合乎情理。”

子路在一旁火了，冲着老渔翁说：“哎哎，圣人作诗，你怎能乱改！”

孔子喝道：“子路！休得无礼！”

老渔翁拍着子路的肩膀说：“圣人有圣人的见识，但也不见得样样都比别人高明。比方说，这鱼怎么打法，你们会吗？”

一句话，把子路问了个哑口无言。

老渔翁瞧着子路的窘态，也不答活，飞身奔下山去，跳上渔船，撒开渔

网，打起鱼来。

孔子看着老渔翁熟练的打鱼动作，想着他谈海水、改诗句、议“圣人”、责子路的情形，猛然间发觉自己犯了个大错误，于是把门生招拢在一起，严肃地说：为师以前对你们讲过‘生而知之’，这句话错啦！大家要记住：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

说罢，顺口吟出小诗一首：

登山望沧海，茅塞豁然开；
圣贤若有错，即改莫徘徊！

颠倒众生的荡妇夏姬

夏姬的母亲是春秋时郑穆公姬兰的夫人，一位出名的大美人，大概是遗传使然，夏姬也是一位绝世美人。她是郑穆公的掌上明珠，本来应该叫郑姬的。郑国是个充满罗曼蒂克情调的国家，少男少女特别容易坠入情网，在桑间濮上唱着靡靡的歌曲，演出一幕幕令人脸红的戏剧，这也就是夏姬有那么多爱情故事的环境了。

据说，夏姬在15岁时，曾经梦见过一个星冠羽服的伟丈夫，自称是上世神仙，特来跟她结缘的，说完便把她从少女变成了少妇，并传授了夏姬采阳补阴、却老还少的“素女术”。因此，夏姬在没出嫁以前，就跟她的同父异母哥哥公子蛮偷尝禁果，结果不到三年，公子蛮便一命呜呼。

18岁那年，夏姬嫁到陈国作了夏御叔的妻子，这是她名“夏姬”的来历。夏御叔的父亲是陈定公的儿子公子少西，少西字子夏，所以御叔便以夏为姓。夏御叔官拜司马，在株林有块封邑，夫妻俩就住在株林，过着不愁吃穿、夜夜春宵的日子。十三年后，夏御叔也因纵欲过度命归黄泉。从此之后，夏姬开始了风流寡妇的浪漫生活。

有一天，夏御叔生前好友孔宁与夏姬的儿子微舒打猎回来晚了，便借居在夏姬家，由于送了一对簪环给夏姬的侍婢荷华，荷华从中牵线，因而孔宁当天晚上便成了夏姬的入幕之宾。一大清早临走时，孔宁还顺手偷了一件夏姬的绣花内裤回去作纪念。孔宁把那件褻裤拿给老朋友仪行父看，得意洋洋地自吹了一番。

仪行父也花了一大笔钱买通荷华，于是也与夏姬搭上了线。仪行父资质伟岸，很得夏姬欢心，于是夏姬特地送给了他一件翠绿肚兜。从此两人来往更密，怕儿子碍眼，夏姬干脆把微舒送到国外去念书，以便跟仪行父彻夜偷欢。

这一来，便冷落了孔宁，孔宁妒火中烧，想出了一个破坏的办法，即把夏姬介绍给陈灵公。他劝陈灵公往株林去试试。于是，陈灵公与孔宁打着到株林旅游的招牌，偷偷地去会见夏姬。夏姬早已得到消息，她知情识趣地巴结这位主公，一心恭候灵公大驾光临。筵席上，夏姬不时暗送秋波，陈灵公一双色眼也只盯着夏姬。酒过三巡，孔宁找个借口出去，灵公假装酒醉，睡在席

上。夕阳西下后，灵公无法赶回，自然成就了好事。灵公大显神通，夏姬更是曲意献媚，真是风月无比。天亮陈灵公起床时，夏姬把自己的一件贴身汗衫脱下，给灵公穿上，说：“主公回去以后，见此衫就象见到我一样。”

陈灵公、孔宁、仪行父君臣三人便都成了夏姬的情人，彼此之间未免有些醋意。有一天，三人在一起谈到夏姬，各自炫耀夏姬对自己更有情，因为有贴身衣物相赠。到最后，还是灵公大度，说：“美人大公无私，一体均爱，下回我们干脆联袂同往株林好了。”从此之后，君臣三人经常一起去株林，纵淫无度。

丑闻很快传遍了陈国，连在国外读书的微舒也听到了风声，但他不敢相信，于是赶回株林见母亲。回家之后，他才知道母亲夏姬果然结识了几位新欢，但一方是母亲，一方是君主、长辈，也只敢怒而不敢言。陈灵公为了讨好夏姬，便叫微舒袭了夏御叔的官职，作陈国的司马。有一天，微舒在家设宴款待陈灵公一行时，他们酒醉后，竟然议论起微舒是谁的儿子来。有说象孔宁的，有说象仪行父的，也有说象陈灵公的，最后灵公道：“我看微舒是个小杂种！”说完，君臣一起呵呵大笑。这些话恰好被窗外的微舒听到，他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竟偷偷地调集卫兵来，把宅第团团围住，手持利刃，大喊拿淫贼，一齐冲了进去。陈灵公赶快逃跑，被微舒追上，一箭就射死了。转身再找孔宁、仪行父报仇时，两人已钻狗洞逃了出去，后投奔到楚国去了。这是公元前 599 年的事。

孔、仪向楚国求救，说微舒弑君。楚庄王早想讨伐陈国，一听此事，便商议出兵。大多数人反对，但楚王的红人屈巫却极力主张出兵。原来屈巫出使过陈国，曾在路上遇见出游的夏姬，久久不能忘怀。当他听说夏姬的儿子叛逆后，心想这是获得夏姬的唯一时机，因此力主出兵。

楚国出兵后，很快就抓住了微舒，车裂而死。夏姬也当场在后园被捉，带到楚庄王面前，对楚王盈盈一拜，施展出楚楚可怜的神态，使得原本打算处死她的庄王立即改变了主意。

庄王说：“夏姬如此漂亮，我打算收她为嫔妃，大家以为如何？”

屈巫听了，心中一急，赶忙说：“不可不可！如果纳了夏姬，会被其他诸侯怀疑大王是贪恋美色。”

庄王一听，叹息一声，说：“这样漂亮的女人，只能看不能吃，在眼前搞得人心神不定，不如放了她吧！”

大臣公子侧上前说道：“臣中年无妻，乞大王赐夏姬给臣作妻室。”

屈巫又上前说：不行，夏姬是害人尤物。公子侧说：“那么你敢要她吗？”屈巫不好说要，只好说：“不敢，不敢。”这样一来，楚庄王说话了：“物无所主，人必争之，连尹襄老，近日才死了老婆，干脆把夏姬赐给襄老作继室好了。”

襄老无意之中得此美人，欢天喜地回家去了，而屈巫、公子侧都深感可惜。

夏姬死里逃生，作了襄老的夫人，如果安分守己，倒也罢了。过了不久，她又嫌襄老不中用起来，于是便勾搭襄老的儿子黑腰。起初还暗地往来，恰巧楚庄王派襄老出征邲国，夏姬与黑腰更乐得同床共枕，日夜享乐。

不久，襄老阵亡，黑腰迷恋夏姬的美色，竟毫不哀伤，也不派人去收尸。这时，早就垂涎夏姬美色的屈巫便趁机跟夏姬说：“庄王已知道你与黑腰的奸情了，明天便会派人来抓你。想逃命的话，现在就跟我一起偷渡到外国去吧！”夏姬见屈巫一表人材，比黑腰文雅多了，心里自然乐意，便连夜跟屈巫流亡到晋国。屈巫改名为巫臣，大家都叫他申公巫臣，与夏姬过起了风流快活的生活。但申公巫臣是否夏姬的最后一任丈夫，也是不得而知。

吴起杀妻贪功名

吴起，春秋时卫国人，后为鲁国大将，是有名的军事家。但他少年时是一个无赖，常常舞刀弄枪，惹是生非。母亲责骂他，他咬破手臂，与他母亲发下誓言：“从今辞母，游历他方，如不为卿相，决不回来。”后来他母亲逝世时，因为吴起尚未当官，他竟然不回家奔丧，只对天号哭三声，即收泪如故。以致他的老师曾参认为他不人道，不认他是学生。

吴起从卫国跑到鲁国后，求学于孔子门徒曾参的门下，因为学习刻苦，被来鲁国出使的齐国大夫田宗看中，便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小夫妻恩爱，日子过得还不错。后来，吴起因不奔母丧而被曾参逐出师门，遂改学兵法，三年学成，求仕于鲁国。因得到鲁国大夫公仪休的推荐，鲁穆公也任命他为大夫，吴起终于升官发财了。

当时齐国的相国田和想篡位，但又怕鲁国与齐国世代婚姻，万一兴兵讨罪，于己不利，于是决定先下手为强，先攻鲁以威服之。鲁相公仪休向鲁穆公推荐吴起为统帅去迎敌，说：“欲却齐兵非吴起不可。”但穆公虽然答应，终不肯用。公仪休请问原因，穆公说，“我当然知道吴起有将才，但他的妻子是田宗的女儿，至爱莫如夫妻，你能保证吴起会卖力抗击齐国吗？”公仪休便将内情告诉了吴起。吴起说：“想消除国王的怀疑，这太容易了。”

吴起回到家里，向他妻子田氏说：“作妻子最重要的事是什么呢？”田氏说：“自然是协助丈夫建立伟大的家业啦！”吴起接着说：“当丈夫的能够作卿相，食禄万钟，名留千古，这总是伟大事业吧！作妻子所希望的大概便是如此吧？”田氏说：“是的。”吴起说：“我有求于你，你应该协助我成功！”田氏怀疑地说：“我一个妇人家能帮你什么忙呢？”吴起说：“现在齐兵攻打鲁国，国王想用我为将，又怕我娶了田家女儿而不卖力，因此怀疑我的诚心。如果能够得到你的头，把它交给国王，则疑虑尽消，我的功名也就可成了。”田氏听了大惊，正打算回话，吴起拔剑一挥，田氏的头已落地。吴起再以帛裹头，去见鲁穆公。吴起为了贪图功名，竟然残忍地杀害自己的妻子。

吴起虽然被鲁国拜为大将，他也立了大功，但终为人们所谴责。吴起晚年死得很惨，乱箭穿身而死，大概是对他残忍的一种报应吧！

游别惩罚孙子遭报应

游别是战国时代的人，学识渊博，语言风趣，是有名的幽默大师。

这位幽默先生有个独生孙子，已经十多岁了，仍然顽劣不堪，幽默先生免不了要严加管教。可是，每次幽默先生打孙子时，儿子总是向他求饶，不要过分处罚小孩。游别甚为恼火，说：

“难道我为你教训儿子还不好吗？”边说边打得更厉害。

有一天，孙子又顽皮了，游别便叫孙子脱了衣服跪在雪地里，以示惩罚。结果孙子冻得直发抖。孙子的父亲不敢求情了，也脱了衣服跪在雪地上。游别大为吃惊，问道：“你的儿子犯了错，应该受罚，你这是干什么？”

幽默先生的儿子哭着吼道：

“你冻我的儿子，我也要冻你的儿子！”

魏王与龙阳君的变态感情

战国时代魏国国君魏王是位同性恋者，他与龙阳君的关系非同寻常，以致于后世把同性恋称为“龙阳之癖”。这两个人的同性恋，达到无以复加的地步。龙阳君为达到独占魏王的目的，竟演出了一幕欲宠专房的丑剧。

据《战国策·魏策》记载：“魏王与龙阳君共船而钓，龙阳君得十余鱼而涕下。王曰：有所不安乎？如是何不相告也？对曰：

臣无敢不安也。王曰：然则何为涕出？曰：臣为王之所得鱼也。

王曰：何谓也？对曰：臣之始得鱼也，臣甚喜；后得又益大，令臣直欲弃臣前之所得矣。今以臣凶恶而得为王拂枕席，今臣爵至人君，走人于庭，辟人于途。四海之内，美人亦甚多矣，闻臣之得幸于王也，必褰裳而趋王，臣亦犹曩臣之前所得鱼也，臣亦将弃矣，臣安能无涕乎？魏王曰：误有是心也，何不相告也！于是布令于四境之内，曰：有敢言美人者族。”

龙阳君为了专宠于魏王，害怕魏王移情别恋，竟然如女人忸怩作态，哭哭啼啼，惟恐同性恋的恋人不爱自己，演出如此一幕丑剧。魏王对龙阳君的“爱情”也的确是深厚，完全答应了他的要求，竟下令敢言美人者处以全族诛杀的重罪。

据史籍记载，中国春秋战国时代，以至汉代，帝王之中有不少人是同性恋者，除上述的魏王与龙阳君外，之前有卫灵公与弥子瑕，之后有汉高祖与籍孺、汉文帝与邓通、汉武帝与韩嫣，以及堪与魏王与龙阳君故事齐名的汉哀帝和董贤。

苏秦被家人瞧不起

苏秦，字季子，战国时洛阳人，著名的纵横家，为“合纵”派的代表人物。但他发迹之前，没有人看得起他，甚至连父母、妻子都轻视他。

有一次，苏秦父亲过生日。他哥哥端了一大杯酒去祝寿，父亲高兴地赞叹道：“真是美酒，好甜啊！”等到苏秦端了酒去祝寿，他父亲骂道：“酒太坏，酸的！”苏秦只好从哥哥处借了一大杯酒去祝寿，他父亲仍然骂道：“酸酒！”苏秦不服地申辩：“这是从大哥处借来的酒啊！”父亲却说道：“你这倒楣的人，好东西经过你的手就坏了！”

苏秦学习纵横术后，游历秦国而不被重用，等到他回到故乡时，钱用光了，衣服也穿破了，一副穷困潦倒的样子。他的妻子见到他居然不停织，嫂子也不愿为他准备饭食，父母也不和他说话。苏秦深受刺激，于是用锥刺股苦读，精研纵横术，后来游说六国，合纵成功，身挂六国相印，终于功成名就。

功成名就后，苏秦北投赵王，路过洛阳，回故乡一趟。这次，他的兄、弟、妻、嫂对他皆侧目而不敢正视，俯伏侍奉饮食。苏秦见状，于是笑着对他嫂子说：“为何前倨而后恭呢？”他嫂子又怕又羞，跪在地上以头叩地说：“见叔叔位高多金。”

苏秦听了，不禁感叹地说：“贫贱则父母不子，富贵则亲戚畏惧，人生世上，势位富贵，盖可忽乎哉！”

秦汉

秦始皇的身世之谜

秦始皇，姓嬴，名政，秦王朝的开创者，他的事迹早为中国人所传诵。据《史记·秦始皇本纪》记载，秦昭王四十八年（公元前261年），秦庄襄王所娶的赵姬生始皇于赵国的邯郸，这位赵姬是秦始皇的生母，原是赵国大商人吕不韦的小老婆，后来被转送给秦庄襄王的。所以，秦始皇的父亲，到底是谁，颇值得考究。

秦始皇实际上是吕不韦播下的“种子”，秦庄襄王不过坐享其成而已。司马迁在《史记·吕不韦传》中，把经过写得很详细。

吕不韦是赵国人，生于濮阳，在阳翟经商，成为百万富翁。他不以富商为满足，而希望在战国时代混乱的国际政治中，成为立主定国的英雄。于是，他把注意力转到了秦国，并把精力放到在赵国作人质的秦国公子异人身上，认为这是“奇货可居”，决定进行投资。原来，秦昭王立其子安国君柱为太子后，安国君柱的夫人早死，又只宠爱一位爱姬华阳夫人，他虽有二十几个儿子，因华阳夫人未生育，故迟迟未定立谁为王太孙。安国君有个儿子名叫异人，是其与夏姬生的，异人作为人质住在赵国，因不得安国君宠爱，生活贫困潦倒。

吕不韦了解清楚安国君未立继承人后，决定通过投资把异人培植成继承人。他把异人找来，说：“秦昭王老了，安国君马上要继位，但安国君却未明定继承人。我听说安国君幸爱华阳夫人，华阳夫人无子，能立嫡者只有华阳夫人。你如果想当秦王，就按我的计划行事。”异人听了，只有连连称好，一切求教于吕不韦。

吕不韦于是花了一大笔钱买了许多奇珍异宝，亲自带到秦国去，他走内线，求见华阳夫人的姐姐，请她把这些东西作为异人的礼物，转送给华阳夫人。并讲了异人如何结交诸侯宾客，誉满天下，说他日夜思念太子与夫人。又派华阳夫人的姐姐去游说夫人，劝她趁着年轻貌美之时，为自己的后路作打算，先在诸王子中选中一位立为继承人，这样便可因其子为王，终不失势。华阳夫人觉得的确有道理，找寻机会，流着眼泪向安国君说：“妾幸得充后宫，不幸无子，愿得异人立为嫡嗣，以托妾身。”安国君答应了，并刻玉符为信。这样，异人便成了秦王的继承人，吕不韦的第一步计划完成了。

吕不韦有一天请异人到家里喝酒赏乐，酒微酣之际，异人看中了吕不韦侍姬中一位漂亮的歌女，竟要求吕不韦将此姬送给他。这位侍姬是吕不韦所宠爱的，而且已怀有吕不韦的孩子。听了异人的请求，吕不韦本来甚为愤怒，但一转念，对这位前途无量的王子已投了不少资，何不再投一笔“大资本”，以便牢牢掌握他。于是应其所请，慷慨地将这位宠姬送给了异人。几个月后，此姬生下一个又胖又大的儿子，取名政，因生于赵，姓赵。异人非常高兴，乃立此姬为夫人，是为赵姬夫人，因异人秦王室之姓为嬴，故所生小孩又叫嬴政。

不久，吕不韦与异人一家回到秦国，因华阳夫人是楚国人，异人特地穿了楚国服装去见她。她大为高兴，说：“吾楚人也，而子字之。”于是异人改名为子楚。不久秦昭王逝世，安国君继位，立子楚为太子。安国君在位一年即死，子楚继位，是为秦庄襄王。元年（前251年）秦庄襄王以吕不韦为

丞相，封文信侯，食河南十万户。吕不韦终于实现了自己的政治理想。

前 249 年，秦庄襄王死，太子政立，即秦始皇。时年仅 13 岁，尊吕不韦为相国，号“仲父”，吕不韦实际掌握了秦国的军政全权。这时候，吕不韦与太后赵姬重拾旧欢，太后、相国又成了情人。太后水性杨花，除与吕不韦私通外，还与假宦官嫪毐私通，结果闹出两个小孽种来，丑闻传遍宫廷内外。

秦始皇慢慢长大成人，懂的事也多起来，太后的丑闻也传进了耳里，加上吕不韦的专横霸道，他都无法忍受。俗云：有其父必有其子，秦始皇明知亲生父亲是吕不韦，但为了自己的权势，他终于向自己的生父开刀了。公元前 237 年，他下诏免去吕不韦相国职，一年后，又赐书给吕不韦说，“君何功于秦，秦封君河南，食十万户？君何亲于秦，号称仲父？”吕不韦眼看大势不妙，只好饮毒酒自杀。太后也被始皇下诏严禁出宫，软禁起来。

吕不韦最终结局虽惨，但他暗中把秦国君主换成了自己的血统，也算是满足了心愿吧！就是这个不认亲生父亲的人，开创了历史的一个新纪元，成为空前绝后的千古一帝！

韩信受辱

韩信，汉代淮阴人，与张良、萧何合称“汉初三杰”，是一位杰出的军事家。他少年时代，贫困无以为生，在河边钓鱼为食，并受洗衣妇的周济，特别是蒙受过袴下之辱，这激发了他奋发向上的精神，终于成就了伟大功业。

秦末时，在淮阴地方，有些杀猪为业的少年，颇为无赖，常以欺侮弱者为乐。他们看不起韩信，认为韩信是个脓包，时常寻他开心。

有一天，韩信佩着一把剑在街上行走，被他们看见了，呼哨一声，便上前把韩信团团围住。其中一位指着韩信的鼻尖说：“你凭什么资格佩戴起剑来？”韩信见他们来势凶，连忙婉转地分辨。可是那班无赖根本就不听他的解释。其中一个满脸横肉的家伙还蛮横无理地说：“好哇！真是个大英雄！你不怕死，就马上拔出你的佩剑杀死我！怕死嘛，嘿嘿，你就从我的裤裆下面爬过去，来啊！”

韩信瞪着眼睛把那无赖看了一会儿，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心里气得直冒火。但他强压住了怒火，认为不值得跟这无赖一般见识，于是最后还是弯下腰来，服服贴贴地从他的裤裆下爬了过去。这时，街上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大家见这情形都很气忿，但又都为韩信甘愿受人凌辱感到可耻。

韩信从那无赖的裤裆下爬出来后，整了整衣冠，尽力装出很自然的样子，大摇大摆地走了。可是一回到家里，他便倒在床上，先前那种强自镇静的态度完全没有了，只觉万箭穿心，异常悲痛。他自责道：“韩信啊韩信，这个人难道会是你吗？”从此之后，他发愤努力做人，后来终于成为一代大将，汉朝的开国元勋。

然而，在韩信的人生史上，“袴下之辱”留下了永不消褪的阴影。

汉武帝好流泪

在人们心目中，汉武帝威严专横、凛若冰霜。其实，人非草木，史书中多处记载他流泪的故事，却也是一个感情丰富的人。武帝的母亲王太后是位再嫁之妇，与前夫所生的女儿流落民间，她对此讳莫如深。一次，幸臣韩嫣

透露了秘密，武帝立刻飭车驾到长陵寻访。当时，姐姐一家吓得魂飞魄散，姐姐躲入床下死也不敢出来。武帝在陋巷柴扉前下车恭立，泪流满面，哽咽道：“大姊，何藏之深也？”

武帝的妹妹隆虑公主，是武帝的嫡亲骨肉，她的儿子封为昭平君，又娶武帝女儿夷安公主为妻。他既是武帝外甥，又是女婿，但这位昭平君骄逸放纵，母亲深为担忧，临死时献出黄金千两、青钱千万为儿子赎死罪。果然不久后昭平君杀人，应判死刑。因王法昭昭，大臣虎视，武帝不敢徇情枉法，只好将他忍痛处决。为此，武帝“垂涕双息”，“哀不能自胜”。

汉代宫廷中有所谓弄儿，即陪伴皇帝和老太后解闷的幼童，一般多是大臣的小孩。武帝特别喜爱一个匈奴血统的小孩，起居常在左右，撒娇淘气，有时甚至抱住武帝的脖子。一次。这个不懂事的小孩偶与宫女嬉笑，被他父亲金日磾（客居汉朝的匈奴王子）看见，拔刀杀死。武帝惊呼：“奈何杀吾儿！”失声痛哭起来。

人们常说：“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武帝坚毅果敢，对伏尸百万、流血千里的恶战没流过一滴眼泪。可一旦触及灵魂深处，仍不免情感失控，挥泪如雨。

李广报私怨

李广是汉武帝时代的名将，因作战有功，号称“飞将军”。历代人都传颂他浴血奋战、使百姓安居乐业的事迹。但他也有不少污点。

李广被免职在家闲住时，有一次深夜饮酒回来，路过霸陵亭（今西安市东北），被喝醉酒的霸陵亭尉挡住，不让通过。李广对他说：“我就是原来的将军李广。”霸陵亭尉说：“现在当将军的也不许夜行，何况你是过去的将军。”李广好说歹说都没有用，最后只好在亭子下住了一夜。

不许夜间过亭，这是当时的规定，任何人都不敢违背。霸陵亭尉只是按章办事，履行自己的职责，并不存在任何刁难或侮辱李广的意思，更何况亭尉还在醉中。可是李广却对此怀恨在心，后来他又被起用，当了将军，为报霸陵亭尉“呵止”之怨，就利用职权把这个亭尉召到军中，找了一点小毛病给斩了。

东方朔造谣加薪

东方朔是汉朝最著名的滑稽大师，也是一个有名气的文人。他生平风趣之事很多，颇受汉武帝的宠爱。东方朔就职郎中后，认为待遇太低，而且久不升迁，又无机缘接近皇帝，什么好处都捞不到，心中不免烦闷。有一天，他正怏怏不乐，忽见前面来了一群侏儒，于是心生一计，走向那些侏儒，故作惊讶地说：“我告诉你们一个机密，大事不好了！最近朝廷要节省开支，说你们这些矮子无用，只能供人游戏，不能生产，白白耗费粮食，要把你们统统杀掉！”

侏儒们听了，吓得个个面面相觑，无计可施，一起请东方朔设法救命。于是他又伪装慈悲，向他们说：“你们只有赶快去恳求皇上，或者可以获得恩典，幸免一死！”

这时正好汉武帝刚好经过这儿，于是侏儒们一齐跪到圣驾前，放声大哭，

哀求饶命。武帝莫名其妙，细问之下，大怒，立传东方朔见驾，骂道：“你为何造谣？”

东方朔跪奏：“臣罪该万死！但有以下情启奏皇上：侏儒身长三尺，俸米一袋，钱二百四十，臣身长九尺三寸，待遇竟然一样。如此，侏儒岂不吃得会撑死，而臣岂不将饿死吗？陛下如不补救，调整臣的俸禄，提高生活待遇，臣实在无法生活。”

汉武帝听了哈哈大笑，即令东方朔待诏金马门，管理宫廷宦官，从此升官加薪，侧身大夫行列了。东方朔造谣而加薪，诡计终于得逞了。

汉哀帝与董贤的“恋爱故事”

汉哀帝是西汉最后一位皇帝，命运悲惨，有严重的心理疾病。他是一位有名的同性恋者。他与董贤的同性恋，千古以来，成为人们的谈资笑料。著名的“断袖”故事，便发生在他们身上。

汉哀帝当太子时，董贤在宫廷任太子舍人。董贤长得很美，且有女人的温柔与媚态，汉哀帝见了之后，满心欢喜，问他：“你是舍人董贤吗？”两人搭上线后，汉哀帝喜不自禁，马上给董贤封官拜爵，先封他为黄门郎，后封他作驸马都尉侍中。汉哀帝每次出游，都把董贤带在车中。回到宫廷，竟不去妃嫔卧室，而是与董贤同起同睡，形影不离。短短的几个月，赏赐给董贤的财产上万，震动朝廷。

汉哀帝与董贤经常同卧同起。有一天，他们两人白天都按捺不住，竟然折腾一番后沉沉睡去。董贤枕在汉哀帝的衣袖上，哀帝醒来时董贤还在熟睡，为不惊动他，汉哀帝于是断袖而起。两人之间的恩爱竟达到如此地步，这就是“断袖”故事的来历。

董贤性情温柔，善媚人。他欲擒故纵，每当汉哀帝放假让他回家时，他便借故久久不归宫廷，让哀帝焦急等待。这位“痴情”的汉哀帝，竟爱屋及乌，下诏令董贤的老婆住进宫中的一座“止贤庐”，以免董贤外出不归。又召董贤的妹妹到皇宫，封为昭仪，位仅次于皇后，更名其住室为椒风。这样一来，董贤与其妻、妹，旦夕上下，陪伴在哀帝左右。

为了表达自己对董贤的爱，汉哀帝把董贤全家所有的人都封了官。升董贤的父亲为少府，赐爵关内侯，封董贤的岳父为将作大匠，封其妻弟为执金吾。并下诏封董贤为高安侯，继又官拜大司马，那年董贤才22岁。

匈奴单于来朝宴，见董贤年纪轻轻，位置却在群臣之上，感到可疑，便问翻译。汉哀帝命翻译告诉匈奴单于说：“大司马年少，以大贤居位。”单于听到大为吃惊，于是赶忙拜贺汉朝得一贤臣。

但董贤的得宠完全在于与汉哀帝的这种不正常的感情。等到汉哀帝一死，董贤的厄运也就来了。太后先指使尚书上奏章弹劾董贤，接着又下诏免去了他的大司马官职。一步紧似一步，董贤眼看前途无望，遂与老婆一起自杀。显赫一时的董贤，竟落得个如此下场。

好好先生司马徽

司马徽是东汉时的知名人物，从不说人家“不好”的话。他与人聊天，涉及评论人物好坏时，总以“好”字相告，因此得了“好好先生”的雅号。

有人问他近况如何，他常回答：“好。”有一次，一个人陈述最近儿子死了，司马徽不假思索地回答说：“好，那很好。”搞得来人很沮丧。来宾走后，他的太太责怪司马徽说：“人家以为你是一位忠厚长者，才把不幸的事情告诉你，内心希望是安慰或同情，你怎么能说死了儿子是很好呢？别人听了是多么的难过啊！”

这位好好先生听完之后，点着头微笑地说：“好，好！你说的话也非常的好！”

· 魏晋南北朝 ·

奸诈自卑的曹阿瞞

曹操，字孟德，小名阿瞞，后汉三国人，可谓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他在文学上有较高造诣，也是一位杰出的军事家。但他为人奸诈，阴谋诡计不少，有时也不乏幽默。

曹操年幼时，喜欢玩耍，唱歌跳舞，偷鸡摸狗，无所不为。他的叔叔见状，便时常向他父亲曹嵩告状，这样，他便免不了受骂挨打。他心中忿忿不已，总想找个机会报复他叔叔。有一天，曹操见他叔叔又来了，便突然倒在地上，装作中风的样子，满地打滚，口吐白沫。叔叔急救无效，因此跑去告诉他父亲，详细叙述曹操得病情形，建议赶快请医生救治。曹嵩听了大惊，急忙回家探视。一回家，见曹操嬉戏如常，安然无恙。父亲惊讶地问道：“刚才你叔叔说你得了中风病，怎么一会儿就好了？”曹操说：“那是叔叔瞎说，我从来没有得过什么中风病。叔叔一向喜欢造我的谣，来伤害我，父亲何必听他瞎说。”他父亲以为曹操的话是真的，以后不再听他叔叔的话，阿瞞之计得逞了。

曹操听说汝南有一位相士，人称许神仙，相术甚高，于是他特地去叩见求相。曹操问：“你看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许神仙没有理会他，他又再问，许才瞟了他一眼说：“你呀，乃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也。”曹操听了，一点也不生气，反而给了许许多多钱，大喜而归。曹操个子矮小，人又长得黑瘦，初看起来，真是其貌不扬，但他却隐然有股英雄气概。有一次，北方有个少数民族的首领派了一位使臣，来见曹操。曹操颇有点自卑，便命一位长得英俊魁梧的部下装扮成自己的模样，自己则装成一位卫士站在旁边。使节来了之后，宾主交谈甚欢。后来，曹操派人问那位使节：“你觉得将军如何？”那位使节说：“将军倒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倒是他旁边的捉刀卫士是个英雄！”曹操听了，心中充满自信，以后见客，便堂而皇之地亲自出面了。

据说，曹操行刺董卓失败，逃命到成^白，便去投奔他父亲的好朋友吕伯奢。吕伯奢热情地留他住宿，一面告诉家人杀猪款待，一面亲自去附近买酒。不料曹操疑心顿生，听到厨房磨刀霍霍，便以为要杀自己，于是拔剑入室，杀了吕伯奢全家六口人，匆匆离去。没想到在路上遇到了吕伯奢，吕正携酒归来，劝请他回去，并说已命家人杀猪款待。曹操方知道自己误会了，赶马急奔，但走了不几步又回过头来，将吕伯奢杀死。曹的同伴陈宫说：“刚才因误会杀了伯奢全家，现在为何还要杀他？太残忍了！”曹操说：“伯奢回家，知我杀了他家人，怎肯罢休？”陈宫道：“但你明知故杀，这是不人道的。”曹操笑着说：“宁教我负天下人，体教天下人负我！”

曹操的一大遗憾

曹昂的母亲刘氏夫人早死，曹操续娶丁氏夫人。丁氏无子，抚养曹昂犹如亲生儿子，母子感情甚笃。曹昂长大，随曹操东征西讨。在宛城战役里，曹操因乱搞女人而吃了大败仗，曹昂的性命也赔上了。丁氏夫人对此痛不欲

生，毁容哭泣。曹操大为恼火，打发丁氏回娘家，目的是想抑制住丁氏的哭闹，别使自己过分难堪。

曹操对丁氏夫人是有情愫的，时隔不久，就萦思不已。因自己“作风问题”而送了长子的命，内心也委实不安。这样，他便前往丁家探视，意欲亲迎丁氏夫人回府。丁氏正在机上织布，知道曹操来了，根本不予理睬。曹操轻步走到织布机旁，用手抚摩丁氏的背，亲昵地说：“愿意和我同车回去吗？”丁氏头也不回，不吭一声。曹操十分尴尬，只好往回走。刚跨过门槛，还希望丁氏回心转意，又回过头来说：“你是不是可以听我一次呢？”丁氏依旧不应。曹操无法，哀叹道：“真的永别了啊！”便独自黯然归去。

丁氏夫人一直住在娘家，终老未再嫁人，她死于曹操之前。曹操总为丁氏夫人的离异感到不安，很觉内疚。临终前喟然叹道：“如果死后有知，子修（曹昂）问我他的母亲在哪儿？我，我能够用什么言语来搪塞呢？”

一般说来，爱情和婚姻往往最能揭示人们内心的隐秘和感情的真面目。作为“凡人”的曹操，也是如此。

简雍幽默讽谏

简雍是三国时蜀国的大臣，刘备的老朋友，河北涿郡人，为人耿直，不拘小节，幽默风趣，刘备当上蜀国皇帝后，因为天旱无雨，粮食收入少，所以他下命令禁止酗酒，也禁止酿酒，甚至连酿酒的工具也禁止保存。一经查出，与酿酒、酗酒同罪。禁令一下，雷厉风行，老百姓叫苦连天，但刘备只装作不知道，一点也不放宽。

有一天，简雍同刘备出行，看见一对男女远远走来，简雍就向刘备说：“这对男女将犯淫罪，可以将他们拘捕法办。”刘备惊讶地问道：“你怎么断定他们会犯淫罪呢？”

简雍的回答妙不可言：“很简单，因为他们身上都有淫具啊！”

刘备听了，也为之忍俊不禁，大笑之后，也就略有所悟，取消了不准保有酿酒器具的禁令。

“白痴皇帝”司马衷

西晋皇帝晋惠帝司马衷是司马炎的儿子，他是历史上出了名的白痴皇帝。《晋书·惠帝纪》记载说，晋惠帝在华林园游玩时，偶然听到虾蟆的叫声，他便问左右大臣：“此鸣者为官乎？为私乎？”弄得大臣不知如何回答，其中一位老臣忍着笑，回答说：“在官地为官，在私地为私。”

有一次大臣向他汇报民间饥荒，他听说之后，竟然说道：“百姓饿死，何不食肉糜？”

晋惠帝还喜欢当小商小贩，他喜欢在皇宫里设立货摊，亲自当摊主，他向宫女、妃子们推销东西。据《晋书·江统传》记载，他设市“西园卖葵菜、篮子、鸡面之属。”看来，这位白痴皇帝也作不了大商人，只能搞点小本经营。史书评论他这种作法是“亏败国体，贬损令闻”。

但这位白痴皇帝却有一位很厉害的皇后，名叫贾南风。据《晋书·惠贾皇后传》记载，贾南风被立为皇后之后即荒淫无度，公开偷情，曾与太医令陈据私通，丑闻传遍宫内外。洛南城有盗尉部的一位小吏，长得英俊美貌，

有一段时期忽然阔起来了，并穿着只有皇宫才有的服装，别人怀疑他是偷来的，于是严厉讯问。小吏辩解说：一天，有位老妇人来找他，说家里有位女病人得了一种怪病，需要少年男子医治，请他一块去，一定予以重报。这位小吏于是跟随那老妇而去，钻入早已停好的车中，放下车帷，然后将少年藏在一个大柜子里。大概过了十余里，经过六七道门，少年男子才被放出来，只见所到之地乃楼房美厦，问这是什么地方，回答说乃是天上。有人马上给小吏香汤沐浴，好衣美食享受，最后带他去见一位妇女。那妇女年纪约有三十五六岁，身材不高，皮肤较黑，眉后有一颗痣。妇人很喜欢小吏，留他对饮欢谈，晚上即欢聚一室，一连住宿了几天，小吏以为还是与神仙相会呢！临走之时，妇人赠给他不少衣物，也就是被怀疑偷来的珍贵之物。审讯官及旁听的官员们一听小吏描述的“神仙”容貌，正是当今皇后贾南风的芳容，于是明白了小吏乃是有了一桩艳遇。这不过是贾后风流案中的一件而已。

陆云的笑癖

陆云，是晋朝有名的文人，与他哥哥陆机并称为“二陆”，文章很受当时人的欢迎。但陆云有个特别的癖好，就是爱笑，凡是见到他认为有趣好笑的人或事物，他便会狂笑不止。因此，自晋朝以后，爱笑的人谓之，“陆云之癖”。

一次，晋代的文坛巨子张华召见陆氏兄弟。陆机独自一人先到，张华奇怪地问道：“贤弟为何未来？”陆机说：“他早来了。正在外面等着呢。”“那请他进来吧。”张华说。陆机赶忙解释道：“舍弟喜欢笑，见到稍微有点特别的小事，他都会狂笑起来。因此，还得请您谅解。”张华不耐烦地说：“我知道了，叫他进来吧。”于是，陆云被引了进来。坐下谈了不到几分钟，陆云看见张华用锦袋将头上的长发包着，感到非常有趣，于是忍俊不禁，哈哈大笑起来。他越想越觉得好笑，直笑得前仰后合，颤动不已！这种失礼失态，好在张华已先了解他的性格，故此并没见怪。

陆云爱笑的性格后来遍为人知，在许多场合，他会突然狂笑起来。有一天，他坐在船上，望见水中自己的影子而狂笑。这次前仰后合的结果是掉进了冰冷的河中，当时正是冬天，河水冷得透骨，陆云几乎被冻僵了。

狂傲怪诞的阮籍

阮籍，字嗣宗，三国西晋时人。容貌英俊，志向远大，博览群书，尤好老庄，嗜酒如命，能发啸声，并善于弹琴，是一位狂放的才子，文学史上著名的“竹林七贤”之一，他的《大人先生传》流传千古。可是阮籍有许多当时不为人接受的怪诞行为。

阮籍特别高傲，好恶鲜明，他遇见不喜欢的人，就用白眼看人，以示不屑一顾；遇见喜欢的人，才用正眼看人，所以当时人都说他的眼是“青白眼”。

他嗜酒如命，因此避免了一些恶运。曹爽召他为参军，他故意喝得大醉，以示不能胜任。后来曹爽被诛，他免却了一场灾难。权势赫赫的司马昭为儿子司马炎向阮籍提亲，欲结成儿女亲家。阮籍不喜欢司马昭的为人，又不便得罪，便以醉酒拒绝见客。每次谈及儿女婚姻时，他就拚命喝酒，接连喝了六十天，不顾一切公事，司马昭才不得不放弃这个念头。

阮籍乘酒醉，干了许多当时目为不合礼仪的怪诞事。他的邻居是个酒店老板，老板娘很美。阮籍便常常去喝酒，醉了就躺在那妇人的身边，结果令老板大为光火。

有一次，他与朋友们谈到邻家的女儿楚楚动人，别有一番韵味，言下非常爱慕。于是，阮籍在喝醉了酒后，居然跑到邻家女儿的床上睡了一觉。等他醒来时酒也醒了，他只是拍拍衣服，扭头便走，连一句道歉的话都没有。

酒鬼才子刘伶

刘伶，字伯伦，西晋时人，“竹林七贤”之一。他容貌丑陋，放情肆志，是一个博学而性情放诞不拘的学者。由于当时天下纷乱，他又不愿出来为官，因而借酒浇愁，酒瘾越来越大，因而得了“酒鬼”的雅号。刘伶常常乘一辆鹿车，携一壶酒，让人荷把锄头跟着自己，并对此人说：“死便埋我！”

有一次，刘伶的酒瘾又上来了，可是身边已喝得分文不剩，只好硬着头皮，拿了酒瓶，拜托他的妻子替他买酒去。他妻子拿过酒瓶，愤愤然把它摔碎在地上，然后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数说道：“夫君啊！喝酒实在没有一点好处，反而害了自己的身体，何苦来呢？我劝你还是早些戒了吧！”刘伶一边点头答应，一边说：“你的建议好是好，但是每当酒瘾发作时，我就忍不住要喝酒。我看还是在神明前发个誓，说我从此再也不喝酒了。你看如何？”刘伶的妻子想了想，觉得丈夫的话也有道理，便准备了一些酒和菜，要刘伶下跪发誓。

刘伶真的跪在神案前，大声祷告起来，说道：

天生刘伶，以酒为名，一饮一石，五斗解醒，享誉邻里。今后不喝，实在不行，妇人之言，决不可听！

刘伶一说完，便在供桌前大吃大喝起来，不一会儿，又糊里糊涂地醉倒在一旁了。

晋元帝的幽默

晋元帝司马睿，是东晋的第一任皇帝。他的母亲夏侯氏与一位姓牛的小吏私通，生下了他，15岁时嗣位琅玕王，晋愍帝遇害后，西晋灭亡，他便在建业称帝，偏安江左。他为人温和，亦不乏幽默。

晋元帝的皇后生了太子，他很高兴，于是召群臣入宫，以美味的汤饼赐给群臣饮食。席间，大臣殷羡向元帝祝福致谢，说道：“庆祝陛下伟大的基业有人继承，我们作臣子的没有什么贡献，没有替皇上多效力。”

元帝听了，忍不住笑了起来说：“你说到哪里去了，这种事怎么能够让你们来帮忙呢？”

他的话一说完，群臣不禁一齐大笑起来。

王羲之吃墨

我国晋代著名书法家王羲之，一天在书房练字，到晚饭时，书僮

进来叫了几次，他连头也不抬，只好由夫人捧着他爱吃的馍馍和蒜泥进去。过一会当夫人进来收碗时，只见他满嘴满脸黑乎乎的，不禁哈哈大笑，原来王羲之专心练字，竟拿馍馍蘸墨汁吃了。

荒唐痴情的慕容熙

慕容熙是五胡十六国时代后燕的皇帝，字道文，小名长生，鲜卑族人。他特别宠爱他的皇后符后，不但言听计从，而且形影不离，不分日夜，其爱恋的程度，无以复加了。

后来，符后得病死了，慕容熙哭得死去活来，好几次都昏了过去，很久才醒转过来。大殓已过，棺材已被钉死，慕容熙又命人打开它，以便再瞧一瞧他心爱的符后，而且亲亲她，温存了许久。他亲自穿孝服给她守灵，守灵期间因为过于悲痛了，每天只吃一点点稀饭。他召集文武百官一齐到符后的灵前哭祭，特地命一位监察官检查大家哭的程度，哭出眼泪的被认为很忠诚，便无罪有赏；没有眼泪的便是不忠不孝，要重重的加以处罚。因此，大家不得不哭，但却是一肚子的火。

这位荒唐的皇帝因为符后丧礼，激怒他的部下，在他给符后送丧出门时，宫廷发生了政变，他被慕容云杀害！

王始临死过皇帝瘾

王始，是五胡十六国时代南燕时人，山东莱芜人。他以妖术惑众，纠集了一些人，虽然人马不多，但却占据泰山，自称“太平皇帝”。封他的父亲为“太上皇”，两位哥哥为“征东大将军”和“征西大将军”，他的老婆为“皇后”。并大封公卿百官。“太平皇朝”没有闹多久，就被南燕将军慕容德讨平了。

这位“太平皇帝”被押赴刑场时，仍然在过皇帝瘾。有人问他，他的父亲与两位哥哥现在何处，他傻笑着回答：

“太上皇蒙尘在外，征东、征西将军已遭兵祸，现只剩朕一身，真是孤家寡人了。”

王始的老婆也一起押在旁边，这时听了糊涂丈夫至死不悟的话，便生气地骂道：“你一生就是这张穷嘴最令人讨厌，事到如今还要称寡道孤，真是死不知羞！”

王始却一派皇帝腔调，斥责其老婆说：“唉，皇后，你这是干嘛？从古至今，那有不亡之国，不破之家呢？”

当刽子手用刀环击打他时，他仰面叹息，道：“寡人受辱，万民蒙冤，竟无人救朕，驾将崩矣！”

这位王始先生到死仍是以“皇帝”的口吻说话，皇帝瘾也真是够大的了。

纵酒乱伦滥杀的高洋

高洋是南北朝时期北朝北齐王朝的第一位君主，他继承了父亲高欢与兄长高澄的权位，于公元550年迫使东魏孝静帝禅让，建立了北齐。

高洋是个酒鬼，常常纵酒肆欲，无时不在醉乡，一醉便胡作非为。他全

然不顾皇帝的尊严，到处狂歌乱舞，甚至在朝堂上脱光衣服接见臣下。酗酒使他丧失了理智，干下了无数禽兽不如的丑行与暴行。他酒醉后扬言：“昔日兄奸我妇，我今须报。”于是当众逼奸了寡嫂元氏。对于皇族的妇女，他在醉中随意侮辱，甚至命令左右的奴仆去侮辱她们。他的母亲娄太后责备他不该酗酒乱来，他竟口出狂言：“把这个老太婆嫁给胡人！”

高洋还是个嗜杀成性的家伙，酗酒更使他成为可怕的杀人魔王。老臣杜弼乃开国元勋，功劳盖世，只因劝他：“治国当用汉人。”他便借醉把杜弼杀掉，大臣李集进谏，说他连桀、纣都不如，高洋先命人把李集投入水中，释放后又抓起来当众腰斩；因怀恨与猜忌弟弟高浚、高涣，便残酷地虐杀了他们，由于怕魏帝后代反抗，高洋下令屠杀元氏家族，成人斩首，小孩被士兵抛入空中再用矛戳死，杀死的人丢进漳河里，弄得人们不敢吃河里的鱼，因为鱼肚子里常常发现人的指甲。高洋为了霸占皇后的姐姐，竟命人将自己的连襟元昂乱箭射死，他不惜冒乱伦的丑名，奸污了妻姐。

在高洋最后的日子，他除了酒以外再也不能进食，终于在 31 岁时死去。他的体质本来十分强壮，如果不是酗酒纵欲，决不会如此短命。史书说他嗜酒成疾，从他的种种行为推测，他是因嗜酒而神经错乱的，他死于慢性酒精中毒是可以肯定的。

高洋还开创了北齐王朝极为腐败残暴的风气，北齐皇族大多酗酒暴虐。高洋最宠爱的侄儿安德王高延宗简直是一位施虐狂，竟然在楼上大便而让人在下面用口去接，还用猪食混和人粪强迫左右的人吃；他的另一位侄儿高绰，更是肆无忌惮地杀人取乐，曾把一个妇女手中的婴儿夺去喂狗；又把人放进满是蝎子的池中，听受害者痛哭号叫取乐。北齐皇室没有一人活过 40 岁的，都是一群短命鬼，时人以为是“报应”！

追求性平等的山阴公主

南北朝时期南朝宋代时有位山阴公主，可称为中国古代第一位公开主张并追求男女性平等的女性。她是一位性欲旺盛的女子，据说小时候就与其兄宋废帝有过性关系，出嫁后犹感丈夫一人不能满足。据《宋书·前废帝纪》记载：山阴公主淫恣过度，谓帝曰：“妾与陛下，虽男女有殊，俱托体先帝。陛下六宫万数，而妾惟驸马一人。事不均平，一何至此！”

宋废帝听妹妹山阴公主如此说，颇觉有理，于是，特地为山阴公主配置了面首 30 人。所谓面首，即奶油小生、英俊漂亮的小青年。山阴公主得此奖赏，甚为快乐。废帝还在政治上给山阴公主以优厚待遇，进爵位为会稽郡长公主，秩同郡王，食汤沐邑两千户，给鼓吹一部，加剑班 20 人。但山阴公主仍不满足，有一次她看中了吏部郎褚渊的颀长貌美，便向皇帝请求让褚渊服侍自己，皇帝同意了。褚渊陪伴山阴公主十天，每天都受公主的引诱、胁迫。后来找个借口逃出公主府，再也不愿回去了。

梁武帝当和尚

公元 547 年的一天，建康（今南京）城里的同泰寺热闹非凡。一位 80 多岁的老人，身穿法衣，在大殿里讲经说法。大殿里庄严肃穆，一万多名僧众在虔诚地听讲。这位老人讲完经后，便要求净身削发为僧。听讲的文武官

员再三相劝，老人不听。后来，官员们向同泰寺捐献了一大笔钱，才把出家当和尚的老人赎了回来。

这位老人就是南朝的梁武帝萧衍。公元 502 年，齐大将萧衍凭借手中的权势夺取了政权，爬上皇帝的宝座。刚当皇帝时，他“手不释卷”，“下笔成章”。寒冬腊月，五更起床办事，饮食也很简单，粗茶淡饭而已。每次判人徒刑，都要悲哀、哭泣一番，象是一个博学、勤俭和仁慈的人。晚年，他迷上佛教，定佛教为国教，大建寺院，在建康就兴修了同泰寺、光宅寺、大敬爱寺、智度寺、长干寺等寺院。他常脱下皇帝的御服，穿上和尚的法衣，到佛寺升堂讲经。他三次舍身到同泰寺当和尚，每次都由大臣们凑集很多的钱把他赎回来。

梁武帝迷信佛教，造成政务废弛，政局动荡。公元 549 年，侯景发动叛乱，攻占建康。梁武帝成了侯景的俘虏，不久被活活饿死。

身心变态的武则天

武则天，自名曩（zhào），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她在政治上颇有建树，对唐朝前期的社会繁荣与发展作出了贡献。她的政治才能远高于其夫唐高宗，也远高于其子唐中宗，终于将唐改为周，自立为皇帝，据史料记载，武则天当皇帝后，在心理与生理上都有点变态。

她年近古稀，还与许多男子发生性关系，宠纳美男子为男妾。如承宠的张易之、张昌宗兄弟，傅粉施朱，衣锦被绣，淫乱宫中。且不谈《控鹤监秘记》等书的色情描写，就是从正史记载中也可发现，武则天有许多燕昵淫秽的事迹。长史侯阳为达到升官目的，竟然公开上奏自荐说：“臣阳道壮伟，堪充宸内供奉。”

因为生理上的变态，武则天除已有男宠之外，专设奉宸院，广征美男子，应选者不乏其人。诗人宋之问，诗才绝妙却人品低下，他为巴结张易之，“至为易之奉溺器”。他自然想亲近武则天，但因有口臭，故轮不到上床供奉的份。她还与和尚薛怀义私通，一时闹得满城风雨。右补阙朱敬则揭露说：“陛下内宠，有薛怀义、张易之、昌宗矣，近又闻尚食柳模，自言其子良宾，洁白美须目。长史侯阳曰，阳道壮伟，堪充宸内供奉。”由此可见，武则天的确有性欲旺盛的变态生理现象。据史载，武则天在丈夫死时已61岁，当皇帝时已68岁，死时83岁，但她临死前还与这些男宠们有性关系。

武则天心理方面的变态，是以男性皇帝自居。她把美男子装扮成女性，供她玩弄，即是心理变态的表现。这位袭服冠冕、改去钗钏的女皇帝，通过装束上的改变，以满足她以女为男的变态心理。但她仍然不愿完全屏除男妾而用女宠，因为那满足不了她的生理要求，于是，生理与心理两种变态冲突的结果，只能叫张易之兄弟等男宠傅粉施朱，外形上聊充女性而已。

到神龙元年（705年）正月，武则天83岁，因病而被张柬之等率兵逐出宫，迎则天之子中宗复位，反周为唐，诛张易之兄弟。武则天逊位后居于上阳宫，同年十一月，崩于上阳宫之仙居殿，结束了她的一生。

懦弱窝囊的唐中宗

唐中宗是唐高宗与武则天所生的儿子，他继承了父亲软弱的本性，但更为懦弱无能。他不仅公然纵容皇后韦后与臣下偷情，而且事事听命于韦后，最后竟被韦后及自己的亲生女儿用毒酒毒死。他可谓是历代帝王中最窝囊的一位了。

唐中宗为英王时，以父命聘赵氏女为妃，但因赵氏为武则无所不容，故被囚禁在一间小黑屋子里。她的皇后名号，也是死后追赠的。赵氏自囚禁一直到自杀，中宗都听任他的母亲武则天为所欲为，可见中宗年轻时实受其母控制。

公元680年，中宗才被立为太子，武则天给他娶了一位韦氏女为妃，待他登皇位后，便立为皇后，是为韦后。据说，中宗被其母武则天废为庐陵王后，迁居房州，在与韦后幽居房州的十多年中，中宗便与韦后有个秘密协定：“一朝见天日，不相制。”所以后来复位后，韦后胡作非为，和别人私通，

似乎是双方早有默契的。

公元705年，中宗终于重新登位，但随之而来的，是韦后效法其婆母武则天，牢牢地控制着中宗。中宗登位后，重用上官婉儿与武三思。武三思是武则天的内侄，他先与上官婉儿私通，又因上官婉儿的牵线，又与韦后勾搭上了。中宗不是不知道，而是假装没看见。据说，武三思与韦后曾在床上一起玩博戏，中宗在旁边当观客，一点不觉得难为情。

韦后的确是位淫妇，皇宫中男女关系十分混乱。她除了与武三思私通外，还把御医马秦客、烹调大师杨均引入宫中，二位既要侍候韦后的医、食，还要侍候韦后的性生活。而尤为荒唐无耻的是，韦后淫乱的对象，不问伦常与辈份关系。韦后的女儿安乐公主的丈夫是武三思的儿子武崇训，有位宗兄武延秀，开始和安乐公主有染，武崇训死后，安乐公主即嫁于武延秀。但韦后竟与武延秀私通，母女共私一人，韦后等于与女婿通奸。

有其母必有其女，韦后的女儿安乐公主也是骄奢淫荡，为所欲为。中宗有位儿子叫李重俊，被立为太子，安乐公主从不把这位同父异母弟放在眼里，经常呼之为奴。她与韦后商议，劝中宗废掉重俊，立自己为皇太女，李重俊忍受不住。率领李多祚等太子党造反，准备干掉韦后一党，但却被韦后挟持中宗，最后失败。此后，韦后更是独断专行，连中宗这位窝囊皇帝都忍受不住了。

韦后及其党徒大约也觉察到中宗的忍耐，也许将到限度，于是忧虑起来。尤其是安乐公主欲韦后临朝，自己当皇太女，以便日后夺取政权。这样一来，母女二人合谋，准备毒杀中宗。可悲啊，谋杀亲夫，谋杀亲父，竟都发生在中宗身上。公元710年6月，韦后等人把毒药渗在做饼的馅中，然后把饼给中宗吃，中宗吃后便一命呜呼了。中宗死后，韦后秘不发丧，次日立李重茂为太子。不久，韦后临朝称制，也过一过当女皇的瘾。但很快便被李隆基起兵叩关，韦后出逃为乱兵所杀，安乐公主等党羽全部被杀，正是恶得恶报。

综观唐中宗一生，初受制于其母武则天，后受制于韦后，公然纵容她偷情，最后竟被韦后与亲生女儿毒杀，一生之中可以说吃尽了女人的苦头，而他对女人的这种恐惧心理，或许也是一种病态的心理呢。

水性杨花的杨玉环

杨玉环是中国四大美女之一，她不但美得独树一帜，而且一生的风流故事，也远远超过西施、赵飞燕和貂蝉。大家都知道他在成为唐玄宗的宠妃之前，曾与明皇之子寿王李瑁过了六年夫妻生活；此外，她还曾跟她名义上的堂兄杨国忠有染，这种关系一直持续到她入宫之后，据说，她还与胡人安禄山的关系很暧昧。怪不得后人称杨玉环为水性杨花呢！

杨玉环祖籍陕西华阴，父亲杨玄琰到四川担任蜀州司户，她便出生在四川了。幼年即丧父，母亲把她送到河南洛阳叔父杨元璈家中。杨元璈在寿王李瑁的府中谋了一个小职员的差事，他有一大群女儿，现在又添上了杨玉环这位侄女。他也有个名义上的儿子，实际上是武则天的情夫张易之的亲生儿子，因张家被诛，杨元璈又无子，便偷偷地救了出来，养为己子，取名为杨钊，即后来的杨国忠，也就是杨玉环的堂兄。

杨玉环的第一位男人便是这位堂兄。当玉环到洛阳投靠杨元璈时，才五六岁的小女孩，杨钊已十多岁了。过了七八年，杨玉环愈长愈漂亮，看得杨

钊心头痒痒的，有一天趁他人不在，二十六七岁的杨钊就把十三、四岁的杨玉环诱奸了。从此之后，兄妹两人的感情特别好。

17岁那年，杨玉环被寿王李瑁选中了，从此与李瑁过上了甜蜜的小夫妻生活。李瑁惊叹杨玉环的美貌、成熟，打算立她为正妃，但玉环自认命薄，只要求作个偏妃即可，两人的恩爱自不必说。虽然堂兄杨钊偶尔来宫中叙叙旧情，但玉环还是很爱年轻文静的寿王的。这样美满的生活过了六年，整天都是在云里雾里。

也是合该有事，开元二十八年冬天，杨玉环随李瑁到骊山华清池游玩。她正在温泉里沐浴时，被她的公公、寿王的亲父、当今皇上唐玄宗李隆基看到了，从此唐玄宗为她的玉体美貌扰得心神不宁，想方设法要将这位美人儿弄到手。玄宗为了自己的私利，可就顾不得父子之情了，他严令儿子李瑁把玉环留在宫中作苦工，另配一位好夫人。李瑁虽然内心一万个不情愿，无奈老子是皇帝，自己只有自认倒霉，暗地里骂几声“老色鬼”而已，最后还是将心爱的杨玉环交给了父皇。而杨玉环呢，在这场父子争爱戏剧中，她是坐山观虎斗，谁胜就跟谁了。

唐玄宗听从高力士的计谋，先下旨令杨玉环落发做女道士，金屋藏娇供养起来，等风声平静下来，便将成其好事了。杨玉环在太真观修行，取了个法名叫杨太真。但她却根本耐不住青灯夜坐的寂寞，于是派贴身丫环送信去洛阳，把她的堂兄杨钊找来，重叙旧情。一直逗留到深秋，枫叶红遍了骊山，杨玉环才挥泪送走了她的“阿钊”。

一年之后，唐玄宗才如愿以偿地得到了杨玉环。从此之后，唐明皇沉溺于玉环的美色中，“良宵春夜昔日短，从此君王不早朝。”不过，起初玄宗和玉环相爱仍是在太真观里偷偷摸摸进行的，两人厮混了一个冬天，或共游骊山，或同浴温泉，真是人间天上，其乐无穷。

天宝四年，翁媳相恋的这一幕喜剧公开了，61岁的唐玄宗正式册封27岁的杨玉环为贵妃。李隆基得到杨玉环后，不但“承欢侍宴无闲暇，春从春游夜专夜”，而且“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唐明皇与杨玉环的爱情故事，成为中国历史上最有特色的爱情。

杨玉环与李隆基的爱情是可信的，玄宗对玉环的处处爱护与怂恿自不待言，就是玉环也为明皇的真情所打动，他们两人在一起是度过了一段难忘的幸福时光的。

不久，胡人安禄山进宫，为讨得玄宗的欢心，他先去博得贵妃的欢心。每回入宫，他都向贵妃叩头，而只向玄宗三呼万岁，当玄宗问起时，安禄山说：“我们胡人只知有母，不知有父。天子者，父也，王妃者，母也，所以我见了贵妃，一定要向她叩头。”说得贵妃心中大乐。

贵妃一高兴，便要收安禄山作干儿子。历史上因此传说杨贵妃与安禄山关系暧昧。为了名正言顺确立母子关系，杨贵妃把安禄山带进内室，关起门来“生儿子”，明星也被关在门外。究竟杨贵妃怎样把安禄山这条大肥虫“纳”入肚中，再将他“生”下来，就不得而知了。不过，安禄山却用一双毛手在贵妃的胸前抓了几道血印子，搞得贵妃不好向玄宗交代，只好用一块红锦缎遮在胸前。于是诞生了世界上第一副“乳罩”，而“禄山之爪”也成了尽人皆知的成语。几天之后，安禄山被调出长安，回边防驻守，说明玄宗对安禄山与杨贵妃之间的关系有了怀疑。

但有人从生理的角度推断，安禄山因身体过肥而不能同房，安禄山与杨

贵妃之间虽关系暧昧，但不会有肌肤之亲。因为安禄山得宠，早在杨贵妃之前；而且他是一个大腹便便的家伙，体重 300 多斤，腹垂过膝，穿一条裤子要义子李猪儿、儿子安庆绪两个人把他的肚子抬起来，才穿得上。所以，他根本没有与杨贵妃发生关系的能力。

杨玉环虽然风流成性，享尽了荣华富贵，但她的结局却是很悲惨的。安禄山造反后，唐玄宗携贵妃一行西逃，当到了马嵬驿时，卫队发难，要求玄宗下令除掉贵妃与杨国忠（即杨钊），玄宗虽不愿意，玉环更是大呼救命，但此时此地，玄宗也只有听任卫士们行事了。一代天娇、艳绝人寰的杨玉环竟被缢死于荒野破庙之中，死时年仅 38 岁。

还有人考证说，杨贵妃并没有真正被勒死，而是在几位宫女帮助下，化妆后逃到扬州，最后乘日本使节的船到了日本，在那儿安度晚年，唐玄宗后来还派人去探信，玉环托人带回金簪给玄宗，以寄托相思。因史无明载，是真是假，不得而知。

唐懿宗被冒充

唐懿宗李璿，信仰佛教，怠于国政，并常往佛寺，施予无到宫外游玩，特别喜欢到游人云集的寺庙去走走看看。

有一次，江淮地方官派人送来呈献给皇帝的绫罗绸缎数千匹，暂时存放在大安国寺中。这一消息被一群乞丐听到了，他们决定冒一次大险，赚一笔大钱，发一笔横财。于是，找出一个与唐懿宗生得相象的人，装扮成颇有气派的游玩者，前呼后拥，大摇大摆地踱进大安国寺来。这位气派不凡的游玩者，首先在大安国寺的捐款簿上写的香火钱数目惊人，令主持僧吃惊不已。接着就是大方地遍赏寺院内的乞丐们，这群乞丐千载难逢的机会到了，因此他们要了再要，以致这位阔佬所带的赏钱都赏光了，还不能使众乞丐满足。

这时，阔佬的一位仆人低声地对大和尚说：“把庙内的钱借用一下。”大和尚犹豫着，注视着那位似乎是当今皇上的阔佬，一时拿不定主意。“你怕他还不起吗？”仆人朝大和尚连眨眼睛。“啊，不敢，不敢！好说，好说。”大和尚断定游寺的阔佬便是皇上了。因此，除了慷慨地拿出寺内的现钱外，还将那存放的数千匹绸缎也拿了出来，让那位阔佬慷慨地分享给众乞丐了。阔佬临走时，他的仆人在大和尚耳边说：“你知道他是谁吗？等着赏赐吧！你就会再建一座更大的寺院了！”

大和尚满怀希望，等待着皇上的赏赐，但空等了一个月，仍毫无消息，才知道上当受骗了。原来那是乞丐们设的圈套：那位“皇上”是乞丐冒充的。

王勃会写别字吗？

王勃是初唐四杰之一，他的《滕王阁序》中的“落霞与孤鹜 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为流传千古的名句。然其中“鹜”字之解则向有争议。“鹜”本是家鸭，如《左传·襄公二十八年》：“公膳，曰双鸭，饔人窃更之以鹜。”杜预注：“鹜，鸭也。”又屈原《离骚》：“宁与骐骥抗轭乎，将与鸡鹜争食乎？宁昂昂若千里驹乎，将汎汎若水中鳧乎？”此以鹜鳧对言，则鹜为家鸭，鳧为野鸭判然分明。董仲舒、郭璞等也都提到“鹜”是鸭子。这样一来，

人们就感到王勃用字有问题了，因为家鸭是不能与落霞齐飞的，只有野鸭才能飞。但古人囿于盲从名家，对王勃不敢非议，故对此只好为之曲解了。例如北宋寇宗奭武断地说：“王勃《滕王阁序》云：落霞与孤鹜齐飞，鹜为野鸭，勃乃名儒，必有所据。”真是弄巧成拙，这倒起了宣扬王勃写别字的作用。现今有“鹜”应为“凫”之训。这种“应为”之说，则更肯定王勃是写了别字。

其实，王勃并未写别字。许慎在《说文》中说：“凫，舒凫，鹜也。”详审许书于此二字之说解，似乎哪个字均未讲清。其实，许氏之说解，是着重二者的类属而言，意为鹜、凫是同类之物，皆为鸭类。若就种属而析言，则鹜有“舒凫”和“凫”这两种，即家鸭和野鸭之分，故魏张揖《广雅》云：“鹜、凫，鸭也。此统言而未析言之也。”即鹜可称舒凫，凫亦可称野鹜。王勃正是从二者之类属而用其字。可见，王勃没有写别字。“孤鹜”的鹜是“野鹜”之省，即能飞的野鸭。

黄鹤楼李白不题诗

正值暮春时节，唐代大诗人李白在朋友的陪同下，到黄鹤楼来游玩。他原在长安，只因高力士和张垪屡向唐玄宗进谗言，才上表辞官，来遨游山水的。此刻，李白凭栏眺望了一阵江景，就倒背双手，仰脸阅读楼上的题诗。读了一些，不觉怦然心动，提笔凝思，正待书写。忽然看到崔颢题的《黄鹤楼》诗：

昔人已乘黄鹤去，
此地空余黄鹤楼。
黄鹤一去不复返，
白云千载空悠悠。
晴川历历汉阳树，
芳草萋萋鹦鹉洲。
日暮乡关何处是？
烟波江上使人愁。

看罢此诗，李白连声夸道：“好诗！好诗！”

望着绿树掩映的汉阳城，芳草萋萋的鹦鹉洲，翻波涌浪的长江水，李白的脑子里虽然跳出了一些诗句，但同崔颢的题诗一对照，又自愧弗如，几次提笔，都停了下来。

“你平日写诗，倚马可待，今天……”朋友们有些迷惑不解了。

“唉！”李白感叹一声，说道：“崔颢的诗写得太好了。此乃‘眼前有景道不得，崔颢题诗在上头！’”说完，感慨而出。

杜甫卖药谋生

大诗人杜甫怎样卖起药来了？说起来这里包含着诗人生活中一段辛酸的历史。

诗人在35岁左右时到达当时的京城长安，在那里他遭到奸臣李林甫政治

阴谋的打击，没有考中，经济上一无比一天困窘，为了维持生活，他便设法找到了一个副业——卖药：以送药的方式，作为接受别人帮助的条件，这内含的苦心也实在难言了。

杜甫第二次卖药是在甘肃。公元759年，他48岁到了秦州（今甘肃天水），生活更加困难。他的诗中出现采药、制药、卖药的句子更多了。如“秦州杂诗”二十首中便有“晒药能无归，应门亦有儿”之语，可见此时连杜甫的妻子也参加制药了。他辛勤地灌溉培育着各种药草，同时也和以前在长安一样，不时派人将药送到城里，换取“药价”。

诗人最后一次卖药就显得更其凄惨。公元770年，杜甫59岁，穷得连陆上都没有安身住所了，只得住在船上。在湘江下游的潭州，老弱多病的杜甫在渔市上摆着药摊，以维持一家生活。这一年的冬天，这位伟大的诗人便与世长辞了。

从杜甫卖药的历史，我们可以深切地感到，天才的诗人在旧社会里，命运是多么悲惨！

杜甫因酒醉丧生

杜甫，字子美，自称杜陵布衣，又称少陵野老，唐代杰出的现实主义文学家，被誉为“诗圣”。他有一个癖好，喜爱饮酒，而且他最后竟死于醉酒。

杜甫在他的诗歌中，有许多关于酒的名句。他在《醉时歌贻郑虔》中写道：“得钱即相觅，沽酒不复疑。忘形到尔汝，痛饮真我师。清夜沈沈动春酌，檐前细雨灯花落。但觅高歌感鬼神，焉知饿死垫清壑？”他的酒量甚宏，他自己就说过：“酒尽沙高双玉瓶，众宾皆醉我独醒。”他的一生坎坷流离，晚年卜居成都浣花草堂，经济状况日下，曾作“蜀酒禁愁得，无钱何处赊”之叹。亲朋有知他好酒的，往往携酒来访，杜甫每每记之以诗，诗情酒意，酣畅淋漓之至。

杜甫于唐代宗大历五年，客居耒阳，竟因大醉而卒，死时年59岁。《新唐书·文苑传》记载杜甫逝世经过说：“游岳祠，大水遽至，涉旬不得食，县令具舟迎之，乃得还。令尝馈牛炙白酒，大醉，一夕卒。”

这一代诗宗，竟然死于口腹之欲，后代敬爱他的人，都叹惋杜甫死得“不光荣”，于是否定了牛肉白酒醉饱而死的说法。唐代诗人李观在《杜甫传补遗》中说：“公往耒阳，聂令不礼。一日过江上洲中，醉宿酒家，是夕江水暴涨，为惊湍漂没，其尸不知落于何处。”

但无可置疑的是，杜甫一生嗜酒，临死之前酒醉了一场，至于究竟是因酒醉肉饱而死，还是酒醉被淹死，只有留待后人考证了。

张旭怒训颜真卿

颜真卿年轻时曾拜在长史张旭门下学习书法。张旭是当时首屈一指的大书画家，他的字各体兼备，尤擅草书。颜真卿为自己能在这样的名家指导下学习，感到非常高兴和自豪，并殷切地希望老师把全部本领都传授给他。

但是，颜真卿拜师数月，他寄予莫大希望的这位名师，却很少给他讲什么，只是常将自己书写的字和前代名家的字迹给他，要他“倍加工学”，反复揣摩，并叫他多多专心领悟自然万象，从中探求启示。

过了一段时间，颜真卿失望了。他想：我来投师，原本想取得笔法的精微秘窍，找到一条捷径。成天叫我“倍加工学”、“领悟自然”，我又何必来拜门求师？

有一天，他实在想不通，就带着满腹怨气走到张旭跟前，对张旭说：“几个月来，老师尽教小徒‘工学’、‘领悟’，这些道理我早就知晓。我最需要的是老师行笔落墨的绝窍秘诀。请老师传授给我吧！”张旭听了很不高兴，但还是耐着性子开导颜真卿：“我常说，我是见公主与担夫争路而察笔法之意，见公孙氏舞剑而得落墨神韵，除了苦学就是师法自然，我没有什么诀窍啊！”张旭的这番话，颜真卿仍以为是推托之词，他一把将张旭的衣角抓住，反复苦求老师告诉他的笔法诀窍。张旭气冲冲地对颜真卿说：“好吧！我告诉你，凡是要一心寻求什么诀窍的人，永远不会有任何成就。”说完，拂袖而去，再也不理他了。

据说，颜真卿就是从张旭的这一句教训的话中，明白了为学之道。以后，他再也不专去寻找捷径，而是埋头苦学苦练，深入揣摩前辈笔法，把从自然万象中领悟到的神韵熔铸于笔端。后来，他终于成为一代书法大家。

王维嫉妒孟浩然

王维与孟浩然都是唐代著名的诗人，但王维官运亨通，直作到尚书右丞，相当于副部长，而孟浩然却终生仕途不通，被称为“布衣诗人”。造成孟浩然官运不通的重要原因，乃是王维嫉才妒能，抑制了他的仕进之路。

孟浩然是湖北襄阳人，青年时讲节义，隐居在鹿门山，一心作诗，当他40岁出山时，已是名满天下，开始游历京师，希望在仕途上谋得发展。当时，王维的诗名也很响，又作着尚书右丞的高官，孟浩然便去拜访他，希望得到他的引荐。但是，他却找错了对象，王维嫉妒他的才能，生怕皇帝一见孟浩然会疏远自己，因此，虽表面上大捧孟浩然，实际上都抑制他的仕进之路。

有一次，孟浩然正在王维处谈诗论道，唐玄宗李隆基忽然来了，王维以孟浩然是布衣不能面圣，于是令孟躲在床底下。当时唐玄宗尚未为杨贵妃所迷，正励精图治，与王维谈了一些政治事务之后，看到桌上有诗笺，便随手拿起来看。这诗正是孟浩然所写的《岁暮归南山》，诗云：

北阙休上书，南山归敝庐；
不才明主弃，多病故人疏；
白发催人老，青阳逼岁除；
永怀愁不寐，松月夜窗虚。

唐玄宗看了“不才明主弃”这一句不大高兴，悻悻然对王维说：“这人岂有此理，他自己不来找我，怎么可以说我弃他呢！”据说，王维听到这话后，并不替孟浩然辩解，更谈不上替孟引见了。在床底下躲着的孟浩然，此时的心情是可以想见的。如果王维在这个时候利用机会替他的朋友吹嘘一下，孟浩然平步青云的可能性相当大，然而王维却不肯为，于是，孟浩然自知找错了人，自己与仕途无缘了。

孟浩然在长安住了一阵，发觉仕途无望，加上自己的倔强个性不愿再屈身求人，于是毅然返回襄阳去了。临走之时，他给王维留了一首诗，诗中写

道：

寂寂竟何时，朝朝空自归；
欲寻芳草去，惜与故人违；
当路谁相假，知音世所稀；
只应守寂寞，还掩故园扉。

此诗的口气，对王维有极明显的谴责，“当路谁相假”是说王维不肯引荐，“知音世所稀”自然说得更明白了。可见王维抑制孟浩然，给孟造成的伤害之深。

开元二十八年孟浩然在贫困中死去，这时的王维忽然内疚起来，替孟营造坟墓，建孟亭、画遗像，好象是一位最知己的朋友似的。孟浩然九泉之下，定会感到可笑。

不过，王维的人品确实不佳，他对孟浩然的態度说明他不够朋友。在安祿山攻陷长安时，他曾投降，等到平定安史之乱，他又以金赎罪，说明他对国家与朝廷也是不忠诚，是没骨气的。后来，王维自知没趣，才归隐田园，建别墅于辋川，常与裴迪等诗人同游其中，赋诗为乐，默默无闻地度过了余生。

王维科考舞弊

王维是唐代一位多才多艺的诗人、画家，但他却是靠作弊中了解元的。

王维 19 岁时，到唐都长安参加府试，中了第一名（解元），这本来是件光宗耀祖的事，却被时人指为无耻。原来，考试之前，王维便通过岐王的介绍，找个机会去拉公主的裙带关系，他跑到公主的府院中，表演他弹琵琶的“绝技”，以取悦公主，而且说了许多阿谀赞美的话。果然，公主很是欣赏，便授意主考官，把王维定为第一名。事情传出去后，王维声名狼藉。

这段丑闻，《唐诗纪事》引《集异记》记载说：“维未冠，文章得名，妙能琵琶。春之一日，岐王引至公主第，使为伶人，进主前。维进新曲，号郁轮袍，并出所为文。主大奇之，令宫婢传教，召试官至第，谕之作解头登第。”

皇甫湜强索字酬

皇甫湜，是唐代名士、书法家，与白居易齐名。他的性情特别急躁，几至于病态。

有一次，他的手被一只蜂所螫，于是忿躁不已，立刻命家中童仆遍搜邻近蜂巢而捣毁之，并将幼蜂绞压成浆来涂在被刺痛的手上，口中犹自责骂不已。一天，他看到自己的儿子皇甫松在抄录诗句，其中偶有一两个错字，立刻怒气冲天。急忙中找不到木杖和竹杖来责罚，就将儿子的手臂咬了一口，鲜血直流，把儿子痛得大哭。

最有趣的是皇甫湜向裴晋公强索字酬。皇甫湜在洛阳太守裴晋公府上干活，彼此很熟悉，后来裴晋公因平定淮西叛乱有功，皇上赏赐了他一笔巨款，他使用这笔钱建造了一座“福先寺”，庙将落成，准备请书法大家白居易写

字铸碑。皇甫湜听到这个消息，很不高兴地说：“我就在这里，不找我写，而去找远方的白居易，未免太瞧不起人了！”

裴晋公表示歉意，并请皇甫湜写字铸碑。皇甫湜喝了几大杯酒后，挥毫而就，一气呵成，果然精妙绝伦。裴晋公非常高兴，便派人用马车载了绸缎、用器、玩物等去酬劳他。

哪知皇甫湜望了一眼满车的礼物，略微看了一下信函的内容，就将信丢到地下，气愤地对裴晋公的家人说：“回禀你家老爷，待我太微薄了！我的文字不是普通的文字，平生只替顾况写过一篇字，从未答应过任何人的请求，因感激你家老爷厚待的恩情，才自愿地效劳。你把这些东西拉回去吧，如果要认真付酬，每字不得少于一两银子，全篇约有三千多字，请你家老爷看着办吧！”

裴晋公听了家人的回禀，笑着说：“真是一位豪放不羁的天才！照他的要求给好了！”

皇甫湜写的文字，铸在石碑上，立于福先寺前，万人往观，称赞不已，洛阳四周的文人学士，几乎都有一本他的字碑的拓印本。也难怪他要强索字酬了。

钱起偷句中状元

钱起（722—780）是唐朝“大历十才子”之一，他的应试诗《湘灵鼓瑟》的最末一联“曲终人不见，江上数峰青”，是精辟之句，久为人们所传诵。

这一联语的来历据说颇为奇特。据传，钱起尚未登第时，一次独自出远门，夜宿驿舍。半夜醒来，明月照窗，寒风瑟瑟，忽听窗外有吟诗之声：“曲终人不见，江上数峰青。”低回婉转，反复不已。过了很久，吟哦之声才渐渐消失。钱起虽然觉得诗句佳妙，却不敢开窗寻觅吟诗者的踪影。

十年后，钱起上京应试，考题是《湘灵鼓瑟》。前面几句，他挥笔而就，可就是最后落句久未有成。他便闭目冥想，忽地想起十年前夜宿驿舍所听到的那两句诗来，放在末尾倒恰恰相合。只不过这是他人所作，一旦用上，便是偷来的句子，万一传扬出去，可丢人了。于是他又另觅佳句，然而想了好些句子，终不如那两句情韵谐美、耐人寻味。眼看交卷时间快到，只得急匆匆地将那两句凑上，别的也就顾不得了。

交卷以后，主考官李时一看，特别欣赏篇末的两句诗，认为钱起很有诗名，便取他为状元。

这一则奇特传闻，看来鬼气森森，十分神秘。如果钱起真的因为这两句诗而得中状元，那倒的确是一桩幸运的机遇了。

顾况、宫女御沟桐叶传情

顾况（727—815）是唐朝肃宗时期的著名诗人，他的一生中曾有一次浪漫而又幽怨的奇遇。他进士及第后，未被重用，心中牢骚满腹。怀着失意的愤恨，离开长安来到洛阳。一天，他百无聊赖地信步来到上阳宫外，忽然发现宫墙脚下御沟（护城河）的清波之上，飘浮着一张异样的桐叶，上面有着斑斑点点的墨迹。他捞起来一看，桐叶上原是一位宫女新题的绝句：

一入宫门里，年年不见春。
聊题一片叶，寄与有情人。

顾况仔细品味桐叶上的题诗，感叹自己官场失意，颇与深锁宫中的宫女们相似，产生了同病相怜的感情。于是也和诗一首，题赠与宫女：

花落课宫莺亦悲，上阳宫女断肠时。
帝城不禁东流水，叶上题诗寄与谁？

第二天，顾况来到流经上阳宫御沟的上游，把这张题有诗的桐叶，置于清波之上，目送它流入宫墙。

十天后，顾况在经过多次的等待后，在上阳宫外御沟清流中终于见到了另一张题诗的桐叶，是那位值得同情而互不相识的宫女的答诗：

一叶题诗出禁城，谁人酬唱独含情？

自嗟不及波中叶，荡漾乘春取次行。顾况看完桐叶上的题诗后，对宫女们的不幸遭遇，更寄予了深切的同情。想到自己只不过是个落拓不羁、浪迹江湖的文弱书生，对那题诗桐叶、富有才情的宫女，哪能有什么帮助呢？心中一阵难受，只好长叹一声，怅然而归。

一个辛酸、幽怨、浪漫、动人的故事。

钟馗因貌丑被辱自杀

钟馗，字镇南，唐代人，后世以为捉鬼之神。他本满腹经纶、才华横溢，却因天生的豹头环眼、铁面虬髯，丑陋得令人可怕。状元及第也因貌丑而被夺，因而激愤之下血溅金銮殿。

唐德宗登位后，开科取士，钟馗到长安应试。他进考场后，看到试题是《瀛洲侍宴》应制五首、《鸚鵡赋》一篇，这正合他的意，提笔一挥而就，最早交卷。这次主考官是大文学家韩愈与陆贽，他俩阅读到钟馗的答卷时，同声赞叹，谓为李白再世、杜甫复生，遂取钟馗为第一名魁甲——状元，听候德宗金殿传胪。

到了开朝之时，钟馗等人俯伏金阶，听候佳音。只听鸿胪寺正卿高声唱道：“第一甲第一名钟馗。”钟馗听了大喜。德宗要钟馗抬起头来，闪眼一望，不觉大吃一惊，心中不悦，暗道：我朝取士全在文貌兼优，这人如此丑陋，如何做得状元！主考官韩愈一见德宗面有愠色，伏阶奏道：“钟馗面貌虽丑，但诗赋字字珠玑、句句锦绣，不可因貌丑弃其才。况且人才优劣本不在貌，晏婴身矮而能相齐，周昌口吃而能辅汉，若必以貌取人，我朝张易之、张六郎岂非明鉴也！岂可以貌而废其才？”

德宗说道：“我太宗皇帝，十八学士登瀛洲，至今传为美谈。若以此人为状元，恐四海百姓，皆讥笑寡人不知取才，将如之何？”言犹未了，只见宰相卢杞奏道：“陛下之言甚是。状元必须内外兼优，三百人中岂无一人，何不另选一人，而烦圣心踌躇也。”

钟馗本来是个火爆性子的人，听德宗唠叨早已不悦，今又听卢杞火上加

油的话语，心中大怒，舞笏便向卢杞打去，骂道：“人言卢杞奸邪，今日一见果然！”立时轰动金殿，混乱了朝仪。德宗大怒，喝令武士将钟馗拿下，钟馗如何受得如此侮辱，气得暴跳如雷，竟抢过武士的宝剑，自刎于金銮殿。

这时副主考陆贽上前奏道：“宰相不知怜才，反而害才，他说钟馗丑恶做不得状元，他被称为蓝面鬼，岂可做得宰相！奸邪误国，孰大于是？祈陛下察之。”

此时德宗后悔莫及，说道：“卿言极是。”着将卢杞发配岭外，以正媚嫉之罪。钟馗无罪受屈，可封为驱魔大神，遍行天下，以斩妖邪，乃以状元官职厚葬。

说来也真可惜，满腹经纶的状元钟馗，竟因面貌丑陋而当众受辱自尽，但也正是因为这一悲剧情节，才给后世留下了“钟馗捉鬼”之类的传说。

娄师德唾面自干

娄师德，字宗仁，唐代人，他官至同平章事，一生为将相 30 多年，稳而不倒。其诀窍是能忍受任何侮辱而不动声色。

有一次，他弟弟被派去做代州刺史，临行时来向娄师德辞行。他便问弟弟：“你我受国家的恩宠太多，显荣太过，很容易招惹别人的妒忌，你有什么方法可以避免呢？”

他的弟弟说：“往后即使有人唾口水在我面上，我也只把它揩干而已。”

娄师德说：“这还不行。人家唾你的脸，就因为他对你生气了，如果你把唾沫揩去的话，他便更恨你了。所以，你不要去揩，而要让它自己干，并且要面带笑容承受，这才对呢！”

娄师德的这套人生哲学，也是够有忍耐性的了。

韦庄失爱姬

唐昭宗光化三年（900 年），诗人韦庄随四川宣谕和协使李询到成都以后，在王建幕下为记室。后来朱全忠称帝，他与诸将向王建劝进。王建即位，他因劝进有功，先后任左散骑常侍和吏部尚书。

王建是很器重韦庄的，韦庄也愿为王建卖力，在起初的一段时间里，相处甚为融洽。但是，后来王建做了一件使韦庄非常伤心的事，韦庄曾为之郁闷愁苦，几乎痛不欲生。

韦庄有一爱姬，容貌美丽，能歌善舞，又会写诗作文。后来被好色的王建看见，便假借教宫内嫔妃学词为名，硬逼韦庄将她送往宫中。韦庄起先不从，后因王建催促再三，他慑于权势，只好含愤将爱姬送入深宫。

韦庄的爱姬被夺走后，他思念不已，乃作《荷叶杯》一词以寄悲思。这首词伤情凄惋，一字一泪，倾吐了生离死别之苦，人们竞相传播，盛行于当时。后来终于被韦庄的爱姬知道，她本怀满腔幽怨，读到这首词时，不禁呜咽失声，泪流满面，后竟不食而死。

《荷叶杯》词云：

绝代佳人难得，倾国。花下见无期。一双愁黛远山眉，
不恐更思维。用掩翠屏金凤，残梦。罗幕画堂空。碧天无路信难通，
惆怅旧房栊。

· 五代 · 宋朝 ·

沉溺演戏的李存勖

李存勖，是五代时后唐庄宗，沙陀国王李克用的大儿子，是中国历史上最喜欢演戏的皇帝。他喜欢看戏，也参加演戏，所以整天和戏子们厮混，政事因此被宦官和戏子们败坏了，最后竟死在戏子郭从谦手中。

有一次，李存勖与戏子们在一块胡闹，他突然大声呼喊：“李天下！李天下在什么地方？”他的话刚出口，伶官敬新磨就狠狠地打了他一耳光，并且说：“李天下就是皇帝，谁敢呼他的名字就该打！”李存勖虽然挨了打，却快乐地大笑起来。

最为好笑的是，李存勖的皇后刘皇后原来出身贫寒，六岁时即失散父母，后来被李存勖的母亲收养带大，她成了皇后便自标出身，不认找上门来的老父亲刘叟，并把刘叟赶出门去。后唐庄宗李存勖想指出皇后的过错，但又宠爱她，不忍严责，于是想出了一个演戏嘲讽的怪异方法。有一天，李存勖扮作刘叟模样，背着破口袋、竹药筐，持杖摇铃而行，再命宠儿穿破衣、戴破帽，相随身后，呼叫“刘叟寻女”。那时刘皇后刚好午睡，李存勖令儿子入卧室，高声叫唤：“刘叟访女到此！”刘皇后惊醒，大怒，揍儿子，李存勖却大笑着逃去。

李存勖到了晚年，更是每天和戏子们在一起，终于有一天，为戏子郭从谦所杀。

李后主移情小姨子

南唐后主李煜是一位荒于政务的亡国之君，却是一位多才多情的词人。

后主李煜的原配妃子是扬州司徒周宗之女，史称周后，据说其名为娥皇。李煜与娥皇结婚，时在南唐元宗保大十二年（954年），年仅18岁，娥皇还比李煜大一岁。娥皇是位才貌双绝的女子，尤其擅长音乐。十年后（964年）她因病而逝，死后谥为昭惠皇后。

但就在娥皇生前，后主李煜便移情别恋小姨子，即娥皇的妹妹。娥皇死后，其妹继为李后主的皇后，史称“小周后”。小周比她姐姐娥皇小好多岁，聪明美丽更超过她的姐姐。她与李煜的相识与相恋，是在其姐娥皇病重期间因照顾其姐而发生的。据《南唐书·继室周后传》记载：

后主继室周后，昭惠之同母弟也。警敏有才思，神彩端静。昭惠感疾，后尝出入卧内，而昭惠未之知也。一日，因立帐前，昭惠警曰：“妹在此耶？”后动未识嫌疑，即以实告曰：“既数日矣。”昭惠恶之，返卧不复顾。

这段记叙说明，正当周后得病期间，小周来宫中照顾生病的姐姐，多情的李后主就被年轻美丽的小姨子迷住了，于是在周后的眼皮底下玩起恋爱的把戏来了。所以，病中的周后听说之后，醋意大发，竟将身子转过去，不再理会妹妹了。

清代画家周兼，曾作有一幅《南唐小周后提鞋图》，画的便是后主与小周后在没有正式结婚前偷情密爱的一个镜头。图画虽不存，但从李煜的一首

词中可以证明确有其事。《菩萨蛮》词云：

花明月黯飞轻雾，今朝好向郎边去。袂袜步香阶，手提金缕鞋。
画堂南畔见，一向偎人颤。奴为出来难，教君恣意怜。

李煜还有一首《菩萨蛮》，描写小周白天睡觉时，他自己偷偷到闺房中去观赏的情景。词曰：

蓬莱院闭天台女，画堂昼夜人无语。抛枕翠云光，绣衣闻异香。
潜来珠玑动，惊觉银屏梦。满脸笑盈盈，相看无限情。

后主的风流，小周的痴情，跃然纸上。然而，夕阳虽好，已近黄昏。李后主立小周为皇后（968）不到七年，开宝八年（975），宋军攻陷金陵，后主和小周双双被俘北去，在汴梁过着“天天以泪洗面”的亡国生活，不得不哀叹“春花秋月何时了”！

李载仁罚人吃猪肉

李载仁，五代时人，是唐朝皇宗的后代，因避难迁居江陵，后作了观察推官。他有一个怪癖，最怕吃猪肉，一见就头疼，视吃猪肉为“最大灾难”。

有一天，当他快要骑马去见上司时，他的两位部下忽然打起架来。他勃然大怒，决定狠狠地惩罚他们，于是，立刻派人到厨房中拿了一些烧饼和红烧猪肉，罚两个打架的部下，坐下来面对面地大吃大喝。

旁观的人已经忍不住要笑了，李载仁又向人训戒说：“假如你们还敢再犯，下次猪肉中还要放糖！”这一来，连被罚的两人也忍不住大笑起来。

萧皇后与《十香艳词》之祸

公元11世纪，辽道宗在位时，宫中发生了宣懿皇后萧观音被诬为通奸而冤死之事，这场悲剧的主角就是萧皇后。

萧皇后，辽道宗的皇后，号宣懿皇后，小名观音，钦哀皇后弟南院枢密使萧惠的小女儿，而钦哀皇后是辽道宗的祖母，因此，萧观音按辈份是辽道宗的表姑。

萧观音自小聪明，长成少女后，又美丽绝代，她对汉文化深为爱好，能诵诗，擅长书法，能自制歌曲，弹得一手好箏与琵琶，还颇能谈论经史，是一位不可多得的才貌双全的女子。因此，当辽道宗任燕赵王，为天下兵马大元帅时，便将她纳为妃子，时在1053年。1055年，道宗正式登基称帝，改元清宁，册立萧氏为皇后。四年后，皇后为他生下皇子耶律濬，此时，小夫妻夫唱妇随，恩恩爱爱，甜甜蜜蜜。这种恩爱甜蜜的生活一直延续到辽道宗咸雍五年（1069）。

从咸雍六年（1070）开始，道宗与萧皇后的感情逐渐恶化，因为皇后有很深的汉文化修养，经常拿汉族的古今事例进行谏诤，而皇帝却只粗通汉文，不胜厌烦。加以夫妇久处，责难既多，爱怜少，积久情疏，怨言易起，于是皇帝对皇后越看越不顺眼，皇后也感到悲伤哀怨。

就在这个时候，一直与后族萧氏有仇的权臣耶律乙辛，开始了诬陷萧皇后的行动。萧皇后既好音乐，又得不到皇帝的亲近，于是召伶官赵惟一侍候，因为赵惟一弹得一手好筝，且有一副好嗓子。辽朝是契丹族建立的，宫廷之中男女之防并不严，所以男性伶人或乐师可与帝后直接交往，共相玩乐。皇后还作了《回心院词》，谱上曲子，让乐师们弹唱，希望重新获得道宗的爱，而诸伶人中又以赵惟一弹唱得最好，于是赵惟一便多了接近皇后的机会。这样一来，宫中遂不免产生流言。当时萧皇后年仅 30 左右，道宗内宠非一，疏远皇后，就人情推测，皇后既是位多情女子，在旷怨的状况之下，与赵惟一或许真有暧昧关系，也非绝对不可能。

这就给耶律乙辛诬陷皇后一个好机会，他深知欲陷害皇后，空言说她通奸，拿不出证据也是无用，内不足以激道宗之怒，外不足以服众人之口。恰好宫中服侍皇后的一位婢女单登与萧皇后有怨，他于是利用此婢，制造伪证。耶律乙辛命人作了一篇《十香词》，叫单登求皇后书写一遍。一天，单登持十香词给皇后看，说：“此宋国皇后所作，文辞精妙，如果得到皇后您的书法写一遍，堪称二绝。”萧氏读后很高兴，便书写了一遍。《十香词》是一首情诗。文句粗鄙丑秽，有失雅驯，但亦反映了情人间的心态，据王鼎《焚椒录》记载，词云：

- 一、青丝七尺长，挽出内嫁妆，
不知眠枕上，倍觉绿云香。
- 二、红绡一幅强，轻阑白玉光，
试开胸探取，尤比颤酥香。
- 三、芙蓉失新艳，莲花落故妆，
两般总堪比，何似粉腮香？
- 四、螭蟠那足并，长须学风凰，
昨宵欢臂上，应惹领边香。
- 五、和羹好滋味，道语出宫商，
定知郎口内，含有暖甘香。
- 六、非关兼酒气，不是口脂芳，
却疑花解语，风送过来香。
- 七、既摘上林蕊，还亲御苑桑，
归来便携手，纤纤春笋香。
- 八、凤鞋抛合缝，罗袜卸轻霜，
谁将暖白玉，雕出软钩香。
- 九、解带色已战，触手心愈忙，
那识罗裙内，消魂别有香。
- 十、咳唾千花酿，肌肤百和装，
元非嗽沉水，生得满身香。

萧皇后抄好“十香艳词”后，正在兴头上，于是，又手书一首自己的怀古绝句，诗曰：

宫中只数赵家妆，败雨残云误汉王，惟有知情一片月，曾窥飞燕入昭阳。
此诗本为咏汉代赵飞燕事，而第一、三句中，恰好嵌有“赵惟一”三字，遂成为杀身惨祸的铁证。

单登得到萧皇后的亲笔手迹后，马上交给耶律乙辛，耶律乙辛便以此为物证，又命单登赴北院陈首，向道宗告密，用以诬陷皇后。他写了一封长长的密奏，奏章中写道：

咸雍六年（1070）赵惟一公称有懿德皇后旨，召入弹箏。当时，皇后以御制《回心院词》十首，今赵惟一入调。

自辰至酉，调成，皇后向帘下目之，遂隔帘与惟一对弹。黄昏后，命传烛，又命惟一去官服，着绿巾金抹头，窄袖紫罗衫，珠带乌鞋，皇后也身穿紫金百凤衫，杏黄金缕裙，上戴百宝花髻，下穿凤花鞋，召惟一更入内帐，对弹琵琶，命酒对饮，或饮或弹。一直到院鼓三下，皇后令内侍出帐，单登当时在帐外值班，听不到帐内弹唱饮酒声，只听到笑声，于是悄悄地去偷听。只听皇后说道：“可封为有用郎君！”赵惟一低声说道：“奴具虽健，但小蛇耳，自不可敌可汗真龙。”皇后又说：“小猛蛇胜却真懒龙。”此后只听到阵阵呻吟而已。院鼓四下，皇后命单登揭帐，说：“赵惟一醉了，叫醒他。”赵醒来后拜辞，皇后赐给他一箱子金、帛。后来皇帝回宫，虽然皇后不时召赵惟一来，但却不能入帐，皇后深深怀念，于是作《十香词》赐给赵惟一，赵惟一拿这在同僚朱顶鹤面前夸耀。现在把皇后手写《十香词》与题赵惟一的诗一首，一并呈奏。

辽道宗看完这一密奏，勃然大怒，立召皇后讯问，皇后立辩无其事。道宗更怒，又命耶律乙辛、张孝远用酷刑，皇后仍不认。于是道宗下旨敕皇后自尽，死后怒仍未消，命裸其尸体，裹以芦苇席，送回萧家。一代皇后，竟被冤枉得如此死去，死时年仅 36 岁，可悲可叹！

重用大老粗的宋太祖

宋太祖赵匡胤是宋朝开国之君，河北涿郡人，初为后周大将，因“黄袍加身”成为皇帝，在位 17 年。他不善杀人，生性宽厚，有时也来点幽默。他虽然立下誓言，宋朝皇室不得杀读书人，但他用人时还是喜欢那些大老粗的武夫。

赵匡胤要平定江南，但知道南唐有位大臣徐铉很有口才，因此，许多使节都畏难不去。于是，他命殿前司书侍中，报十个人的姓名上来，仔细查看一遍，笔点其中一位，说：“此人可往。”但这个人却根本不识字，满朝文武无不惊讶。但这位使节渡江南往，抵达南唐李煜的宫廷，徐铉词锋如云、侃侃而谈，这位使节只是唯唯诺诺而已，或者便不发一言，终席无一词辩。这样，反倒使南唐君臣莫测深浅，竟圆满地完成使命归来。赵匡胤给大臣们说：“这就是不识字的好处。”

跟随赵匡胤打天下的军官，有许多是一字不识的大老粗，后来他们竟因战功赫赫而升为大将。有一天，宋太祖召见武臣们，询问他们所辖的军队人数。识字的武官们都预先写在上朝时用的笏上了，被问时，只要举笏在面前，就能顺利地说出数字来。有一位不识字的武将，晓得别人笏上写得有字，举笏在眼前是为了看着照说。但他不识字，虽然写上了也没用，他只好把笏举得与额头一样高，上前一大步禀告说：“臣所辖的军队数量都在这里。”赵匡胤听了，几乎笑出声来。

宋太祖意欲将京城扩大些，便亲自到城四周巡视，到了朱雀门，仔细观察后，对监工的臣僚指示应如何修建重造。他对宰相赵普说：“我看这门额

也该重新写。”赵普恭敬地询问：“陛下的意思是……”

“门额上写的‘朱雀之门’，‘之’字不是多余的，改为‘朱雀门’好了。”

赵普说：“不过，陛下；臣要解释的是，这个‘之’字是语助词，它有它的用处呢！”

宋太祖笑着说：“什么用处？那些之乎者也，一点事也助不成！”

赵匡胤天性不好杀，平定江南时，戒大将曹彬说：“江南本无罪，但朕欲大一统，容他不得，卿等勿妄杀人。”

及兵临城下，久攻不克，有一位武将奏道：“兵久围无功，不杀无以立威。”赵匡胤大怒，给了他一个耳光，说：“朕宁不得江南，不可妄杀也。”后来果然不杀一人而定江南。

耍赖无计的赵匡胤

宋太祖赵匡胤年轻的时候，赌博、撒野、泼皮、无赖，为非作歹，无所不为。赌博输了或者赖不过的时候，他常常恼羞成怒，动手打人。

有一个夏天的中午，他在野外行走，又热又累又渴，却找不到人家。忽然看见前面有个瓜园，一个老人正在园里摘瓜。这时他的口水都快淌出来了，但他的衣袋里却不名一文，怎么办呢？他心里一动，吃了再说吧！要是老头子不识相，要起钱来，就说他要的价钱太贵了，打他一顿再走路不迟……

主意已打好，他便大踏步走进瓜园，说道：“老头儿，有瓜吗？”老人看见这个有点无赖的少年人说要瓜，心想不好惹，便怯怯地说：“有的，有的。”一面说一面把一堆甜瓜捧到赵匡胤面前。赵匡胤已经渴极了，不再理会别的，一口气吃了七八个瓜，抹抹嘴，擦擦手，才说：“喂，要多少钱？”老人想了一想，这家伙惹不得，要少了不如不要，大方些吧，损失几个瓜算不了什么，要多了说不定还有麻烦呢，便笑一笑说：“算了，几个瓜还算什么钱呢？”

这一来可太出乎赵匡胤意料之外了，他觉得这老头子比自己高明多了。这叫他更加不服气了，便说：“那不行，我不能白吃你的瓜，你到底要多少钱？快说！”他是不愿领这老头的情，又不让老头说他白吃，总要这老头开个价，他才好用办法对付。老头说：“本来我们是不要钱的，可是你又不愿意白吃，那么就给一文钱算是意思吧！”老人这么一说，叫赵匡胤更为难了。一文钱已经是无可再少的了，怎么可以说太多呢？不能说他要得太多，就只有付钱，可是又怎么付得了呢？赵匡胤没有办法了，他站起来，着急地说：“记个帐行不行？”老人又笑着说：“我说不要钱，你偏要付。我说那好，算一文钱吧，你却又说记帐。一文钱记什么帐呢？算啦，我不要你的了。”这位无赖少年简直没有什么主意了：给，没有钱，不给，自己说要给；记帐，老头子说算了，算了等于不给，而不给又不行，因为自己说过要给的。赵匡胤无计可施。只有厚着脸皮和老人商量说：“不骗你，老爷子！我今天恰巧没带钱，一个子儿也没有。如果你说不记帐，那么我替你做一点工作来抵瓜钱的帐吧。我说过就干，什么事都干。”

老人点点头，说：“好的，就这么办吧。不过我没有什么工作可以给你干的，如果你实在是吃了瓜过意不去，就打个滚给我看吧。”老人一说完，看见赵匡胤为难的样子，便又说：“不打滚也不要紧，那就算了吧。”

赵匡胤一听没话说了。不打滚，肖己说了什么事都干的话；打滚吧，这太丢人啦！这时，这个一贯耍无赖的小子，真是无法可想了。他头上急得都冒出了汗，他既付不出钱，又发不得脾气，又不肯领别人的情，只有打滚吧。赵匡胤四面一看，还好，没人看见，硬着头皮打滚吧，于是，他往地下一躺……

宋太宗命人哭妃子

宋太宗赵匡义是宋朝第二位皇帝，他雄才大略，统一中国，立下了不少的功绩。

有一次，太宗的贵妃死了，他不仅自己痛哭，还命令臣下也哭。他命刘德愿去哭祭，这位刘先生真会作戏，放声痛哭流涕，捶胸号啕，比死了父母亲还要悲伤。宋太宗见了，非常满意，便赏赐了他，并提升他作豫州刺史。

皇帝又命御医羊志也去哭吊他的爱妃。羊志起初还哭得不够动人，后来愈哭愈伤心，几乎是痛不欲生，连在场的人都感到有些奇怪。事后有人偷偷地问羊志：“足下那天假哭得真够悲惨，装得太象了！”

羊志却说：“我没有假哭，恰巧那天我的老婆也死了。”

赵佶应该当画家

宋徽宗赵佶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昏君，他主张投降，反对抗金，自己也被金兵俘虏，最后客死他乡。但他却是一位颇有造诣的书法家和画家。他在书法上创造了“瘦金体”，在绘画上有独到见解，尤其是他创办了皇家画院，选拔了一批画家，促进了宋代的绘画事业。下面的故事说明赵佶对绘画颇有一些研究。

有一年，宣和殿前栽的荔枝树，以它繁密、透红的果实招来了一只孔雀。开屏的孔雀和红艳的荔枝配在一起，构成了一幅优美的图画。赵佶便急命画家画下来。但待画家们作好准备时，那只不解人意的孔雀却收屏起飞了。因此画家们只画下了孔雀在荔枝树下翩然起飞的那一瞬间的神态。最后，赵佶把所有的画都拿过来看，以便选出其中最出色的作品加以表彰。但他失望了，没有一幅画能看中。后来他的近臣问他，是不是不喜欢画孔雀起飞时的形状，他说：“不是的，是他们没有一个人画对的。孔雀起飞时，总要先举足，而且是先举左足，可他们却都画成了先举右足，非常荒谬。”

赵佶还擅长花鸟画，他选拔优秀画家的办法，是由他亲自出题考试，而画题多半是用一句古诗。

一次，他用“野渡无人舟自横”诗句考画家。不少人画一只小船系于岸柳，上栖一只鹭鸶或乌鸦，这类画都没选上，唯有一幅画一个船夫蹲在船尾吹笛子的画被他选上了。因为“野渡无人”并非真无人，只是没有过客罢了，而大多数人却理解错了。

又有一次，他以“万绿丛中一点红”诗句作画题。有的画绿草地上开一朵红花，有的则画绿树丛中露一段红墙，也有的画一片松林，树顶立一只丹顶鹤。但这些画都落选了。只有两幅被选中：一幅画的是翠楼上站着一个倚栏沉思的少女，她那鲜红的口脂与大片绿柳相映，对比强烈，画出了“万绿丛中一点红，恼人春色不须多”的原意。另一幅画是万顷碧波中涌出一轮红日，构思新颖，气魄宏大，独树一帜。

还有一次，赵佶以“深山藏古寺”为画题进行考试。结果获选的一幅画是：画面上只有一个老和尚在山脚的小溪边挑水。

朱徽宗赵佶本来在书画上是很有成就的，他根本不适宜作皇帝，应该当画家，可惜当时皇帝不能选择自己的职业。不然的话，中国历史上便少了一个昏君，多了一位艺术家。

宋徽宗公开嫖娼

宋徽宗赵佶是一位爱好文艺的皇帝，也是一位荒唐异常的皇帝。他任用了许多淫棍浪子为亲信大臣，自己也把及时行乐当作生活信条，不但不理朝政，连许多内乱和边患都一概置之不顾了。

有一次，他在饮酒时，偶然听到了音乐声随风飘来，别有一番韵味，便产生了去宫外逛逛的念头。于是，他换好便服，私自逛到街上了，到酒市花楼去游玩。一路行来，兴致勃勃。忽然，他发现在一家帘帷下面正站着一位绝色佳人，真是面如桃花、眼若秋水、娇媚含笑、风情万种，和后宫的妃嫔们相比，别有一种说不出的风韵。于是，他假装是一位秀才向人询问，方知乃是东京大名鼎鼎的名妓李师师。

赵佶一下便被李师师迷住了，于是立即进院登楼，他最初仍伪装是赶考的秀才。等见到院里接待殷勤，李师师又百般献媚，于是自称是当今皇帝。李家一听吓坏了，以为来了位疯子，便赶忙报告地方官，以免连累自己。地方官赶到，原来这位“疯子”嫖客正是当今皇帝，李师师母女连忙跪地求饶。宋徽宗不但一点也不见怪，反而觉得李师师显得更美了，临时决定今晚不回宫了，就住在李师师房里。宋徽宗成为皇帝嫖妓的第一人，古往今来，出尽了风头，也失尽了体统。

从此以后，宋徽宗几乎无夕不至，来必留宿，欢度良宵，但他不过是李师师的特殊嫖客而已，争风吃醋的日子还长着呢。

当时有位闻名京都的大诗人周邦彦，也慕名来访李师师，而李师师也久仰他的文名，于是特地留他在院里饮酒消夜。不料酒才半酣，宋徽宗突然驾到，周邦彦只好临时躲在床下边。皇上带来了江南新进贡的橙子，和李师师在床上吃，边吃边调情，其乐融融。这使得周邦彦又气又恼，酒意醋意大发，在徽宗走后，他气冲冲地填了一首《少年游》，嘲讽赵佶身为人君，作此荒唐事，大失体统。后来徽宗从李师师口中听到了这首词，知道是周邦彦所作，于是醋意大作，决定排除这一情敌。他下令把周邦彦押出都城，永远不许回来。

可是师师是多情的，她与周郎临别依依，直送到十里长亭之外，那天害得宋徽宗在院中直等到天明。赵佶听说师师是送周邦彦去了，并未深责，而是问周邦彦作诗否？师师便朗诵了那首哀怨离别的《兰陵王》。徽宗听后，大为赞叹，反转怒为喜，又下令命周邦彦回京城来，并且加官赐爵。从此两位情敌化敌为友，周邦彦陪侍宋徽宗同进同出。当时陪着皇帝去李师师家的，还有一位荒唐的李宰相，可谓君臣同乐，一体均沾了！

陈省华让宰相夫人下厨房

宋代有个谏议大夫叫陈省华， he 有三个儿子。大儿子陈尧叟中状元后当

了宰相，二儿子陈尧咨中状元后当了节度使，三儿子陈尧佐中进士，后来也当了丞相。一家人都是显贵，陈省华却让妻子每天带着儿媳下厨房做饭。他说：“官职越高越要严以律己，才能取信于民。”

大儿子的妻子对丈夫说：“你当宰相，我是宰相夫人，还要天天下厨房，烦死人了。你给你爸爸说说，免了我下厨房吧。”陈尧叟摇摇头说：“我爹要求严，我不敢。”他妻子便回娘家哭诉。马尚书说：“陈家怎么这样呢？好，我找亲家说去。”女儿破涕为笑了。

一天，马亮在上朝的路上碰见了陈省华，两人并肩而行。马亮便说：“亲家，我女儿从小没下过厨房，不会做饭，你就别让她天天做饭啦。”

陈省华听了，心里不高兴，说：“谁让她一个人做全家的饭了？她只是跟着我那笨拙的妻子在厨房打打下手而已。她连下手也不打，难道让她婆婆独自干吗？”

马亮听说主持做饭的是陈省华的妻子，很受感动，说：“亲家，这是我的不是了，我的儿女就烦你多多指教吧！”

范仲淹的书信趣闻

范仲淹，字希文，宋仁宗时吴县人，为人内刚外柔，他的名言“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成为千古传诵的佳句。

范仲淹做相州刺史时，他妻子来信，将“伊”字写成了“尹”字，他回信说：“料想伊家不要人了？”妻子只回了一首诗，颇有深情厚意，诗曰：“问将小书作尹字，情人不解其中意。与伊隔离几多时，身边少个人儿睡。”

范仲淹任杭州太守时，不少人因为有他的荐书而获升迁。有一位县巡检苏麟多年在外，未获提拔，深为不平。有次因事入范仲淹府中晋谒，便趁机献诗一首：“近水楼台先得月，向阳花木早逢春。古人不见今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范仲淹知道了苏麟的用意，便为他推荐，苏麟因得升官。

范仲淹“划粥”

北宋时著名的文学家范仲淹，他小时家境贫寒，上不起学，就跑到附近的一个庙里读书。读书时，生活很苦，一天只吃两顿“划粥”。什么叫“划粥”？就是他每天晚上要煮点稀饭，等到第二天早上凝结之后，用刀切成四块，早晚各吃两块，就这样他一连吃了五年。有一天应天府留守的儿子——他过去的同学，看见范仲淹这样艰苦，就回家把“划粥”的事告诉父亲，父亲很受感动，就叫儿子给范仲淹送去一些酒肉饭菜，叫他好好地吃上一顿。不料过了几天，留守的儿子发现他送去的那些好吃的东西丝毫没动，并已给放坏了，他感到很奇怪，问范仲淹是什么原因。范回答说：“我很感激你们父子对我的关心，只是因我平时吃惯了苦，并不觉得难受；现在如果吃了酒肉饭菜，以后再吃我的‘划粥’就会觉得很苦。”留守的儿子无奈，只好将好吃的东西拿了出去。

欧阳修联诗趣闻

欧阳修，字永叔，自号醉翁，又号六一居士，宋代文学家，江西庐陵人。

他是唐宋八大家之一，文章严谨，为人平和。

他晚年取号为“六一居士”，别人问他：“‘六一’是什么意思呢？”欧阳修回答道：“吾家藏书一万卷，录三代金石遗文一千卷，有琴一张，有棋一局，酒一壶。”“但这只有五一啊！”欧阳修笑道：“以吾一翁老于此，岂不为‘六一’乎。”

欧阳修和朋友们行酒令，规定各人作诗两句，内容必须犯徒刑以上的罪过。于是，一位吟道：“持刀哄寡妇，下海劫人船。”另一位也吟道：“月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欧阳修接着吟道：“酒粘衫袖湿，花压帽檐偏。”有人认为他的诗不至于犯徒刑，因而提出疑问。他笑着说：“列位想想，被酒佯狂，放荡无羁，还怕不犯徒刑以上的罪吗？”

有一天，欧阳修回家的路上碰到了两位年轻人，自称为诗人，说要去拜访欧阳修。欧阳修便提出要与他们一块坐船去，但没有说明身份。这两人走到半途，看见一只白鹅跳下了清水池塘，于是诗兴大发，作起诗来。甲吟道：“远望一只鹅”，乙续道：“扑通跳下河。”可是再也吟不下去了。欧阳修不假思索，立刻接着吟道：“白毛浮绿水，红掌泛清波。”很自大的两人说：“虽然不好，也还勉强可以。”

一会儿，船到了一个地方，看见岸上有一堆灰，两人又做起诗来。甲说：“远看一堆灰”，乙道：“近看灰一堆。”下面又联不出来了，欧阳修只好又续道：“一阵狂风起，满天作雪飞。”两人仍然自大地说：“虽然不好，也还勉强。”

这时，欧阳修虽然有修养，不便发作，但对这两个自称诗人的草包早已看清。正好那两人又作起诗来，甲说：“两人同一舟”，乙道：“去访欧阳修。”欧阳修就不等他们再说，立刻接道：“修已知道你，你还不知羞。”说完，扬长而去。

不修边幅的王安石

宋朝的宰相王安石是最不修边幅的人。他有时忙着看公文，上朝时来不及吃早点，便拿了面饼坐在上朝的车中去吃，以致弄得满身都是面屑。

王安石也不讲究卫生，他不太喜欢洗脸，也不常换衣服，因此，有时衣服上竟生了虱子。有一次，王安石和另一位大臣禹玉因事一同去见皇帝，不注意衣着的王宰相衣领上有个小虫，可能是个虱子，它从衣领爬上了王安石的胡须。皇帝看了，不觉暗自好笑。禹玉伸手替他捉去，随口说：“这小虫太光荣了，曾在宰相的胡须上闲荡过！”王安石也觉察到了，于是解嘲地说：“它不仅光荣而且幸福，连皇上都亲眼看到了它。”

王安石的生活非常俭朴，不拘一格，毫不讲究，反对奢华铺张的作风。在他任宰相的时候，部属百官宴请他，虽然桌上摆满了佳肴，他只夹面前的几样菜吃。吃饭时也是心事重重，一副食不知味的神态。他在家请客时相当随便，一般是两碟小菜，一壶清酒。有一次，他竟将客人吃剩的煎饼饼皮拿来吃了，令客人大感不安。

医生们看到王安石脸上愈来愈黑，以为是生病了。但诊断结果，不是病，而是积的汗垢，用澡豆擦洗就清洁了。平时就懒得修饰容貌、讲究衣着的王宰相，自然是拒绝用澡豆洗面的。还说：“上天要给我一张黑面孔，我为何要用澡豆洗净它呢！”

同情妇女的“拗相公”

王安石曾有个外号叫“拗相公”，实际上他是个很有人情味的宰相，尤其对妇女深表同情。

他有个儿子叫王元泽，虽很有才华却生理上有缺陷，因此虽有如花美眷，却从未使佳儿佳妇成过佳偶。王安石虽疼爱儿子，但更同情儿媳妇，不忍心让她守活寡，于是替她另外配了一位丈夫。这样懂得人情的公公世上的确不多！

王安石有个女儿，嫁给终年流浪在外的吴安持。女儿独守空房，意趣肃然，闷闷不乐，因此回娘家时免不了向爸爸诉苦。王安石送给女儿一部《新释楞严经》，并附上“好诵楞严莫忆家”的诗句。他对女儿的无可奈何之情，是多么的婉转曲折，这显然不是一个拗相公能做到的！

王安石曾有一首咏王昭君的诗，诗中表达了他对昭君的同情，能够从妇女感情的角度，而不是从政治需要出发来理解昭君出塞。诗曰：

明妃初嫁与胡儿， 车百辆皆胡姬，
含情欲说无语处， 传与琵琶心自知。
黄金捍拨春风手， 弹看飞鸿劝胡酒，
汉宫侍女暗垂泪， 砂上行人却回首。
汉恩自浅胡自深， 人生乐在相知心，
可怜青冢已芜没， 尚有哀弦留至今。

王荆公三难苏学士

王安石出题三难苏东坡，在文坛传为佳话。其第三难是出句成对，共有三句。第一句云：

一岁二春双八月，人间两度春秋。

因为那年恰好闰八月，而且正月和十二月都有立春，确是“两度春秋”。东坡虽是才子，但这上联出得蹊跷，一时寻对不出。不过后人已代苏东坡对了出来：

六旬花甲再周天，世上重逢甲子。

王安石考东坡第二句对是：

七里山塘，行到半塘三里半。

原来苏州金阊门外至虎丘这一段路叫做“山塘”，约有七里之遥，中间有地名半塘。东坡不久前路过此地，所以王安石出此句难他，东坡果然被难住了。不过，后人假托乱语，也把此句对了出来，对云：

九溪蛮洞，经过中洞五溪中。

王安石出的第三句是：

铁瓮城西，金玉银山三宝地。

润州（今江苏镇江市），古名铁瓮城，临于大江，其地有金山、银山、玉山，山上有佛殿僧房，当时苏东坡恰好刚游览过，王安石便出了这一题。东坡寻思多时，不能成对，只得谢罪而去。这第三句至今未见有人对出下联，诸君不妨一试。

苏东坡聪明误一生

苏东坡，名轼，字子瞻，四川眉州人，宋代政治家、文学家，唐宋文学八大家之一。他生性潇洒，语言风趣，才华横溢，耿介正直。也因为如此，他一直与当权人物合不来，如他与王安石、司马光、程颐、吕大防等人都政见不合，因而累遭贬斥，甚至横遭灾祸，夺官下狱，几至送命。

他反对王安石许多新法，被流放到江南各地；但司马光当政时，他又反对司马光尽废新法，认为好的不应尽废，结果与司马光闹翻；程颐执政，他又骂程摆架子，假道学，不近人情，被程借故弹劾。

东坡少年得意，中年失势，老年困顿。贬居黄州时，他每日限用一百五十钱，自谓黄州物贱，而仍必须寸金片玉的节约，其经济窘迫可想而知。他在此时养成好吃红烧肉的习惯，大概亦与猪肉价低有关。他晚年从岭南回来时，居住在阳羨，受人十绢百丝之赠，感激之情溢于言词，更可见其贫困之一斑了。他自己曾有一首诗写道：“东坡先生无一钱，十年家火烧凡铅，黄金可成河口塞，只有霜鬓无用玄。”晚年不得志，生活很无聊，正如其诗中所言：“无事此静坐，一日如两日，若活七十岁，犹如百四十。”尤其不幸的是，东坡晚年欲回故乡四川，以终老家乡，竟然这一最后愿望也未实现，而无以归，最终客死他乡。因此，苏东坡自认为聪明反被聪明误。他小儿子初生时，他作有《洗儿诗》一首，表达了自己的复杂心情，诗曰：

人皆养子望聪明，我被聪明误一生。

惟愿孩儿愚且鲁，无灾无难到公卿！

这首诗的确是苏东坡的一生写照。同时，也表达了他对当时官场腐败的不满。

农妇诗嘲苏东坡

苏东坡博学多才，当他被谪贬到广东后，听说当地妇女很多人会做诗，连农村妇女也不例外，有的甚至出口成章。

苏东坡自以为是当代的大诗人，很想找个机会试一试。

一天，他路过新会，路上看见一个袒胸露乳的农妇，挑了饭担朝这边走来。苏东坡触景生情，就念起诗来：“蓬发星星两乳乌，朝朝送饭去寻夫。”

那个担饭的农妇，抬头一看，见题诗戏弄她的是苏东坡，连连应声答道：“是非只为多开口，记否朝廷贬汝无？”

苏东坡一听，面红耳赤，拔脚就走。以后，他再也不敢轻视妇女了。

东坡以爱婢换马

苏东坡贬官海南岛时，临行前夕，一位运使官朋友陈强到苏府慰问，看见东坡婢女春娘美如天仙，色心大动。因此向东坡提出以白马换春娘，为此赋诗曰：

不惜霜毛雨雪蹄，等闲哦咄赎蛾眉。
虽无金勒期明月，却有佳人捧玉扈。

苏东坡也认为此去路途遥远，山高水险，蛮烟瘴气，一时怜香惜玉，不忍春娘同去吃苦，也就答应了陈强的要求。于是和诗一首曰：

春娘此去太匆匆，不教蹄声在恨中。
只为山行多险阻，敢将红粉换追风。

春娘知道她以身换马的事，非常悲伤，乃口占一诗，表达了自己的哀怨心情。诗曰：

为人莫作妇人身，百般苦乐由他人。
今日始知人贱畜，此生苟活怨谁嗔？

吟罢，竟以头撞墙而死。苏东坡见此情景，悔恨不已，但已为时太晚了。

韩宗儒用苏书换羊肉

苏东坡的诗词、字画、文章与书简，在他生前便有人出高价收买。有一天他的朋友黄山谷笑着把这种情形告诉他：“从前晋朝时王右军用字和道士换鹅，传为美谈，现在你的文字也被人拿去换东西了。韩宗儒这家伙最贪吃了，他把你写给殿帅姚麟许的帖子，拿去换了十几斤羊肉，痛快地吃了一顿。”苏东坡听了，不觉好笑。

有一天，苏东坡在翰林苑中埋头撰著，忙得一塌糊涂。贪吃的韩宗儒又想用他的字条去换羊肉。便故意写了一些无关紧要的信给苏东坡，希望他回信，以便拿去换肉。刁顽诙谐的苏东坡早就看出来，但他就是不写回信。韩宗儒连写了几张书简，并派仆人等候苏东坡写回信。苏东坡笑着对韩宗儒的仆人说：

“回家告诉你家老爷，今天屠户没有肉！”

少女痴恋苏东坡

苏东坡谪官到了广东的惠州，住在惠州西湖旁边，与一位姓温的都监为

邻。温都监有一位女儿，年方二八佳龄，长得美如天仙，又爱好文学，因而自视甚高，父母多次为她提媒，她都不中意。苏东坡南下惠州时，温氏少女早已久闻其名，对苏的学问钦佩不已，所以，她很想看看苏东坡人材如何。但当时男女授受不亲，没有机会接触，于是她每天晚上偷看夜读的苏东坡，有时候还会情不自禁地悄然来到苏东坡窗下窃听。不看犹可，一看之下，温家小姐竟为苏东坡的才气与风度所倾倒，几乎每晚都逗留苏东坡窗前。有几次，苏东坡也发现了，开窗微笑凝视，少女则羞得飞快跑走。苏东坡亦未把此事放在心上。

久而久之，温都监终于发现了女儿的行动，便严加责询。这位痴情的少女竟鼓起勇气说，她愿意给苏东坡作小妾，因为她爱东坡。父母虽然觉得此事太荒唐，但看女儿意志如此之坚，也就答应了她的请求，准备向东坡提亲。然而事不凑巧，苏东坡突然接到命令，已被贬到更远的儋耳（海南岛）去了，因为走得匆忙，温都监来不及说明。

东坡走后，痴情的温氏少女竟郁郁寡欢，闷闷不乐，单恋成疾，终于夭折了。一年后，苏东坡回到惠州，才知道这一哀怨凄婉而动人的爱情悲剧的前因后果。这位多情才子深感不安，惆怅不已，于是在一个月明之夜，独自一人来到这位早夭的少女墓前凭吊。对着清冷的月光，诗人吟诵了一首寄托哀思的《卜算子》词：

缺月挂疏桐，漏断人初静。时见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
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

苏东坡乱改菊花诗

宋代大文学家苏东坡以才华横溢、博学多闻而盛誉于世，但他在王安石面前却丢了不少丑。

一次，苏东坡去拜访当朝宰相王安石，未遇。偶然发现其书桌砚台底下医着一首未写完的诗：“西风昨夜过园林，吹落黄花满地金。”东坡想：“只有秋天才刮金风，金风起处，群芳尽落，但菊花有傲霜之骨，怎么花瓣四处飘落呢？王公真是江郎才尽，铸成大错啊！”于是，他挥笔续诗曰：“秋花不比春花落，说与诗人仔细吟。”然后拂袖而去。

王安石见到东坡续诗，暗自忖道：“真是少见多怪！”决定给苏东坡一点小小的惩罚。他建议皇上将东坡调任湖北黄州任团练副使。东坡到任后，不理政事。一日他和好友陈季常到后花园赏菊饮酒。这天正是刮了几天大风之后，园中十几株菊花枝上一朵花也没有了。只见满地铺金，落英缤纷，东坡一时瞠目结舌。陈季常问：“你见菊花落瓣，怎么这样惊诧呢？”苏东坡叙述了在王安石府中改菊花诗一事，好友大悟。苏东坡不禁感慨万分：

“去年我刚被贬谪来黄州，我还以为是荆公恨我揭了他的短处，公报私仇，谁知这不是王荆公之错，而是我错了。这事给我的教训太深了：凡事要谦虚谨慎，千万不可自恃聪明，随便讥笑别人。”

苏东坡不识五狗花

苏东坡有一次读诗，见诗中有“五狗卧花心”之句，抚掌大笑说：“哪

有这么大的花心能卧下五条狗呢？”于是提笔将诗句改为“五狗卧花荫”。后来，苏东坡因与当朝权贵政见不合，被贬到海南岛的儋州。一次他到海边游玩，见到一种灌木，花呈淡紫色，花心处恰似五条小狗悠然安卧，他大吃一惊，急问当地人，才知道这种灌木就叫“五狗花”。苏东坡恍然大悟，知道自己学识不足，不识五狗花，改错了诗，心中懊悔不及。

陈季常怕老婆

陈慥，字季常，宋代黄州人，自称龙丘居士。其妻柳氏凶悍，经常打骂陈季常。苏东坡谪贬黄州时，与陈季常谈诗论文，颇为友善，但见其畏妻如虎，丑态百出，既可怜又可笑，于是苏东坡写了一首诗嘲讽陈季常的怕老婆，诗曰：

龙丘居士亦可怜，谈空说有夜不眠；
忽闻河东狮子吼，拄杖落手心茫然。

后来人们便以“河东狮吼”比喻悍妻发威，而以“季常之癖”代指怕老婆。

沈括错评桃花诗

唐代诗人白居易写过一首《大林寺桃花》诗：“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长恨春归无觅处，不知转入此中来。”

一天，宋代著名科学家、文学家沈括读到此诗篇，不禁诧异，并以带有讥讽的口气说：“既然‘人间四月芳菲尽’，怎么又‘山寺桃花始盛开’？这不是自相矛盾吗？真是智者千虑总有一失啊！”说过之后，也就搁到脑后了。

想不到，有一年初夏，他到一座山上去考察，却见到了一番奇景。时令正值四月，在山下，众花凋谢，芳菲消歇。但当他登上山顶，走进寺庙时，却看到桃花红艳，满树春色。这时，他猛然想起自己过去评桃花诗时说过的话，不由满脸愧色。他十分佩服地说：“白乐天写的正是此景，确实是妙笔啊！前时我是错怪他了。”

原来，山上气温低于山下，山下是四月气候，而山上刚刚象阳春三月。

程颢炼丹

程颢（1032—1085）北宋洛阳人，是唯心主义理学的重要哲学家。在哲学上，程颢提出“天者理也”和“只心便是天，尽之便知性”，认为知识、真理的来源只是内在于人的心中，“更不可外求”。他的学说后来为朱熹所继承。

程颢曾寄宿在一僧寺里。深夜，他听到一阵“嚓嚓嚓”的声音。点火一照，只见一只老鼠钻在大佛像肚脐内，嘴里含着一本书，正准备爬出来。老鼠见了人，便丢下书，逃入佛脐内。程颢捡起书一看，原来是一本炼丹书。他随即把它抄下来，把书放回佛像腹里。第二天他叫来塑工把佛脐孔补好。

后来，程颢按书上所讲的方法炼丹，有一个多月之久。邻居们见他屋里

有火光，以为他家失火，都争相跑来灭火，可是来到一看，却见程颢正在聚精会神地炼丹，又觉奇怪。程颢将已炼好的丹涂在银器上，涂处就变成金色。有人劝程颢服下此丹，据说服丹可以长生不老。程颢说：“我的腹内哪能容纳这种东西啊！”

程颢与一位道士友善，打算把炼丹的方法传授给他。可是，等那位道士到来时，程颢已经移居他处了。

柳永风流换浮名

柳永，宋代大词人，是一位风流才子。他本是个天才，但因生活懒散，有过两次科举考试落榜的纪录。

第一次落选，完全是他自我的，他在试卷上填了一首《鹤冲天》的词，表现他的满不在乎。词曰：

黄金榜上，偶失龙头望。明代暂遗贤，如何向？未遂风云便，争不恣游狂荡。何须论得丧，才子词人，自有白衣卿相。

烟花巷陌，依约丹青屏障。幸有意中人，堪寻访。且恁偎红依翠，风流事，平生畅。青春都一饷，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

宋仁宗看了柳永的答卷，一笔便把他的名勾掉了，在卷子上批道：“且去浅斟低唱，何要浮名？”

柳永在第三次重考后才获得进士及第，不过他只作到屯田员外郎的小官，便终止了政治生涯，一生浮沉于偎“红依翠”的生活，结局相当悲惨。

杨安国生财有道

杨安国，宋朝人，本是山东的一位经学家，后累官至天章阁侍讲，相当于皇家学院的教授。他经常给皇帝讲课，他讲经时，常用一了些俚语、俗语，听了令人发笑。

有一天，杨安国为宋仁宗讲《论语》。当讲到“一簞食一瓢饮”时，他用山东腔解释说：“颜回很穷，可是尚有一簞筐的米饭，一葫芦的浆水。”又讲到孔子“自行束修以上，吾未尝无诲焉”。他就向仁宗说：“官家，从前孔子教人，也是要学费钱的呀！”宋仁宗听了，微笑点头，表示知道了。

第二天，皇帝派人来，对每一位给皇帝讲课的讲官都送去一笔钱，大家闻知皇上的赐赠，与杨安国讲的“束修”之义有关系，都一致婉谢不受。但杨安国自己，却不客气地“笑纳”了。

胡诌写词遭祸

胡诌是宋高宗时进士，任枢密院编修官。在朝中，他是抗金派，坚决反对同金国侵略者议和。他不顾个人安危，直接向高宗上书，请求杀掉投降派头目王伦、秦桧、孙近，主张拘留金邦的使臣。高宗忠奸不分，竟因此把胡诌贬到福州去作签判。投降派得势后，同金邦签订了丧权辱国的和约。王伦等趁此机会，旧事重提，进一步诬告胡诌先前的上书是“妄言”，应予除名。

于是，胡诤又被押送到新州，由地方官管押起来。

胡诤在新州，虽然失去人身自由，然而精神上并不屈服，坚信自己抗金的爱国立场是正确的。但由于卖国求荣的奸党当道，他壮志难酬，禁不住怒火中烧，写下了《好事近》这首悲愤的词：

富贵本无心，何事故乡轻别？空使猿惊鹤怨，误薛萝秋月。

囊锥刚要出头来，不道甚时节。欲驾中车归去，有豺狼当辙。

这首诗流传出去，朝廷中的抗金派和广大群众十分赞赏，投降派却切齿痛恨，必欲将他置之死地而后快。这时，秦桧的私党张棣迎合投降派的心理，便向朝廷诬告，说胡诤在词中所写的“豺狼当辙”是对皇上以及有功重臣的“谤讪”、“怨望”。高宗又一次听信谗言，把胡诤发配到更遥远、更荒凉的海南岛充军。

辛弃疾三百文钱“买”官爵

辛弃疾，号稼轩，宋代著名的大词人。他起初只注重纯文学的创作，而不重视科举，但不通过科举获得功名，便与仕途无缘。于是，他的朋友劝他暂时把文学创作搁到一边，先考取功名。再说。辛弃疾笑着说：“考科举有什么困难的，只须花三百文钱，买几本时下流行的范文本，把它读得熟透，一定会考中的。”

朋友劝勉他：“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你不妨试试！”

辛弃疾经不住朋友的一再劝说，真的花钱买回时文范本，熟读了它。之后，果然在考场中连连取胜，中秀才、举人直至进士。

宋孝宗召见新科进士时，侍臣依次唱名晋见。轮到辛弃疾，皇帝便问身边的大臣说：“他就是那位花三百文钱买到我的官爵的那个人吗？”大臣回奏：“正是他！”宋孝宗仔细地观察了辛弃疾一遍，觉得他气度轩昂、英气洋溢，确是一位人才，便立即授他任观文殿修撰的官职。

辛弃疾还真是用三百文钱“买”来了高官厚爵呢！

陆游的爱情悲剧

陆游（1125—1210）是南宋时期伟大的诗人，一生写了9220首诗。其中写爱情诗的极少，但这些寥寥可数的爱情诗中，却反映了他的爱情悲剧，表达了他坚贞不渝的爱情。

陆游20岁时，同年轻貌美、温柔多情的表妹唐婉结婚，婚后感情很好，如鱼似水，形影不离。但陆游的母亲却不喜欢唐婉，又以结婚多年未生育为由，强迫陆游休妻。后来陆游娶王氏为妻，唐婉改嫁赵士程。但是，心灵上的伤痕是永难弥补的，陆游仍常常怀念自己原来的妻子。

十年后，陆游在山阴城东南的沈园游览时，邂逅唐婉夫妇。两人四目相对，勾起满腔旧情，脸上都流露出无限的哀怨。此次重逢，给陆游的心中掀起波澜。陆游回想起新婚时唐婉的细心和温存，想起了被迫离开时唐婉的泪痕悲容，想起了刚才桥上会面对她那默默无语的哀愁，感到心如刀割，悲痛难禁。不自觉地提笔写下了一首词，名为《钗头凤》，感人肺腑。词曰：

红酥手，黄藤酒，满城春色宫墙柳。东风恶，欢情薄，一怀愁绪，几年离索，错，错，错。

春如归，人空瘦，泪痕红浥鲛绡透。桃花落，闲池阁，山盟虽在，锦书难托，莫，莫，莫。

题完以后，陆游独对绿树红花，粉蝶游鱼，更添惆怅，无心赏景，失望而归。

唐婉后来知道了陆游的《钗头凤》，反复咏读之后，肝摧肠裂，暗暗落泪，就用原调悄悄和了一首：

世情薄，人情恶，雨送黄昏花易落。晓风干，泪痕残，欲笺心事，独语斜栏。难！难！难！

人成各，今非昨，病魂长似千秋索。角声寒，晚阑珊，怕人寻问，咽泪妆欢。瞞！瞞！瞞！

她虽与赵士程结婚几年，心中仍念念不忘被迫分离的丈夫。和词以后，终日抑郁寡欢，不久就得病而亡。

45年后，75岁的陆游重游沈园，触景生情，无限感慨，勾起对唐婉的思念之情。晚上竟做了重游沈园与唐婉重叙归情的梦。次日早起，唐婉的影子犹历历在目，情不自禁，又写下了一首怀念唐婉的诗《沈园》：

城上斜阳画角哀，沈园非复旧池台，
伤心桥下春波绿，曾是惊鸿照影来。
梦断香消四十年，沈园柳老不吹绵，
此身行作稽山土，犹吊遗踪一泫然。

据说，在陆游临终之前，口中念叨的仍是唐婉的名字。陆游的这场爱情悲剧真是感人肺腑、催人泪下！

李清照改嫁入狱

李清照是南宋著名女词人。公元1132年，南宋局势略趋稳定。她流亡江南，受尽了离愁之苦。在伶仃无所归、屡遭打击的过程中，又找到了弟弟李远，暂时安居在临安（杭州）。就在这期间，自称是她去世的丈夫赵明诚同学的张汝舟来纠缠李清照了。

原来，李清照的丈夫赵明诚是一位金石学家，生前与李清照收藏了很多金石图书。赵明诚死后，很得皇上宠信的王医官（王继先）曾登门以三百两黄金来收买清照家的古籍器物，被朝廷制止。王继先贼心不死，便串通临诸军审计司张汝舟，要他去娶李清照，娶了她也就可得到赵明诚遗留下来的古玩书画以及许多无价珍宝。有了秘籍古器等珍宝，再由王继先去贿通，那张汝舟虚报军员、侵吞军饷军粮的罪行就会烟消云散。因此张汝舟用尽了欺骗伎俩，向李清照“求婚”。

李清照孤身一人漂零异乡。在张汝舟的“如簧之说”、“似锦之言”的

诱骗下，终于陷入了恶风浊浪之中。

婚后不久，张汝舟就暴露了他的市侩面目，当他把人和财物骗到手之后，便对李清照横加虐待，而且想进一步下毒手了。清照认清了张汝舟的市侩面目，也就更加悔恨“ 假以桑榆之晚景，配兹狙侩之材 ”。她怎能甘受虐待与市侩共处呢？结婚三个月，对于这样一个贪赃枉法的市侩，她宁愿坐牢，也要到朝廷去告发他。结果，张汝舟被免职贬为柳州编管。

按宋代《刑统》规定，妻告夫，虽属实，亦应徒刑二年，李清照因而被收监。多亏兵部侍郎直学士蔡崇礼（和赵明诚原是姻亲之好），不忘旧谊，仗义执言，借皇上召见之机，代李清照陈述了冤屈，李清照受了九天铁窗之苦，即被释放。

贾似道走私

贾似道是南宋时人，因为他的姐姐当上了理宗的妃子，贾似道便官运亨通，直做到了左丞相兼枢密使。他为官贪污，并利用职权走私，从外省运私盐到临安都城牟利。为了防止官府搜查，成百艘盐船上都插上旗子，上书“ 相府用盐 ”，因此清查私盐走私的官员都不敢过问。当时有俭太学生便题诗一首，予以嘲讽。诗曰：

昨夜江头涌碧波，满船都是相公盐。
虽然要作调羹用，未必调羹用许多。

据说，这位太学生竟因此丧了命。而贾似道却因走私盐而大发横财。

米芾耍无赖

米芾（1051—1107）字元章，宋代大书画家。他有许多怪诞的行为，但正是这些怪诞行为促使他获得了成功。

这位宋代的大书画家，却喜欢穿戴唐朝时的衣冠。宽袖博带，帽檐高耸，令人一见就要发笑。有一次，他穿戴了唐朝式样的衣冠，出去拜访朋友。由于他的帽子实在太高，轿内容不下，因而他便坐了一乘无顶的轿子。于是路人都看到一乘无顶的轿子中，坐着一位戴高帽的怪人，大家忍不住哈哈大笑，而米元章却洋洋自得。

米元章还有一种怪癖，特别讲究清洁，凡是他用的器物，不许别人动一下，摸一摸。因此，他为女儿物色乘龙快婿时，便费了不少心思，生怕女儿嫁给一位他认为不清洁的男子。最后，他看到一名新科进士的姓名很合自己的口味，这进士姓段，名拂，字去尘。米芾以他的名字，“ 推断他是一位爱好清洁的人 ”。于是主动地去提亲。然而，有一次女婿来岳父家作客时，因为多喝了点酒而大吐特吐，结果令岳父气得发疯。

米芾还时常向人借古画临摹，却把原画留下，以伪作还人，因他临摹技术高，很多人竟辨不出真伪。有时候，他为了得到自己喜爱的古书画，竟不惜耍无赖。一次，他和蔡攸在船上一起欣赏王衍的字，他太喜爱那字了，便想得到它，于是心主一计：他将字轴卷起来放在自己的怀中，站起来跑到船头，装作要投水的样子。蔡攸惊得一把拉住他，问道：“ 米公，你这是干什

么？”

“我平生没有得到过这样好的字轴，现在死也甘心了。”米芾说着，仍旧做出要投水自杀的状态。

蔡攸不得已地说：“好啦，好啦。把它送给你得啦！”

米芾不知羞地回坐在原位上说：

“谢谢，谢谢！值得为它再活下去了！”

· 明朝 ·

朱元璋忌讳提到“和尚”

朱元璋是明朝的开国皇帝，他出身贫寒，早年当过和尚，后来登位作了皇帝，他便忌讳人家再提这件事。结果很多人竟因无意中触到明太祖当和尚的“隐私”，而遭受横祸。

文人李仕鲁，因谏太祖惑于僧言，朱元璋便命武士把他摔死于阶下。

朝臣陶凯，因为取了一个别号“耐久道人”，犯忌被杀。

杭州教授徐一夔，上贺表拍朱元璋的马屁，文中有“光天之下，天生圣人，为世作则”等语，朱元璋看了大怒说：“生者僧也，讥我尝为僧也，光者薙发也，则字音近贼也，”徐遂被杀。

僧人来复谢恩诗中说：“殊域及自惭，无德颂陶唐。”朱元璋看了后说道：“汝用殊字是谓我为歹朱也，又言无德颂陶唐，是谓我无德虽欲以陶唐颂我而不能也。”遂被斩。

外戚郭德成是太祖宁妃的哥哥，是朱元璋的妻舅。有一天他与朱元璋同饮，酒醉后揭去帽子给太祖叩头。因为郭德成的头顶已没头发，朱元璋便取笑他说：“醉汉头发秃到这样，莫不是酒喝多了？”郭德成正在酒兴上，便也开玩笑地回答：“就这样还嫌多呢！剃光了才痛快。”朱元璋听了，脸上不悦，不再说话。第二天郭德成酒醒，知道不妙，可是无法挽回，只好索性真的剃光了头，假装发疯，这才侥幸免祸。

朱元璋这种怕人揭隐私的心态，实际上是一种病态心理，因为自己出身低微，感到极度自卑，为了掩饰这种自卑的心理，就用这种强权压制的方法来维护自尊。这样一来，那些无辜的人们，可就倒了大霉。

明熹宗当木匠

明熹宗朱由检爱好盖房子，他亲自当木匠，斧锯锛凿，干得比一般木匠还好。他一天到晚迷在这些事上，不爱理朝政。太监魏忠贤就抓住这个特点，专等他干木匠活时才晋见奏事。他听后总是赶紧说：“你们去办吧，我知道了。”于是大权旁落，把朝廷搞得乱七八糟，终于把大明江山糟蹋掉了。如果让他“专业对口”当木匠，老老实实干木匠活，不去当皇帝，说不准还会对社会做点有益的贡献呢。

禁止养猪的明武宗

明武宗朱厚照曾下令禁止民间养猪。史书上有这样的记载：“正德十四年十二月乙卯，上至仪真。时上巡幸所至，禁民间畜猪，远近屠杀殆尽，田家有产者，悉投诸水。是岁，仪真丁祀，有司家羊代之。”朱厚照禁止养猪的“理由”有二：其一，“猪”与皇帝姓氏“朱”同音，要避讳，其二，朱厚照生于辛亥年，这年恰是猪年。因此养猪、杀猪便被认为把矛头指向皇帝。这一禁令，几乎使全国的猪断种。次年清明节时，要用猪来祭祀，一时竟无法找到。以后，由于大臣们的婉言劝谏，才不得不废除这道令人哭笑不得的禁令。

荒唐透顶的明武宗

明武宗朱厚照是一位荒唐无道的皇帝。他 15 岁登位，30 岁便因纵欲过度而死。关于他的丑闻，《明武宗外纪》记述得很详细，读来令人觉得可笑。

他有一个爱好，喜欢扮作做买卖的小商小贩。他常令太监们扮作做生意的人摆摊，他自己也化装成一个小贩子，与做生意的讨价还价，高声吵闹，以此取乐。他逛到一家酒店，看到开店的妇人便去开下流玩笑，以为淫乐。他还把妃子宫人住的地方，改装成“妓院”，他则冒充“嫖客”，在里面喝酒赏乐，醉了便睡在那里。

明武宗又大兴土木，在皇宫内建了一座秘密宫殿，名曰“豹房”，里面分住着宫女。他每天换一个地方游玩，一夜一个房间的淫乐。他听说锦衣卫都督同知于永善房中秘术，便召入“豹房”，让于永传授给他，并当场实践。于永对武宗说：西域回女比中土汉女更为美丽动人，丰满善淫。于是，武宗便下令把全国色目女人中漂亮者都贡进“豹房”来。从此，每天纵欲，荒淫无度。

有一位宣化的地方官江彬为了升官，诱劝明武宗到塞北巡行，武宗每到一地，便掠当地民女中有姿色者淫之，于是在宣府建了“外豹房”。沿途不知抢掠了多少民间美女，每夜行，见高屋大房即闯进去，或索酒饮，或索妇女以充淫乐。有一出评剧叫《游龙戏凤》，即描写明武宗微行到一个乡镇叫梅龙镇，与酒家女李凤姐调情取欢之事，这故事虽属传说，但很可能是真实的。

明武宗在各地搜刮美女，搞得民心惶惶。他到扬州时，又掠处女寡妇，结果搞得民间有女的赶快嫁出去，一夜之间，所有的“光棍”竟消灭殆尽。在太原时，明武宗看中了一位妓女，原来是刘良之女，乐工杨腾之妻，后来沦落为妓。明武宗最喜爱这位妓女，因为她的性爱技巧高超，甚合他的意。以致当时人称其为“刘娘娘”，以皇后身分称之。

明武宗还有一种怪癖，喜欢给自己封官。

1519 年，宁王朱宸濠起兵反对他，明武宗便命令“总督军务威武大将军总兵官，后军都督府太师镇国公朱寿”统兵征剿。朱寿便是他自己，他亲自率兵出阵。后来，赣抚王守仁平定这次叛乱后，他又给自己升官封爵。荒唐行径，不一而足。

1521 年 3 月的一天，明武宗在“豹房”正淫乐时，突然倒地，旋即丧命，结束了他荒淫荒唐的一生，时年 30 岁。

解缙与“半截美人”

解缙是明代初年有名的才子，又是一位幽默大师，民间流传他的趣闻很多。

解缙本人是个貌不惊人的矮子，而他的太太却是一个高个子。明太祖朱元璋有一天便跟他开玩笑说：“你这么矮，太太又那么高，比上也不齐啊！”解缙听后，马上反驳道：

三尺男儿七尺妻，君王说话甚跷蹊！
只要当中合了省，管他两头齐不齐！

一次，有人画半截美人像求解缙题诗。解缙风趣地题道：

千般体态百般娇，不画全身画半腰，
可惜画工无见识，动人情处未曾描。

有一位宫女做了件百子连环裙，纽扣密如连珠，此事传扬开来，人们都赞颂那位宫女的贞洁。解缙却不以为然，提笔写道：

百摺罗裙就地拖，美人何事太罗嗦，
春心若肯牢关住，纽扣何须用许多？

张居正为子“走后门”

明朝万历五年，张居正为了使儿子张嗣修能够及第，会试前，买通墨客骚士在朝野为其吹嘘。为了抬高儿子的身价，张居正又策划让临川才子汤显祖取第二名，列在他儿子之后作垫衬。

于是，张居正派堂弟张居直见汤显祖，厚着脸皮说：“吾兄张居正提倡以文会友，希望侄儿能与才子交游。”

汤显祖知其话中之话，讥讽道：“宰相为子侄辈在科场中通关节者，我只知南宋秦桧干过这种丑事。他要主考官陈子茂取其孙秦垵为第一名，但陈子茂在卷议时毫不犹豫地取了陆游为第一名，这件事成了千古笑柄。那秦桧是个奸臣，营私舞弊不足为奇，张宰相乃当代名臣，断断乎不会出此下策！”一席吐锋露锐之言，说得张居直瞠目结舌。

经过这场舌战，结果汤显祖殿试的资格被取消了。

戴进作画罹祸

明代著名画家戴进，擅长画人物、鬼神、花果。其中特别是画人物肖像最为出色，寥寥数笔就能把人物面部的主要特征勾勒出来，做到形神兼似。

有这样一个传说：有一次，戴进去金陵（今江苏省南京市）。由于行李多，进城后找了个挑夫帮他挑行李。谁知到了大街上，车马拥挤，戴进稍一失神，就同挑夫走散了。他四处找了一阵，始终没有找到，就凭着记忆，把那挑夫的模样画了下来，然后拿着这幅肖像画，到挑夫聚集的地方去问。那些挑夫看了以后，立即认出了他画的是某人，最后终于在那个挑夫的家里把人找到，要回了行李。

这个传说，生动地说明戴进人物肖像画技巧的高明。

但是，戴进虽然是非常出色的画家，他的命运却是很不幸的。

明宣宗宣德年间，戴进由人推荐，进入宫廷画院。到画院后不久，一天，明宣宗令画院所有画家到仁智殿作画。戴进才思敏捷，交了个头卷。他画的是一幅《秋江独钓图》：一个穿红袍的人在江上垂钓。当宣宗正观看他的这幅构思新颖的作品时，一个叫谢环的侍臣，在旁对宣宗说：“戴进作此画太

放肆了！”宣宗问他：“怎见得放肆呢？”谢环指着画中的钓者说：“红色衣服乃是大明官吏之礼服，戴进居然画一个穿红色衣服的钓鱼人，显然是有意轻视我朝礼法，这不是放肆么？”宣宗一听，勃然大怒，立即下令将戴进逐出画院，流放岭南。戴进原想在艺术上打破陈套，进行一点新的创造，不料竟遭谢环诋毁，身罹大祸，一腔悲愤无处可诉。后来，终于积郁成疾，流放不到两年，就病死异乡。一个极有艺术才能的画家，就这样被扼杀了。

祝枝山恃才捉弄人

祝允明（1460—1526），字枝山，又字希哲，明代长洲（今江苏吴县）人，著名的文学家、书画家，与唐伯虎、文征明、徐祯卿并称“吴中四子”。

祝枝山的得名，是因为他生下来时一只手有六个手指，多了一个“枝指”，所以他自号为“枝山”，又号“枝指生”。但他这自嘲式的名号，竟使他名声大震，他诗才洋溢，为人潇洒，有时也搞点小恶作剧。

有一年春节前夕，祝枝山跑到苏州去看他的好朋友文征明，听说当地有位陈老先生很会敲竹杠，大家都敢怒而不敢言，祝枝山便决定教训他一顿。他眉头一皱，计上心来，在除夕之夜，他写了一副对联，叫人送给陈老先生。陈老头打开一看，上联写的是“新岁逢春好不倒楣”，下联则是“终年倒运少有余财”。当即气得不得了。

后来打听之后，才知道写这副对联的是祝枝山。于是，陈老头立刻派人找祝枝山讲理。祝来了以后。陈老头气呼呼地说：“新春对联，都图个吉利，你怎么尽给人写倒楣的话，真是岂有此理！”祝枝山听了，故意装迷糊地说：“这怎么是不吉利的话呢？我写的完全是吉利话。你如不相信，我们打二百两银子的赌吧！”“打赌就打赌，你输定了。”“好的，众人作证，陈老先生输了可不准赖帐。”两人说好后，祝枝山拿起那副对联来，高声念道：“新岁逢春好，不倒楣；终年倒运少，有余财。”念完后，笑嘻嘻地拿着二百两银子走了。

徐文长精神失常

徐文长（1521—1593）是明代杰出的文学家、水墨写意花鸟画家，他创造了一种新的绘画方法——泼墨法，对后世影响极大。虽然他在诗、画方面有很高的造诣，成为一代名家，但他的生活境遇却是很不幸的。

青年时代的徐文长曾有远大的抱负，他37岁时被东南七省军务总督胡宗宪请去做幕僚。过了五年，胡宗宪因勾结奸相严嵩被捕，徐文长也就离开了幕府。不久，他听说胡宗宪畏罪死于狱中，因害怕自己被牵连，终日坐卧不宁，最后竟至精神失常。为了一件小事，他同妻子争吵而误杀妻子，终至犯法下狱。他在狱中关了七八年后，才由友人营救获释。徐文长出狱后贫病交加，不得不代人作诗作画以糊口。他的晚境非常孤独、凄凉。据说，由于他极度郁闷，精神病常常发作，在他去世的前几年，经常无端地用斧头砍自己的头，用锥子刺自己的耳朵，自己把自己活活折磨死了。

一个满怀壮志、极有才气的徐文长，在坎坷不幸中度过了他悲惨的后半生。

他晚年有一幅名画《墨葡萄》，画上有四句诗，可作为他人生的写照。

诗曰：

半生落魄已成翁，独立书斋啸晚风。
笔底明珠无处卖，闲抛闲掷野藤中。

徐文长赖帐

明末文学家徐文长是浙江绍兴人，他娶同乡张百万之女为妻。张氏陪嫁衣物甚多，而且有田百亩。但几年之后，徐文长虽然耕种这百亩余田，却不交纳田赋，仍由岳父支付。屡次催他过粮完税，他均置若罔闻。

岳父迫不得已，只好宴请本地绅士李、楚二位以及徐文长，准备将此事解决。宴席上，岳父行酒令表自自己的心意说：

有月也是期，无月也是其，除了期边月，加欠变成欺，马善被人骑，人善被人欺。

言下之意，对徐文长的拖欠田赋，不肯罢休了。楚先生趁机劝说徐文长，也作一首酒令说：

有力也是功，无力也是工，除了功边力，加系变成红，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

李先生也行酒令，劝徐文长另图前程：

有口也是和，无口也是禾，除了和边口，加斗变成科，且看三年后，一举定登科。

徐文长听了，微微一笑，干脆来个软硬不吃，乃行酒令说：

有米也是粮，无米也是良，除了粮边米，加女便成娘，嫁田不嫁粮，嫁女不嫁娘！

陈智性急成癖

陈智是明朝天顺年间的一位官员，他的性子急躁近于病态，时常闹出笑话来。

有一次，他用钻剔手指，钻掉落在地上，他勃然大怒，伏地拾钻，将它硬砖上触撞不停，直到钻锋都全然毁去才消气罢手。

一个夏天，他正在官府处理公事。一只苍蝇在他脸上爬，他气极怒吼，大声叱责左右侍役捕捉，侍役们故作如临大敌的惊慌紧张状，左右奔跑忙乱了一阵子，偷窥他的怒气已消才停止捉拿。

一些朋友便劝他：“陈兄，你太性急了，应该改一下。”于是，他就写了“戒性急”三个字在一根木尺上，放在书案上，以便时常看到，以资自省。可是，每遇到僮仆犯了一点小过错，他心中稍有不顺心，他便取过“戒性急”木尺，顺手狠打几下。

林吉士因祸得福

林吉士，明代福建闽侯人，他才气横溢，并写得一手好字，但却有一个

怪癖：好写废而不用的古字。

明武宗时，林吉士赴京去考进士，他又在考卷上写古字。明武宗阅卷时，看到林的卷子，很感奇怪，于是也写一个古字叫他认，林吉士竟回奏说不认得。武宗说：“秋字既可写作古字，难道和字的古字你就不认识？你读书太少，回去再读三年，再来考试！”林吉士遂名落孙山。

林吉士落第后，因出身贫寒，回家的路费已没有了，便在正阳门外卖字过活。

一天，字摊上来了一个人，看了他写的一些大小字后，问他说：“先生的书法词句这么佳丽，何不去应试？而甘心沦落街头卖字呢？”吉士见那人品貌不凡、举止大方，必是京中富贵人家，恭请就坐，然后说：“曾参加殿试，只因不识御笔，奉旨回家，再读三年再来应考，又因旅费无着，才流落在此。”

那人听了，再将他仔细端详一阵后说道：“我荐你到邻省去做一个幕僚，不是比现在好吗？”林吉士连忙称谢。那人要他明天在那里等回信，说完就走了。第二天，果然有人送来黄纸封固的荐函一封，白银百两，叮嘱他说：“你只照封面所写的地址去访，切勿拆开！白银是送你作路费的。”

吉士莫明其妙，只见封面上大书“亲投山东巡按面拆”八个字，也只好稍整行装，径投山东去。到了山东，按址投到巡按衙门，把荐书交门房递上。不一会儿，只见门房踉跄奔出，对吉士连连叩头，并说：“小人不知是钦差大臣，先前未有跪接，罪该万死！”话犹未完，又见衙门大开，鸣锣呼喝之声，自内而出，中车旗牌等官，驾了车马出来，长跪叩头说：“奉巡按大人命，请钦差大人入署。”

林吉士莫名其妙，只有坐上车，由一群仪仗簇拥入内。只见庭中已陈设香案，黄纸信封，高高供在上面，先由巡按跪着恭请圣安毕，然后开封，宣读圣旨：“山东巡按出缺，着林吉士署理。”

这时林吉士才恍然大悟，原来在京所遇的那人就是当今皇帝。于是朝北跪拜谢恩，即日上任。

陈圆圆做尼姑幸免于难

陈圆圆是明末降将吴三桂的爱姬。她俏丽绝伦，能歌善舞，18岁时在苏州登台演出，自称为“玉峰女优陈圆圆”。

康熙十二年，清廷撤藩，吴三桂兴兵造反，自称为“天下都招讨兵马大元帅”。对此，陈圆圆是不赞成的。吴认为这是妇人之见。圆圆知道事已无可挽回，便说：“我侍候大王已有二三十年，时间不算不长，长此奢华，恐遭大忌，请允许我削发为尼吧。”经过反复商量，吴终于答应了她的要求。于是陈圆圆移居宏觉寺，正式做了尼姑，改名寂静，号玉庵，诵经念佛，日夜不辍……

后来，清兵攻入昆明，吴三桂的孙子吴世璠自杀，全家男女老少，尽遭杀害，唯独陈圆圆得免于难。

屡考不中的金圣叹

金圣叹，又名人瑞，明末清初文坛上的一位奇才。他曾评论中国古典小

说十部“才子书”，成为著名的文学批评家。他为人诙谐幽默，高傲而有志气，文笔潇洒自如，生平轶趣俯拾皆是。

他学问渊博，作文不拘一格，自称：“以吾之才，入学如取芥耳。”但因为恃才傲物，在试卷上嘻笑怒骂，所以每次科举考试都是名落孙山。

他第一次参加考试时，试题为：“吾岂匏瓜也哉，焉能击而不食。”他答题时在试卷上绘了一个光头和尚，一把剃刀。主考官问他这是什么缘故，他回答说：“此亦匏瓜之意形也。”主考官大怒，其结果可想而知。

第二次参加科考时，题目为“吾四十而不动心。”金圣叹在试卷上连写了39个“动心”。主考官追问原因，他的回答令人忍俊不禁：“孟子曰四十不动心，则三十九岁之前必动心矣。”又因此被除名。

其他如有一次以“杀鸡”为题的，他的文章有：“为雄鸡，为雌鸡，不雄不雌为阉鸡，姑勿论也，杀之而已矣。为红鸡，为白鸡，不红不白为花鸡矣，姑勿论也，杀之而已矣。……”又一次岁试，有“西子”题目，金圣叹提笔写道：“出其东门，西子不来；出其南门，西子不来；出其北门，西子不来；出其西门，西子来乎？西子来乎？”金圣叹就这样在考试时嘻笑怒骂，以成文章，故总是名落孙山。

不过，他也有幸运的一次，那次试题为“原壤夷侯，阙党童子将见。”他的答卷中写道：“原壤夷侯，夫子以杖叩其头，原壤三魂渺渺，七魄茫茫，一阵清风，化而为阙党童子。……”学使看了，大为惊叹，在其试卷上批曰：“如此奇才，岂可不中。”金圣叹因此才结束名落孙山的历史。

金圣叹视杀头如儿戏

金圣叹是明末清初有名的文坛奇才，他因恃才傲物，得罪了权贵，又因反对地方官吏横征暴敛，他率领学生们去孔庙哭求减粮，地方官吏视之为眼中钉，以“哭庙抗粮，鼓动谋反”的罪名，处以杀头。但这位幽默大师，在临死之前一点也不惊慌，仍以调侃幽默的口吻与旁人开玩笑。

临刑前，他的儿子去看他，他说：“我有一副对子，你对一对。”接着便说出上联：“莲子心中苦，”儿子当时心中悲痛，哪里对得出来。他说道：“这有什么难的呢？梨儿腹内酸。”联中，“莲”谐音“怜”，“梨”谐音“离”，足可表达金圣叹的爱子之情。

到了杀头的那天，恰好下大雪，他便口占一诗，诗曰：

苍天为我报丁忧，万里江山尽白头。
明日太阳来相吊，家家户户泪珠流。

及至临斩时，他不但毫不惊恐，反而哈哈大笑，对人说道：“斩首，至快事也，今日无意得之，不一快哉！”当监斩官问他有无最后遗言，他大声叫道：“受刑者痛，砍头者快，痛快！痛快！”

他死后，刽子手见他的右手紧握成拳，便掰开来看，只见手中捏有一纸条，纸条上写着：“付与大儿、小儿示知：豆腐干与花生米同嚼，有火腿滋味。”这位幽默大师临死都不让人占便宜，原来他知道死后刽子手肯定要验尸，便预先把纸条藏在手中。

· 清朝 ·

康熙钓鳖

俗话说：言者无意，听者有心。这就是指日常生活中人们说话不当心，犯了别人的忌讳，或触及痛处，往往会造成隔阂与成见。康熙皇帝有一次碰到这种情况，所取的态度却别开生面。

康熙暮年，牙齿尽脱。有一天，他同皇后带了嫔妃们在御池钓鱼取乐。偶然举杆，钓起一只甲鱼，旋又脱钩掉下。一妃子说：“王八逃走了！”皇后在旁边无意地说：“看光景是没有门牙了，衔不住钩子。”那妃子斜视康熙笑而不止。康熙明白，皇后是说漏了嘴，可以原谅。至于那妃子的取笑，他感到很气愤，遂贬她不得在身边侍奉。

乾隆受罚

清高宗乾隆 13 岁时就被清世宗立为皇太子。有一段时间，受学于赵中元先生。一次，乾隆背不下功课，赵中元就罚他跪下，他母亲圣宪皇后看见十分心疼，边责备赵中元，边拉起乾隆就要走，赵中元上前忙问：“这是为什么？”

皇后答道：“我儿跪也是天子，不跪也是皇上。”

赵中元接着说：“跪是明君，不跪是昏君；跪是唐王（唐太宗），不跪是刘王（指《杀宫》中的刘王）。”

皇后听了赵中元的话，觉得很有道理，于是又拉回乾隆让他继续跪。可是，这事被佞臣们知道后，他们原本嫉妒赵中元，趁机向皇后进谗，说赵口善心毒，打了太子……

赵中元本来就过不惯宫廷生活，加之谗言冷遇，不久就辞官出走，回故乡临县去了。

六世达赖的传奇经历

心中爱慕的人儿，若能够百年皆老，
不亚于从大海里面，采来了奇珍异宝。

问问心爱的人儿，能否结成伴侣？
答道：除非死别，活着绝不分离！

品读这诗歌，谁都会毫不置疑地认定它们是赤裸裸火辣辣的爱情篇章，然而谁也不会轻易相信这些诗篇竟出于佛教法王之笔端。

确确实实，羌塘高原、冥冥穹苍、茫茫原野间，曾出现这么一个奇特的形象，“情天一喇嘛”罗桑仁钦·仓央嘉措。仓央嘉措是西藏喇嘛教黄教（即格鲁派）法王，世称六世达赖。

从一个普通的民间少年骤然登上尊荣一世的达赖高位，仓央嘉措及家人做梦也没料到。1682 年（清康熙 21 年），五世达赖圆寂，随之便有种种瑞兆暗示其“转世灵童”的特征和方位，僧侣按此前往寻找，在藏南门隅纳拉

山下找到了仓央嘉措。1683年出生的仓央嘉措，其家庭世代修持红教（即宁玛派），仓央嘉措的曾祖父就是一位有名的红教喇嘛，红教僧人是可以结婚生育的。

16世纪中叶，正当西藏历史上风云变幻的多事之秋，教派斗争亦相当严峻残酷。具有雄才大略的黄教领袖五世达赖罗桑嘉措依靠蒙古部落的军事力量，建立起以黄教的噶丹颇章王朝，确立了黄教集团在西藏300余年的统治，达赖喇嘛也就成了西藏至高无上的政教领袖。当时的第巴（藏王）桑结嘉措出于政治上争权的需要，对五世达赖之死和六世达赖的选认都秘而不宣。仓央嘉措被选出来后，被秘密供养并接受教育。第巴这样做动机有二：一是五世达赖死后，对六世达赖选而不立，自己则可以大权独揽；二是万一密谋暴露，可以抬出一个人来应付，有一个下台的阶梯。1696年，康熙帝亲征，平定了准噶尔蒙古部落的叛乱，第巴·桑结嘉措勾结的密谋果然败露。慑于清廷的威力，桑结嘉措不得不向康熙上书，说明五世达赖已死，他的转世灵童已15岁。这年9月，第巴·桑结嘉措被迫迎请仓央嘉措到拉萨。途中，与五世班禅会晤，仓央嘉措就拜五世班禅罗桑益西为师，剃发受戒，取法名罗桑仁钦·仓央嘉措，10月，在布达拉宫举行坐床典礼，正式成为第六代达赖喇嘛。

但是，临位后的仓央嘉措，仅有达赖之名，而无达赖之实，大权依然掌握在第巴手中，他还是个傀儡。

由于政治上的不得志，再加上原本信奉红教的家庭的熏陶和进宫前十几年接触的平民生活的影响，仓央嘉措的精神逐渐游离出达赖之躯壳，最终异化为一个宗教叛逆者的形象——布达拉宫的活佛，民间的荡子。他有一首自画像诗：

住在布达拉官，是活佛仓央嘉措；
进入拉萨民间时，是荡子宕桑旺波。

心既归属自己，而不皈依佛祖，所以仓央嘉措做出了很多骇世惊俗的大胆举动。他并不潜心参悟，锐意学法，也不争权夺利，计较名位，而是修葺林苑，放浪形骸，到处寻芳猎艳，沉湎酒色，于出不少风流事。坊间市井，流传着许多有关他的轶事趣闻。他私自在布达拉宫开了一个小门，夜间悄悄出去，自称宕桑旺波，穿上平民衣服，带上假发，到拉萨民区过他的逍遥生活。有一次他又变装易名溜出后门与情人幽会，黎明前回来时已大雪铺地。宫中的值夜僧发现有足迹通到仓央嘉措卧室，大惊，以为有盗贼强人潜入。一追究足迹来源，直找到城中的艳妇家中，回来再验看仓央嘉措的靴子，雪迹犹存，值夜僧恍然大悟。秘密泄露后，仓央嘉措直认不讳，并赋诗记录：“黄昏去会情人，黎明天降大雪，还有什么秘密，雪地足迹明白。”他干脆直言宣布自己的心态：“卖酒女子不死，一世都有酒喝，少年终身希望，就在这里寄托。”

仓央嘉措放荡不羁的行为，终于引起了清朝皇帝、藏王以及蒙古王公的干涉。而仓央嘉措对于他们的劝阻、警告进行了激烈的坚决的抵制和反抗。他在藏王的面前拿出刀子、绳子，扬言如果谁再对他的事横加干涉，他就自杀、上吊，弄得藏王无可奈何，只好听其自然。1701年，清朝皇帝和蒙古部落首领决定制裁仓央嘉措，同时宣布不承认他是真达赖喇嘛，面对这种严厉

的惩罚，仓央嘉措一点不屈服退缩。他找到他剃发受戒的师傅五世班禅，跪在扎什伦布寺大门前，呼天叫地，大声明确宣布：“你给我的袈裟我还给你，你加在我身上的教戒我也还给你，教主我也不当了，给我自由吧，让我过普通人的生活吧！”五世班禅对他也无法约束和规劝，同样只得听之任之。从此仓央嘉措的行为更加公开、更加狂放了。他的情歌写道：“人家说我闲话，自认说的不差，少年轻盈的胸步，踏进了女店主家。”拉萨城里有一些墙上涂抹黄颜色的房子，据说这些黄墙屋主家都有女性与仓央嘉措有过情史，涂上黄色以区别，略带炫耀之意。因为按当时习俗，以为有女性同达赖喇嘛这样的活佛有染，乃是一种荣耀，会得到很大的福运。

对于六世达赖的放荡言行，藏蒙地区广大僧侣百姓给予了理解与同情，至今民间仍流传着一首歌谣：

别怪活佛仓央嘉措，风流浪荡；
他所追求的，和凡人没有什么两样。

所以，当藏王桑结嘉措的政敌拉藏汗得后召开三大寺（甘丹、哲蚌、色拉）会议，企图彻底废黜藏王所拥立的六世达赖时，僧侣们不但不支持他，反而为仓央嘉措辩解，说他行为不轨是因“迷失菩提”之故，是“游戏三昧，未破戒体”而已。此后拉藏汗以武力废位之时，很多人工为仓央嘉措鸣不平。拉藏汗的蒙古军持皇帝诏，解仓央嘉措往北京时，哲蚌寺僧众冒死劫回六世达赖，后来押解兵士攻破寺院才将他夺回。康熙帝废仓央嘉措之位后，另外又立了一个名叫格桑嘉措的人为六世达赖，但教民始终未曾承认，只承认仓央嘉措是六世达赖，把清廷所立者称为七世达赖。

关于六世达赖的最后归宿有几种说法。一种以官方记载为代表，认为仓央嘉措于北上途中死于青海湖附近。据分析，这类记录是掩饰之辞。一种说法源自藏文《十三达赖传》，认为仓央嘉措被送到内地后，清帝即将其软禁于山西五台山，后圆寂于斯。因为十三世达赖到五台山朝佛时，曾亲自参观仓央嘉措闭关坐静的寺庙。另一种说法立据于《西藏民族政教史》、《仓央嘉措秘传》和现代考证材料。此说认为24岁的仓央嘉措在青海湖畔的一个风雪之夜倏然遁去，历经艰险，周游了印度、尼泊尔、康、藏、甘、青、蒙等地，最后坐化于现内蒙古的阿拉善旗，时年64岁。“文革”前阿拉善旗的广宗寺内还保存着六世达赖的内身塔，寺的主持曾出示仓央嘉措的遗物，其中有女人青丝等物。

时逾300年，仓央嘉措的名字在广大藏区依然家喻户晓，百余首《仓央嘉措情歌》依然风靡全藏，僧侣百姓常将小型梵荚叶式的《情歌》携带于怀。与其讲，六世达赖是因其极富神秘、传奇和悲剧色彩的身世留名于汉藏史册，毋宁说，感情真挚且朴素自然的《仓央嘉措情歌》顺民情、合人心、诉人意才是他美名永传之根本所在。

章学诚天资低下

人们常常以为成名成家的人都是天才，然而事实却不尽如此。历史上有过许多天资不高而成绩卓著的名人，清代著名的史学家章学诚就是其中之一。他的《文史通义》和《校讎通义》被公认为史学、古典目录校讎学的两

大名著。

章学诚这样一位颇有建树的学者，却是一个天资甚低的人，尤其是他的记忆力极差。据说，章学诚少年时一天最多只能诵读二三百字的书，连文言文虚字的用法都记不住。这种天资在讲究读经诵典的封建社会，对于需要博闻强记的史学研究而言，无疑是太低了。章学诚年轻时多次参加科举，屡试不第，一直到40岁时才中举人。

然而，章学诚不顾旁人的议论讥笑，毅然向天资挑战，抱定了做一个杰出史学家的志向。他41岁中了进士后，不顾家境贫寒，放弃仕宦之途，专心致志从事教书和研究学问。他针对自己的缺陷，采取了各种有效的方法补救。一般人治史由博而专，他反其道而行之，由专到博，学一点巩固一点。他认为这种方法“学问之始未能记诵，博涉及深，将超记诵”，能够有效地克服记忆缺陷。他克服记忆缺陷的另一方法是做读书札记，他的许多著作都出自于他的读书札记。他治学持之以恒，不急于求成。他的大部分史学成果都出自晚年，63岁时双目失明，犹事著述，直至终身。

他的座右铭是：不羡慕不费功夫而得来的虚名，不计较世俗庸人的褒贬，孜孜不倦几十年如一日，肯花中等智力以上的人所不愿下的功夫。

汪应铨气死新娘

汪应铨，字度龄，清代江苏常熟人。康熙年间曾参加科举考试，中了状元，但他却因此气死了一位嫁给他的姑娘。

原来，汪应铨中了状元后，年纪已过了40岁，他的身材虽还不错，但脸上满脸麻子，皮肤又黑又粗，有虎背熊腰之态，无宋玉潘安之貌。而他却偏偏想在京城娶一个小老婆。消息传出之后，有一小家碧玉，姓陆，年方二八，容貌姣好，粗通文墨，听说新中的状元要娶妻，她受那些小说、戏曲的影响，满以为状元都是翩翩美少年，这正是自己心目中的白马王子，于是托人作媒，愿意嫁给汪状元作小老婆。

新婚之夜，洞房花烛之下，陆小姐一见汪状元的尊容，真是大失所望，懊丧不已。但因名份已定，木已成舟，只好自认命苦，徒叹息而已。新婚之夜有闹新房的习俗，汪状元同学同事不少，劝酒的更多，这位状元竟一点没觉察到新娘的烦恼，犹自狂饮狂欢，结果一醉而睡，根本谈不上去温存新娘。新娘本已心中不快，又觉新郎不解风情，一味贪杯，心中痛苦更增几分。到了半夜三更，新郎突然大吐大呕，枕头被套皆被污，秽气弥漫，令人作呕。新娘见此，心中痛苦万分。辗转反侧，不能成寐，越想越气愤，遂产生轻生念头，而汪状元仍酣声大作。于是，这位陆家的碧玉，汪家的新娘，竟自缢而死，风流未试，情债已了。可怜一位如花似玉的小姐，竟被不解风情的汪状元活活气死了。时人听了这一消息，曾作诗一首说：

国色太娇难作婿，状元虽好却非郎。

纪晓岚“走后门”

有一天，担任直隶省的主考官突然登临纪府。一阵寒暄过后，主考官便试探着向纪晓岚问道：“不知府上今年有没有应试的士子？”那主考官一边说着，一边用神秘的眼神直勾勾地瞅着纪晓岚。其实用不着主考官的暗示，

纪晓岚也早就明自主考官的用心了。只见纪晓岚这时面露羞色，非常遗憾地慨叹：“有倒是有的，就是不争气，连写‘也’字都不会挑勾！”主考官听了会意地点了点头，又闲谈了一阵就告辞了。

主考官刚走，纪晓岚立刻修书一封，告诉家里的人，凡今年赶考的，写“也”字一律不要挑勾。大比揭晓后，纪家子弟，果然有不少高中的。好一个“也”字不挑勾！

纪晓岚智解“老头子”释危难

纪晓岚是《四库全书》的总编，经常为此书的编写抗严寒、冒酷暑。有一年夏天的一个中午，纪晓岚在文津阁编书时，因天气太热，只得脱去上衣，赤膊袒胸上阵。这时乾隆皇帝突然驾到，纪晓岚因脱得太光，想穿衣已来不及了，便急中生智，钻到书桌底下藏起来。不料他的举动早被乾隆帝发现，乾隆平时也爱开开玩笑，见此情景，就故意捉弄纪晓岚。他向众臣摆摆手，示意别说话，自己悠然自得地坐在书桌边看起书来。这可苦了桌下的纪晓岚，时间一久，已是汗如雨下，呼吸困难。

纪晓岚听到馆内寂静无声，便从桌下探出头来向众人问道：“喂，刚来的那个老头子走了没有？”话刚出口，转眼往上一瞅，天啦！只见乾隆帝端坐在桌旁，吓得他赶忙又把身子抽了回去。乾隆闻听此言，把书掷于案上，面露愠色地说：“纪爱卿，休得无礼，快出来讲话。”“臣衣冠不整，不敢见驾。”纪晓岚在桌下回答。“别的朕可赦你无罪，单单要你说明为何称朕为‘老头子’？有因则生，无因则死。”众人一听这话，都为纪晓岚捏着一把汗。

纪晓岚急忙从座下爬出来，接过递来的外衣穿上，然后跪地奏道：“万岁，‘老头子’三字实属臣对您的尊称，并无丝毫无礼之处。万岁您想，世人都称圣上为‘万岁’，这岂不是‘老’吗？圣上为万人之首”，这岂不是‘头’吗？圣上是天子，这不就是‘子’吗？这三字除了圣上，别人无一能享用啊！”众大臣听了这番解释，都长嘘了一口气，无不暗暗赞叹，乾隆听罢这通解释，怒容顿消，捻须含笑，高声说道，“纪爱卿，真乃淳于髡转世，朕赦你无罪。”

郑板桥卖画索银两

清代书画家、文学家郑燮（1693—1765）字克柔，号板桥，是“扬州八怪”之一。他早年家贫，后应科举为进士，任知县，因为帮助农民诉讼以及办理赈济，得罪了豪绅而被罢官。

郑板桥未中科举时，他的书画无人问津。当了县令后，昔日冷落他的亲友纷至沓来，求书索画。他为此刻了一枚“二十年前旧板桥”的图章，专门用来回敬那些曾经冷落了他的势利小人。

郑板桥还曾大书一篇“笔榜小卷”挂在厅堂。标明索书画的价钱：

大幅六两，中幅四两，小幅二两，书条、对联一两，扇子、斗方五钱。凡送礼物、食物，总不如白银为妙。公之所送，未必弟子之所好也。送现银则心中喜乐，书画皆佳礼物，既属纠缠，赊欠尤为赖帐。年老神倦，不能陪诸君子作无益语言也。画竹多于买

竹钱，纸高六尺价三千，任渠话旧论交接，只当清风过耳边。乾隆己卯，拙公和上属书谢客，板桥郑燮。

这“笔榜”满纸言钱，不知道的人，准以为郑板桥在跪拜“孔方兄”。不过，那些口不言钱、心想厚酬的以卖技糊口的假名士们见了，都感到如芒在背。落拓不羁的郑板桥，不乏志同道合者，清代吴山尊对他的“笔榜”深为嘉纳，居然请人勒石作碑，加以广泛传播。

“郑三怪”的怪才

郑板桥的诗词书画皆有自己的特色，处处透露出一种怪味，故得名“郑三怪”。

他年轻时赴京城赶考，结果名落孙山，穷困潦倒，寄居济南。用无以为生，竟到一家妓院中去提大茶壶，暂当龟奴，即侍候妓女嫖客们茶水的下人。这种滋味，对于怀才不遇的郑板桥来说，真是有苦说不出。

一天，有不少官员群集在一位名妓房中饮酒取乐，酒足饭饱之后，他们开始写大寿字，预备明天送去给巡抚大人的母亲祝寿。可是写来写去，竟没有一个能写好的。郑板桥实在忍不住，便说：

“我来写一个，诸位大人看看如何？”一位官员不屑地瞪他一眼，说：“哼，你还会比我们写得好吗？不自量力！”“让他试试也行，如果写不好可是自己讨打！”另一位接着说道。郑板桥将很多张大纸放在地上联成一张更大的纸，找了件破衣服来，浸饱了墨汁，脱掉鞋子，在纸上弓下身来，一口气写了个很大的龙飞凤舞般的“寿”字。大家一青，赞不绝口，一改轻蔑为尊重。

巡抚见到这个特大的“寿”字，便请郑板桥去书写寿联。郑板桥决定卖卖关子，开开官员们的玩笑，于是不慌不忙地在铺好的纸上写了七个大字：“这个婆娘不是人。”众官员见了大惊，巡抚的脸上也很难看，大家似乎将要发怒。郑板桥看看火候快到，于是接着写道：“西天王母下凡尘。”此句一出，那些官员们绷紧的脸马上绽出了笑容，齐声赞道：“好诗！好诗！”郑板桥故意逗逗他们，接着写了第三句：“生个儿子原是贼。”这种俚俗骂人的话都写了出来，众人不禁失色，巡抚脸上也红一阵白一阵的。郑板桥看在眼里，笑在心头，最后挥笔而就，写下了第四句：“偷来蟠桃献母亲。”这时大家齐声喝彩，大叫绝妙好词。

郑板桥嘲笑老师

有一次，郑板桥跟老师到野外去游玩，在一座小桥下发现一具少女的尸体。老师马上吟诗一首道：

二八女多娇，风吹落小桥。

三魂随浪转，七魄泛波涛。

郑板桥听了，很不以为然，便嘲笑老师说：“您怎么知道这少女是十六岁？怎么知道是被风吹下小桥的！又怎么看见她的三魂七魄随波打转？”老

师被问得目瞪口呆，一时答不上话来，只得反问郑板桥：“依你看，这诗该如何作呢？”郑板桥洋洋得意地应道：

谁家女多娇？何故落小桥？
青丝随浪转，粉面泛波涛。

郑板桥名画换狗肉

郑板桥的诗、书、画闻名于世，号称“三绝”，人们争相购买。扬州有个富豪特别喜欢郑板桥的书画，但因他为人刁诈，郑板桥非常讨厌他，不给他作画写字。这个富豪为了抬高身价，显示自己的威风，出重金购买郑板桥书画，但始终没有搞到手。

有一天，郑板桥出郊外漫步，见路旁新设一座酒店，店内有一位老者自称“怪叟”，他见郑板桥到来，十分殷勤，马上给端上狗肉来款待。郑板桥平日最爱吃狗肉，一见大喜，便饱餐一顿。付钱时，店家分文不收，郑板桥过意不去，便当场作了几幅书画赠给店家。事过之后，郑板桥才知道上了当。原来这位“怪叟”，是那富豪派人装扮的，自己的画就这样轻易地落入了富豪之手。后来郑板桥常提及此事，说他因爱吃狗肉而上了当，用以警戒世人。

阮元误认石头为宝物

阮元是清代有名的金石学家、考古学家，汪容甫是一位狂放的学者。有一天，汪容甫决定捉弄一下考古学家。

汪容甫听说阮元正在编著《金石志》，搜集各种金石文物，于是他带了一块石头给他，那石头古色斑斓，细辨之下，隐约似有字迹，篆法奇古。阮元问：“此物何处得来？”汪容甫道：“此即您所要购买的那类石器啊！虽有点残缺，价值还超过千金，我竭数月之力，才得到这一块。”阮元把玩再三，说，“对！对！”便拿出千金给汪容甫，把这块宝石收藏起来。

不久，《金石志》刊印出来。汪又问阮：“我上次代您搜集的那块石器好吗？”阮答：“好！好！”汪容甫笑了起来，说：“我再为您去找找。”于是拉着阮元来到了一条河畔的一家小茶楼上。汪指着临河的乱石给阮元看，并说：“请公过目，这些比过去的那件如何？”阮元大惊：“为什么戏弄我？”汪容甫却道：“偶然博得金石家一笑，又何必动怒？”

阮元可是哑巴吃黄连了，不但不敢声张，而且另外掏腰包，嘱咐汪容甫千万不要泄漏这一秘密，生怕传出去有损自己的声誉。

武亿有好古之癖

武亿，字虚谷，清代河南偃师人。他中过进士，曾任博山县令，政绩很好，并以办事干练知名于世。可是，他的性格迂腐冷僻，常令人发笑，他特别爱好古物，几乎成为一种怪癖。

武亿只要听说有人发现古物，便不远千里去观赏，看中意的，不惜出高价收买。有一次，他听说在一百里路远的一处农家，因掘井而得到了晋朝刘韬的墓碑，碑上还刻有墓志。于是，他连夜前往，出了相当高的价格买下，

又不放心用马车运载，因此自己连夜背负着赶回去。为此，他累得生了一场大病。

后来他游学京城，住在学者朱筠家里，他每天出外访友兼访求古物。有一年的除夕之夜，主人杀猪宰羊，拿出美酒宴客。武亿在酒醉之后，竟放声嚎陶大哭起来，主人以为他是“每逢佳节倍思亲”，好话劝慰了一番。谁料到，武亿停止哭泣后，说道：“我不是想念家人，是因为今天去拜访两位收藏古物甚多的专家，都没有遇到，我为此才难过啊！”

武亿这种爱好古物的癖好，倒也有一个好处，使得他正因此成为当时有名的文物收藏专家与考古学家。

程正夫在棺材里休息

程正夫，字先贞，清代山东德州人，曾官工部侍郎。辞官归故乡后，退隐田园。

他性情达观，以为人生自古皆有死，祸福旦夕至，因此，预先做了一口棺材，题曰“休息菴”。他有时喝醉了酒，就躺在棺材里面休息，以体验临死的滋味。他还为此特意题了一首诗，诗曰：

版屋萧然密四周，愚人息矣圣人休。
百年恍惚真疑梦，万事纷纭已到头。
广柳何时催驾去，猗兰此夕咏闲愁。
相烦雅客来欣赏，莫待遥怜土一邱。

· 近代 ·

同治皇帝好演戏

同治皇帝不务正业，爱好演戏。但演技太差，总是不合剧情，因此，每演戏时总是扮演无足轻重的小角色。

一天，同治帝参加演出《打灶》一出戏，恭亲王奕訢的长子载澂扮小叔，某妃扮李三嫂，而同治则扮灶王，他身穿黑袍，手拿木板，被“李三嫂”一骂一打，以为取乐。

同治还风流好色，荒唐无行，据说经常化装出去逛妓院。后来，他便是得的天花而死，有说是得梅毒死的，年纪不过二十。

有一次，同治微服出游到宣德楼小饮，听到隔壁房内有一人唱京剧，嗓音挺好，便问掌柜是何人，回答说是翰林院的编修王景琦。第二天，即有上谕令王景琦至宏德殿行走，从此王得以亲近同治。王曾经带同治到八大胡同的妓院去冶游，并以《春宫秘戏图》及春药进奉，同治因此乐以忘返。同治皇帝死后，王景琦也被革职，当时人撰了一副对联，嘲笑这一对君臣曰：

宏德殿，宣德楼，德业无疆，且喜词人工词曲；
进春方，献春册，春光有限，可怜天子出天花。

光绪帝唯一的一次大笑

光绪皇帝是个不苟言笑的人，常常终日不发一言，更不发笑。据说，在34年的帝位期间，只有过唯一的一次当众大笑。

南书房有个新贵桂翰林，自称精通满文，曾把《四书》、《五经》及《三国志》等汉文典籍译成满文。由于其同僚多半是南方人，不懂满文，因而大家对桂翰林颇为尊重，另眼相看，誉之为“满汉通”。

有一天，大家在一块吃饭，筵席上有各种果实。一位张翰林指着枣子问道：“这枣满语叫什么？”桂翰林毫不考虑地答道：“瓦子户赤。”另一位南方的庶吉士又指着一个核桃问：“这在满语中又叫什么？”桂翰林又立即回答：“保罗辟赤。”众人听了，都佩服其精通满文。

后来别人去问侍郎、翻译进士石农，因为他是京城最著名的满文专家。当时他们都在养心殿光绪帝身边，顺便把桂翰林的“满汉通”拿来聊天。石农听了之后，顿足说道：“你们别听他胡说，上当了！他哪是什么满语通！谁吃枣子不是‘挖子后吃’（瓦子户赤谐音）？谁吃核桃不是‘剥了皮吃’？（保罗皮赤谐音）”

当时光绪皇帝正端杯饮茶，听了大笑，口中茶水喷出，满桌皆湿，而且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

这就是光绪帝最开心的一次大笑。

慈禧听洋话

清末中国首批出国留学学生共有120位青少年，詹天佑就是其中之一。当他们学成回国的消息传到慈禧太后之耳，这位“老佛爷”心血来潮，决定在颐和园召见这批“青年俊彦”。

慈禧笑着说：“你们把在外国学的洋话表演一番，让咱看看大清国民怎样说洋话的。”留学生不知如何用洋话对这位“老佛爷”讲话，谁也不便轻易开口。慈禧别出心裁地举起她那形影不离的烟枪说：“这么吧，你们说看看，这‘水烟袋儿’四个字，洋人是怎么说的？”包括詹天佑在内，一时都面面相觑，未能圆满作答，因而这批留学生始终未获重用。

李莲英的奴才绝技

我国近代史上，李莲英在清朝宫廷中串演了一个重要角色。他是慈禧最得力的奴才，他监督光绪皇帝，推珍妃下井，左右宫廷风云……在《清宫外史》和德龄公主的两部著作中，李莲英的音容笑貌处处可见。

李莲英得宠的主要原因，故然是他玩弄权术的高超，加之人所共知的为慈禧梳头的本领。据载，他还有两套“绝技”，最能讨慈禧欢心。

一个“绝技”是按摩。李莲英为慈禧按摩，可以说恰到好处。他每天早晚两次进入慈禧寝宫为其按摩，先是跪在榻前的红毯上，先以右手慢慢伸入被下，轻轻拂拭之后，由上半身开始按摩，然后按摩下身、两腿，除“不方便”的地方外，全身各部位均按摩一遍。如果慈禧醒来，问一声“你来啦”。李必定回答道：“来很长时间了，祖宗今天舒服吗？”若慈禧睡熟，李就一声声叫着“祖宗”，三叩头离去。如果慈禧说“下去吧”，李则一动不动等慈禧睡着后才离去。其他内监为慈禧按摩，不是手轻发痒，就是手重发疼，唯有李莲英按摩，最为适宜。

李莲英的另一个“绝技”是说书。他能为慈禧说《西游记》、《三国》、《小五义》、《石头记》等篇目，绘声绘色，引人入胜，连专门说书的人也会折服。李在说书时，还常常插入一些小曲，学着猫叫、鸡叫、狗叫之声，加之手舞足蹈，时常引得慈禧发笑，慈禧也常常赏他银两。李为了说书，在私下里也作准备，下了苦功夫，不敢有半点差错。他这些侍奉主子的本领，达到了如此“高超”的地步，也绝非一件易事。由于李博得一人欢心，使他的政治地位安如磐石，权倾一世，无人能撼动其分毫。

溥仪登位的“不祥之兆”

溥仪是清朝最后一位皇帝——宣统皇帝，他也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位皇帝。他的一生相当不幸，只当了三年皇帝，到处漂泊，被日本人胁迫，当了傀儡，建立伪满洲国。直到解放后，才劳动自新，改造成一位公民，但又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的动荡岁月中度过残生，以致死亦默默无闻。据说，溥仪当皇帝前夕，曾出现过许多“不祥之兆”，以后竟应验了。

慈禧病危时，传旨要看溥仪，因为他是未来的皇帝。但溥仪一听要入宫，就放声大哭。那些同来的大臣与太监们，极力哄骗这位3岁的未来皇帝：“莫哭，莫哭！咱们带您进宫去。快穿上您最新最漂亮的衣服，让太后老佛爷一见您就喜欢。”可是溥仪怎么也不愿去，哭闹不停，满地打滚。仿佛他有预知之明，说什么也不肯坐那皇帝的宝座。

后来是溥仪的奶妈王二嫫当机立断，马上给他喂奶，他才含着乳头止住哭声。就这样，溥仪抱在王二嫫的怀里去见慈禧。奇怪的是，溥仪一进慈禧的屋子，仿佛有什么预感似的，又放声大哭起来。当病危的慈禧想看一看溥

仪，抱一抱他时，溥仪哭得更厉害了，怎么劝哄都不听。慈禧命人取来一串糖葫芦来，亲自往溥仪的手里塞，溥仪却一把夺过来丢到地上，仍哭闹不休。慈禧忍不住发火了，怫然不悦，说：“把他送出去吧！”溥仪被送到隔壁房间去后，忽然不哭了。在那儿，玻璃窗上映着许多穿旗袍的王妃们的身影，闪闪晃晃、彩色斑斓。这个景象居然引起了溥仪的注意，他破涕为笑，高声嚷嚷道：“走马灯！走马灯！”他算是一语道破他一生的遭遇，如走马灯般任人摆弄。

从第二天起，溥仪入宫后所有不祥之兆，似乎也在快马加鞭的逐项应验。1908年10月21日，光绪皇帝不明不白地死掉，两天后，慈禧太后结束了她多姿多彩的一生。12月1日，溥仪登基为宣统皇帝。在太和殿登基典礼中，溥仪由皇父摄政王载灃抱登大位，刚坐上龙椅，他一见王公大臣，顶戴辉煌，伏地高呼万岁，吓得又哭起来，并且连尿都逼出来了。摄政王急得连忙说：“别嚷啦！快完了，快完了！”溥仪仍哭个不停，大典只好草草收场。后人说此时已有预兆，溥仪的皇位不会久长。果然，三年后，辛亥革命爆发，清朝灭亡了。

溥仪与他的情敌

自从溥仪被日本人扶上伪满皇帝的宝座之后，本来深居后宫的皇后婉容变得更加寂寞难耐了。溥仪对婉容不好，婉容每天吸烟酗酒度日，不久，就闹出皇后与人私通的事来。溥仪发现婉容怀孕之后，暴跳如雷，百般毒打她……经查，与皇后通奸者竟是溥仪的两个贴身侍从李某和祁某。

盛怒之下，溥仪要枪毙李某和祁某。可是还没等溥仪枪毙他们，李某已提着一支白朗宁手枪在宫内装疯，要毙起别人来了。在当时的情况下，要是枪毙了这两人，反而证实了这件丑闻，天下都知道溥仪戴了“绿帽子”。在“二格格”等几个心腹的劝谏之下，溥仪为了保全声誉，最后只好悄悄放走了李某、祁某二人，并各发400块大洋算是“保密费”，加上种种恐吓，封住两人的嘴，打发他们离开了伪满。

溥仪的这两个情敌，祁某后来当了汉奸，解放后被镇压；那个李某却一直住在北京。待到溥仪被改造成新人，从战犯管理所出来后，在偌大的一个北京城，有一天溥仪竟与李某单独撞了个满怀。溥仪对旧事只字未提，两人成为朋友，当溥仪发现李某家经济拮据，他竟慷慨地掏出20元钱，塞到李某的手里。两年之后，溥仪跟李淑贤结婚了。新婚之日，李某也前来祝贺。

龚自珍赌博每赌皆输

龚自珍是清代有名的文学家，曾被称为近代思想的开拓者。但他却有一个怪习，嗜赌如命，特别爱好用骰子“押宝”。

龚自珍自认为赌术极精，能用数字与盈虚来推算。他的卧室帐顶，画满了一二三四等数字，无事则卧于床上，仰视帐顶，研究其消长的奥秘。

然而不赌则罢，一赌便输。有人问他：“你自负赌术甚精，闻声揣色，十猜九中，何以一入局便败北呢？”龚自珍长叹一声道：“有人才抱班马，学通孔郑，然入场不中，此系魁星之不加照应。如余之博而屡负，也是财神爷不肯照应啊！”

怪诞荒唐的龚半伦

龚自珍的儿子龚孝拱，是个怪诞的人。他的名字屡改而益发奇僻，先叫公襄，后改称刷刺，继名橙，名太息，曰小定，曰昌匏，最后改名为半伦。

他自号“半伦”的由来，据说是人世五伦他都毁弃无存；他曾帮助英法联军烧毁圆明园，谓之无君；击柱诋毁其父龚自珍，谓之无父，与妻子数十年不相见，两个儿子去看他而被赶走，是为无夫妇子女之亲，谓之无亲；与其弟龚念匏不睦，经常谩骂攻击朋友，则连兄弟朋友也没有了。又不认老师，师生之情遂绝。五伦既已毁弃无存，只宠爱一位小妾，存此半伦，所以自号为“半伦”。

由于龚半伦怪状奇行，人多目为怪物，后来竟发狂而死。临死之前，拿出他生平所珍藏的书画，价值千金的珍本，他用剪刀剪得粉碎，无一完字。直到毁坏无存，他才咽气。

这位龚半伦的确是位怪诞狂放、不近人情的怪物了。他本来擅长经学，精于文字学，但死后却无人整理其著作，终于散佚无存。

搔脚心刺激灵感的画家

清朝有位书画家谢琯樵，流寓台湾，其书画颇有名声，人们皆以能得他的墨宝为荣。

他有个怪脾气，在作书画时，不许人在一旁观看。总是把窗户、门关得紧紧的，密不见阳光。另外把小纸条搓成一个捻子，蘸了油点上，照着来画。

有时候为了刺激灵感，他会将袜子脱掉，随叫书童狂搔脚心。搔到奇痒处，至于不可遏制的时候，他的灵感便汨汨而来，闭目摇头，状甚得意，挥笔而就，不论是字是画，无不恰到好处。

李鸿章出洋相

李鸿章是清末大臣，洋务运动的主要倡导者，他在国内权倾朝野，也出国访问过多次。但由于他不懂外国礼节与习俗，在访问欧洲诸国时，闹了不少笑话。

有一次，李鸿章在英国伦敦参观了英国盛大的赛狗会，会上，英国赛狗协会为了对远道而来的贵宾表示敬意，便把荣获冠军的那只狗送给他。可是，嗜好狗肉的李鸿章却误会了主人的意思，以为是送给自己吃的，便老实不客气地屠狗食肉了。而后，他还复函表示感谢，信中说：“老夫老矣，于所赐佳品，仅略举箸而已。”消息传出去后，英国人一时传为笑谈。

李鸿章到荷兰拜会荷兰女王时，女王送给他一支雪茄烟，他不知道荷兰的习俗是不能当场享用主人的礼品的，便当场要火点上雪茄吸起来，女王看了，大不高兴。好在翻译很聪明，马上向女王解释说：“中华礼节，凡御赐食品，须于君前享用，以表崇敬。”女王听了，才转愠为喜。蒙在鼓里的李鸿章此时才明白过来。

在德国访问时，李鸿章见到了“铁血宰相”俾斯麦，他象在国内说客套话一样，称赞俾斯麦是“鹤发童颜”。这个成语是指一个人老了后，虽然头

发白得象白鹤的羽毛一样，但面容却还象儿童一般年轻，本来是称颂老年人身体好、精神健康的恭维话。但是，差劲的翻译却译成是：首相的头发和鸟一样，面孔如小孩子一般。结果，俾斯麦听了，搞得莫名其妙，只好苦笑置之。

最为有趣的是李鸿章喝洗手水。他在出席一个盛大的宴会时，在上了许多道菜之后，席上摆了供客人洗手用的洗手水，用盘子盛着放在每人的面前。李鸿章误以为是上了一道汤，便端起来喝了下去，在座的客人们惊呆了，都用吃惊而又鄙夷的眼光瞧着他，他却茫然不知。主持宴会的主人为了不使李鸿章难堪，于是也跟着他把洗手水端起来，并示意其他客人一并喝下去。宴会之后，李鸿章喝洗手水的笑话便流传开了。

真是一个洋相百出的大官僚啊！

李鸿章的报复

李鸿章出访德国时，德国负责接待他的是隆特利大臣。隆特利送给李鸿章一只雪茄，同时以自己正在嘴上抽着的雪茄示意，请李也吸雪茄，但李拿入口中，却吸不通，火也点不燃。隆特利见状，微笑地拿回去，撕掉雪茄上的烟蒂，再给李。李鸿章一吸之下，果然成功了。但隆特利的微笑，无形中显示李是位“土包子”，李鸿章颇觉难为情，但亦无可奈何，在心中已存有报复的念头。

机会果然来了。李鸿章临行回国前宴请德国高官名流，在宴会中，李自己吸着中国的特产水烟袋，也送隆特利一个水烟袋，并示意隆特利吸烟，他示范装烟丝、点火、吸。隆特利小心地照着做，但在吸烟时，技术却未掌握好，开始用力较小，怎么也吸不出来；于是用力一吸，结果将烟袋中的烟水吸了出来，满口之中都是脏水，说不出来的滋味：酸、苦、辣、臭……怪味俱全，隆特利不得不猛吐、猛漱口。李鸿章见状，心中大喜，心想终于报仇了，但他表面上还是极力道歉，连说：“对不起，你吸得太猛了！”

隆特利好不容易恢复了常态，李鸿章再吸水烟袋，表演给隆特利看，口里还说：“你看，你看！你再试试！”隆特利大摇其头，认栽了。

“泥人张”戏弄李中堂

清朝光绪年间，李鸿章在天津做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他听说天津有个人叫张明山，捏泥人十分逼真，觉得很有意思。一天，他派人叫张老头进总督衙门给老太太捏个泥像。张明山心里很不高兴，可是又不能不去。

张明山被摆弄了一阵，学好参见贵人的礼仪之后，才领去见李鸿章的老娘。张明山很快就在衣袖里捏好草样，拿出来，李鸿章一看大喜，连连夸赞，说捏的手艺很好，很象！张明山说，这是中堂老太太的像，拿回去要加工细作，保准满意，三日后送来。

过了三天，张明山将人像送了去，果然栩栩如生。李鸿章十分高兴，当时传话，赏5两银子。

张明山说：“谢中堂！不过，5两可不行，得20两。”

李鸿章问：“为什么呢？”

张明山说：“回中堂话，我加工细作，特别费力。再说，这是给中堂老

娘捏像，不好、不象不行啊！”

李鸿章心里有些不快，说：“就凭这么一块泥疙瘩，哪里值 20 两银子呢？”

张明山说：“凭中堂的身份，20 两可不算多，这和老百姓不同，少 20 两不成。”

李鸿章很不高兴，硬是不同意给那么多的银子。

张明山说：“中堂不同意也不勉强，买卖不成仁义在，我将原物带回去好啦。”

于是张明山便将泥像带了回去。

张明山到家，照样子又捏了四个。他拿到北城根去卖，并且吆喝着：“买呀！买呀！2 两银子一个，中堂老娘的泥像啊！”

顿时，围上许多人来看中堂老娘的像。北城根离总督衙门不远，这事很快就传到李鸿章的耳朵里。听说满街卖自己老娘的像，他十分恼怒，但又无可奈何。因为自己嫌价钱贵，不要嘛！没办法，他叫当差的再去把张明山叫来。

李鸿章问他：“为什么卖？”

张明山说：“回中堂话，我是做泥人的，做完就得卖。这个泥人我本是给中堂做的，做完卖给中堂的，中堂不买，我不能压着本，赔着钱。只好卖给别人。”

李鸿章又问：“怎么在街上卖 2 两银子一个，卖给我就要 20 两呢？”

张明山说：“中堂圣明，卖给老百姓要 2 两银子，因为那是老百姓，卖给中堂就得 20 两，是凭大人的身份——中堂要是不买，我还是拿街上去卖吧？”

说着就要拿走。李鸿章心想：这是自己老娘的像，让他拿走不妥，让他到街上去卖，更不妥。不买不行，要买又实在嫌贵。但无论如何也不能让他满街卖自己的“老娘”呀！最后，只得吩咐当差的给他 20 两银子，“忍痛”把泥人买下！

但是张明山说：“回中堂的话，20 两银子不行，我这里一共捏了 5 个，每个 20 两，一共 100 两！”

李鸿章气得浑身哆嗦，当时都说不出话来。张明山一看李鸿章生气了，就说：“要不然，大人您买一个，剩下的我还是拿大街上去卖吧？”李鸿章又气又怒，没有一点办法，只得乖乖地给张老头 100 两银子，留下五个他老娘的泥像。

李鸿章最早上银幕

第一个上银幕的中国人，是赫赫有名的安徽合肥人、清朝大臣李鸿章。一部片名叫《李鸿章赴纽约》的影片，记录了李鸿章因公务乘船抵达纽约，并在帝国饭店门口多次“亮相”的情形。李鸿章开创了中国人上银幕的历史。虽然他是“重臣”，不是“演员”，但在丧权辱国、媚外求荣的“闹剧”中，却“表演”得十分“出色”。

左宗棠戴眼镜

左宗棠，字季高，湖南湘乡人，清末著名大臣。曾主持洋务运动，出兵新疆，收复伊犁。为人心高气傲，颇有才气。

他在新疆时，因当地风沙大，把他的眼睛弄出病来，只要一见光，一吹风，就泪流满面，看人模糊不清。因此，他配了一副眼镜挡风避光。平定新疆后，左宗棠功成身退，调升为东阁大学士。一天，他去朝见慈禧太后，慈禧太后劝慰夸赞了他一番。太后忽见左宗棠泪流满面，满心疑虑，于是，慈禧问道：“卿流泪是何缘故？”左宗棠不敢隐瞒，诉说前情，说：“臣老眼昏花，染此眼疾，殊为不敬，朝见太后故卸下眼镜，但一卸下眼镜，便会如此满面流泪。”慈禧太后问道：“你的眼镜带来没有？”左宗棠说已带来了，慈禧说：“既然带来，你就戴上吧。”左叩头谢恩，抖抖索索地掏出眼镜，正要戴上，不料镜架光滑，一失手掉到地下，把眼镜摔个粉碎。慈禧太后看他老态龙钟，状甚可怜，于是命太监取出已故的咸丰皇帝御用过的玳瑁框黑晶眼镜，赏赐给左宗棠。

左宗棠得此殊荣，认为莫大荣幸，于是每天都戴着那副黑眼镜，任何场合，均不卸除，即使朝见皇帝，也不例外。京城官员们见左宗棠戴用此黑眼镜，很象磨坊中老牛蒙黑布，状甚滑稽，于是便给左宗棠取了个外号，叫“左老牛”。

左宗棠自比诸葛亮

左宗棠是清末有名的大臣，为人自负，才高气壮，常常自我夸耀。

左宗棠曾在曾国藩手下工作，但常常与曾的意见不合。于是，曾国藩出一上联指责左宗棠说：“季子何言高，与我意见大相左。”因左宗棠字季高，故联语中嵌其字以嘲笑。左宗棠也毫不示弱，立即回敬一联：“藩臣堪误国，问他经济又何曾？”联中亦嵌了曾国藩的名字，并贬低了曾的才能。

左宗棠自以为是天上牵牛星下凡，能够负重致远。因此，他经常在饭后自摸其腹，大笑着说：“我不负此腹也！”

有一次，左宗棠午睡时，又自己用手摸着肚子，自叹自赞。这时有一位听差站在他身旁，左宗棠便问他：“你知道我这肚内是什么东西吗？”听差说：“是燕窝海参吧。”左大声斥责：“这是什么话！”差官又说：“那么便是鸭子火腿？”左宗棠大笑而起，说：“你难道不知道，腹中都是绝大经纶吗？”差官出来向他的同事们说：“左官保说他肚里有绝大金轮，能吞在肚里，不简单啦！”闻者莫不大笑。

左宗棠收复新疆后，颇为自负，好以诸葛亮自比。他在写给别人的信中，署名便为“老亮”。当时诗人吴大猷曾以此出过一个诗题叫“诸葛大名垂宇宙”。左宗棠听了，非常高兴。左的藩司林寿图喜欢跟左宗棠开开玩笑，当左宗棠自吹如何料敌如神，明见于万里之外时，林便笑道：“此诸葛之所以为亮也。”左听了大为高兴。但当谈到近人好以诸葛自比者甚多，林又笑道：“此葛亮之所以为诸也。”左宗棠听了，竟大为不快。因为“诸”与“猪”同音，左认为伤了他的尊严，便找个借口，把林赶走了。

胡雪岩“下活棋”

胡光墉，字雪岩，清代浙江杭州人，大富商，后因与左宗棠的关系，被

赐头品顶戴，挂布政使衔。他在政治上很会投机，在社会福利方面也舍得花钱，曾设立钱塘义渡、难民局，周济贫民，故名声大振。其个人生活，更是富甲一方，姬妾成群，筑十三楼以金屋藏娇。

更荒唐的是“下活棋”。胡雪岩除了妻子外，还有妾 36 人，每到盛夏季节，胡雪岩在花园中建一高台，台上画上巨大的象棋棋盘，令侍妾 32 位，穿红、蓝二色巴图鲁（坎肩），上写车、马、炮、卒等字样，侍妾们按位排列，遥遥对峙。胡则与夫人分据高台栏杆上，手持长竹竿，作为下棋的指挥工具。竹竿动处，口授进退平行等口诀，位于棋盘上的“活棋子”则依令运行。胡雪岩把此称为“下活棋”，以为乐趣。

他为了显示富有，曾用银锭堆成了一堵照墙，而且银锭到处散置，所以他又被称为“活财神”。但后来这位“活财神”却被活活气死，大概也是一种报应吧！

孔昭乾笑话闹到外国

孔昭乾，清代翰林。他不懂外交，对国外知识一窍不通，偏又自恃才高，结果不但笑话百出，而且连命也不明不自地丢掉了。

1886 年，清廷为了增长高级官员的见识，便派十二名部曹（副部长）出洋，到各国游历。刑部主事孔昭乾与兵部主事刘启彤、工部主事陈牺唐等人，奉旨游历英、法两国。由于刘启彤曾在天津海关道台衙门当过幕客，略通洋务，旅途之中，大家便都唯其马首是瞻。只有孔昭乾自恃翰林出身，大为不服，遇事便争个不休，结果闹出一连串笑话来。

从天津登轮启程，日夜兼行，不久抵达意大利。船长是意大利人，好意告诉中国客人，说第二天有船从此开往中国，可以代寄家书。孔昭乾也写了一封回去，备述旅途一切。第二天开饭时，孔翰林愕然发现餐桌上少了一味每日必备的牛肉，他立即大惊小怪地嚷道：“不得了！洋船长私下拆阅我的家信！”刘启彤忙问：“你怎么知道的呢？”他指证凿凿地说：“我家世代遵守文昌帝君戒律，已经有好几代不吃牛肉了。这次我上洋船，正为每餐吃牛肉，食不得饱为苦，所以在昨天所写的家书中偶然提及。今天忽然之间没有牛肉这一道菜了，一定是洋船长私下拆阅了我的家书，方才下令取消牛肉这道菜的，这不就是铁证吗？”刘启彤竭力解释说，洋船长不会因此晓得他不吃牛肉而下令取消这道菜的，何况欧美人士素来不齿于拆人的私信，又说：“据我所知，洋船长根本不认识中国字，他干吗要拆信呢？”孔昭乾却仍然气鼓鼓地，指着同行的翻译说：“他是中国人，偏就识得洋文，你怎知洋船长不识中文？”

到达伦敦后，这位孔翰林又闹笑话了。他带一名翻译去参观英国的一家大炮工厂，见到成千上万的大炮弹，每颗长达三尺多，便问：“这是什么？”翻译回答：“炮弹。”不料，孔昭乾一听，勃然大怒，当众指责那位翻译道：“你是把我看作小孩，还是当作呆子？那炮弹明明是一颗颗的圆球，我从小就见过。这明明是成千上万尊大炮，你胆敢骗我，竟说是炮弹？”

一天，孔昭乾和刘启彤在游览伦敦蜡人馆，看到馆中陈列的印度种种酷刑，直看得孔翰林毛骨悚然、恐惧万状。回到公使馆，第二天睡了一天，第三天早上，便穿起官服，顶戴齐全，怀着一纸状子，在清朝驻英公使办公室外高声叫冤，请公使替他作主，保全他的性命。公使见闹得不象话，便命人

收下他的状子，但拒绝接见，接过状子看时，又发现通篇都是无稽之词，读来令人喷饭。公使无法处理，只有把状子捺下置之不理。

孔昭乾申冤不成，更增愤怒，越想越气，竟去偷了半杯鸦片烟膏，一口气吞了下去。再到厨房找了半碗冷饭，吃了个一干二净。然后，他写好一封遗书，上递某公使。不久，毒性发作，他又忍耐不住，自己去告诉了同伴。同伴大惊，马上请医生急救，但为时已晚，拖到半夜，这位孔翰林竟莫名其妙地送了性命。

事后，公使拆阅他的遗书，上面写道：

刘启彤将杀我，前日引我至蜡人馆，指所塑印度野蛮酷刑相示，是将以此法杀我也。
我不如自尽，免遭其屠戮之惨，并乞公使代奏，为我理枉。

彭玉麟深情缱绻

彭玉麟，湖南衡阳人，清代著名大将，死后被谥为“刚直公”。

彭善画梅，每幅必自题一诗，无一雷同，而句意必有所托。据说是为了一个名为“雪梅”的女子而作，所以他自署曰“梅仙外子”。他有画梅题句曰：“我是西湖林处士，梅花应唤作卿卿。”可见彭玉麟对雪梅的爱恋之深。

原来，雪梅是彭玉麟的一位亲戚的女儿，两人青梅竹马，相爱同心。但年长时，彭的母亲却令他别娶邹氏，雪梅远去，彭玉麟不能忘情，发誓愿写梅花十万枝以纪念她。后来，彭当了大官，元配邹夫人也逝世了，于是再去寻找雪梅，与其相见，但雪梅已削发为尼，颓然老矣。彭于是在其家门附近筑了一所尼姑庵，迎雪梅作住持，而且深情缱绻，至死不忘。

刚毅用屎尿御敌

刚毅，清朝大臣，满族人，靠翻译汉满文起家，他后来竟官至刑部尚书，是镇压戊戌变法的主谋之一，也是怂恿盲目排外的顽固派人物，他不学无术，文理荒谬，见解糊涂，唯一的特长是吹牛拍马。

关于刚毅的笑话特别多。他任刑部尚书到任的那天，召集部属训话：“我们做刑部官，要学舜王爷驾前的刑部尚书皋大人皋陶。”将舜称为王，并将陶读成本音而不读“摇”，又将“瘐死”读成“瘦死”，“聊生”读作“耶生”，一时传为笑话。义和团事变时，刚毅向慈禧太后介绍他在江苏巡抚任内时的中军王定扬说：“他是臣手下的黄天霸……”

翁同龢为此特地作了一首诗，嘲笑刚毅，诗曰：

帝降为王虞舜惊，皋陶掩耳怕闻名。

而今又有黄天霸，谁是当年轰二墩？刚毅知道之后，恨翁入骨，于是在西太后前捏造是非，攻击翁同龢。他还力主用义和团的师兄师弟的魔术来抗击外国军队的枪炮，保护大清。于是，有人又在翁诗之后续成一首诗，诗中写道：

帝降为王虞舜惊，皋陶掩耳怕闻名。

荐贤曾举黄天霸，远佞思除翁叔平。

一字谁能争瘦死？万民何惜不耶生！

功名鼎盛黄巾起，师弟师兄保大清。

刚毅又极力怂恿义和团的盲目排外，他迷信“符咒护身”和“枪炮不入”，结果酿成许多血案。八国联军攻至北京郊外时，他见符咒已不灵，刀矛已不敌枪炮，于是拿出他的王牌法术：征收全城妇女裤子，有血迹者更为上品，并收集大小便，用作战斗武器，以为如此晦气的东西，可使联军枪炮打不响，即使打响也打不中，就是打中也打不死人。一声令下，结果北京的妇女都没裤子穿了，而城头上挂满了裤子，再加上收集的便桶、尿壶之类，遍布城墙旁。八国联军用望远镜一望，大为吃惊，见城头上长长短短、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旗帜，不知是什么信号，又见大大小小的长形圆形物，不知是什么新武器，于是不敢前进，令全军暂停。过了两天，见北京毫无动静，遂发令总攻，一齐枪炮交加，打得北京城头裤子乱飞、屎尿满地，京城变成了一个臭城，八国联军遂在掩鼻大笑中进入北京。

刚毅虽被赐死，但他却是造成辛丑之祸的罪魁之一，有人指出，历史上的误国大奸，前有秦桧，后者便是刚毅了。

“人参状元”翁同龢

翁同龢，江苏常熟人，中过状元，任过光绪皇帝的老师，曾支持戊戌维新。他考状元时，多亏人参。“帮忙”，故人称“人参状元”。

原来，翁同龢在殿试前夕，被孙瑞珍尚书以父辈世谊殷勤款待，频频劝酒，絮絮畅谈。席散之后，孙尚书又邀他到书房里，把殿试的一切规例，不厌其详地一一指点。直到深夜，睡不一刻，庭前爆竹之声大作，接连不断，因此翁终夕未能成寐，寅刻起身入朝赴考，精神萎靡不振、困顿之至。

会试之时，翁写好了对策，执笔抄正已毫无精神，竟要摇摇欲坠。自以为这次状元，必让孙尚书之子孙毓汝夺去无疑。心里一急，猛然记起他父亲给他的老人参两枝，还藏在卷袋里，于是找了出来，折下半枝，含入口中，略加咀嚼。顿觉清醒，神志奋发，手不停挥，一气呵成，竟然如时交卷。

到了传胪前夕，翁同龢与孙毓汝两本卷子，都在十名之内。读卷大臣排定名次，结果是翁第一，为状元，孙第二，为榜眼。翁在事后想起，始悟当日孙家留宿劝饮之意，不免心生芥蒂。

后来，翁同龢自认当日若不是人参助阵，一定会失去抢元夺魁的机会。因此，知道内情的人，便戏称翁为“人参状元”。

梁鼎芬宽容太太的私奔

梁鼎芬，字星海，清末有名的“清议”之士。曾上书说李鸿章误国可杀，结果自己被连降五级。后来，被张之洞奏保为武昌知府，创办两湖学堂，颇有名气。

他躯体肥胖，却虚有其表，太太跑到江西省与文芸阁同居。这位文芸阁本是梁鼎芬的知交，梁夫人龚氏素相熟识，大概梁自愧不如，对不起太太，所以龚氏跑到文芸阁那儿去，他也未大发雷霆，听之任之而已。但想起来还是颇为伤心，于是他在府署中“食鱼斋”写了一副对联，联曰：“零落雨中

花，旧梦惊回楼凤宅；绸缪天下计，壮怀销尽食鱼斋。”

据说，后来文芸阁死了，龚氏还在，仍住在江西，经济上不免困难，逢年过节，便乘轮溯江而上，找梁要钱。

梁鼎芬也很知趣，知道太太要来，便事先预备一张银票放在怀里，等太太轿到，便公服出迎。彼此行礼，客厅坐下，太太问声“老爷好”，老爷亦回问“太太好”。梁随即把银票压在茶碗下，端茶送客时，太太使将银票会心地收下，老爷便也恭送如仪。

王寿彭因姓名好得中状元

王寿彭，字次箴，山东潍县人，清末癸卯年（1903年）状元。他学问既平常，书法亦不足道，其所以能大魁天下，完全是沾了姓名的光。

王寿彭原以第三十五名贡士参加殿试，因为次年为甲辰年，是慈禧太后70寿诞，读卷大臣意欲选一名字中含有福禄寿喜之义的人为状元，给慈禧来个兆头。恰好，王寿彭之名，既有一个“寿”字，下边的“彭”与他的字“次箴”，更是命长百岁的寿星彭祖箴铿，“王寿彭”三字合起来，又隐隐含有“天子万年”的吉兆。

这一来，王寿彭做梦也想不到，自己居然会“状元及第”。他在传胪大典中惊喜失措，紧张得哈着嘴，答不出声来，还是他的山东老乡京官代应了一声“在此”，为之整衣，佩荷包忠孝带，这才扶上丹阶，战战兢兢地跪倒谢恩。

不过，王寿彭的晚年却并不幸福，他被山东军阀张宗昌延为老师，受够了窝囊气。

丁果臣喜欢看美女

丁果臣是清末有名的学者，长沙人。他文章冠世，品德也很高尚。但这位德高望重的大学者，却有一个癖好，特别爱看年轻貌美的少女。他只要听说谁家有美丽的姑娘，想方设法也得看一看，以饱餐秀色。不过他的最大欲望也仅仅是用眼看，所以，许多朋友都没有拒绝他，肯将妻妾美眷让他仔细过目欣赏。每当亲戚朋友结婚时，客人在闹新房之际，丁果臣端庄地参杂在人群中，静静地将新娘子看个够。

湖南名儒王闿运从广西讨了一位小老婆，携着新娘路过长沙，丁果臣如往常一样前去看新娘子。王命新娘子出来拜见丁果臣，不久便回到内室。依照惯例，丁果臣一定要闹朋友的新房，但这次却想早早回去。人们硬把他推进新房去，要他对新娘多看几眼，他挣扎着，叫道：“够了，够了。”几乎是死命逃掉的。以后有人问王闿运，新娶的太太漂亮不？王无可奈何地回答：“你想想，连丁果臣都不想再看第二眼的女人，会有多漂亮！”

康有为闹新房

康有为是近代有名的思想家与政治家。戊戌变法失败后，康有为逃避日本神户。当时神户有一位华侨富商梁谓之，系广东人。恰逢此时他娶儿媳妇，因梁氏为商界名流，一时贺客云集，康有为亦被邀出席婚礼。

酒席散后，仍照中国习俗闹新房。有一位客人提议，请康有为出一趣题给新郎新娘对一对，众客拍手称快。康推辞不得，便说：“出题子我不大会，听说新娘是位女才子，现在我弄一个小玩意儿，难一难新娘，博得大家一笑吧。”当即讨了纸笔写了“司月二大旦牛住了”八个字，叫新娘在每个字上加一划后。再：对大家朗诵一遍。

不一会，新娘把字增改好了，而新娘已面颊绯红，不肯对众朗诵。大家把写好的纸条拿来一看，原来是“同用工夫早生佳子”八个字，大家莫不捧腹大笑。

康有为换辜还童弄巧成拙

沦为清朝保皇派的康有为，晚年寓居上海。他的政治生涯虽已趋落寞，但在海内外的名望依然很高，因此他依然想有所作为。他不顾 67 岁的高龄，于 1925 年 2 月启程游说各地并觐见了废帝溥仪，拜会了吴佩孚，力图恢复帝制。然而历史的进程已无法挽回，他因此而感到心力交瘁。

1925 年 12 月的一个冬夜，康有为费力地浏览着一大叠关于返老还童的中外研究资料。他昏花的眼睛突然被一篇文章吸引住了：俄国外科医生沃罗诺夫的返老还童手术获得空前成功，他把类人猿的辜丸成功地移植到老年男性身上。受术者明显感到自己突然年轻了，惰性消失了，记忆力恢复了，80 岁的老人可以策马狂驰了……

“大清有救了！”康有为手中的放大镜剧烈地颤动了起来：

“让我再活二十年吧，龙旗还会升起！”

割辜易腺在当时中国乃是常人不忍思议的惊世骇俗之举。然而康有为根本无视可能产生的舆论压力，翌日即请来自己的好友、沪上名医江逢治。江氏知道他的意图后亟表支持，立即延请了一名擅长此术的德国著名医学博士冯·施泰奈为他施行手术。

康有为仅带了一名老仆，便秘而不宣地离家住进了施泰奈的诊所。深夜，老仆满面春风地回到已急成一团的康府，笑呵呵地宣布：大人现在在外国医院，安然无恙，十天后便可返老还童！施泰奈博士的外科手术是无可挑剔的，移植给康有为的可能是一只年轻的公猿辜丸。

术后最初阶段，康有为果然觉得精力大增，胃纳大进，脚力轻捷，每天可作长时间的阅读。然而不久，他却发觉自己精力锐减，甚至还不如手术以前，突然衰老的整个肌体象烧空的煤饼一样垮了下来。施泰奈闻讯后立即开溜。盛怒的康有为便以诈骗案起诉施泰奈。然而还不及法院开庭，康有为即于 1927 年初匆匆离开了这个令他失望的世界。有关康有为的死因说法很多，但至少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易辜术没能使他“返老还童”，身体的排异作用反而加速了他的衰竭。

梁启超辜负少女的心

梁启超（1873—1929）字卓如，号任公，别号饮冰室主人，广东新会人，中国近代著名的政治家与学问家，戊戌变法的领袖之一。他与湖南浏阳谭嗣同引为知己，痛感中国男女不平等，曾倡议“一夫一妻制协会”，后来他一直恪守诺言，终生未有越过一夫一妻之规范。因此，他曾辜负了一位少

女的心。

1899年冬，梁启超从日本到了檀香山，华侨保皇会屡次邀请他到美国的教堂及商业团体演讲，以作对外宣传。时有广东新安的何蕙珍小姐，英文水平甚高，因此，梁启超演讲或会客时，都请她作翻译。相处日久，何小姐为梁启超的英雄气概与横溢才华所倾倒，梁启超亦为何小姐的年轻貌美与学识所倾倒，两心相许，本应是一个浪漫的结果。但其时梁启超已有夫人，乃名士李鼎蔡之妹，而何蕙珍小姐崇尚一夫一妻，坚决反对重婚。梁启超既不忍离弃国内的贤妻李氏，又不愿在感情上伤害何小姐，加上他曾与谭嗣同创设一夫一妻制协会，友人已去，不忍拂其诺言。于是，梁与何的关系没有再发展下去，只是将感情以诗表达而已，何小姐既芳心相许，便发誓不再嫁人。梁启超为何小姐的真情所感动，遂写成二十首情诗，以表达他对何小姐的情意。诗载于《清议报》上，颇为时人赞叹。诗曰：

- 其一：人天去住两无期，啼鸟伤芳每自疑，
多少壮怀犹未了，又添遗恨到蛾眉。
- 其二：鸾凤飘泊总无依，惭愧西风雨鬓华，
万里海槎一知己，应无遗恨到天涯。
- 其三：一夫一妻世界会，我与浏阳实创之，
尊重公权割私爱，须将身作后人师。
- 其四：欲羨权奇女丈夫，满腔情绪与人殊；
波澜起落无痕迹，似此奇情古所无。
- 其五：万一堆新事可望，相将携手还故乡；
欲悬一席酬知己，领袖中原女学堂。

从梁启超的诗中可以看出，他很爱何小姐，却因不愿牺牲自己的道义与不忍令何小姐难堪，而被迫割爱的。

然而，何蕙珍小姐却因他而坚拒不嫁、空守闺房。1913年梁启超做司法总长时，何女士赶到北京，梁于总长客厅招待了她，何以梁有妻室且主张一妻一夫制，遂快快而返。1925年，梁启超在清华国学研究院教书时，恰逢妻子逝世，何女士又从美国赶回北京，愿奉终身。但这时的梁启超已属晚年，无昔日之浪漫，不愿多加麻烦，婉言辞谢了。当时何女士的表姐夫梁秋水当面指责梁启超的薄情说：“连一顿饭也不留她吃。”梁启超听后，也只苦笑置之。

袁世凯与癞蛤蟆

袁世凯有午睡的习惯，每天总睡两个小时，并有召姬妾侍寝的爱好。他醒来后一定要喝茶，而他的茶杯是一只极珍贵的玉杯。每次由书童按时送茶进去。有一天，书童象往常一样送茶进去，突然眼睛一花，好象看见一只极大的癞蛤蟆躺在床上，不觉吃了一惊，手一松，盛茶的玉杯便摔破了。虽然袁世凯尚熟睡未醒，小书童却吓得手足无措。他求救于老仆想个办法，老仆便编排了一篇鬼话，叫小书童如此行事，定会太平无事。

袁醒来喝茶时，看见不是那个玉杯，按铃叫书童进来，问道：“玉杯哪里去了？”

书童老实地回答：“摔破了。”

袁世凯大怒。书童却不慌不忙地说道：“这不是小的过错，实有大事不敢讲。”

袁世凯骂道：“快说，快说！看你编排什么鬼话来骗我。”

那书童指手画脚地说：“小的刚才泡茶进来，一脚跨进门时，看见床上躺着的不是大总统。”

“是什么？混帐东西！”

“小的不敢说。”

“快说，不说打断你的狗腿！”

“是……是一条五爪大金龙！”

“胡说！”袁世凯吼了一声，脸上却浮现着一种似怒非怒的表情。他一面从抽屉里拿出一百元钞票赏给小书童，一面叮嘱他：“不许在外面胡说，说了撕破你的嘴。”

书童走后，袁世凯便作起他的皇帝美梦来。可笑他被小书童骗了竟毫无知觉，深信不疑。

后来，袁世凯的妻妾也骗起他来，她们在袁世凯洗澡的浴盆里放进一些大片鱼鳞，然后大惊小怪地报告袁世凯：“老爷，不好了！浴盆里有龙鳞了！”这一来，袁世凯更坚信自己是真龙天子了。

易顺鼎争革命首功

易顺鼎，字实甫，清末民初文坛一大怪杰，湖南龙阳（汉寿）人，曾有神童之称。

他在清末时官运不通，颇有怀才不遇之感，曾自撰《呜呼顺鼎》一书，刊于京师，遍赠亲友。以游戏之笔，自叙其生平历史，落拓之慨，多寓于喜笑怒骂之中，文章之奇特，当时无不传诵。辛亥革命后，易顺鼎侨居上海，一天酒醉后，纵谈革命，自称为革命首功者。在座者听后，均感愕然，易顺鼎却慢吞吞地说道：“我从取名以来，便以革命为志向了。你们看，易顺鼎三字，就是指易顺治皇帝之鼎也！”

王湘绮诙谐好辩

王闿运，字湘绮，湖南人，清代有名的学者，为人风趣幽默，雄辩好争。

他主讲于成都尊经书院时，携家眷同住。他的女儿长得颇为秀丽娇美，有一位学生见而爱慕之。一天，在其女儿卧室窗外墙壁上，潜书了两句诗曰：“芙蓉如面柳如眉，对此如何不梦遗？”

湘绮见之，随即援笔在其后批道：“大可不必！”见者无不暗笑。

又有一学生，四川资阳人，解经时解释“阳”字之义说：“阳与多通。”王闿运批道：“阳与多通，则资阳可作资多矣，资多有此人才也，不可阳得矣！”学生闻此，羞愧不已。

过去，男妓称为“相公”，亦称为“龙阳君”。有次，湖南龙阳人易实甫与王湘绮在北京一个人家共席，酱甚美。有人问产自何处？主人说：“刚才有人白湘潭带来的，是王先生家乡特产。”

易实甫便开个玩笑说：“此所谓湘潭出酱也。”王湘绮却毫不客气地说：“未若龙阳出相！”

袁世凯称帝时，王湘绮撰一副对联加以讥讽。联曰：“民犹是也，国犹是也，民国何分南北；总而言之，统而言之，总统不是东西。”横批为：“旁观者清”，据说“清”指清朝。

爱好黄色书籍的叶德辉

叶德辉，长沙人，近代有名的湖南学者、图书收藏家。他著有一部《双梅景闇丛书》，系集《素女经》、《素女方》、《阴阳交欢大乐赋》等合编而成，被人称为中国的第一部《性史》。他在所集藏的珍本古籍中，都夹着春宫图片。据他自己说，这是用以防止火灾的，别人问他：“为什么此物可以防火？”叶德辉说出了一番新奇的理论来，他说：

“火神原来是一位贵小姐，侍女多至三十六人，后因事被玉皇大帝降为灶下婢，其神与灶神相等。她平时好穿黄色服装，发怒时则穿红衣，但因其出身闺阁，即在发怒之时，一见秽褻图片，也就不能不远而避之。吾嗜书如命，故不得不用以驱逐火神。”他的这番鬼话谁也不会相信的，不过他好收藏春宫图片倒是千真万确的。

叶德辉还有个特征，即满脸麻子，人们多呼之为“叶麻子”。他藏书多而且精，善本书秘藏一室，不轻易示人，也不肯出借，在书房门口贴上一条大标语曰：“老婆不借书不借。”

他思想顽固不化，仇视农民运动，曾书一副对联污蔑农民协会，曰：“农运宏开，稻粱寂，麦黍稷，尽皆杂种；会场广阔，马牛羊，鸡犬豕，都是畜生。”后来，叶德辉终于被农民协会镇压。

闻女人臭脚的辜鸿铭

辜鸿铭，清末民初时著名的翻译家，福建人。他有一个怪癖，要闻女人的臭脚气味，才能写出文章来。当时中国女子流行缠小脚，其方法是在七八岁时，就用宽约二寸、长约一丈的布条缠在脚上，使脚变成粽子形状，脚缠得愈小愈美。但那种裹脚布除非十天半月才会松开，松开一次，那种臭味令人掩鼻而逃。然而，辜鸿铭就喜欢那种臭味儿。

他在写文章时，要他的小脚太太脱了缠脚布，坐在身边，一边写文章，一边闻那种臭味。写得高兴时，他右手写文章，左手还握摸着小脚。据说，他的许多好文章，都是在这种场合下完成的。

他对小脚的嗜好，是闻名士林的，他曾说：“小脚女子，特别神秘美妙，讲究瘦、小、尖、弯、香、软、正七字诀，妇人肉香，脚其一也，前代缠足，实非虐政。辜鸿铭还喜欢逛妓院，特别爱好妓女的手帕，不论何种颜色的手帕，他都或夺或偷，藏之怀中。所以，他在讲课时取手帕揩拭鼻涕时，五色缤纷，学生匿笑，而他却毫不在意。

主张一夫多妻的辜鸿铭

文坛怪杰辜鸿铭，对中国传统的东西都推崇备至。有人认为中国男子纳妾是不人道的，他却理直气壮地主张男子纳妾。他说：“妾者，立女也，当男子疲倦之时，有女立其旁，可作扶手之用，故男子不可无女人，尤不可无

扶手之立女也。”一次，一位外国公使说，男女应该平等，男子不应有几位夫人、辜鸿铭望了那位公使一眼，说：“我打个比方吧！这个桌上有一个茶壶，可以配上几个茶杯，男子就如茶壶，女子便如茶杯，因此，一个男人配几位太太，也是中西共通、合情合理的啊！”

有一次，在北平六国饭店的宴会上，一位德国的贵妇人问他：“你主张男人可以纳妾，那么女人也可以多招夫了！”他摇着头说：“不可！于事有悖，于情不合，于理不通，于法有违。”

那德国夫人正要再问，他紧接着问道：“夫人代步是用洋车，还是汽车？”夫人以为他另有问题提出，便答：“我是坐的汽车。”

辜鸿铭马上说道：“可不是嘛！汽车有四只轮胎，府上备有几副打气筒？”话未说完，举座哄堂大笑起来。

不懂外文的翻译家林纾

林纾，字琴南，号畏庐，别号冷红生、践卓翁，福建闽县人。是清末民初著名的文学家、翻译家，“林译小说”曾极大地影响了当时中国的文学界，他被称为翻译外国文学的权威与大师。但令人不可思议的是，林纾竟一句外语都不懂。

林纾因父亲早死，靠寡母维持生活，早年生活很贫困，但读书很刻苦，尤其对古典文学下了不少功夫。到他二十岁时，已博览群书，有数千卷之多，奠定了深厚的文学根基与学问基础。1882年他中了举人后，便放弃科举之学，专心致力于古文研究。

一个偶然的机，使林纾萌发了翻译外国小说的念头。他有一位朋友王寿昌，曾留学法国，携带了不少法国小说回来。两人在一块聊天时，王寿昌介绍了小仲马的《茶花女》的故事情节，林纾听后大为感动，于是两人协议把其介绍给国人。正好王懂外文，林又有很好的古文学基础，于是合作开始了。最先翻译出来的便是《茶花女遗事》，由王口述，林笔写，每译至男女苦恋之悲及伤心之处，两人竟抱头痛哭，真是声情并茂了。因此，此书译本出来，大受欢迎，一时是“伤心一部茶花女，荡尽支那浪子魂”。一炮打响，林纾名声大振，轰动了中国文坛。于是，林、王开始了长期合作，先后译出了《黑奴呼天录》、《滑铁卢战血余腥录》、《撒克逊劫后英雄略》、《迦茵小传》等，均极成功，名重一时。

这样，林纾走上了翻译外国文学之路，其“林译小说”脍炙人口，传诵一时。他先后与几位懂外文的留学生们合作，翻译了欧、美各国的小说，为外国文学传入中国作出了杰出贡献。据统计，林纾翻译了英国小说99部、法国小说33部、美国小说20部、俄国小说7部、瑞士小说2部，还有西班牙、挪威、希腊、日本小说各1部，其他不知国名者5部，共计170余部、279册，其作品众多，令人敬佩。

但是因为林纾不懂外文，所以在翻译的小说中便不免有些脱离原意、不尽符实之处，比如他在《茶花女遗事》中便采用中国古典小说的笔调来描写，说亚芒愤恨离去为“拂袖而去”，读者写信责问他：“西装袖子如何拂得？”又如，他描写茶花女灯下读小说为“挑灯夜读”，读者也表示异议：“茶花女香闺那里来的油灯？”他均无法作答。

林琴南“宁负美人心”

林琴南，即林纾，是近代著名的文学家、翻译家。很多名门闺秀，乃至歌妓，在读了“林译小说”之后，流尽眼泪，顿生爱慕之情。对他一往情深，苦思单恋，追求接近，愿意付出爱情，但林琴南却从不理睬她们，远远躲避，使得那些多情怀春的少女们无不快快失意，怨恨林纾。

有一位蝶仙姑娘，完全为林琴南的小说所倾倒，她百般追求他而不得，万般柔情竟得不到半点回报。于是愤愤地对别人说：“林琴南诗词乐府，不知赚了多少人的眼泪，骗了多少少女的感情，为什么竟然如此薄情？”林琴南知道此事后，仍然未去见她，特地写了一首诗赠给她，以表明自己的心迹。诗曰：

不留夙孽累儿孙，不向情田种爱根。
绮语早除名士习，画楼宁负美人恩。

唐绍仪酷爱古董而丧命

唐绍仪是清末民初有名的外交家。他是清末第一批到国外留学的学生，学成回国后，一直从事外交工作，曾任驻外使节。在袁世凯时代，还组织过内阁。后来辞官退隐，因生活挥霍，经济拮据，竟为日本人利用。但唐绍仪却死于非命。

唐绍仪平日很喜欢古董，也作古董买卖生意以谋利，后来他的命就送给古董上。有一天，一位来客携带唐的一位朋友的名片作介绍，并带来一只极有价值的古瓶，说要出售。唐绍仪很高兴，请客人入室洽谈。不一会儿，客人出门时，连称：“不敢当，不敢当！请留步！”将门关上就走。唐的仆人与保嫖还笑脸将其送出大门，上汽车而去。

一会儿又有人来访，仆人入室请示，见唐绍仪倒在沙发上，头上一把利斧，脑袋已分成两半，全身都是血。检查古瓶时，发现其瓶底部装有机关，利斧即藏于其中。估计刽子手是趁唐绍仪鉴别古瓶时，取出凶器而下手的。可惜，唐绍仪竟因酷爱古董而丧命！据说，此事是特务头子戴笠策划的，确否待考。

唐绍仪在北京作大官时，得意洋洋。一天晚上临睡前告诉仆人：“明天早起，把尿壶洗干净；泡壶上好茶；再到南门外去请客。”仆人却听错了，把三件事混作一件。第二天唐起床后，见仆人手提尿壶从大门外回来，并喜孜孜地告诉唐绍仪：“老爷，已按您的吩咐办好了。现已将茶泡在里面了。这就去请客人。”唐听后，哭笑不得。故后来流传：唐绍仪用尿壶请客，一时丑闻远扬。

刘成禺争座位

刘成禺，湖北武昌人，参加过辛亥革命，为民初国会议员，国民党元老。他满脸麻子，人多呼他为“刘麻哥”，性子急躁。往往与人争得麻斑尽赤，状甚好笑。

李根源，云南腾冲人，曾当过云南省长，代理过国务总理。也是满面麻

子，故人称为“李麻子”。

民国初年，刘、李等人同游苏州，恰好遇着了章太炎，便相约到一家照相馆去照相。排坐位时，章太炎居中而坐，他令李根源居右，刘成禺居左。这时刘成禺有意见了，他倖倖地说：“我是麻哥，他是麻子，子焉能居哥之上？”章命刘、李换位，刘成禺才不再唠叨，自觉“麻哥”到底略高“麻子”一筹。

曹亚伯与于右任赛胡须

曹亚伯，江西瑞昌人，黄兴的同学，早年加入同盟会，后留学英国，毕业于牛津大学，但功成不居，著有《武昌革命真史》一书。他留有漂亮秀长的胡须，有“美髯公”之称。

于右任，陕西人，国民党元老，也留有长长的胡须，以“于胡子”著称。

有一天，两人忽发奇想，要作胡子比赛。曹亚伯提议，让于右任到他寓所来，两人比个胡子长短，并请吴稚晖为证人。届时，于、吴相偕而来，路上于右任说：“老曹的胡子，比我不上，我看他今天出什么花样？”吴稚晖说：“他自然有一套花言巧语的。”到寓所后，于右任问：“今天我们两人的胡子比赛，是不是以丰长茂密为标准？”曹亚伯说：“不是。你所说的全是俗人之见，右军一字，胜于俗书万篇，樗栋十围，不及贞松一千。万不能以长短疏密作衡量。”

于右任说：“我两人的胡子相同，应以长度和密度作标准，何能用书法与树木来比拟？”曹亚伯道：“这你就错了。我的胡子有仙气，你的胡子俗气太多，怎能相提并论？”于右任很不眼气，说：“仙气与俗气有何区别？你岂不是在胡说！”

曹亚伯说：“我每晚静坐参禅，看破色空，未经妇女摩娑过，因此仙气十分浓厚；你的胡子就不同了，不特给妇女玩弄，还蕴藏不少妇女的唾沫，那不俗气万分？”

这时，吴稚晖在旁边笑着说：“你们不必争论，我以为凡属胜利者，都要请客的，你们的意见怎样？”

曹亚伯说：“这是最好的办法，如果于兄肯居亚军，我今晚请客。”于为了要白吃一顿，勉强认第二。于是，三人联袂而行，寻一家酒楼豪饮去了。

“羽衣女士”戏弄马君武

马君武，广西桂林人，清末民初的著名人物。曾留学日本与德国，在德国获工科博士，是第一位获此学位的中国人。他在政治上颇有建树，在文化教育上的贡献较大。但他在日本留学时，却被“羽衣女士”戏弄过一番。

马君武留学日本时，年方21岁，正是青春骚动时期，加上他又感情丰富、多愁善感，因此，对于男女恋爱特别敏感。当时，改良派领袖梁启超在日本创办《新民丛报》，鼓吹改良维新。马君武是个穷学生，便经常给该刊投稿。但后来，《新民丛报》因经济原因而发不出稿费，加上马君武思想上倾向革命，所以便甚少给《新民丛报》投稿了，而这给《丛报》带来不少的损失。于是，梁启超的广东老乡罗孝高给梁出了个主意，保证马君武上钩投稿。

不久，新出版的《新民丛报》上出现了一个新作者“羽衣女士”，大写

艳诗、小说。梁启超又以编辑名义，介绍“羽衣女士”，说：“女士为吾粤之顺德人，才貌双全，中英文皆有造诣，顷在香港某女塾执教鞭，本报得其惠稿，至为荣幸。女士今已俯允，为本报特约撰述，将其大作源源惠下。”

马君武果然上钩，他见羽衣女士的诗写得很好，以为是位才女，居然为之倾倒。便问罗孝高：“这个羽衣女士生得漂亮吗？”罗孝高说：“好像活观音一样。”马君武问：“何以知之，你见过她吗？”罗孝高哈哈大笑道：“怎么没见过，她是我的表妹呢！”然后故作神秘地说：“她不久就要来日本留学了。”说后，掏出伪作的羽衣女士信札给马君武看。马看后信以为真，便说：“她到之后，请你介绍介绍。”罗心中笑道：你这次还不上钩吗？便连忙说：“暑假后她才动身，还有好几个月呢。她读过你的文章，叹为天才，曾问及你的身世。你如愿意，我可以先介绍她同你通信，你可以象赠张竹君那样，先赠她几首诗，登在报上，她必定高兴，从此你们便可常通鱼雁矣。”马君武大喜，立即作诗，加以通信。羽衣女士回信，将他灌一顿迷魂汤，还再三吩咐他，要时时写稿登在《新民丛报》上，以便拜读。马君武奉命唯谨，日夜拼命写稿。罗孝高之计策大告成功。

如此过了数月，《新民丛报》不愁稿源，而马君武绞尽脑汁，搞得精疲力竭，亟思补充。因而追问罗孝高说：“你的表妹为何姗姗来迟？”孝高没法，只好骗他道：“下个月某一天，她就要乘‘东京丸’到横滨了，我们那天去接她。”君武信以为真，到时果然同孝高到横滨去接船。罗孝高趁机溜回东京，留下马君武独自在码头傻等。

千等万等，就是不见羽衣女士的情影。马君武十二分的不情愿回到东京，深夜去拍罗孝高的门，责怪他将表妹藏起来，不让相见。孝高一声不吭，一任他大发脾气。后来罗孝高只好将实情和盘托出，对他说：“羽衣女士非他，鄙人是也。”马君武听后如雷轰顶，大骂混帐王八蛋，掏出怀中早已写好的欢迎诗，一把撕个粉碎，而后气冲冲地走了。

马君武以打架闻名

马君武性格急躁，好打架，早在留学日本时，便以打架出名。民国初年，马君武作为国民党议员在国会中供职，经常与人发生争执，一言不合，他即挥拳相向。当时马君武与另一位打架高手张继曾以拳头威震国会，名扬京城。

1920年，孙中山在广州组织成立中华民国政府，孙中山任非常大总统，马君武任秘书长，陈群亦任要职。陈群也是个脾气暴躁、独断专横的人，常与同僚吵架，别人都忍让之。有一天，为了某项公事，陈群自命为通人，挑剔稿件中的字句，说这也不通，那也不行。哪知道马君武比他更精，把陈群说得也不行。一言不合，陈群又动起野蛮来，大打出手，马君武亦不甘示弱，抡拳殴打，结果马大获全胜，陈大败落逃，陈群嘟哝道：“广西佬惹不得！”马的名声因此更响了。

马君武与义女小金凤

马君武晚年收了一个义女，乃广西桂剧花旦小金凤（原名尹羲）。义父对义女的感情非同一般，每天都要赴南华剧场观看义女的精彩演出，场场必到，他曾为她写诗，诗云：

百看不厌古时装，刚健婀娜两擅长，
为使梦魂能见汝，倚车酣睡过衡阳。

这诗是马君武在火车上作的，情真意切，颇为感人，但他与义女的关系却也引来了非议。

马君武出任广西省长时，广西省当局在桂林湖滨路建了一幢洋房送给他，并在房门额上书有“以彰有德”四个大字。马君武自己写了一幅对联，联曰：

种树如培佳子弟，卜局恰对好湖山。

据说有人影射嘲讽他与义女的关系不寻常，便跟他开个玩笑，把对联改了。

上联：春满梨园，种树如培佳子弟；

下联：云深巫山，卜局恰对好湖山。更幽默的是把横额改为：是乃缺德
1940年，马君武因胃病逝世于广西，义女小金凤抚棺痛哭，从此离开舞台生涯，以报知音，不少人为此女的真情感动。

林庚白自夸自大

林庚白，福建闽侯人，民国初年任议院秘书长，后致力于文学，享誉中国文坛。

林庚白幼年聪慧，被称为神童，自负诗才横溢，自夸自大，以中国第一诗人自居。他在其诗集的《自序》中写道：

囊余尝语人，十年前郑孝胥今人第一，余居第二。若近数年，则尚论古今之诗，当推余第一，杜甫第二，孝胥不足道矣。

浅薄少年，哗以为夸，不知余诗实“尽得古今之体势，兼人人之所独草”。如元稹之誉杜甫。而余之处境，杜甫所无，时与势皆为余所独擅，杜甫不可得而见也。余之胜杜甫以此，非必才力凌轹之也。

余五七言古体诗，奄有三百篇魏晋唐宋人之长，五七言绝句，则古今惟余可与荆公抗手；五七言律诗，则古今惟余可与子美齐肩。盖以方面多，才气与功力，又能并行，故能涵盖一切，世有知诗者，当信余言之非妄也。

林庚白的夸大狂一至于此。因此，汪东乃戏赠一诗，诗中曰：“杜陵称小弟，李白是前身。”大家听了林庚白的自吹自擂，无不引以为笑。

生活糊涂的陈三立

陈三立，晚号散原老人，清末“四大公子”之一，陈宝箴的儿子，近代诗坛大师，诗风自成一派，人品高风亮节，为世所重。但此老的私生活，好有些人提起来，都当作笑谈。

他从小做大少爷作惯了，起码的生活常识都不懂。洗脸、穿衣，都由老

妈子和丫头代劳，一直到他结婚，还是要人伺候。有天，他伴夫人归宁，新娘子羞答答怎好意思在人前为他揩面，最后还是劳了丈母娘的驾，为新女婿揩了面。又一次，他觉得浑身不舒服，不清楚是身体出了毛病，或是衣服穿多了。一直熬到晚上，对伺候他的人说了，脱下衣服一看，寸知道他的小棉袄有一只袖子未曾穿上，袖子塞在肩和腋之间，难怪会很不舒服。

他对上海和南京之间的距离与火车票价，也是一窍不通。有一天，他忽然想去上海一趟，于是向友人说要借几百元作路费，友人告诉他，头等火车票价也不过十多元，用不了许多钱，至此他才搞清楚。

他和友人同游栖霞山，出游路上，见道旁新秧簇簇，翠绿如玉，他看了很快活，便对同伴说：“南京真是好地方，连韭菜都长得这么整齐。喏，你看，它们连成一片一片的！”

有一次他雇了辆人力车乘坐回家，到给车钱时，他先在衣袋里掏出了一枚铜元，车夫以为他开玩笑，请他再付。于是又掏了一会，再给车夫一枚，车夫向他连连道谢。他定了神一看，方知后付的是一块大洋，但已出了手，只好摆摆手道：“好了！算了！”

沈曾植是“天阉”

沈曾植，字子培，号乙庵，又号寐叟，近代著名的文学家，一代儒宗，其高风亮节，为人钦敬。

但他却有一大无可弥补的生理缺憾，即“天阉”，而不能行人道。郑孝胥曾和他开玩笑，说：“沈老啊，严又陵是天演派的哲学家，而你可称为天阉派的博学家了。”他也不以为忤，而是宽容地笑笑。

他与吴夫人相交数十年，白头僧老，而吴夫人居然是个70岁的老处女。郑孝胥曾说：“七十年中，亏得你怎么过来的！”沈曾植却微笑着说：“佛教中所说的忉利天的人，不也是相为拥抱，即为究竟吗？”

“无齿之徒”苏曼殊

苏曼殊，广东中山人，近代著名诗人。他爱美、好动、天真烂漫，而且有一个特别的爱好：嗜糖如命。

在日本留学时，有一次，他在马路上发现了东京的著名艺妓，正在前面搭电车，于是急匆匆地赶上去，可是电车刚好开动了，结果是不但没有来得及欣赏美人，而且连他的两颗门牙也被撞落了。

事后，留学生们和他开玩笑，说他乃是“无齿之徒”，他却满不在乎地跟着大笑，似乎撞落两颗门牙也是值得的。

苏曼殊在日本留下了许多浪漫故事。后来，在从日本回国的轮船上，他与陈独秀等人总是不停地谈他的日本女友。陈独秀故意跟他开玩笑说：“你这是胡说，根本没有的事。”大家也附和着，表示不相信。苏曼殊急了，立即跑回他的铺位，打开箱子，取出许多女人的发饰，给他的同伴们参观，藉以证明自己并没有胡说。他随即将这些纪念品抛到大海中去，并掩面痛哭起来。后来，陈独秀还写诗记之，诗曰：“身随番舶朝朝远，魂附东舟夕夕还。收拾闲情沉逝水，恼人新月故弯弯。”

苏曼殊不仅诗写得清丽脱俗，而且画也清逸超然。有位先生很想得到他

的画，且得知他嗜食糖果，于是特邀苏曼殊到家里去玩，摆出一盘上好的糖果。苏曼殊一见，欣喜若狂，伸手取吃，主人马上阻止，说：“请先下笔绘画再进食。”在座者都暗为他鸣不平，而苏曼殊却一点不在乎，便立即作画，但见秋柳数行，映带江月，残月半圆，摇摇欲坠，神味淡远，大有“杨柳岸晓风残月”的意境。主人高兴极了，马上满掬糖果请曼殊品尝，曼殊毫不客气地饱吃一顿。吃完糖后，苏曼殊忽然拿起笔来，在月轮中略作数描，则顿成一枚铜钱，廓圆而孔方，孔中且贯小绳一根。在座者哗然，主人更是神情沮丧，而苏曼殊却悠然搁笔，一笑而去。

苏曼殊不解人事

苏曼殊，字玄瑛，系父亲与一日本妓女所生，他只活了35岁。却是一位才华横溢、著译众多的诗人、学者，还是一位多才多艺的高僧。但他却对许多人事一概不懂，以致闹出笑话来。

有一天，苏曼殊问章太炎：“子女从何而来？”太炎回答说：

“此类问题，取市间男女卫生新论之书读之即得，何必问我？”曼殊却说：“不然，中西书均言须有男女媾精，而事实上则有例外。吾乡有其夫三年不归而妻亦能生育者，岂非女人可单独生子，不需要男子之明证？”闻者无不捧腹大笑。

苏曼殊少年时父亲为他订了一门亲，但他成年后却贫困不堪，订婚的那位女子也与他断绝了关系。想要再娶，没有人愿意嫁给他。他于是跑到妓院里去痛哭，又被娼妓们赶走。不得已去当和尚，又因不能作佛事而还俗。此后，他便到处飘荡。

对于许多生活常识，苏曼殊也是一概不懂。他分不清稻子与麦子，吃饭连吃四五碗，赞叹说：“这是何物，如此好吃？”有一年的夏天，他突然尝到冰水的滋味，觉得好喝，竟然连喝了五六斤。到晚上都不能动弹了，人们以为死了，幸好还有气，便救活过来。可是，到了第二天，他仍然饮冰水如故。他读了《茶花女》，便天天吃三包摩尔糖，别人问他为何吃这么多，他说：“此乃茶花女酷爱之物也。”

苏曼殊好吃糖，因此满口牙都被虫蛀，不得已装上金牙，但他仍嗜糖如故。有一天，他口袋中一时无钱，但糖瘾却上来了，于是拔下口中的金牙来换糖吃。章士钊为此还特写了一首诗调笑他，诗曰：“齿豁曾教金作床，只缘偏嗜胶牙糖；忽然糖尽囊羞涩，又脱金床付质房。”

· 现当代 ·

蔡元培的征婚广告

蔡元培，字子民，浙江绍兴人，中国现代最著名的教育家。曾任北京大学校长、国民党监察院长、中央研究院院长，既是清朝的进士，又是美国纽约大学名誉法学博士、法国里昂大学文学博士。

他还是一位勇于改革的先驱，当蔡元培任中西学堂监督时，原配夫人王氏病逝，有许多人为他作媒续弦。蔡元培却公开提出了征婚条件，曰：一、不缠足，二、须识字；三、男死后，女可再嫁。四、男不娶妾；五、夫妇如不合可以离婚。他的五项征婚标准一宣布，在当时极为轰动。后来，终于找到了一位志同道合的伴侣，乃江西黄尔轩先生的掌上明珠黄小姐。婚后两人感情很好，可谓相敬如宾。两人结婚时，蔡元培主张不闹新房，只开了一个演讲会，真是别开生面。

蔡元培是位不苟言笑的学者，不过他在兴到之时，也十分风趣。有一年，他为小儿子做“汤饼会”，座中有位从海外刚归来的北大校友，笑着问他，“我出国的时候，曾经叨扰先生的喜酒，今天回来，又逢先生做汤饼会，可算口福不小。只是不明白，先生年事很高，却时有弄璋之喜，不知是何道理？”蔡元培满面春风，不慌不忙地答道：“这没有什么，无非是研究得法罢了。”

此言一出，登时哄堂大笑。

段祺瑞的围棋癖

段祺瑞是北洋军阀之一，他在袁世凯称帝失败后，曾组织过责任内阁。段氏最大的爱好是下围棋，是一个围棋迷。每天一起床，就要人来陪他下棋，一年四季，从不间断。因此，当时国中有名的棋手如顾冰如、刘棣槐、王凤岚等，都成了段氏的围棋顾问，经常不离左右。

然而，段祺瑞的棋术并不高明。虽然日本人曾给他授予“名誉七段”的称号，实际上他的技术最多只能算初段。他年岁高，官又当得大，好胜心更强，因此，跟他下围棋便只能输，不能赢，但又不能输得太多。输多了，他又会怀疑，疑心是故意让给他的，这无异于给他一种严重的侮辱。所以，凡是被段祺瑞邀去对奕的人，便如哑巴吃黄连一般难过，必须预先把全盘计划好，结果只能输给他一两个子，这样才会使段氏觉得愉快。

段祺瑞与人对奕总是获胜，又荣获国际名誉七段，便自以为国中无敌手了而洋洋得意。偏偏他的儿子不肯服输，每逢父子对奕，总是儿子把老子杀得一败涂地，气得段祺瑞直骂：“你什么都不会，只会下棋！”他的儿子却不顾忌地说：“我棋也不会下，不过别人肯让你，我不肯让你罢了！”段祺瑞气得面红耳赤，举手要打，而且仍不罢休，非要再下不可，直到转败为胜才肯放手。很显然，老子之所以能最后取胜，是因为儿子想尽快摆脱纠缠，只得虚幌一枪了事，以便溜之大吉。

段祺瑞临老忆旧情

段祺瑞幼年，在一位许老师的学塾里读书，师生共同进餐，主持伙食的

是许小姐。

有一次，段祺瑞在吃饭时，忽然发现自己碗里多了一块鸭肉。这肉从何而来？他以为准是给老师吃的，只是师姐弄错了，但又不敢问。后来常常碗中有块好吃的，他实在忍不住了，便趁着添饭时偷偷地跑到厨房去问，帘子里却传出话来：“你尽管吃你的好了，问他干吗？傻子！”这时，他才明白，乃是红粉多情，但限于当时礼法，也不敢多话，便走开了。

以后，段祺瑞投笔从戎，跟着袁世凯走南闯北，后来竟高官厚禄。但这件事始终记在脑子里，几十年中，婆婆春梦，难以忘怀。临老时忆起旧情，便托合肥的同乡去问许小姐的安，等找到当年的许小姐时，她已是一位白发佝偻的老太太了。

段派人把“许小姐”接到上海，两位白发苍苍的老人会面了，许叫他“段大人”，段叫她“许师姐”，两位老人叙叙旧情，均觉岁月已逝，不胜感慨。不几天，许老太太要回合肥，段祺瑞送给她 500 块大洋，算是了却一桩心事。

章太炎的怪癖

章太炎，字炳麟，自号圣人，别号疯子，是中国近代著名的思想家、革命家、国学大师。他为人狂傲、迂腐，好骂人，生平有许多趣闻轶事，也有不少怪癖。

他有一人皆知的人人皆知的怪癖，即三个月不洗澡。鼻子患有鼻炎，终年流着浓鼻涕。说话时鼻音很重，满口的余杭土话方言，且吐词不清，别人听了不知所云。他的手指甲喜欢留得长长的，其中黑迹斑斑，他一点不觉得难受。他还有一个爱好，喜欢吃有臭味的东西，其中臭豆腐是一日三餐不可或缺的常菜，别人闻都不敢闻，他却甘之如饴。他也不喜欢换洗衣服，衣服上经常有虱子。他的夫人在章太炎出外旅游、讲学时，嘱咐随从随时为他换洗衣服，他常常因此与随从吵架，认为这是干涉他的个人自由。但随从也不示弱，常常采用强迫手段，令章太炎换下衣服。

章太炎喜欢吸烟，但他不象别人那样把烟头放进嘴里，而是把一只烟的大半含入口中。有时候边吸边谈话，谈兴所至，烟烧到了嘴唇，疼得以手拍口，喷出余火，似乎表演魔术一般。有时烟头偶然落到裤上，烧穿裤子直刺其腿，痛得他大叫，骂“鬼烟”不已。但那条开了天窗的裤子，他仍然穿在身上。

他以好骂人著称，常批评孙中山。但是他在骂孙中山时，别人只能听，不敢答，更不能附和，如果有人附和说骂得好，他马上给那人一耳光。说道：“你是什么东西？总理（孙中山）是中国第一等的伟人，除我之外，谁敢骂之？”

章太炎晚年时，因身体不好，精神亦不佳，他写信给朋友蒋观云说：“我已潦倒数十年，依然无恙，天公盖欲多留一人讲话耳。”蒋回信说：“非天公多留一人讲话，乃多留一人吃饭耳。”章太炎阅后，拍案叫绝。

章太炎征婚和嫁女

现在，公开征婚，人们习以为常，但在本世纪初，许多人反对这样做。

章太炎先生就因为《顺天时报》刊登“征婚告白”而被人讥笑为“章疯子”，婚姻因此耽搁了十年。

1902年，章太炎的原配夫人王氏病逝，当时他三十四岁，正在上海与保皇派首领康有为论战，热情歌颂革命。他在婚姻上也坚决反对封建包办。他的“征婚告白”中提出五条标准：女方是鄂籍（湖北人）；大家闺秀，性情开化；要通文墨，精诗赋；双方平等，互相尊重；夫死可嫁，亦可离婚。这五条标准，尤其是最后一条，引来许多人的嘲笑。名门闺秀，都望而却步。直到十年后才经友人介绍，结识了汤国黎女士，与之成婚。汤女士是湖北人，其他条件，也合“征婚标准”，他们的婚姻是美满的。

章太炎先生有三位“千金”，由于他是国学大师，识字很多，就替三人取名为“章𠄎”、“章𠄎”、“章𠄎”，三个千金长大成人，貌美多才，却无人上门说媒求婚。问题出在三个怪字上，谁也不敢高攀。章夫人为此经常在老头子耳边聒噪。太炎先生后来也悟出了此中原因。于是，他叫夫人在家里摆了几桌宴席，邀请亲朋故旧做客。席上，太炎先生向客人讲解那三个怪字。他说：“𠄎”读“掌”，是“展”的古写；“𠄎”读“力”，是“窗格子”的意思；“𠄎”读“几”，是“众口”的意思，并不古怪。后来，章家三位小姐都嫁得了如意郎君。

章太炎和胡适的一次“误会”

章太炎是国学大师，胡适是新文化运动主将。有一次，胡适把自己的著作《中国哲学史大纲》送给章太炎，上书“太炎先生指谬”，下署“胡适敬赠”。因这本书是中国第一部使用新式标点的书，且在“凡例”中专门介绍了新式标点符号，所以胡适学以致用，在太炎和胡适两个名字右边，各加了一条黑线，表示是人名符号。

不料，章太炎却搞不清是什么意思，当他看到自己名字旁边竟然多了一条黑线，不禁大骂：“何物胡适！竟敢在我名上胡抹乱画！成何体统！”后来，当他看到在胡适两个字右边，也有一道黑线，才消气说：“他的名字旁边，也有一杠，就算互相抵消了吧！”

章太炎恶嘲伍廷芳

章太炎对伍廷芳素有恶感，他们虽然都是中华民国的功臣，却一直谈不到一块。

后来，伍廷芳去世了，其子伍朝枢奔丧，特去上海拜访亲友，自然拜访了长辈章太炎。伍朝枢跟章太炎谈起，伍廷芳的病情乃因为“总理蒙难之日，奔走港粤各处，夙夜焦劳，以致积病，且旬日之内，须发白了许多。”章却笑道：“一夜发白过昭关，此君家之故例也。”接着又谈到准备火葬，伍说：“先君遗命非所敢违，此事在欧美固甚平常，在我国则属创见。”章太炎又笑着说：“吾国古已有之，武二郎火葬也。”弄得伍朝枢哭笑不得。

第二天，章太炎送来一副悼念伍廷芳的挽联，更是令人哭笑不得，联曰：

一夜白发目，难自东皋公定计；

片时留骨殖，不用西门庆花钱。

时人闻之，均觉章太炎记恨也太深了。

章太炎好为人治病

章太炎因为看过几大箱中医书，便自认为医术高明，所以很爱替人医病，但因医生看病是重临床经验的，故章太炎说得头头是道，实际上根本治不了病，他却洋洋自得。

朋友如果到他家去，偶尔说起患牙痛或发胃病等，他立刻便要替人诊视，开好药方，并且逼着人家照方服药。但他用起药来，动不动就是一两八钱，因此谁也不敢吃他的药。

他到了中年，白诩医术更高了，孩子生了病，他也不肯去请医生，一定要自己看。他夫人知道他的脾气，只有让他看，让他开方子，等他背了身，再偷偷另请医生来开方子抓药。如他问起，就告诉他是吃他开的方子。隔了几天，孩子的病好了，他就向人说，他的孩子吃他开的药，病就好了，而且是他一副药治好的，言下之意，颇为自得。

他的朋友被他开过药方的，第二次见到他时，也都说是吃了他的方子才治好的。章太炎很高兴，逢人便说，他治病如何灵验，某某的病经他开一方子便药到病除，听的人明知是空的，也只唯唯诺诺而已。

可怜这位国学大师，竟一直认为自己是一位了不起的中医大师呢！

于右任大难不死

于右任是国民党元老，著名的书画家，他为人耿直、品格高尚，又不失风趣幽默。他在四川的一次车祸中大难不死，被引为笑谈。

1941年冬，时任国民党政府监察部长的于右任赴西北视察后回到了四川，从成都乘汽车返回重庆。当年成渝公路路面很窄，道路崎岖，于右任乘坐的汽车在经过一座山头时，下坡速度太快，汽车不小心冲出了公路，跌入了路旁的悬崖。只见汽车在空中打了几个滚，最后才掉进了崖旁的一块田里，竟然还是四轮着地。周围的人闻讯，急忙赶去相救。他们起初都以为从这么高的悬崖上掉下来，车中的人必死无疑。待他们打开车门一看，才发现车上的乘客不仅一个没死，而且全都安然无恙。车上的人只不过受了一场惊吓，有几位带了点轻伤而已。这次事故有惊无险，于右任身上只有几处小小的擦伤，真可谓“大难不死”。

于右任被送到重庆后，当局考虑到他年纪太大，为防万一，特送他到医院去居住一段时间，以便治疗、观察。于却颇不高兴，因为他认为自己身体无事，而当时正值抗战，等着他处理的公事太多，再说，他也实在受不了医院的这般寂寞。

一天，蒋介石派秘书来医院慰问于右任。他正躺在床上看书，见进来的人是蒋介石的秘书，没好气地将书一扔，双眼一闭，假装睡着了。这位秘书微微一笑，蹑足来到于右任病床前，轻声问道：

“院长，您的身体好些了吗？委座特地派我前来看看院长，您老受惊了。”

于右任的双眼睁开了，看了下秘书，没有说话，随即又把眼睛闭上了。

秘书继续微笑着问：

“院长，听说您的汽车从山上掉下来时，在空中翻了好几个跟斗，当时您的感觉如何？车子一翻时您老的感觉怎样？”

于右任仍然闭着眼，没有说话。

“二翻的时候又如何？”秘书仍笑着问。

于右任仍旧闭目，躺在床上一动不动。

“三翻呢，又如何？”秘书似乎尚无止境。

只见于右任突然睁开双眼，瞪得溜圆，一把掀开被子，猛地坐了起来，大声嚷道：

“三番（翻）我就和（活）了！”

由此看来，于右任先生还颇善打麻将呢！

吴稚晖的《斗室铭》

抗日战争期间，吴稚晖避居四川重庆，住在上清寺街一个小铺子的阁楼上，身无长物，唯有自书的“斗室”一匾悬于门口。他为此撰写了一篇《斗室铭》，以仿效唐代诗人刘禹锡的《陋室铭》。《斗室铭》曰：

山不在高，有草即青；水不在洁，有矾即澄。斯是斗室，无庸法警。谈笑或鸿儒，往来亦白丁；可以弹对牛之琴，可以背鬲鬲之经。耸臀草际白，粪味夜来腾。电台发癡团之叫，茶客摆龙门之阵；西堆交通煤，东倾扫荡盆。国父云，阿斗之一，实中华民国之大国民。

陆征祥娶大 22 岁的女人为妻

陆征祥是北洋军阀时代有名的外交官，上海人。父亲是上海耶稣教的传教士，因此幼年即入外国语学校，英、法文学得很好。中华民国成立后，他在历任总统期间出任外交部长。他曾以签订卖国条约《二十一条》而臭名昭著。但关于他的私生活及晚景，人们知之甚少。陆征祥的夫人是一位比他大 22 岁的比利时人，陆氏一生受她影响很深。她去世后，陆征祥就去比利时作了洋教士。

陆征祥的夫人叫博斐培德，比利时人，其父与祖父均为比利时的将官。陆征祥在比利时留学时，认识了博斐培德，并深深地爱上了她。尽管她比他大 22 岁，陆的亲友与顶头上司都极力反对，他们俩还是在俄国结了婚。由于培德年纪比陆征祥要大，又出身于名门世家，家教好，举止大方，交际活泼，因此，她很快在俄国外交界成为名人，在俄宫成为贵宾。这又使陆不得不佩服敬爱。袁世凯当大总统期间，曾任命她为总统府礼官处女礼官长，负责招待各国使节夫人。因为她熟悉国际礼节，兼通中、英、法、俄、比等国语言，所以工作相当称职，颇获各国使节夫人的赞颂。后来，她因不满陆征祥受袁世凯胁迫签订的《二十一条》，而侮于国人，故不得不辞职，这也可以看出她的节操，高出其夫。

1933 年，培德在巴黎患上重病，弥留之际，写下了一封遗嘱给陆征祥，

感人极深。信中说：“子欣，我的病大概没有希望了。亲爱的，你平生一切都对得住我，只是一件我认为最不光彩（即签订《二十一条》）。你这件事不仅对不起我，也对不起你的国家，并且对不起上帝。我死之后，你最好赶快到比利时从前我读书的学院的教堂里去服务，也许能得到上帝的赦免，还可望到天国去。永别了，子欣！你的培德。”

陆征祥看完这篇遗嘱后，痛哭流涕，悲痛欲绝，绝食三天之后，便赴比利时的修道院作教士去了。从此不问政治，一心修行，后来当上该修道院的院长，直至1949年去世，未出修道院一步。

顾维钧沾了太太们的光

顾维钧，字少川，江苏嘉定人，中国现代最著名的职业外交家。他是创立联合国的元老之一，声名卓著，曾被法国总理克雷蒙梭称为“中国的小猫”。

顾维钧在国际上出名，是因为1921年华盛顿会议上，他代表中国外交团，驳斥日本所谓接收德国在华权益，要将山东权益交予日本的无理主张。他是在来不及作准备的情况下登台演讲的，他指出：山东乃孔孟诞生之圣地，其对于中华民族，有如耶路撒冷之于犹太民族，如与会诸君以为耶路撒冷交给异教，将不能谋中东和平，则山东权益交予日本，也不能谋远东的和平。顾维钧的演讲简明机智，全场为之动容，英国首相路易·乔治首先鼓掌，美国总统威尔逊趋前与他握手道贺，法国总理克雷蒙梭和他拥抱，而日本代表则狼狈不堪。从此以后，顾维钧在国际上的声誉更加显赫。

许多人都因为太太不好而搞得事业失败，甚至身败名裂，顾维钧却沾了太太们的光，他靠此起家，以致飞黄腾达。

他的第一任名义上的太太是上海名医张聿澎的女儿张小姐，他留学的学费全是张家提供的，张家是他智力投资的经济支柱。学成归国后，顾维钧就直往张家，想见见未婚妻，但其时风气未开，张小姐又害羞，竟坚不会面，使得顾失望而归。

恰在这时，国务总理唐绍仪的女儿唐小姐对顾维钧一见钟情，向他发起了进攻。从此之后，顾、唐二人形影不离，顾维钧升官，真如火箭般的速度，这自然得力于唐小姐。这一来，自然引起了张、唐二位小姐的争斗，而顾维钧却来个坐山观虎斗。结果，唐小姐以自杀与去八大胡同作妓女为要挟，迫使其老爹唐绍仪出面，使顾与张家退婚，唐小姐成为顾维钧的第二任太太，也是正式的第一位夫人。而可怜的张小姐受不了这一打击，万念俱灰，长斋礼佛，在陆家观音堂削发为尼。

顾、唐结婚后，顾维钧马上被提拔为驻英公使，到达伦敦后，顾夫人出尽了风头，可惜好景不长，不久便病逝了。而顾维钧此时在外交界为风云人物，在花丛中为风流人物，不久便认识了一位华侨巨富的女儿黄小姐。黄小姐也对顾氏展开了强大的进攻，以迫不及待的心情对顾说：“我的金钱力量，可以保证助你更成功，让我们合作吧！”于是，黄小姐成为顾维钧的第三任太太，也是最后一位太太。

果然，顾维钧凭借岳父大人的财富，在官场上青云直上，稳而不倒。他准备组阁时，有人问章士钊：“顾少川要组阁能成功吗？”章士钊痛快地说：“以顾夫人的多金，想当国务总理，岂非易事！”不久，他果然组阁成功。

因此，有人说，顾维钧的成功，除了他的非凡才能外，得内助之功，更

是重要的因素，他是沾了夫人们的光而飞黄腾达的。

顾维钧好吃臭菜

顾维钧是中国现代最著名的职业外交家，他先留学后出使国外，晚年又定居美国，但他的生活习惯有许多仍是中国式的。最奇特的是，他最喜欢吃他家乡产的有臭味的卤菜与酱菜，如臭豆腐、臭黄瓜、腐乳、臭虾酱等，都每餐不忘。

顾维钧任驻法公使时，深怕到了巴黎没有臭豆腐吃，因此在所带的行李中携有不少的坛坛罐罐，内中装着各类臭味菜。到了码头，这批臭货不幸被海关检查员发现，一时惊惶失措，纷纷戴上防疫口罩，如大祸之将至。顾维钧一看大事不好，于是从容上前，施展其辩才，竭力消除法国佬的误会。他把臭豆腐等臭货的妙用力加渲染，说得天花乱坠，并说臭货实有防疫之功，面对着“防疫品”而戴上防疫口罩，诚属滑稽云云。法国人张口结舌，无可置辩，再三道歉而退，“臭货”遂被堂而皇之地运进中国大使馆。

“三不来教授”黄侃

黄侃在中山大学任教时，被称为“三不来教授”，即下雨不来，降雪不来、刮风不来，所以上课经常缺席，以致于许多学生与员工不认识他。某一学期学校作出新规定，任何人入校，都要佩学校校徽。

这一天，黄侃入校授课，门警因他无校徽而不让进去。他说：“我是教授。”门警说：“管你教授不教授，要有校徽才准进。”他仔细看了门答几眼，然后说：“我看你倒是有校徽，就请你去上课好了！”说完，便把皮包、讲义交给门警，扬长而去。

黄侃和居正是老朋友了，平时去居公馆都无须传报。这天门卫换了个新来的人，不认识黄侃，向他要名片，他大怒道：“我就是名片，你将我拿进去好了！”吵闹声传到居正那里，居正忙赶出来，连赔不是。黄侃忿忿地说：“我看你这官再做几年，连人都不做了。”居苦笑道：“官本来就不是人做的。”

黄侃词嘲“新法阉猪”

黄侃在金陵大学任教时，张国强刚从美国留学获得农学博士回来，并任金陵大学农学院院长。有一天，张国强忽发雅兴，贴出海报“新法阉猪”，届时全校师生多去参观，黄侃也去凑热闹。

但不知是张院长技术学得不到家，还是因看热闹的人太多，一时慌了手脚，猪肚破开了，卵巢却找不到，最后阉猪变成了屠猪。黄侃看在眼里，笑在心里，回到教室，填了一首词，写在黑板上，嘲笑所谓“新法阉猪”。词曰：

大好时尤，莘莘学子，结伴来都。佳讯竞传，海报贴出，明朝院长表演阉猪！农家二彘牵其一，捆翻按倒阶除。

瞧院长，卷袖操刀，试试功夫。渺渺卵巢知何处？望左边不见，在右边乎？白刃再

下，怎奈它一命呜呼！看起来，这博士，不如生屠！

黄侃的这首词滑稽风趣，读者莫不捧腹。

黄季刚辱骂胡适

黄侃，字季刚，湖北蕲春人，现代有名的学问家，他反对胡适的白话文运动，也反对西学。

20年代，黄季刚与胡适同在北京大学当教授，各讲各的学问。在一次宴会上，胡适偶尔谈及墨子与墨学，黄季刚便骂道：“今之讲墨学者，都是些混帐王八！”胡适默不作声。过了一会，黄季刚又骂道：“便是胡适之的尊翁，也是混帐王八。”火直往胡适的身上烧，胡适也光火了，怒斥道：“你为什么侮辱我的父亲？”黄却大笑着说：“姑且息怒，我是在试试你。墨子兼爱，是无父也，你今有父，何足以谈墨学？我不是骂你，聊试之耳！”结果举座哄笑。

黄季刚最反对胡适之主张的白话文。有一次他在讲课中赞美文言文的高明，又辱骂起胡适来。他举例说：“若胡适丧妻，用白话文报告消息，其家人电报必云：‘你的太太死了，赶快回来啊！’长达十一字之多。如用文言，则仅需‘妻丧速归’四字即可，只电报费就可省三分之二。”

胡适著有《中国哲学史大纲》，仅成上半部，全书久未完成。黄季刚在南京中央大学讲课时说：“昔谢灵运为秘书监，今胡适可谓著作监矣。”学生们问其故，他说：“监者，太监也，太监者，下面没有了也。”

店员嘲笑赵元任

赵元任是中国现代著名的语言学家。

1925年，赵元任夫妇由法国马赛回国，途经香港，看见一家鞋店的白皮鞋很好，经试脚合适后，他向店员用国语说要买两双鞋。因为赵元任有一个习惯，买鞋时遇到合意的总是两双两双地买。当时，香港流行的是英语与广东话，通晓国语者不多。这位店员的国语自然糟糕得很，无论赵元任怎么说他都弄不明白。于是，赵元任只好作手势，伸出两个手指，然后指指白皮鞋，意思是要两双。店员可不了解他买两双的习惯，便生气地说：“一双鞋不就是两只吗？还要说什么？”结果，赵元任只好买一双皮鞋了事。但他临出门时，店员却用浓重的广东话说：“我建议先生买一套国语录音磁带听听，你的国语太差劲了。”

赵元任问道：“谁的国语录音带最好？”

店员说：“自然是赵元任的最好。”这时赵夫人说话了：“他就是赵元任啊！”店员忿忿地说：“别开玩笑，他的国语讲得这么差，怎么能跟赵元任比？”怎么解释他都不相信。最后，赵元任夫妇只好买一双皮鞋了事。

“三不知将军”张宗昌

张宗昌是民国时代臭名昭著的军阀、流氓与文盲。他在河北、山东一带作恶多端，人们一提起他，就如同魔鬼一般，据说小孩哭闹，只要说张宗昌来了，小孩立刻不敢再哭。北伐前夕，是张宗昌势力最盛的时代，头衔很多，如“义威上将军东北第二七方面联合军团长”、“直鲁联军总司令”、“山东保安总司令”等等。民间关于他的丑闻、笑话、传说特别多，读来令人忍俊不禁。

张宗昌有一个外号叫“三不知将军”，这是因为他荒淫好色，妻妾之多可以编连，子女之多可以编营，但他的妻妾、子女究竟有多少，他不知道，此谓一不知；他常常收编别人的部队，收容散兵流卒，但他手下到底有多少官兵，他不知道，此谓二不知；他横征暴敛，大肆搜刮民财，穷奢极欲，挥霍浪费，但他连自己究竟有多少钱也不知道，此谓三不知。张宗昌还特别喜欢吃狗肉，每到一地，便将此地的狗吃个精光，所以，他又获得了“狗肉将军”的称号。

张宗昌把妇女视为玩物，凡是听到或见到的漂亮女子，都派兵去抢来，玩厌倦了，就送给他的副官或马弁，或者杀掉，运气好的被赶走。他进到北京城时，曾在光天化日之下抢劫妇女，他派两排士兵把商业区的东安市场各个门封锁，然后把在市场购买东西的妇女中40多个年轻漂亮的，全部抢到司令部。当时政府部长的女儿与女师大的三个学生部在被抢之列，因此引起社会舆论哗然，中外惊诧。但他不知羞耻，无动于衷，竟然丧心病狂地把《京报》记者邵飘萍捕杀！

张宗昌在山东时，曾到济南女校参观，看见校内的女学生相当漂亮，心中非常高兴，便交代副官，每位女学生赏钱五元。副官说：“女学生不能说赏。”张大怒说：“放屁！本督办由北到南，不知见过多少女人，没有不赏的，难道女学生不是女人？”由此可见张宗昌粗俗、无礼之一斑。

老粗省长张怀芝

1916年，山东军阀张怀芝把省长赶走，自己当上了山东省长。但张是一个文盲，用枪刀容易，但要于省长的日常事务却很头疼，他不仅不知道一件事如何办，而且一件事交给谁去办理他也不知道。

张怀芝想来想去，最后终于想出一个办法来：抽签。他到任后的第一件大事，就是把省长公署内的要员姓名，命人写在签条上。遇到公事要办时，他就随手在签筒中抽出一签来，抽中谁就把公事交给谁办。这样一来，倒也省事，不但把一切政事都打发了，而且收到一个意外的效果，那就是从此以后，省署里的重要官职员们谁也不敢擅自离开，怕被抽到时而无法应卯。

有一天，张省长抽签时抽到了一位科长姚鹏，连叫几声，见无人应卯，勃然大怒，下令打二百军棍。这位姚鹏科长是位老名士，历任省长都敬重他，这天恰好有事外出。因此，全省署官员一致求情请求宽恕。张怀芝坚持不从，说：“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二百军棍是免不掉的。”后经多方求情，才达成妥协，由姚鹏亲自写一张欠条呈给张怀芝。那欠条是：

兹欠到：省长公署军棍二百。此条中华民国五年十月四日姚鹏具。

如此省长，如此欠条，的确可付之一笑！

张作霖捉弄日本人

张作霖是现代史上有名的军阀。他出身“红胡子”（土匪），由清军管带起家，成为“东北王”，1927年攻进关内，任安国军大元帅，组织北洋政府。后因不甘受日本人的支配，而于1928年6月4日在皇姑屯被日本人炸死。由于他经常跟日本人打交道，因而关于他和日本人交往的趣闻很多。

张作霖因经常要与日本人打交道，故不得不学几句寒暄用的日语，但他只学了三句日语：“阿里安多”（谢谢）、“巴格牙鲁”（混蛋）、“沙约娜拉”（再见），而这三句话，他常常弄错。

一次，他请日本一位大将吃饭。为了向光临寒舍的大将表示谢意，他与大将握手时，连连说道：“沙约娜拉！沙约娜拉！”大将感到莫名其妙，几乎拂袖而去。经日语翻译解说后，才明白乃是误会，是把“阿里安多”说错了。酒过三巡，副官上菜时，不小心将菜汤滴在大将身上了，张作霖连忙用餐巾为大将揩拭，一面大骂副官“阿里安多！阿里安多！”这时连那日本大将都知道他又是将“巴格牙鲁”说错了。宾主尽欢后，张亲自送日大将至门口，握手道别。当大将的车开动后，张热情地挥手，口里大呼：“巴格牙鲁！巴格牙鲁！”

有一次日军杀死了一个中国兵，张作霖亲自去向日本领事交涉，提出抗议。日领事说：“这事情很简单。”说着随即离坐走向写字台，写了一张50000元关东券的支票，交给张作霖。张回去后立即下令，全军一半人放假回去，遇着日本人就杀。不过那时已是半夜，结果只杀掉两个日本人。晚上三点钟，日本领事来找张作霖了，说：“怎么的？你们中国人杀死了我们两个日本人！非常严重！”张作霖忙说，“那简单得很。”随即交还了日本领事给他的那张支票，另外再写了一张5000元的支票交给日本领事。事后他说：“这就叫以牙还牙。”

一次，日本人请张作霖写字，张的书法不怎么样，但还是马上答应了。他写了一幅条幅后，署名为“张作霖手黑”。副官提醒他，应该是“手墨”，下边还有个“土”。谁知，张作霖大声地说：“我张作霖就是不愿意把‘土’送给日本人！”

张学良曾吸毒

张学良曾经有一段时间吸食毒品，而且瘾甚大。1933年，张学良出国前到了上海，宋子文前来探望。他知道张染上鸦片烟瘾甚深，经常注射吗啡一类毒品，形神日非，不能自拔，于凤至夫人和赵四小姐也都有此嗜好，宋便力劝张下决心戒毒，并晓以大义说：“不戒毒有辱国体，将来回国也无法工作。”张学良为雪国仇家恨，随即应允戒毒。

宋子文恐其反悔变卦，就背着张学良召集几位东北军将领和侍卫人员开了个小会。作出严禁规定：“自即日起，要严遵医生的嘱咐，任何人不得接近治疗中的张先生和夫人，他们的安全由我负责。”会后即将张学良及夫人们送进一家外国人办的医院，医生把张、于、赵三人用丝带绑在三张连在一起的病床上，并关照所有人：不论这三人发出什么命令或请求，一概不要理会，旁人更不能擅自进入病房。

一个月后，张学良和于夫人、赵四小姐终于脱离苦海，踏上赴欧洲的旅

途，1934年1月回到祖国时，张身体益健。

“林语堂”是人还是马？

林语堂是现代有名的文学家，为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作过不少努力，他的《吾国吾民》一书曾在海外产生广泛的影响。但他从未想到，自己的名字竟被人用来称呼一匹马！

原来巴西有一个贵妇，读了林语堂的《吾国吾民》之后，对林佩服得五体投地。恰好有人送给她一匹好马，她便把马命名为“林语堂”。

后来巴西首都圣保罗举行大型马赛，贵妇人也带那匹马报名参加竞赛。于是，巴西各大报纸都以“林语堂参加比赛”为标题，大肆宣扬，结果轰动一时。是马是人，不知内情的人都疑惑不定。

竞赛结果，贵妇的那匹马——“林语堂”失败了。当天晚报又皆以“林语堂名落孙山”为题大发议论，反而使夺冠得胜的马，湮没无闻。

这新闻传到美国后，有人便去问林语堂本人，看这位幽默大师作何反应。林语堂却并不幽默地说：“马是马，人是人，我看来并不幽默。”

林语堂在“鹿驴交欢”风波中获胜

林语堂在武汉编国民党的《中央日报》时，曾经就男女问题与一位署名“小鹿”的作者发生笔战，林当时便以“毛驴”的笔名参战。“小鹿”褒女贬男，“毛驴”则反其道行之，当时笔战之激烈，乃前所未有的。

当时报纸的副刊编辑孙伏园为了结束这场笔战，特邀“小鹿”与“毛驴”在河口东宴楼相会，当时谢冰心也被邀作陪，彼此欢饮之后，均同意息兵。

第二天，孙伏园为表示男女之争已平息，特于《中央日报》副刊作了一则启事：“男女之争，已于鹿驴交欢声中化除矣！”“小鹿”原是一位小姐，见到这则启事大为愤怒。气冲冲地弃报而去，并发誓不再为报刊写文章。而林语堂却获得意外的胜利，喜气洋洋，颇为自得。

林语堂烧婚书

文学家、幽默大师林语堂说过：“婚姻犹如一艘雕刻的船，看你怎样去欣赏它，又怎样去驾驶它。”

林语堂是怎样欣赏和驾驶自己的婚姻之船的呢？在林语堂夫妇欢庆结婚50周年的时候，有人请教他们的婚姻秘诀，这对老情人竟快活地抢着说：“我们是‘金玉良缘’。秘诀只有两个字：给与受！夫妻之间，应当尽量‘给’，不应该计较‘受’。”

林语堂夫妇早年还有个令人惊异的举动：烧婚书，即把结婚证明书烧掉。那一年，林语堂对妻子廖翠凤说：“把我们的婚书烧了吧，因为婚书只有离婚时才用得着。”廖翠凤也真相信丈夫，即刻把大红结婚书找了出来，让林语堂付之一炬。

在林语堂看来，婚礼婚书都只是形式而已，婚姻的内容，是两人忠贞不渝的爱情。

林语堂自1915年与廖翠凤订婚，1919年结婚，两人白头偕老。

他们是幸福的。虽然林夫人谈到因为没有儿子而感到有些遗憾，然而林语堂一点也不在乎，因为他觉得自己已有三个女儿，她们比许多人家的儿子还有出息！

胡适的夫人是位家庭妇女

胡适，字适之，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他鼓吹四方文化，宣传破除传统，主张婚姻自由，在近代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但很少人知道，胡适的夫人江冬秀是个几乎不识字的家庭妇女，他们的婚姻也不是自由恋爱的，而是父母包办的。

1917年12月30日，27岁的胡适奉母亲胡太夫人之命，回家乡与比他大一岁的小脚姑娘江冬秀完婚，那时候江冬秀已在胡母身边服侍多年了。虽然胡适不太愿意，但格于母命，还是赶回家乡结婚了。新婚那天，胡适很高兴，他在家门口贴上了一副幽默的对联，曰：

三十夜大月亮
廿七岁老新郎

胡适还写有一首新婚杂诗，通俗如话，真挚感人，诗曰：“十三年前没有见面的相思，于今完结；把一椿伤心旧事，从头细说；你莫说你对不住我，我也不说我对不住你。且牢记取这十二月卅日的中天明月！”

胡适成立“怕太太协会”

胡适生逢卯年，是属兔的，他太太江冬秀是寅年生的，属虎的。小兔自然怕老虎，所以流传有胡适怕老婆的笑话。

胡适接到朋友自巴黎寄来的十几枚法国铜币，因钱上有“PTT”三个字母，谐音恰为“怕太太”，乃戏赠好友，成立“怕太太协会”。以铜币作为会员的证章。

胡适舍爱求名

胡适的三嫂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妹妹，叫曹佩声，比胡适的年龄约小十岁。1923年的夏天，三十刚出头的胡适到杭州疗养，住在烟霞洞，而曹佩声当时正在杭州女子师范学校读书。一个是“使君有妇”，一个是“罗敷有夫”，在浓妆淡抹总相宜的西子湖边，两人相逢，已是“恨不相逢未嫁时”了。于是，曹佩声向自己的丈夫提出离婚，并很快办妥了离婚手续，在这种情况下，胡适面临着一个难题。他的妻子江冬秀不是个普通的旧式女子，也不是软弱可欺的妇女，她为此事常同胡适吵闹，有一次竟拿起裁纸刀向胡适脸上掷去，幸未掷中。当时的胡适已是很有名气的了，名气与爱情两者不可兼得，最终胡适还是舍爱求名。这样一来，曹佩声身受的打击可不轻，但她仍在情场失意的情况下发奋读书，后留学美国。胡适与曹佩声恋爱期间，常常鸿雁传情。胡适还为曹佩声作了一首诗：

咬不开、捶不碎的核儿，
关不住核儿里的一点生意；
百尺的宫墙，千年的礼教，
锁不住一个少年的心！

胡适与陈衡哲的一段情

胡适早年曾赴美留学，据说是婚姻问题迫使他远走外国深造的。

晚清宣统二年，胡适母亲替他订了一门亲，他的未婚妻是两足纤细的旧式女子江冬秀小姐。胡适当时是一位“新青年”，不想盲婚，遂取得官费出国读书。在美国取得博士学位回国后，母亲告诉他的原配一直等着他。胡适终于感动，婚后夫妻相敬如宾，恩爱非常。

虽然他的婚姻是大团圆结局，但却留下了一段爱情的创伤。

他在美国留学时，一位名叫陈衡哲的女同学对他十分爱慕。陈是金陵人，早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他俩在美是同校同学，胡年少英俊，陈多才多艺，朝夕共处。校长对这两位得意门生非常宠爱，认为以学识才能而论，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便有心撮合两人，自己做一个骄傲月老。于是以校长身份用种种机缘使二人接近，胡陈感情果然一天天浓厚起来。陈对于胡适的爱是如火如荼，想尽办法接近，但胡适却有难言之隐，时时以若即若离的态度对待。校长见此，遂在毕业前半年，探询两人意思，陈女士当然千肯万肯，但胡博士却沉默不语，暗暗流泪。

到了快毕业时，他们在校园散步，陈衡哲忍不住问胡适，毕业后打算怎样？是否会和她结婚？

胡适虽然热泪盈眶，但终于以理智控制了感情，诚恳地回答陈衡哲：“我同学多年，在学问上得到你很多帮助，寂寞时得到你的鼓励，而大家性情也合得来，我也希望能有幸福的一天，但是我早已订婚，请原谅我……”声音颤动得不成样子。陈衡哲被这晴天霹雳吓呆了，最后两人抱头痛哭一场，便分了手。

胡适何以参加总统竞选？

1948年4月底的一天，身为北大校长的胡适收到苏醒之的一封信，信中提及，为迎合当时国民政府召开国民大会，竞选总统一事，中华三育研究社邀请大学生及中外教授500人，搞了一次民意测验，结果有370人投胡适的票，只有130人投蒋介石的票。可是信中有一句：“现在蒋主席业已正式选出，特别报导以供一笑罢了。”胡适看到这里，心中只好报以苦笑。

素以学者闻名的胡适，何以参加总统竞选？

这还得从1947年说起，当时蒋介石政府在政治上、军事上节节失利，美国当局对蒋家王朝的命运很担心，于是想到了老朋友胡适，希望以胡代蒋。为了求得美国的帮助，蒋介石也假意顺从美国主子的意图，原则上同意胡适出任行政院长，并做总统候选人。当年12月，胡适到南京出席“中基会”董事会。12月16日傍晚，外交部长王世杰奉蒋介石之命到胡适下榻之处，与胡适谈一番，把蒋介石的意思告诉了胡适。平素很少涉足政坛的胡适对行政

院长及总统候选人这两项耀眼的桂冠也有点眼热心跳。但他毕竟对老蒋有所了解，几夜辗转反侧，在 19 日离宁前，给王世杰留了一封信，言称自己身为北大校长，愿致力教育和学问，无意于政坛。实际他心里明白，他身为一介书生根本无法在翻云覆雨的政坛上与心狠手毒的蒋介石抗衡。蒋介石见王世杰劝说无效，又使出花招，通过报纸大造舆论，迫胡就范。

1948 年 1 月，报纸上登出李宗仁准备作副总统候选人的消息，胡适在 11 日致信李宗仁表示赞赏、支持，恰好 13 日北平《新生报》登载《假如蒋主席不参加竞选，谁能当选第一任大总统》一文，文中提到了胡适的名字。李宗仁 14 日回信给胡适，认为虽然蒋介石当选的可能性很大，但为了“表现民主的精神，以学问声望论，先生不但应当仁不让，而且是义不容辞的。”一时间胡适也被舆论捧得迷迷糊糊。

3 月，胡适又到南京参加中央研究院评议会，而后又参加了 3 月 29 日开幕的第一届国民大会。30 日晨，蒋介石又召见王世杰，讲明因现行宪法规定，总统受到的约束太大，不如握有实权的行政院，自己有意担任行政院长，但又不愿总统职位落入除胡适之外的他人之手，希望胡适能参加竞选。王世杰当即乘车到鸡鸣寺的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找到胡适，无奈人多眼杂，无法密谈。王便约胡到中山陵旁的一块小草地上，添油加醋地把蒋的意思告诉了胡适。胡适听完，心有所动，提出先让他考虑一下。31 日晨，王世杰将会谈情况向蒋作了汇报。蒋介石听后，让王世杰再做胡适的工作，力促胡适鼓足勇气接受这个要求。下午 3 点，王世杰又找到胡适面谈到晚上 8 点。在王世杰的再三劝说之下，胡适也想当个不管事的总统，便来个“犹抱琵琶半遮面”，说自己愿听从蒋介石的意见，一切由蒋定择。随后，蒋介石在 4 月 3 日晚约见胡适，表示支持胡适竞选总统，自己则愿当行政院长，要不两人交换。

4 月 4 日，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召开临时全体会议讨论总统候选人的提名，蒋介石假意提出胡适，在场的只有胡适的好友吴敬恒、学生罗家伦同意，其余的人均反对。善于体会蒋介石意图的张群站起来说：“并不是总裁不愿当总统，而是依据宪法规定，总统是一个虚位之首，所以他不愿处于有职无权的地位，如果想出一个补救办法赋予总统以紧急处理权力，他还是要当总统的。”这一下子，委员们恍然大悟，当即推张群、陈立夫、陈布雷带此意见面呈蒋介石，蒋立即同意。张群又把这个党内决议带到国民大会上，由莫德惠、胡适、谷正纲等 721 名国大代表联名向大会提出《请制定动员戡乱时期临时条款案》，要求“给予大总统以实际上无限的权利。”经过一番“讨论”，这个提案以 1624 票赞成，421 票反对或弃权而通过。此时国内外记者也发表了蒋不愿当总统候选人，有意让给胡适，国民党中央委员拒之的消息。蒋介石见他的多个目的逐一达到，便让王世杰转告胡适，说自己的计划因中央委员反对而无法实现，了结了这一骗局。实际上蒋介石出此手段，一是为了缓解美国的压力，同时也让老美知道自己还是颇有实力的；二是拿胡适当挡箭牌，压一下自己的政敌李宗仁，不让总统或行政院长的职位落到李宗仁手中；三是他深知自己做做表面文章，他的势力不会让胡适得逞，既遮人耳目，又达到自己不能公开达到的目的。蒋介石见总统权力扩大后，便亲自到总统候选人评论会上讲话。追述自己如何跟随孙先生参加革命，如何誓师北伐，定都南京，削平内乱，领导抗战。最后他说：“我是国民党党员，以身许国，不计生死，我要完成总理意志对国民革命负责到底。我不

做总统，谁做总统？”

当然，竞选总统总不能一人，既然胡适连提名都得不到，便又拉了一个居正。4月19日，国民大会进行选举，蒋介石以2430票当选，陪选人居正只得269票。

胡适见此情景，从总统梦中醒来，又致力于学问，埋头于《水经注》的研究。

胡适的男人“三从四得”妙论

胡适有一次与闻一多、徐志摩等聚餐，席上，他对闻一多说：“你们湖北有三杰，一文一武一名伶，文人就是你，武人是黎元洪，名伶是谭宝培。”闻一多也笑着说：“你们安徽也有三杰，也是一文一武一名伶，文人自然是胡先生了，武人是段祺瑞，名伶是梅兰芳。”徐志摩在旁听了，连连称妙。

有一天，胡适讲笑话时说起，古时候的女子要三从四德，现在的男人也有“三从四得”。别人问他，男人的三从四得是什么？胡适笑着说：“三从是：一、太太出门要跟从；二、太太命令要服从，三、太太说错了要盲从。四得是：一、太太化妆要等得；二、太太生日要记得；三、太太打骂要忍得；四、太太花钱要舍得。”他的话刚一说完，大家都忍不住哄堂大笑。

胡适嘲讽钱玄同

钱玄同是现代著名的文学家、语言学家，新文化运动的主将之一。他曾激烈地反对传统文化，主张全盘西化，要求废除汉文，改用西洋文。他在31岁时，曾说过：“四十岁以上的人都该杀！”可是到了钱玄同年过四十，他没有被杀，也没有自杀，仍然活得好好的。于是，胡适便跟他开开玩笑，作了一首《亡友钱玄同先生成仁周年纪念歌》，在他过41岁生日那天寄给了他。歌词风趣、生动，词曰：

该死的钱玄同！怎么至今未死？
一生专杀古人，去年轮着自己。
可惜刀子不快，又嫌投水可耻。
这样那样迟疑，过了九月十二。
可惜我不在场，不曾来监斩你。

今年忽然来信，要作成仁纪念，这个倒也不难，请先读封神传。
回家先挖一坑，好好睡在里面，用草盖在身上，脚前点灯一盏。
草上再撒把米，瞒得阎王鬼判。
瞒得四方学者，哀悼成仁大典。
年年九月十二，到处念经拜忏，度你早早升天，免在地狱捣乱！

钱玄同与鲁迅的矛盾

在五四文学革命时期，钱玄同与鲁迅共同战斗，结下了亲密的友谊。但

五四运动的风暴一过，钱玄同当年向封建文化冲锋的豪情逐渐消失，与转向左翼的鲁迅分道扬镳了。并且还激烈地反对鲁迅宣扬“左联”的革命观点。

1932年11月，鲁迅从上海抵北平探亲，当时钱玄同在北平师范大学担任国文系主任。学生们想请鲁迅来校演讲，不知鲁迅的地址，便满怀信心去问钱玄同。不料钱玄同一听就“好象炸弹爆裂了似的叫嚷：‘我不知道！我不认识有一个什么姓鲁的！’”学生们感到很气愤，他们决定自己想法去找鲁迅。钱玄同竟威胁学生说：“要是鲁迅到师大来讲演，我这个主任就不再当了！”学生们不顾他的恫吓，去请了鲁迅先生，并将钱的态度告知鲁迅。鲁迅深情地说：“钱玄同实在嚣张极了！”鲁迅先生冲破重重阻力，于11月27日到北平师范大学作了讲演，给北平青年以极大的鼓舞。钱玄同闻讯很狼狈，但却没有辞职。鲁迅深感曾为五四反封建骁将的钱玄同如此变化，他回上海以后，便写了一首讥讽钱玄同的打油诗：

作法不自毙，悠然过四十。

何妨赌猪头，抵当辩证法。

鲁迅用奖章换辣椒

鲁迅在南京江南水师学堂第一学期结束时，因考试成绩优异，学校发给他一枚金质奖章。他没有把奖章作为炫耀自己的凭证，却走到鼓楼街去把它卖掉，买回几本心爱的书和一串红辣椒。

以后，每当读书读到夜深人静、天寒人困时，他就把辣椒摘下一只来，分成几片，放到嘴里咀嚼。直嚼得额头冒汗，眼里流泪，嘴上唏唏。此时，他顿觉周身发暖，困意消除，于是又捧书攻读。

刘半农求骂

五四运动后，北京大学教授刘半农极力提倡“俗文学”，并在《北京晨报》刊登启事，征求“国骂”，拟搜集全国各地骂人的语辞辑为“地方骂”和“国骂”。

语言学家赵元任博士见了启事，当天就跑到刘半农宿舍，拍着桌子，用湖南、安徽、四川各地骂人的话骂了他一顿；接着周作人前来，又用绍兴话骂了他一顿。上课时，又被宁波及广东学生相继用方言大骂，弄得刘半农啼笑皆非。

郁达夫的情人

中国文学界的一代才子郁达夫，不仅文笔洒脱倜傥，生活也曲折多姿。他结过三次婚，三位夫人分别是：孙荃、王映霞、何丽有，此外，在新加坡时，还有一位同居情人李筱英。

郁达夫于1940年和王映霞离婚后，李筱英突然出现，使他本来已一潭死水的心池，又再掀起波澜。李筱英是福建人，毕业于暨南大学，能说流利的英语、上海话。

1941年，李筱英刚满26岁，因和丈夫意见不合而离婚。当时她是新加

坡情报部的华籍职员，后来又担任新加坡电台的华语播音员。

李筱英十分崇拜郁达夫的文学才华，并主动向他示爱。46岁的郁达夫在政治失意和家庭破裂之余，遇上这位花容月貌的佳人，一拍即合，两人感情迅速发展，不久李小姐搬入郁家同居。

但是，郁达夫和李筱英的结合遭到了时仅13岁郁飞（郁达夫之子）反对。虽然李筱英极力想搞好和郁飞的关系，时常带他去看电影，散场后还带他去高级餐厅，并买很多玩具给他，可是郁飞始终不领情。郁达夫碍于儿子不接受李筱英，也不便正式结婚。1941年12月，李筱英痛苦地搬出郁家。

许地山的爱情公约

我国著名作家许地山，婚后常因一些小事同夫人发生口角。1934年4月，许地山到印度后，反思婚后生活，给夫人写了一封长信，建议订立如下“爱情公约”：

- 一、夫妇间，凡事互相忍耐；
- 二、如意见不合，在大声说话以前，各自离开一会儿；
- 三、各自以诚相待；
- 四、每日工作完毕，夫妇当互给肉体 and 精神的愉快；
- 五、一方不快时，他方当使之忘却；
- 六、上床前，当互省日间未了之事及明日当做之事。

当许地山游学回家，公约早已高悬卧室。双方自觉遵守，夫妻生活十分和谐。

梅兰芳收藏火柴盒

表演艺术家梅兰芳（1894—1961）生前有一种爱好：收藏火柴盒。其中有一只特别设计的火柴盒，火柴盒封面上印的是卓别林扮演的大独裁者希特勒在玩弄地球仪，磷面正好连接到希特勒的屁股处。整个设计幽默而又寓意深刻，炸弹与地球仪象征着希特勒的好战，谁要使用火柴又必然会产生“玩火者必自焚”的联想。

这火柴盒的设计者，正是卓别林本人。

梅兰芳收藏这只火柴盒，还有一番来历。1941年的春天，《大独裁者》即将在香港上演。当时，美国电影在香港总是由“皇后”、“娱乐”两家影院首映，中国人办的“利舞台”剧场这次想争得首映权，就找正居留香港的梅兰芳设法帮忙。梅兰芳与卓别林早在1930年就建立了友谊，现在他为此事特地打了个电报给卓别林，卓很快复电同意。

《大独裁者》在香港上映后，梅兰芳先后看了七遍。这种炸弹式火柴，就是“利舞台”首映《大独裁者》时作为新片广告赠给梅兰芳的。此后，梅兰芳一直珍藏着这个富有纪念意义的火柴盒。

张大千入寺当逃僧

当代著名画家张大千21岁时由日本留学返乡，由于未婚妻忽然病故，非

常伤心，便决定去太湖的松江寺削发为僧。逸琳法师为他取法名为“大千”，意谓“三千大千世界”。当时佛门声望最高的法师是宁波观宗寺的谛闲和尚。大千秉着“日中一食，树下一宿”的信条，不辞辛劳，一路募化，来到观宗寺，准备受戒。临到烧戒时，这位充满浪漫主义幻想的青年忽然犹豫了。他向谛闲法师申辩道：“印度佛教并不烧戒。中国和尚烧戒是从梁武帝开始的。梁武帝信奉佛教，大赦天下死囚，要他们信佛，但又怕他们再犯罪后不易识别，就想出在头上烧疤的法子。我非罪囚，信佛何必一定烧戒？不烧戒也不违释迦的道理。”法师答应他不烧戒了，但在举行剃度大典前夕，这位未来的艺术大师却连夜逃之夭夭。

齐白石身上驮着半斤铜

齐白石，湖南湘潭人，现代著名书画家，在我国画坛上，素有“北齐南张”之说，即南有张大千，北有齐白石。齐白石属大器晚成者，他9岁学作木工，一直是位木匠，二十几岁才学雕刻，然后学画，37岁才跟王湘绮学诗文、学书法，最后终成一代大师。

据说，齐白石在湘潭黎威圣家作工时，见其兄弟二人皆好刻印章，他便求授方法，黎氏不理。有一天，齐白石又去请求，黎威圣正在抽水烟，便和他开玩笑说：“你能把这水烟袋里的水喝干，我就教你。”齐白石果然皱眉把水烟袋中又臭又辣的脏水喝干了。黎威圣大为惊讶，为他的至诚感动，于是尽心传授齐白石的篆刻治印方法，几年之后，齐白石习成绝艺。

齐白石脾气怪僻，他住在北京赶车胡同时，并不欢迎生客来访，客厅门口常挂着一块牌子，上书：“白石老人，心病复发，停止见客。”抗日战争期间，日军占领了北京，齐白石来不及转移，但他很有气节，根本不依附日伪军。日本人听说他是大画家，派人来求他画画，他在门口贴了一张告示：“中外官员要买白石之画者，用代表人可矣，不必亲驾到门，从来官不入民家，官入民家，主人不利。谨此告知，恕不接见。”

他还有个怪癖，对家里的一切东西，都由自己保管，一步一锁，数十年如一日。他的腰上老是挂着一串串的钥匙，象个管家婆一般。所以，有人说齐白石“身上驮着半斤铜”。

齐白石曾画有一张“不倒翁”的画，配诗嘲笑道：“乌纱白帽俨然官，不倒原来泥半团，将汝忽然来打破，通身何处有心肝？”

林垹的狗屁音韵学

林垹是北京大学的教授，20年代与钱玄同同事，他有个习惯，最喜欢骂人，动辄骂语相向。

一次，林垹问钱玄同：“你现在教什么科目？”

钱玄同回答：“音韵学。”

林垹便说：“狗屁！”

钱玄同光火了，质问道：“音韵学与狗屁有什么关系？”

林垹笑着说：“狗屁也有音韵！”

“性博士”张竞生有苦难言

张竞生，广东饶平人，曾留学法国，获哲学博士，是中国现代有名的学者，最早在中国提倡爱情至上的人，也是中国最早研究性科学的人之一。但他却因出版《性史》一书，而得到“性博士”的称号，人们视之如色鬼，骂名满天下，真是有苦难言。

张竞生在法国留学十多年，自然受了法国自由思想与浪漫感情的影响，因此，他回国后任北京大学教授，便宣扬他的“美的人生观”，发表“爱情定则”，出版《性史》。据他自己说，他之所以出版《性史》，乃是为了在中国开展性知识教育与性科学研究，他自己还出版过一本《第三种水》，经现代医学专家研究，是最早论述女性性高潮的著作。然而，在二三十年代的中国社会，张竞生《性史》的出版，无疑于投放了一颗原子弹，引起的骚动可想而知。因此，《性史》一出，当时的年轻人是人手一册，一看便手不释卷，中老年人是一边看一边骂，愈骂愈看，看完还在骂，骂完还要看。但这却给张竞生带来恶运，教授免聘了，《性史》也被查禁了，他收到了许多封攻击侮辱他的信，报纸上也闹哄了一个多月。更为倒霉的是，他的夫人许氏也吵着要跟他离婚，亲友调解都无效，变成轰动社会的新闻。当时，张博士真是骂名满天下。

有一次，张竞生游览西湖时，竟被当作流氓传讯。他崇拜法国人的爱与美的人生，因此经常欣赏裸体艺术照片。这一次他提了个手提箱，箱内别无他物，都是巴黎裸体女郎的照片。警察觉得他形迹可疑，便把他带到了公安局，局长亲自传讯。局长严厉地问道：“你是干什么的？”张竞生回答：“我是大学教授。”局长鄙夷地说：“既然是大学教授，怎么可以带这些东西？”张解释说：“唯其我是大学教授，才有资格带这些东西，这是最高艺术的欣赏。”虽然最后平安无事，但城里却传遍了张竞生爱裸体女人照片的消息，人们简直把他当作了色鬼，他自己也只有苦笑。

实际就其本性而言，张竞生还是一个善良的人，也是一个真正的博士，私生活也不是人们想象的那么浪荡糊涂。但骂名一起，也就申辩枉然了。不过，他在饮食方面，倒的确有点怪癖：他每日三餐，饭、肉、青菜、豆腐、鱼、调料……等，各种多少分量，都用秤称好，分毫不差，然后下筷。因此，人们开玩笑说：“张竞生吃饭如吃药。”

麻将总长李思浩

李思浩，民国时人，原是一位银行职员，后因玩麻将玩得好，结识了内阁总理段祺瑞，而导致官运亨通，当上了财政总长。据说当年政治要人段祺瑞，平生除嗜好围棋外，就喜欢玩麻将。段任内阁总理时，有一天赴中国银行总裁梁士诒家，拟玩麻将，主人以电话向各方邀约，因时间已晚，始终三缺一无法成局，最后梁说：“我行内有一个职员可以凑合，不知总理是否介意？”段以临时凑成局即可，说无所谓。梁士诒便将李思浩约来，并且向他说：“你只可输，不能赢，切记。”李思浩闻命，心中惶恐不安，只好硬着头皮入局，心情非常紧张。初时，段祺瑞认为李思浩职小位微不屑与语，只对其他两位说笑。李思浩深娴麻将技术，得此殊荣，小心翼翼总以能使段总理愉快为上，四圈下来，他已摸清了段的牌性。不久，机会来了，他根据牌型，

推测段祺瑞手中是一副大牌，专听“白板”，等段等得焦急万分的时候，他适时声言：“我全手牌都是生张，只有打么头，或许可望不放炮。”言毕，随手将“白板”打出，段祺瑞因此和了大满贯。

下次洗牌时，段祺瑞很高兴地问李思浩的籍贯、资历，以示亲切。梁士诒颇为赞许李思浩的反应能力，以后每次段祺瑞来玩麻将，使命李敬陪。从此之后，李思浩与段祺瑞拉上了关系，渐受知遇而飞黄腾达，后来竟被提拔为财政总长。知道内情的人，便给李思浩取了个外号，叫作“麻将总长”。

吃醋大王胡宗南

国民党“志大才疏”的将军胡宗南，在浙江孝丰县立高小教书时，因垂涎城内大户梅家的财产和梅家二小姐的姿色，便缠着他的镇海老乡——梅家二小姐的姐夫王稼禾牵线，硬是挤进了梅家的门槛，成了梅家二姑爷。蜜月里，小两口恩爱情深，胡宗南竟忘了备课。暑假结束，胡宗南恋恋不舍丢下梅氏，回城去教书。那梅氏缠缠绵绵将丈夫送到村口，恰逢绍兴戏班来村里演戏，梅氏的美貌竟招来一双双顾盼的目光，顿使胡宗南皱起了眉头。他叮嘱妻子要恪守妇道，无事不要出门，特别不要出来看戏。随后快快返校。

梅氏对丈夫所嘱不可出来看戏之言，以为是戏言，并未在意。到了晚上，邻家女子跑来相邀，于是便携手前往看戏。

然而胡宗南返校后，坐也不是，站也不是，杯里仿佛揣了一只老鼠，抓挠得他惶惶不安，那一双双对他美貌妻子顾盼不已的目光总在眼前出现。他一横心，悄悄溜出校门，神不知鬼不觉地又潜回家来。

进了家门，只见妻子房内黑着灯，一问母亲，果然妻子看戏去了，胡宗南神色骤变，半晌没有言语。

胡宗南想，圣者云，防淫必禁戏，教妇在初来。我临走千叮 咛万嘱咐，她竟当作耳边风，这个女人要不得！他心里做着休妻的打算，可又觉得有些心疼，这梅氏可是孝丰城内有名的美人哟……他犹豫着，想起《史记》中吴起为了表明忠心，谋取功名富贵，可以杀掉自己的妻子，而他胡宗南空有大丈夫的气概，竟然象一个女人一样自作多情，怎么能成得了大事！古训说得好：兄弟如手足，不可变更，娇妻如敝屣，随时可换。他终于下了弃妻的决心。

为了不把事情张扬出去闹得满城风雨，胡宗南好一番思量，最后终于想出一套行事方式。

梅氏看戏归来，看见丈夫在家，不免吃了一惊。胡宗南谎说回校以后想念不已，忍不住跑回来看梅氏，明天一大早就赶回去。梅氏好不感动，连忙给丈夫打来洗脸水，铺好床褥，侍候丈夫歇息。胡宗南也装出多情才子的模样，对梅氏格外温存体贴。

但自此一夜之后，胡宗南即换了一副冰冷面孔，长期不回家。有时不得不回去，见了梅氏竟视同路人，不说话，不同宿，不接受她的侍奉。梅氏问寒问暖，他竟佯作没听见，或者一问三不知。

梅氏被搞得莫名其妙，百思不得其解，整日里坐立不安，焦思苦虑，茶饭不香。数月下来，美貌丰腴的梅氏变得精瘦，脸色蜡黄，两鬓的青丝也愁得白了。

天长日久，父母、亲友发现问题，设法劝解。而胡宗南听后只微微一笑，

从不表示任何意见。梅氏终于忍受不了这种长期残酷的精神折磨，得了疯病，发狂而死。胡宗南草草埋葬了妻子，总算解了心头之恨。

蒋介石阅兵堕马

1926年北伐军攻克长沙后，蒋介石举行盛大阅兵式，参加阅兵的是李宗仁部第七军和唐生智部第八军。这一天，天高气爽，蒋与高级将领乘骏马鱼贯入场。第七军服装混乱，军容不振，蒋略加巡视即匆匆驰去。第八军是湖南部队，服装整齐，旗帜鲜明，军乐队、仪仗队都很齐备。蒋素善排场，大为高兴，控辔缓行、频频答礼。不料军乐队后面尚有十余名号兵，俟蒋驰至，一齐举号吹奏，声音尖亮。蒋的坐骑突然受惊，狂嘶一声，腾蹄飞奔。蒋一时勒缰不住，仰面滚下鞍来，可右脚仍套在脚蹬里，被倒拽而行。全场数万人为之骇然。幸马靴离脚，拖了一会即堕地。众人将他扶起，只见他气喘吁吁，面色苍白，哗叽军服和白手套上沾满灰土，帽脱靴落，狼狈不堪，状极滑稽。

当时蒋介石阅兵堕马的新闻，轰动长沙全市，人们当做笑话谈论。

蒋介石错批报告酿冤案

抗战中期，贺耀祖曾在蒋介石的国民党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侍从室担任要职，就在他担任侍从室第一处主任时，曾发生过一件蒋介石错批两份报告的事情，险些造成一起不小的冤案。

蒋介石平日里经常向部属吹嘘自己有超人的记忆力，每次侍从室呈送来的报告和文件，看完之后往往要等他休息够了再作批示。有一次，蒋介石上午看完报告，午睡后立即批了两份交贺耀祖办理，贺接过一看顿时傻了眼。原来，一份是请示惩办一个官员的报告，一份是侍从室一位亲随人员请批婚假的报告。谁知这个自诩记忆力惊人的蒋介石，竟来了个张冠李戴、阴阳颠倒：在请示惩处意见上批道“准假一星期”，而在请示婚假的报告上却批了“执行枪决”几个字。贺耀祖再仔细一看报告内容，那个该惩处的人，按国民党的刑法也不至于判处死罪。

但是，贺耀祖深知蒋介石是个刚愎自用、听不进反对意见的人，如果马上去找他，只会自讨没趣，甚至招来麻烦。可照着批示去办吧，自己良心上又有点过不去。于是只好找了个理由失将请假结婚的人暂时送到军法处关押起来。以便日后相机行事。

过了几天，蒋介石有事向贺耀祖交待。贺一看蒋这时的心情很好，便把两份报告呈给他，并小心翼翼地阐述了自己的看法。蒋介石大概是看到自己错得实在厉害，怕惹出大笑话，有损自己的威信，于是才破例听取了贺耀祖的意见，将那个该判罪的官员免了死刑。不过那位喜悠悠准备做新郎的侍从室亲随，未进洞房而莫名其妙的先进了牢房，倒是无辜地领略了一番铁窗的滋味。

翦伯赞不让蒋介石听课

1939年，爱国将领冯玉祥到重庆住下来后，为了学习中国历史，他就请

了著名的历史学家翦伯赞教授为其讲历史课。

翦老讲课广征博引，以古喻今，逻辑清晰，立论精辟，使冯深表折服，他要他的随从人员也都来听。有一天，蒋介石到冯住处去，看见客厅内挤挤一堂，以为冯在开什么“黑会”，顿露不悦之色。冯站起来对蒋说，“今天是我请翦伯赞教授给我们讲历史课。”说着便拉着翦老的手，介绍给蒋。蒋见此情，连声说：

“好，好，好，你继续讲，今天我也是来听你讲课的。”翦老却慢吞吞地说：“对不起，现在已经到了下课时间。”在座的人听了这话，纷纷夹着笔记本走出了客厅。蒋介石碰了一鼻子灰，十分尴尬。

蒋介石晚年心理不正常

1961年，我国大陆正处在3年困难时期，蒋介石便梦想乘机反攻大陆。为了摸清美国人对台湾“反共复国”政策的态度，他特电邀与美国上层人士来往密切的宋子文赴台“观光”，蒋介石这位内兄抵台后，曾在日月潭请蒋氏夫妇吃了一顿螃蟹宴。谁知蒋氏夜归府邸后，忽觉腹中疼痛，颇不好受。

“莫非宋子文要加害于我？”想到这里，蒋氏即命保健医生为他灌肠。医师为他作了详细检查，发现不过是受了点风寒兼之食蟹不适而已，于是为蒋煮了碗姜汤了事。

“食蟹风波”之后，鉴于蒋介石怀疑有人害他，宋美龄认为丈夫患有某种心理疾病，于是便秘密请来台湾大学医学院的陈云龙教授为蒋诊治。陈云龙是牛津大学培养出来的医学博士，对心理学颇有研究，并深得蒋介石信赖。经过诊断，陈教授对宋美龄说：“蒋先生由于长期搏击在政治风浪里，经常处于紧张，亢奋的精神状态中，久而久之，导致其心理变态。确切地讲，这是一种属于精神病范畴的心理障碍，如任其发展，后果堪忧。”后来，陈云龙为蒋介石进行了长达一年半的药物和心理疏导。

宋美龄的一段婚外情

1931年的一天，蒋介石偕宋美龄到南京黄埔军校本部视察。谁知该校“优等生”韩诚烈竟在众目睽睽之下，情不自禁地拉住了宋美龄白皙的双手……

蒋氏夫妇恼羞成怒，草草结束视察离去，回府邸即命侍卫长率兵将韩抓来。“夫人请安！”韩诚烈脚未站稳就急忙请安。宋美龄秀目怒睁，连声质问：“你为何羞辱于我？褻读校长尊严？”韩诚烈“啪”地一个立正，认真地说：“夫人太美了……”宋美龄一愣！韩诚烈英俊的脸庞和真挚的话语，使宋美龄心头一热：人间有千罪万罪，可从未有“慕爱”罪呀！

气氛很快缓和下来，宋美龄竟和这位年轻人谈得很投机。他们在一起度过了一个愉快的下午，宋美龄亲自下厨为他做晚餐，并打电话给黄埔军校本部长官，责令其不得为难韩诚烈。晚10点，宋美龄用钢琴为他演奏了一支小夜曲《春天的梦》，并赠手表一块，目送他乘着轿车消失在夜幕中。

由于宋美龄的庇护，韩诚烈出校门就是大尉营长，几年之内升任大校代理师长。抗战爆发，韩诚烈奔赴太行山前线。宋美龄获悉，总觉得有一种失落感，他常一人躲在书房里挥毫遣闷。有一次，她竟在一张纸上接连写了好几个“韩诚烈”。恰逢老蒋来书房，见此情景，悻悻而去。据说，抗战期间

蒋介石曾与陈立夫的远房侄女陈颖暗度春风，被宋美龄知道后前去诘问，老蒋曾引此事反唇相讥，宋美龄羞怒之下不辞而别，客居美国达半年之久。时隔多年后，宋美龄在与美国《时代周刊》著名记者琼·丹妮的一次谈话中曾不无感慨地说：“有人说我是一位伟大的女性，其实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也是一个小女人。”

陈布雷求签问官运

蒋介石的幕僚陈布雷公务之暇，常有占卦求签之癖，大至国是政局，小至家事身心，都有涉猎，不过他最感兴趣的还是自己的官运。1931年6月，当时陈布雷刚被选为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副部长，但几年来宦途之莫测，人事之变幻，已使他有闲云野鹤之思。一日，他随大哥陈纪怀等游览金陵名刹鸡鸣寺，品茗之后，便直奔求签处，想占卜何日可辞官归里，不想却求得一上上签云：“一朝丹篆下阶除，珠玉丰余满载归，若问始终康吉事，将来应有贵人携。”签语道：“官非宜解，百事康宁。”意即官不宜辞也。大哥见陈布雷一副废然沮丧的样子，灵机一动，说道：“何不这样句读呢？官，非！宜解。这样岂不遂你心愿了吗。”陈布雷一听击节称好，对啊！满载归，就是满一载万许汝归也。他对大哥点石成金之功很是佩服，在亲友中常常提及此事。但事实上陈布雷早已是身不由己，对蒋介石的愚忠使他不能遽然脱离沉浮之宦海。十几年后，在1946年7月和1947年4月的一天，陈布雷故地重游，国事日衰和身心交瘁使他再度求签问卜，不想得到的签纸都和第一次相同，签语还是这“官非宜解，四个字，他不得不叹道：神如有灵。

陈布雷为这四字所羁累十几年，仍不能解脱，以至最终酿成自杀身亡的悲剧。

蒋纬国谈身世之谜

1949年1月11日晚上，蒋纬国在台北一次会议的演讲中谈及他的身世之谜。他说，蒋介石是父亲，戴季陶先生是义父，也就是他的“亲伯”。就他来说，“做谁的儿子，我都愿意。”

蒋纬国是在演讲中答复听众询问时作以上的表示的，这是蒋纬国初次在公开场合，作触及他的身世的发言。他语调诙谐中带有几分感怀。

蒋纬国表示，外界对于他的身世颇为好奇，也有不少刊物谈论到他是戴季陶的儿子，他“倒想向大家搜集些资料，将自己的谜解开。”

蒋纬国说，他第一次触及到这个问题是在1940年，当时抗战已三年，他留学德国、美国，在珍珠港事变前回到重庆。有一天，在蒋介石办公室，看到一本美国作家约翰·根室所写的《亚洲内幕》，里面有一段写到，蒋介石元帅二子蒋纬国少尉，是国民党元老戴季陶之子，以后为了某个原因，过继给蒋介石。

他说，任何人对自己的身世都会好奇，他想问蒋介石，又不敢问。但是，“我不敢问姓蒋的，可以问姓戴的”。

蒋纬国说，戴季陶的答复很妙，他拿出一张蒋介石的照片，也拿出一面镜子，让蒋纬国拿着镜子自己照自己侧面，问他“是象这边，还是象那边？”

蒋纬国说，对于两位了不起的人物，他做谁的儿子都愿意。

蒋方良的悲叹

蒋经国的夫人蒋方良一生甚少公开露面，因而几乎没有什么知名度，甚至连“蒋夫人”这称呼也沾不上边。谁都知道，在台港的报刊上和一切传播媒体中，“蒋夫人”是专指蒋介石的夫人宋美龄的，若要指蒋方良女士，则必须称“蒋经国夫人”。虽同是蒋家成员，但老蒋夫人与小蒋夫人的际遇却有天渊之别：一个荣华富贵，有权有势，一个朴实内敛，寂寂无闻。宋美龄出身于名门之家，蒋方良（改名前叫芬娜）则出身于俄国的一个普通工人家庭。也许是这个缘故，她处处显得比宋美龄矮了半截。宋美龄一生周旋于权势之间，跟着蒋介石威风八面；而蒋方良早年在苏联，和蒋经国相依为命，惨淡生活，到了台湾以后，她一直象个小媳妇，上不了台面。蒋经国出访时，蒋方良并未随访问过，也似乎没有享受过应得的尊荣。难怪有报道说，蒋经国去世后，有人建议蒋方良女士到外国去散一散心，她却叹息道：“没有钱。”一时成为台湾的一条有趣新闻。

蒋经国夫人的叹息，在台岛引起了不同的反应。有人表示同情，例如“省议员”林宗男就在报纸上建议每位“省议员”认捐3万元台币，作为蒋方良女士的出国休养旅费。但有人对“没有钱”的说法不相信，因为一来蒋经国多少应有一些积蓄，二来依规定蒋经国作为总统死后有一大笔抚恤金，再说她有那么多有可观收入的子女，以孝道而言，母亲无钱，儿女应该尽量帮助。更有人认为“无钱出国”之说是国民党故意往蒋经国脸上贴金，正如一位读者投书报纸所说：“我绝不相信蒋方良没有钱出国旅游！我想这是国民党宣传部门搞的把戏，目的在于暗示蒋经国一生廉洁、身后两袖清风，小蒋夫人是可怜，但说小蒋夫人没有钱出国，实在是太离谱了啊！”

无论真实情况如何，蒋经国夫人蒋方良女士晚年生活将更趋寂寞却是事实。她不但不能象宋美龄那样长期寓居海外，甚至也不能象宋美龄那样，子孙们日夜围绕膝下。

沈醉香港会前妻

1980年底，沈醉与女儿美娟到香港探亲。他们下榻在香港尖沙嘴一家旅馆里，等待着栗燕萍和她改嫁后的丈夫偕同到来。

这将是一场什么样的会见呢？如烟的往事禁不住在沈醉的脑海里浮现。

那是1938年，沈醉在湖南临澧军统特训班任教官，原籍长沙的栗燕萍是特训班的学生，年方十八。一天假日，沈醉正要驱车去长沙游玩，栗燕萍匆匆赶来向教官报告：家中急电，父亲病危。沈醉在电报上签字准假，抬头看见这位女学生满脸焦急，就让她同车赶赴长沙。到长沙后，沈醉又陪栗燕萍进入家门。女儿见父病危，只顾同母亲在外屋抱头而位，忘了顾及来客。沈醉便走到病榻前慰问病人。老人在弥留之际，见女儿带来一位青年男子，不免产生误会，便一把握住沈醉的手：“我的女儿，就拜托给你了。”此时此刻，沈醉不能拂垂死者的心意，只得点头，给老人以最后的安慰。不想这场误会的床头定亲，结果弄假成真了。

栗燕萍的小名叫雪雪。在战犯管理所，每当飘雪的日子，往往是沈醉怀念妻子的时刻。1957年底的一场小雪，他还在日记里留下了深情的笔触：“晨

起看到天空飘着微雪，非常高兴。但太少了一点。我宁愿冷而不愿看不到雪。雪啊！请你下吧！下吧！”

1960年获释之后，沈醉给栗燕萍写信，并赶往广州迎候。他不知道1953年台湾中央社发布消息，宣称沈醉死亡。更不知道妻子盼夫无望，在特定环境下改嫁给一个退出军界的国民党军人。因而，他没有看到妻子跨过罗湖桥头。直到与女儿美娟在北京团聚，才知道他的家庭已发生了变故。

二十个年头消逝了，他们终于要在香港会面。

栗燕萍和他的丈夫，在去旅馆会见沈醉之前，有过一段气氛压抑的议论。她知道过去的沈醉，由于特殊身份带来的虎威，脾气暴躁。她劝后夫说：“他可能扇我耳光，你不要回手。”夫妻俩请了几位保驾，如果演出全武打，请他们来当和事佬。一些香港记者也带着摄影机去拍热闹镜头。

栗燕萍和他的丈夫低着头走近旅馆的房间。她本人是不愿意来的，无奈女儿的相劝，再加上终归有一段夫妻之情，拒绝相见是太违背人之常情了。

沈醉快步上前，双手紧握住他们的四只手。屋内一片肃静，亲友们等待着爆炸性时刻的到来。可是沈醉说的一席话，比拳头更有爆炸性：“燕萍，我很抱歉，没有尽到一个丈夫的责任，照顾儿女。你们把她们抚养成人，我是特意来向你们表示感谢的。”

这种新的精神面貌、新的风格，在香港是极为罕见的。栗燕萍为感情之潮冲击得不知所以，她泪流满面。她不知道的是，今日的沈醉，已非昔日的沈醉了。她冷静下来对沈醉说：“过去的事不提了，我们今后作为好朋友来往好吗？”答复又出人意外：“我们不交朋友，我们两家合为一家吧。”沈醉转向栗燕萍的丈夫：“我有四兄弟，我行三，你就叫我三哥好了。”

沈醉以新的道德观解开了栗燕萍夫妇二十多年没有解开的疙瘩。

探险家谭辛的笑话

谭辛是西藏人，有名的探险家。他探险成功后，在英国立刻成为社会风云人物。他曾讲过一则有关他自己的笑话：

一次，他在一个森林里探险迷了路。经过两天盲目的奔波，终于见到了一个人，他把来福枪放下来，也把沉重的背包解下来，高兴地说：“谢天谢地，我迷了两天的路，最后总算看到了你。”那人却不以为然地说，“这有什么值得高兴的，我已经迷了十天路了。”

有一天，他看见几个小学生正在看课本上关于他的英雄故事，于是他也高兴地与小学生们一起看。看完后，他问那些得意洋洋的小学生：“你们见过谭辛没有？”小学生们都摇头回答：“没有。”谭辛说：“我就是。”小学生们睁大眼睛望着他一阵子，然后齐声说：“你说谎！”

林彪和“陕北一枝花”

1937年左右，林彪任抗大校长时，与张梅结了婚。有关张梅的情况，如今所知甚少，只知道她的真名叫刘希敏，陕西米脂人，米脂虽穷。但水土很好，是个养漂亮姑娘的地方，“米脂的婆姨绥德的汉”是陕西流传的民谚，而张梅在米脂是一个出类拔萃的美人，人称“陕北一枝花”。

林彪与张梅结婚后，生有一女，取名林小琳。1938年3月2日，林彪从

阎锡山的晋军防区路过，身披缴获来的日军大衣，被晋军哨兵认为是日军，开枪误伤。身经百战的林彪，以前从未受过伤，然而这一枪却打得很重，据说打中了胸部，伤了脊神经，日后带来了很多的后遗症。

林彪受伤后，回到延安治疗。1938年冬，在张梅陪同下赴苏联养病。这是林彪有生以来第一次出国，并逗留了三年之久。

林、张初至苏联，住在莫斯科近郊一个名叫库契诺的旧地主庄园。林彪表面平静，但在自己住房里经常发脾气，后住进了神经疗养院。

这期间，林、张的家庭矛盾日渐暴露。林是个夫权思想很重的人，他不许张与外界接触，更不许张参加各种政治活动，只让张在屋子里陪着他。张是个生性好动、个性较强的女子，而林则生性孤僻，脾气反复无常。张难以忍受林彪这种精神病人式的折磨，常常是越不让她出去，她越要出去，有时甚至星期天也不和林在一起。

林彪在此期间，曾追求过正在莫斯科学习的孙炳文烈士的女儿孙维世，但孙未答应。林与张的关系也越闹越僵，最后只有分手了事。两人离婚后，张梅留在了苏联，此后的情况如何，已经不甚了了。

林、张之女林小琳，在父母离异后曾与父亲生活在一起。林彪再婚，妻子叶群不喜欢小琳，使其渐失家庭温暖，至“文革”中后期，她实际上已经不是林氏家族的一员了。

吴玉章的座右铭

革命老人吴玉章（1878—1966）担负着党和国家的重要职务，愈老愈爱做学问，从不懈怠。

81岁那年，吴老在自己案头挥笔写下了一则座右铭：

“我志大才疏，心雄手拙。好学问而学问无专长，喜语文而语文不成熟。无枚、皋之敏捷，有司马之淹迟。是皆虚心不足，钻研不深之过。年已八一，寡过未能。东隅已失，桑榆非晚。必须痛改前非，力图挽救。戒骄戒躁，毋怠毋荒。”

吴老将此语铭记终生，虚怀若谷，勤学不辍，成为后人的楷模。

彭德怀的坎坷婚姻

彭德怀早在家乡时曾与表妹周瑞莲相爱，两人青梅竹马，感情很好并定了婚。在彭德怀离家投身革命与瑞莲分手时，瑞莲拿出两双鞋袜，鞋底上绣着象征生死不渝的“同心结”。可是，彭德怀走后，地主逼瑞莲替父抵债，她誓死不从，跳崖自尽。

周瑞莲死后，彭德怀悲痛欲绝，不肯找对象。后来年纪大了，经人说合才与一个货郎女儿刘某结婚。可是，彭德怀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刘某便登报声明同他脱离了夫妻关系。长征胜私后，刘某找到彭总，彭总说：“你已经跟别人结了婚，回到丈夫身边去，莫让孩子失去娘。”

年已40的彭总，抗战初期还是孤独一人。陈赓将军有意安排一场女排赛，请彭总观看，并问：“你看哪个好？”“那个戴眼镜的细高个不错。”彭总不知是圈套。“她叫浦安修，北师大学生，读书期间入了党，前年投奔延安来的，在陕北公学教书。”“谁要你介绍这些！”“我是介绍人嘛！”

陈赓将军说。1938年底，他们在延安窑洞结了婚。

抗美援朝彭总任志愿军司令员，后来浦安修随赴朝慰问团到朝鲜，夫妻异国相见，彭总一见面就批评说，司令员的妻子能来，一百万志愿军的妻子都能来吗？她很委屈，但内心却为有这样的丈夫而自豪。

毛泽东打麻将

打麻将，一直是我国人民喜闻乐见的一种娱乐。“文革”中麻将将被“四人帮”诬为“资产阶级的闲情逸致”而销毁。

早在延安时，毛主席在工作之余也打打麻将。不过，他打麻将只是为了活动一下脑筋，清理一下一天来繁忙工作中的思想，一旦在思想上弄清或发现某个问题，他便来个不告而别，投入紧张的工作。他还对人说：打麻将，就好比行军打仗，要调兵遣将，斗智斗勇。有时牌不好，但只要安排得当，也会以弱胜强的。

毛泽东延安学跳舞

毛主席在延安时，因整日在窑洞忙着写文章、批文件，坐的时间很长，手臂活动太少，肩关节炎由急性变为慢性。医生经过会诊，开出了一张特别的治疗处方：跳交谊舞。

起初，毛主席对跳舞毫无兴趣，医生就以锻炼身体的角度说服了他。晚饭后，在窑洞外面的一个上坪上，同志们争着给他作示范，教他怎样摆好脚式和手式，怎样端正脊背和腰身。开始时毛主席心不在焉，进步不快，走起舞步来简直和士兵练操没有多大区别。同志们打着拍子叫他，让他向前走几步，又向后退几步，他终于学会了。

后来毛主席不但会跳了，而且舞步纯熟，能较好地掌握节律。他深有感触地说：跳舞这个运动不错，能休息脑子，使人两腿有力，还是一个联系群众、与群众交谈的好机会。它弥补了游泳——在水里不能和别人谈话之不足。

傅雷的爱情磨难

著名文学翻译家傅雷年轻时留学法国。傅雷到法国留学后，他母亲为他聘定表妹朱梅馥，他孝顺寡母，认定了这一婚约。

但傅雷到法国一年后，法国女郎玛德琳热恋他。别人都觉得诧异，认为傅雷见了生人那样腼腆，一个浪漫的法国金发女郎，怎么会看中这位文弱的东方青年？从气质和秉性方面看，他俩怎么也不相配。傅雷堕入情网后，那情景真象《白蛇传》中的许仙。

傅雷堕入情网后，他写了一封长信给他母亲，说明应该婚姻自主，决定解除和表妹的婚约。他把信交给当时和他一起留学的刘海粟，要他代发。信交给刘海粟后又又要回，加上“儿在异国已有意中人”。再交给刘海粟。其实此信刘海粟并未发出去。

一天，玛德琳告诉别人，说傅雷要自杀，说他“变得反复无常，一会搂着我亲热，一会又说我害了他”。玛德琳对傅雷很是迷恋的，叫他“傻孩子”，自然不愿他寻短见。但等别人赶去，傅雷又和玛德琳打得火热了。

出人意料的是，几个月后，傅雷和玛德琳闹翻了。原因是傅雷觉得玛德琳对自己不忠实。于是，多情而又专情的傅雷无法忍受。当时，傅雷怀里藏着手枪，准备自杀。在别人的劝解下，加上当时刘海粟把他写给他母亲的信交给他后，事情才逐渐平息。当傅雷拿到原信后，竟自痛哭道：“我究竟是写了这封信！我对不住他们！”

经历了爱情的磨难后，傅雷终于还是和表妹朱梅馥成婚，并终生相伴。

老舍答催稿的趣文

老舍，原名舒舍予，是我国现代著名的剧作家、小说家。他的文笔幽默风趣，留下了许多妙趣横生的文章。

抗日战争期间，北新书局出版的《青年界》，曾向老舍催过稿，总编正是赵元任。老舍在寄稿的同时，幽默地寄去了一封象诗一般的答催稿信，诗曰：

元帅发来紧急令，内无粮草外无兵！小将提枪上了马，《青年界》上走一程。呔！

马来！

参见元帅。带来多少人马？两千来个字！还都是老弱残兵！后帐休息！得令！

正是：旌旗明日月，杀气满山头！

这首答催稿诗，有点戏曲味。不用解释，编辑催稿的“苦相”，以及作者的自谦跃然纸上。

这封信自然是满足了编辑的催稿要求的。还有一封写给林语堂的答催稿信，却没有能满足约稿者的要求。诗曰：

今年非去年，正是鸡与狗。

去年有工夫，今岁则没有。

梁实秋的忘年之恋

台湾著名学者梁实秋在垂暮之年，竟枯木逢春，又遇到了一段意想不到的姻缘。在当时，这是一件轰动社会的婚姻，引起了不少争议。

1974年11月，离开台湾两年多的梁实秋教授，带着一份寂寞而哀伤的心境回到台北。在美国羁留期间，他的老伴撒下他离开了人世。这对76岁的梁实秋来说，无疑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他沉浸在痛苦的回忆之中，写下了纪念亡妻的《槐园梦忆》。

回到台北后不久，梁实秋先生便去远东图书公司联系出版《槐园梦忆》。他万万没有想到，黄昏之龄的他会在那里发现他生命中的最后一位美丽的晚霞，并酿出一段感人至深的恋情。

当时，台湾影歌双栖明星韩菁清正在远东图书公司寻找一本梁实秋编著的字典，恰好遇到了梁教授。这种偶然的巧遇，也许就是一种冥冥之中的缘份吧。韩女士曾是红歌星和影星，这位昔日的上海小姐十分酷爱文艺，不仅爱看，而且能写，尤其对文人作家特别敬重，在文艺界有不少朋友。韩女士对梁教授可说是心仪已久，只是无缘拜识。如今邂逅相逢，自然十分高兴。

在交谈之中，梁实秋惊喜地发现，他所有的作品韩菁清都看过，有的甚至还背得。他们谈得非常投机，一直谈到很晚才分手，大有相见恨晚之慨，他们的情谊就这样诗一般的突然展开了。

从那以后，几乎每天中午，梁教授都要去看韩菁清，而且必定抱着她最爱吃的鸡翅膀，鸭肫肝等零食，他们一起讨论文艺，漫谈人生，常常在不知不觉中就度过了整个下午。他们之间的感情，也随着交往与日俱增。但是，韩菁清当时只有 46 岁，梁实秋整整大她 30 岁，年龄是否成了他们之间的阻碍呢？

次年一月，梁教授由于前妻意外死亡的诉讼官司需去美国处理，不得不暂时离台。分别前夕，梁实秋教授毅然以坦诚率真的态度，向这位红粉知己提出了共同结伴度过晚年的请求。

此后几个月，两人天各一方，只好以鸿雁传情，写信和等候“绿衣使者”，成了他们每日的必修课。尤其是梁教授，在美期间几乎整天都忙着给韩女士写信，有时一天两封甚至三封。最令韩女士感动不已的是，梁教授每天都要走到很远的邮局去发信，无论刮风下雨、冰天雪地，从不例外；同时，如果他一天收不到韩女士的信就会坐立不安，连饭都难以下咽。

这个时期，梁、韩相恋的消息已成为热门新闻在台北广为传播。在报刊杂志上，对这两个知名度极高而又年龄相差悬殊的忘年恋人，更是大加渲染报道。一时满城风雨，不一而足。反对声一浪高过一浪地向他们涌来，学生们，还有《槐园梦忆》的忠实读者们愤愤不平，感觉受骗上当而提出抗议。

在一片反对指责声中，也仍有少数“表示理解”的支持者。但梁教授对这些“表示理解”并不领情，他直言不讳地向韩女士表白：“我是在爱情中，竟没有一个人了解到这一点！”

不论别人说什么，但梁教授主意已定。他给韩女士的信中说：“大主意当然是我自己拿，我早已拿定，谁也不能影响我。爱，我们‘有饭吃’，我们可以‘关上门过日子’。有时候还偏不关上门，偏要走出去给大家看看。”

1975 年 5 月，梁教授提着两大包他与韩女士的“两地书”，不久即与韩女士结为伉俪。婚礼只有少数好友参加，避免了大肆铺张渲染。婚后，梁教授果然与韩女士朝夕相伴，很少与外界往来，他们的生活安宁和平，极有规律。梁教授喜欢在夜间笔耕，早上多睡觉。中午和夫人一起用过午餐，便外出散散步。夜里梁教授写作，韩女士则读书或听音乐。梁教授一直爱称韩菁清为“清清”，韩女士灵机一动，则称呼梁为“秋秋”。梁戏称这是韩女士的“一大发明”呢！

1985 年，也就是梁教授与韩女士结婚十年以后，梁先生在台湾溘然去世，享年 86 岁。在他晚年的那段日子，也就是他与韩女士相依相伴的近 4000 个日日夜夜，乃是他用生命的最后光辉谱写的一段甘醇浓厚的黄昏恋情。

琼瑶的初恋和婚变

琼瑶 18 岁的时候，与学校里的一位老师闹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恋爱。琼瑶说：“那次恋爱几乎毁了我，又重新创造了我。我开始明白生命中有许许多多遭遇是你必须去面对、去体验的。”

对初恋时她曾倾心过的那位中学教师，她难以忘怀，以至二十年后，她还怀念着他。

她的第一次婚姻是在 20 岁时，由家人作主嫁给一个好赌的丈夫。那是一次失败的婚姻，夫妻关系勉强维持了四、五年，并有了一个儿子。

独特的自身经历，激发了她那潜在的创作热情，促使她步入言情小说创作领域。琼瑶说：“《窗外》可以说百分之七十是我的自传。”从她的成名作《窗外》的女主角江雁容，以及《桎梏》、《在水一方》的女主角的遭遇里，读者不难看到琼瑶在爱情婚姻上的坎坷经历：感情不合，志趣不同，丈夫滥赌，妻子好文，这些该是造成琼瑶婚变的主要原因了。婚变后，琼瑶同出版家平鑫涛长期合作，彼此无间，在相识十六年之后，终于于 1979 年结为伉俪，得到了幸福的爱情。

许晓丹演“脱戏”惊世俗

台湾女艺人许晓丹在她自编自演的舞剧《回旋梦里的女人》中，演出到最后一分钟，突然裸体亮相。许晓丹的这一表演，引起一场“是艺术还是色情”的争论，她本人也因此出尽了风头。

1989 年 3 月 17 日，这位为追求“艺术神圣”而“豁出去了”的裸舞演员，又演出了一幕令台湾当局目瞪口呆的活剧。这天上午，许晓丹仿照意大利脱星议员“小白菜”的模样，头戴白色小花圈，身穿透明白色婚纱，飘飘然来到台湾“立法院”门外。她的这副“惊世骇俗”的打扮，立即引起“立法院”内外一阵骚动。许晓丹声称，她到这里来是想“参观一下立法院运作的情形”。由于她的打扮过分暴露，被有关人员阻止于“立法院”门外，等到她穿上一件别人的男西装外套，并经台湾民进党“立委”朱高正等签字同意后，才准许她进入。

10 时 23 分，许晓丹在四名女警察、八名男警的“护持”下，进入会场旁听席，顿时又引起一阵骚动。“行政院秘书长”钱纯一瞥见这位名噪一时的“脱星”，忙向坐在一旁的“财政部长”

郭婉容作解释，一面用手在胸部上下移动，意思是，来者非他人，而是有突出乳房之许晓丹也。“新闻局长”邵玉铭则以两手拉开自己的西装外套，向一旁的“研究会”主委马英九示意，许晓丹来了。

许晓丹在会场停留约一小时，倾听台下“立委”议政。她临去前，又在“立法院”大厅中央脱去外套和披风，重新亮出透明的白纱，还散发了一封致“司法院长”林洋港的公开信，并提出质询：“吾人既为演艺人员，法院可否以演艺人员管理辅助法，判决吾人的艺术创作？”还说，她今天是来见识的，年底将参加立法委员选举。她带来的两名录像人员，把她列席这次会议的情况全部录了下来。

冯宝宝险些被卖掉

冯宝宝是香港电影红星，她在生活中历尽艰难，知道她的人都说她命苦。

冯宝宝是一个私生女。父亲冯峰当年是唱粤剧的小生。在马来西亚演出时，与一个女艺人生下了冯宝宝。他是有妇之夫，女艺人不甘此种不明白的关系，两人终于分道扬镳，女艺人连孩子也不要了。父亲抱着宝宝回到了香港，连同原有的妻室儿女一共 13 人。

为了养家糊口，父亲不得不在孩子身上打主意。冯宝宝 3 岁就被送去拍

电影，5岁时，她在水银灯下已能哭笑自如，人人都知道冯峰有一个能拍戏的女儿，片约也一部接一部，用得着小孩

的地方总想到她。到她8岁时，已共拍了150多部影片，成了职业小童星。

后来，一部《雨夜惊魂》，使冯宝宝赢得了“天才童星”的称号。对冯峰来说，女儿成了他可靠的财源了。殊不知，小姑娘能赚大钱，使她亲生母亲眼红了，与冯峰争夺抚养权，官司打到公堂，互相攻击谩骂，年幼的冯宝宝又羞又怕，吓得哭出了声，又成了记者们争夺的新闻。

后来，冯宝宝年岁渐长，知道读了书可以生活自主，另谋出路，下决心争得读书机会，偷偷积攒私房钱。然而她父亲已由昔日的江湖艺人变成公司的老板，不能放过她这棵摇钱树。他仿佛看出女儿的心事，处处严加防范，终于发现她藏钱的秘密，打破了冯宝宝的梦想。

一天，传来可怕的消息。有人悄悄告诉她，她父亲准备安排她到美国演出，演完最后一场即以10万美金将她卖掉！她一时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不幸的是，这时又发生一件出乎她意料的事：她的同父异母小妹竟被父母送下海去当了舞女！小妹才14岁，比她还小两岁。

对小妹能够做出的事，对她怎能不会？骨肉情与钱比较，她知道父亲看重的是钱。

冯宝宝终于离家出走了。天才童星离家出逃的消息很快传了出去，闹得沸沸扬扬。冯峰感到社会的压力，多方刺探，终于摸清女儿藏在她干妈家的情况。尽管软硬兼施，冯宝宝并不就范，她早已成竹在胸。她拿出小妹被父母逼着下海当舞女的确凿证据，父亲奈何她不得，终于作出让步，同意让她去读书。被出卖的惨局总算避免了，并争得读书的自由。

外国部分

· 希腊 ·

苏格拉底的临终嘱托

古希腊大思想家苏格拉底是一个严于律己、品德高尚的人。平时，他总是要求自己不能做亏心事，要洁白无瑕，不让一点污垢沾身。

苏格拉底不幸遭陷害，被处以死刑。在临刑前，他留下了这样一段对白：

“你还有什么话要交代？”狱禁问。

“噢，我想起来了，我还欠邻居一只鸡，当时家里穷困，没有付钱给他们。”苏格拉底回答说。

“就这件事吗？”

“是的，我请求你叫我家里人一定要偿还。”苏格拉底最后留下了这句遗言。

苏格拉底与泼妇妻子

古希腊著名思想家苏格拉底有一个泼妇妻子，可以说是天下第一号的厉害妇人，苏格拉底经常受她的管制与欺侮。

有一天，苏格拉底正在楼下教授门徒，忽然听见楼上发出敲打楼板的声音。原来是他的太太怨他教得太久了，而在大发脾气，正用脚用力踩楼板呢。学生们便说：“老师，最好现在就停下来，因为师母正在发脾气呢！”苏格拉底说：“再过一会就讲完了，停下来太可惜。”所以他仍坚持把课讲授完。

这下，他的太太可真发火了，趁苏格拉底正与学生研讨课程的时候，在楼上把一盆水浇到他的身上，这一下苏格拉底成了落汤鸡了。

“老师，真对不起，为了教我们课，让你难堪了。”学生们歉意地说。

苏格拉底却以一种司空见惯的幽默口吻说道：“不要紧，先打雷，现在下雨，不是理所当然嘛！”

后来别人问苏格拉底，为什么要找一位泼妇为妻，他却一本正经地说：

“这样可以锻炼人的意志啊！”

沙弗克雷斯的悲剧

沙弗克雷斯是公元前4世纪希腊著名的艺术家，他创作了大量的悲剧作品，被称为“悲剧之父”。令人感到惋惜的是，这位“悲剧之父”的人生结局也是一个悲剧。

一天，沙弗克雷斯在一片旷野上边走边思考自己的剧本。突然有一只大鹰在天空中盘旋，误认为他那个光秃秃的脑袋是一块光溜的石头，便把爪中抓住的乌龟狠狠地向“石头”投去，希望摔破龟甲以便吃肉。这一摔之下，沙弗克雷斯的光脑袋顿时开了花，一代悲剧大师遭受飞来横祸，死于非命。

希腊船王奥纳西斯的罗曼史

希腊船王亚里士多德·奥纳西斯不仅作为一个强有力的实业家而驰名天下，他的罗曼史也同样引人瞩目。他的那些扑朔迷离的风流韵事在世界上广

为流传，并经常作为花边新闻见诸报端。他似乎有着令人称羡的爱情，但似乎又一无所有。

1947年，奥纳西斯与希腊大船东斯塔弗罗斯·利瓦诺斯的第二个女儿蒂娜在纽约的东正教大教堂举行了传统的希腊式婚礼。结婚后，他的事业更加兴旺发达起来，但虽然蒂娜婚后生有一子一女，然而建立在金钱关系上的夫妻之间的感情没有牢固的基础。奥纳西斯整天忙于航运业务，但也时常流传着有关他的风流韵事，蒂娜则经常在美国和欧洲的社交场合抛头露面。两人各行其是，互不干涉。1957年，奥纳西斯在一次酒会上结识了希腊著名女歌剧演员玛利亚·卡拉斯。当时，妩媚动人的玛利亚正处在她的声乐天才登峰造极之时，她的丈夫巴蒂塔斯·梅内奇尼是意大利一位年迈的企业家，也是她的经理。玛利亚与奥纳西斯初次相遇，就对他一见钟情。奥纳西斯也被她的美貌和风姿吸引住了。

1962年，奥纳西斯夫妇举办了一次乘游艇“克里斯蒂娜”号漫游地中海和希腊岛屿的活动，应邀同游的客人都是一些有名的人物，其中包括玛利亚夫妇。在旅游途中，奥纳西斯与玛利亚之间的柔情蜜意引人注目。也许是这一次显露太充分了，以致于旅游活动一结束，这两对夫妇就中止了他们的夫妻关系。从这以后，奥纳西斯虽然实际上已经和玛利亚生活在一起了，但没有正式宣布结婚。因为在奥纳西斯心目中还有一位高贵的女人，此人就是美国总统约翰·肯尼迪的夫人杰奎琳。

奥纳西斯和杰奎琳是1958年在“克里斯蒂娜”号游艇上认识的，当时肯尼迪偕夫人杰奎琳应邀游地中海，杰奎琳令人心驰神摇的美貌和雍容华贵的仪态深深吸引了游艇的主人奥纳西斯，他们之间开始了友好的往来。

1960年，肯尼迪当选美国总统。作为总统夫人，杰奎琳不得不在白宫忙于一些例行的公事，而她对此兴趣索然。由于奥纳西斯是他们的老朋友，杰奎琳常能乘坐豪华的“克里斯蒂娜”号畅游地中海，每次旅行回来，她的心情格外舒畅，而且她的皮箱里总是塞满了奥纳西斯送给她的昂贵礼物。那时候，也传出关于他俩的流言蜚语，但事实上他俩在交往中并没有什么可指摘的地方。何况，玛利亚也总是跟他们形影不离。然而，一次偶然的会使奥纳西斯和杰奎琳之间的关系发生了变化。

1963年11月22日，肯尼迪在美国达拉斯城遇刺身亡。奥纳西斯迅即赶到华盛顿，在白宫总统夫人的私人房间里，向陷入极大悲痛中的总统夫人表示深切的哀悼，要她多加保重。在她孀居的日子里，奥纳西斯经常去看她，在他的影响下，杰奎琳搬出白宫，不再扮演前总统遗孀的角色。

后来，奥纳西斯开始陪伴杰奎琳出入社交场合。他俩的关系成了报界的花边新闻，不过他们对此并不在意。杰奎琳有时也或暗或明地表示出要与奥纳西斯正式结婚的愿望，但奥纳西斯总是下不了决心。他迷恋着眼前这位前总统夫人，然而玛利亚也常使他魂系梦绕。后来，一个突如其来的消息促使他迅速作出了决定。原来，他的竞争对手，希腊经济界巨头斯塔弗罗斯·尼亚尔霍斯新娶了美国福特汽车公司大老板的女儿，引起世界上流社会的瞩目。奥纳西斯为此闷闷不乐。然而，时隔不久，即在1968年10月20日，传出了一则轰动世界的新闻：希腊船王奥纳西斯与美国前总统遗孀杰奎琳在斯科尔比奥斯岛正式结婚。这桩举世瞩目的婚事，既象征着奥纳西斯击败对手尼亚尔霍斯，又意味着他与玛利亚的分道扬镳。

女船王的爱情婚姻悲剧

世界著名的希腊女船王克里斯蒂娜·奥纳西斯还不满 38 岁时，就猝然离开了人世，她早就被西方新闻界称为“可怜的小富妞”。纵观克里斯蒂娜短暂的一生，她确实富有，富有得令全球瞩目。她在世界各地拥有 10 多处豪华住所，3 架喷气式飞机，两艘豪华游艇，雇佣的仆人有 400 多人，仅司机就有 30 多个，私人秘书 20 多个，随身保镖 25 人。她拥有一切，却是世上最不幸的女人。

“金钱买不到幸福”这句话正适合于她。她的生活历尽坎坷，爱情和婚姻都不如意，生活中笼罩着一种悲剧气氛。

克里斯蒂娜 10 多年间数次结婚，数次离异。在父亲不断的反对下，她与第一个丈夫布尔克的婚姻仅维持了 9 个月；第二次婚姻，克里斯蒂娜是按照父亲生前的心愿进行的，但终因两人感情不合而离异；第三个丈夫是谢尔盖·考佐夫，因被怀疑为苏联克格勃间谍，迫于舆论压力，她不得不忍痛割爱；第四个丈夫是蒂埃里·鲁塞尔，他们从小青梅竹马，但鲁塞尔艳遇不断。据说他始终不愿与他的情妇、一位漂亮的瑞典小美人分手，结果两人的婚姻也只维持了两年多。每次离婚都使她的财产受到损失。她曾向朋友透露，每个追求她的男人，都无非是想骗钱。她的一个保镖说，她有特殊喜好，喜欢性与财富的满足，因此也很容易被男人骗钱。

数次结婚，又数次离异，使克里斯蒂娜伤透了心，精神空虚而痛苦，多次试图自杀。每次离婚后，她都暴饮暴食，发胖后又减肥，自己折磨自己，甚至在糟蹋自己。由于婚姻生活不愉快，影响了她的健康和情绪，她曾一度变得很消极，没有心情料理生意。她有过多次数服食过量药物的纪录，曾为自己的体重由 120 磅至增 200 磅而烦恼，常大量服食减肥丸，以求迅速见效。有人讥讽她“换丈夫的速度与去减肥中心一样频繁。”

克里斯蒂娜死在她的阿根廷好友玛丽娜·多德多的乡村俱乐部中。据说，她正准备第五次披嫁衣，嫁给玛丽娜的弟弟乔治。在她到阿根廷前，服食了大量减肥药，并且大量节食，成功地减肥 60 多磅，但身体也日见孱弱。减肥成功，再加上遇到一个她认为可托付终身的人，心情十分愉快，气色也明艳动人多了，想不到在这个时候猝然去世了。

帕潘德里欧的婚外情

1986 年，66 岁的希腊总理帕潘德里欧到中国进行国事访问，在飞机上与一位 1.81 米高的丰满而性感的空中小姐黛米拉·莉娅妮相识，结果双双坠入情网，不久关于帕潘德里欧的绯闻便在希腊流传起来了。起初，这些传闻受到拥护总理的人的驳斥，认为这是造谣诽谤，是保守派企图重新上台而耍的花招。可后来事态扩大了，报纸上差不多每天都有关于总理和他的情妇的报道，反对党更是指责他沉溺酒色，不理政事。美国的《时代》杂志和西德的《明镜》周刊，也披露了帕潘德里欧的隐私，在国际上也闹得满城风雨，使希腊人民蒙上了耻辱。除了帕潘德里欧领导的社会党（执政党）外，其他左派政党和右派保守政党联名写信给总统，要求提前大选，并让总理在 1989 年新年祝词中公开向希腊人民表示：希腊处于严重的危机中。全希腊人都知道，总理昵称黛米拉叫“咪咪”。

咪咪是一位将军的女儿，1976年（21岁时）考入希腊奥林匹克航空公司。这位金发女郎以她的美丽、大胆、性感、富有挑逗性等非凡的风姿，令无数男人为之折腰。她还常让她的男友拍无上装照，风姿婀娜，极富魅力，被称为“甜蜜的野兽”。后来她被公司挑选，专门在客机上为达官贵人服务。

帕潘德里欧自从迷上这位美人以后，就和那位跟他同甘共苦的美国籍夫人疏远了。1986年，帕潘德里欧到墨西哥出席裁军会议，在旅馆和咪咪幽会，被他的夫人撞见。这位总理夫人深明大义，不让丑事外扬。而总理先生却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干脆把与咪咪的关系公开化，不断在公众场合露面，并一起搬到一家雅典旅馆同居。咪咪的父亲因受不了社会上闲言恶语的刺激，饮恨而终。咪咪的母亲极度悲伤，责备女儿说：“你把父亲送进了坟墓。”

当帕潘德里欧前往英国接受心脏手术时，他也没有要夫人同行，却带着咪咪作伴。在等待手术时，他宣布返国之后，将与她结婚近40年的妻子离婚。不久，英国报纸上出现了一幅照片，帕潘德里欧和咪咪手牵手在医院的花园散步，一家报纸把咪咪称作“国家女主人”，有些报纸则把他们的恋情称为“国家恋爱事件”。咪咪怎么样呢？她一如既往，毫不在乎。为了显示她的存在，她不再回避记者的追踪，公开在帕潘德里欧下榻的旅馆接受记者的访问，甚至以总理夫人自居，向伦敦一家电台宣布她的一个心愿：返回希腊时，在雅典机场，她将和总理并肩走下飞机，接受来自欢迎人群的鲜花和祝福。

帕潘德里欧和咪咪的亲昵关系，使一些国家的领导人感到震惊和尴尬。据《明星》周刊报道，塞浦路斯外长艾克托夫到雅典访问，帕潘德里欧竟不顾外交礼节，在旅馆里和咪咪一起接见他。事后，塞浦路斯的四位希腊正教长老公开指责帕潘德里欧说：“这种举止违背了希腊人民的风俗人情。”

当欧洲共同体首脑会议在雅典罗多斯宫举行时，各国首脑都有意识地不带夫人，以免出现尴尬局面。而帕潘德里欧却骄傲地带着他那身穿迷你裙、脚戴金链的咪咪出席记者招待会。帕潘德里欧还在咪咪陪同下，接见美国国务卿贝克，使这位美国客人十分难堪。

法国总统密特朗本应去希腊接受某大学授予的名誉政治博士学位，当他听说该大学不能保证咪咪不出席时，便拒绝了这一名誉头衔。希腊邀请戈尔巴乔夫去访问，但请了三年，迄今苏方仍未给予正式答复。因为这事牵涉到戈氏夫人赖莎到希腊时，究竟由谁来陪同，是夫人，还是情妇？

希腊左派报纸《AVCI》在报上公开提问说：“如果撒切尔夫人带了一个年轻的拳击手，西班牙的冈萨雷斯总理带来了一个王宫的宫女，戈尔巴乔夫带一位莫斯科大剧院的女芭蕾舞演员，手牵手地到希腊来，我们将如何接待？”

帕潘德里欧做了替换心瓣手术，在伦敦一家旅馆等待康复时，希腊国民都在等待故事的发展。人们关心的是：他们两人回国以后，咪咪将居住何处？她将怎样经常与总理一起露面？她是否陪同总理一起角逐即将举行的全国大选？他会和她结婚否？……这件事是喜剧还是悲剧呢？

· 古罗马 ·

丑角皇帝尼禄

公元 64 年，罗马帝国皇帝尼禄在一年一度的夏天娱乐节上，象往常一样在阿格里帕湖上扎起大木筏，上面摆上飞禽走兽和山珍海味，由别的船只拖着来回游荡。这些船只都用黄金和象牙装饰上条纹，显得金碧辉煌，劈童们以年龄为序在船上排成行列，一边歌舞一边调笑嬉戏。突然，罗马城内大火冲天，吓得劈童们乱作一团。这时尼禄大叫一声：“多壮丽啊！”话音刚落，只见他登上舞台，引吭高歌，立即进行即兴表演。这场火灾持续了九天，把罗马全城 14 个区中的 3 个区烧成一片空地，7 个区烧得只剩断瓦残垣。痴癫皇帝尼禄对这场大火居然熟视无睹，反而在欣赏这一“壮丽”奇景中触发了“创作灵感”。

这位被人们称为丑角皇帝的尼禄，嗜好音乐和戏剧，常以“天才演员”和“杰出艺术家”自诩。他经常参加公开表演，有时用七弦琴弹奏自己创作的音乐，有时粉墨登场并且出任主角。尼禄最为欣赏舞台上的喷血场面，为了使演出真实、紧张、刺激，他竟然把真正的杀戮和处死场面搬上舞台，让奴隶扮演“死囚”一类的角色，叫人当场刺死，把许多观众吓得当场昏倒。

尼禄是个天生的怪物：罗圈腿，粗颈脖，矮墩墩，丑恶不堪，但他却自命为美男子与艺术家。他喜欢装腔作势，用娇滴滴的女人声音说话，使人听了起鸡皮疙瘩。尼禄残酷异常，杀人成癖，简直是一个杀人狂。他的老师、朋友、亲人都被他赐死，赐死的方式更好笑，他总是写个条子说：“你自杀我不反对。”他听信妖媚的皇后的谗言把自己亲生母亲绞死，他在妻子怀孕时又一脚把她踢死。

他为了要在历史上留名，竟丧心病狂地放火焚烧罗马城，自己却弹琴赏玩。他把许多基督徒驱进斗兽场里，供虎狼吞食。他还是一个绝无仅有的乱伦者，竟然强奸自己的母亲！

不过，尼禄也有一点“可取之处”，据历史记载，身有异香的人全世界只有两个人，一个是中国清代的香妃，另一个便是这个臭名昭著的尼禄了。

尼禄每次演出都要观众为他的“精采”演技大声喝采，他唯一感觉到遗憾的是罗马人对他的表演不够重视。为了寻觅知音，他竟到希腊去举行公开演出，在那里度过了整整 15 个月。在希腊演出期间，传来帝国发生叛乱的消息，尼禄对此竟然一笑置之。说：“要平定叛乱还不容易，我只要到那里唱唱歌就行了。”结果，尼禄演戏归来，近卫军离他而去，左右亲信全跑了。为了躲避罗马元老院下达的死刑令，尼禄只得以自杀了结他的一生。临死前还不停地哀叹：“一位多么伟大的艺术家要死了呵！”至死仍不忘吹嘘自己的“艺术才华”。

阿基米德的最后请求

当罗马军队进攻叙拉古斯国时，大数学家阿基米德运用自己的智慧帮助守城。他设计制造的滑轮铁链的抓钩，把罗马船队的船只一条条抓到半空中摔下来，跌得粉碎。

阿基米德的智慧使叙拉古斯城陷落推迟三年。后来，由于城里人的疏忽

大意，放松了警惕，罗马军队乘机悄悄翻过城墙，打开了城门。

敌人冲进城，喊杀之声惊天动地。阿基米德没有逃，他的研究工作还没有作完，坐在那里专心致志地画圆圈，计算着深奥的数学问题。当一个喝得醉醺醺的罗马士兵持刀向他奔来时，阿基米德这才抬起头来说：“我的朋友，在你杀死我之前，让我先画完这个圆圈吧。”

可是，那罗马士兵根本不理，举刀向他砍去。

老数学家躺在血泊里，最后用微弱的声音说：“好吧，你们夺去了我的身体，可是我将带走我的心。”这真是一个悲剧，一代数学大师的最后要求竟然未能满足。

纯金鼻皇帝尤斯蒂尼阿努斯二世

东罗马帝国的皇帝尤斯蒂尼阿努斯二世(669~711年)于685年亦即16岁时继承帝位，以一世皇帝(518~527年在位)为楷模，从土耳其人手里夺回亚美尼亚，平息斯拉夫族对塞萨洛民基的骚扰，改革军制，制定小自由农民保护法。但由于他的统治过于暴虐，在继承皇位的第十年，发生了内乱，被雷温迪斯将军推翻并被割掉了鼻子(被称为“割鼻皇帝”)，流放到克里米亚半岛的凯尔逊，以后他便在脸上装了一个光灿灿的纯金鼻子。尤斯蒂尼阿努斯二世于705年东山再起，率领15000名骑兵，突袭首都君士坦丁堡(现在的伊斯坦布尔)，废除了698年推翻雷温迪斯将军而即位的蒂贝利乌斯三世，重登皇位。此后，他报复心切，实行暴政，因残酷虐待凯尔逊居民，又一次发生了叛乱。711年，尤斯蒂尼阿努斯二世，不仅丢掉了金鼻子，还丢掉了脑袋，结束了一生。

耶稣也很幽默

有一次，耶稣和他的十二个门徒从耶路撒冷到耶利哥去，中午在一家小客栈休息和午餐，餐后耶稣叫一个门徒去买了一只烤鸡，以便晚餐时享用。烤鸡买来后，由彼得提着，耶稣一行继续前进。到耶利哥的路途相当远，加上中餐又没吃饱，彼得走着走着就饥肠辘辘了。他虽然在路旁掬水为饮，但却无法止住饥饿，况且手里又提着香喷喷的烤鸡，终于抵不住诱惑，暗中撕下一只鸡腿，狼吞虎咽地吃下去，然后若无其事地继续跟着众人前进。夕阳西下时，他们在一家客店里停下来，买来了面包和酒菜。当彼得把那只只有一条腿的烤鸡放到桌上时，耶稣大为奇怪，便微笑着对彼得说：“彼得，这是怎么回事？这只鸡只有一条腿？”彼得耸耸肩头表示不知所以然。耶稣又笑着说：“彼得，你难道没见到过鸡都有两条腿吗？”彼得面红耳赤，无言以对。

第二天早晨，他们又上路了。不久，经过一个小村庄，在村庄的一处农舍前面，有一群鸡，由于天气太热，几只鸡把头隐藏到翅膀下边，用一只腿站着打盹。彼得看到之后，立即碰了一下耶稣的手，指着那些独脚打盹的鸡说：“你看，这些鸡也只剩一只脚呢！”耶稣没有直接否认彼得的话，而是大声地喊：“呵嘻，呵嘻！”于是那些独脚打盹的鸡，因为突然受惊而双脚落地了，并四散开去。耶稣笑着说：“彼得，你看见了吗？”彼得这一次的回答真妙：“对啦，对啦！你要是昨天晚上也来这么一声‘呵嘻’，那么

我们吃的那只烤鸡也会有两条腿了！”

彼得说完，耶稣和其他门徒都被逗得大笑起来。

古罗马军事巨头与克列奥巴特拉女王

克列奥巴特拉七世生于公元前 69 年，死于公元前 30 年，她是埃及托勒密王朝的最后一位女王。由于她卷入当时罗马的政治漩涡，同古代罗马世界两位声名显赫的人物——恺撒和安东尼关系密切，并都生有私生子，加之种种传闻轶事，使她成为史书和文学作品中的著名人物。

克列奥巴特拉是托勒密十二世的长女，从小聪颖机智，受到了良好的宫廷教育。成年后，出落得十分标致，才貌绝伦，擅长施展政治手腕。公元前 51 年，托勒密十二世去世，留下遗嘱安排长女克列奥巴特拉和长子托勒密十三世为继承人，联合统治，并要罗马作埃及的保护者。这一年她仅仅 18 岁，已经表现出无限的权力欲。她在与异母弟托勒密十三世争夺权力的斗争中失利，于公元前 48 年被逐出亚历山大里亚，到了叙利亚。在叙利亚，她组织了一支军队，准备反攻埃及。

此时，恺撒追击政敌庞培来到埃及，并对埃及的王位之争进行干预。克列奥巴特拉得知这个消息，深夜乘船离开叙利亚，只身潜入亚历山大里亚，藏在托勒密十三世赠给恺撒的一卷巨大的地毯里面。她决心亲自和恺撒面谈。地毯在恺撒面前铺开，克列奥巴特拉从中跳将出来，把恺撒吓了一跳。恺撒看见是位绝世的美女，又转惊为喜。克列奥巴特拉很快就成了恺撒的情妇，俘虏了恺撒，她依靠恺撒的支持，在埃及进行统治。托勒密十三世发动反对恺撒的战争，遭到失败，葬身尼罗河底。克列奥巴特拉成了埃及的真正统治者，在名义上与她的异母兄弟，只有 10 岁的托勒密十四世共同执政。她对恺撒百般逢迎，并为其生下一子，取名为恺撒里恩。公元前 45 年，她应邀前往罗马，寓居在恺撒的别墅里，备受宠爱。可是不久，恺撒被以布鲁图斯为首的共和派刺死，克列奥巴特拉逃回埃及，而罗马则爆发了内战。

恺撒死后，共和派和恺撒的拥护者展开了斗争。公元前 42 年的腓力堡一战，恺撒的继承者安东尼击败了共和派军队而声名大振。战胜共和派后，安东尼前往小亚细亚，向一些支持共和派的城市问罪。他在塔尔索斯遣使赴埃及，召见克列奥巴特拉七世，声称要追究她援助共和派的罪责。

克列奥巴特拉七世面临威胁，但她对罗马政局及其头面人物较为理解，认为可以利用这个机会，使她的国家免遭罗马军队践踏。据说，她让安东尼坐等了好几天，才乘坐一只装饰得金碧辉煌的大船来到了塔尔索斯。她把自己打扮成爱神维纳斯的模样，安卧在薄如蝉羽的纱帐之中，美丽的童子就象丘比特一样侍立两旁。船到岸时，正遇上安东尼召集一次群众大会，人们丢下安东尼拥向岸边，疑是维纳斯女神降临。当安东尼出现时，克列奥巴特拉热情迎接。看到克列奥巴特拉的迷人风姿，安东尼神魂颠倒，被她俘虏了，并随她去了埃及，保住了她的王位。

安东尼本是一个出色的军事统帅，他的才干超过恺撒的养子屋大维，并且据有显要的门第和众多崇拜者。如果他留住罗马，与屋大维较量，很可能成为罗马的唯一主宰者，但是他却耽于酒色，留在亚历山大里亚，与克列奥巴特拉朝夕嬉戏，把罗马双手送给了屋大维。公元前 37 年，安东尼违反罗马的传统习俗，冒重婚罪与克列奥巴特拉七世举行婚礼，宣布他们的三个孩子

是合法的而非私生的，并将罗马东方行省的部分地区赠送给克列奥巴特拉及其子女。这种行为在罗马引起了极端的不满。公元前 34 年，安东尼打败亚美尼亚人，不是在罗马而是在亚历山大里亚，按照埃及的礼仪举行凯旋式，这更激起了罗马人的愤怒。在罗马，人们对克列奥巴特拉七世恨之入骨，屋大维正是利用了罗马人的这种情绪同安东尼进行斗争。公元前 32 年，屋大维对克列奥巴特拉七世宣战。次年，安东尼、克列奥巴特拉和屋大维的军队大战于阿克提乌姆海角。起初，战斗不分胜负，但在战斗最激烈的时候，克列奥巴特拉率领埃及舰队突然撤出战场，逃往埃及，安东尼见女王乘船离开，便撤下战斗部队，跟踪而去。军队失去主帅，被屋大维全部消灭，这次海战决定了安东尼和克列奥巴特拉的命运。

公元前 30 年，屋大维进攻埃及本土，包围了亚历山大里亚。安东尼见大势已去，只好在城内拔剑自杀，克列奥巴特拉则被屋大维俘获。当她得知屋大维要把她带回罗马在凯旋式上示众的时候，便决意自杀。尽管她被严加看管，但还是设法得到了心腹女仆放在一篮无花果中的一条毒蛇。她抓起毒蛇放在自己裸露的胸脯上，被蛇咬伤后中毒而死。

克列奥巴特拉七世死后，屋大维把埃及改成罗马的一个行省，结束了它的独立，长达三百年之久的埃及托勒密王朝宣告结束。

· 意大利 ·

哥伦布立鸡蛋

意大利航海家哥伦布（1451—1506）横渡大西洋，发现美洲新大陆，开创了人类认识世界的新纪元，贡献是巨大的。当他1493年初凯旋回到西班牙时，国王和王后亲自在宫殿里迎接他，哥伦布大大风光了一阵子。可是，一些贵族与军官却不服气，诬蔑他野心勃勃、狂妄欺骗，想方设法贬低他的新发现的价值。

在一次宴会上，有人对哥伦布说：“你发现了新大陆，可我看不出这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任何一个人都可以去发现，这是再简单不过的事了。”

哥伦布略一沉思，取来了一只鸡蛋，对在座的人说：“先生们，你们当中谁可以使这个鸡蛋竖立起来吗？”

人们呆住了，没有一个人能竖起来。哥伦布把鸡蛋接过来，轻轻地敲破了一点它底部的壳，于是，鸡蛋就竖立在餐桌上了。接着，他以极其平静的语调说：

“先生们，这是再简单不过的了！任何人都可以做的——在有人做过了以后。”

但丁妙语应变

但丁是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著名的诗人。有一次他到德勒·史加拉的家中拜访，主人热情地邀请他参加宴会，由于敬重他的名望，主人特意把但丁安排在自己与儿子之间的座位上。当时意大利的饮食习惯是，无论主客，都把吃剩的骨头扔到桌子底下去。宴会在热烈的气氛中进行。这时德勒那个喜欢恶作剧的小儿子开始了他的“行动计划”，他把吃剩扔到桌下的骨头统统地集中到但丁的脚下，而诗人却一点都没察觉到。

吃完饭后，主人瞧了瞧但丁脚下的那堆骨头，又望了望全席赴宴人，然后故作惊讶地说：“诸位，但丁先生的胃口真让我大吃一惊，简直象牛一样健壮啊！你们看看他的脚下。”主人说到这里，用手指着但丁的脚前，全席的客人顺着他指的方向一看，但丁的脚前堆积的骨头的确令人大吃一惊，大家不禁笑了起来。其中一个客人站起身来，大声说道：“真是令人惊服啊！让我们向诗人敬一杯，敬祝诗人健康！”全席的人都站起来，为诗人的胃口而干杯。

这时候，但丁站起来用手示意大家稍候，然后说：“诸位，请等一等！诸位对我的胃口大惊小怪，可我对主人的胃口之广大无边，更为惊叹佩服呢！你们看。”他手指着主人的脚前。大家顺着他指的地点看去。但丁接着说：“我还有骨头剩下来，而我们可敬的主人呢，连骨头都吃光了呀！”

邓南遮的狂妄自大和偏见

意大利著名作家、诗人邓南遮是一个怪人，具有特殊的性格，他纵容、放荡、残酷、刻薄，而且狂妄自大。

有一次，他侨居法国时，当地邮局收到一封没有收信人地址的信，信封

上只写着，“交意大利最伟大的诗人收”，聪明的邮局职员想了一想，便把它交给了邓南遮。可是，邓南遮拒绝接收，又把信退给邮局，他的理由是：“我并非意大利最伟大的诗人，我乃是世界最伟大的诗人！”

邓南遮对女人有一种特殊的偏见，他仇视女人，对女人有一段刻薄的议论，他说：

“女子象天上的星星一样，只是闪耀在男人的夜里，天亮后，她们也就隐没了。

“女子一过 30 岁，外表的美便一年一年地不如男子了；女子一过 40 岁，便没有吸引男子的魅力了。所以应该用毒药把她们毒死，不让她们留在世上，因为她们已成了世上的废物。”世上只有男人便够了，女人是最无用的东西，无论她们怎样美丽，世界归根结底是男人的。”

· 荷兰 ·

一生不幸的画家凡·高

凡·高（1853—1890）是荷兰布拉邦特人，继印象派之后的著名画家。他的一生虽短暂而不幸，但他却创作了人类绘画史上的许多光辉作品：《塞纳河畔》、《向日葵》、《鲜红的葡萄》、《金黄色的庄稼与柏树》……但凡·高的人生是充满着苦痛的，一代宗师的晚年竟在精神病院里度过！

1888年12月，凡·高在一次高烧中狂乱不已，神志不清，他竟割掉了自己的一只耳朵，并把它包好作为一件礼物送给了妓院里的一个姑娘，结果把那位姑娘吓得晕了过去。他的伤口流着血，在被人送回家后便不省人事了，是前来干涉的警察把他送进了医院，但这次变故使凡·高失去了最好的朋友高更。

病愈后的最初日子，幻觉总是缠绕着凡·高，他患了失眠症，只能靠药物镇静睡眠。邻居们也没有给他应有的安慰，他们整天聚在他的窗下，只要他一露头，人们便叫：“瞧！疯子！”“你看他那耳朵！”这些平庸但并非心怀恶意的人们，没有注意到自己的行为给病人带来了多少不幸。1889年2月，凡·高再一次被送进医院，因为他怀疑有人要毒死他。此后，他的精神分裂症时经时重，一种无可奈何的沮丧侵蚀着凡·高的意志。他说：“许多画家变成疯子竟是事实，至少可以说，生活使人变得精神恍惚。如果我使自己重新以全部精力从事绘画的话，那多么好啊！但是我总是要发疯的！”

凡·高终于因发疯而被送入了精神病院，从1889年5月到次年5月，整整一年的时间。

1890年5月，凡·高从精神病院出来，但他的精神仍处在不稳定状态中。1890年7月27日，凡·高来到他平时作品中最热衷于表现的田野，用手枪对准了自己。子弹击中了心脏的下方，他跌跌撞撞地回到了自己的小屋。在持久的痛苦中，他想起了整个不幸的人生——他一生所体验的辛酸远远超过应有的温暖和甜蜜：1873年在伦敦，他曾将初恋献给房东的女儿，但遭拒绝；1881年，他疯狂地爱上了自己新寡的表姐凯·沃斯，为了见到她，他曾将自己的手放在蜡烛上炙烤，最终一无所获；1882年，他收留了一个怀有身孕、遗弃街头的姑娘西恩·胡克，企图用自己的温暖帮她走上正路，但结果也失败了；1884年在纽南，他遇到了一生中唯一一个爱他的姑娘玛戈特，但来自家庭的反对却使她自杀未遂，两人从此天各一方……凡·高回想起短暂而又痛苦、漫长的人生，含着对这个世界的诅咒，在他唯一的亲人弟弟提奥的怀抱中，含恨离开了人世。

凡·高的绝笔画

荷兰19世纪最伟大的画家凡·高自杀前画的一幅绝笔画《阿德琳娜·雷沃克斯肖像》，在纽约克里斯蒂拍卖行以1375万美元的价钱成交。

专家们说，这幅画的价值在于它有一段轶事。1890年7月27日，当时精神已极度绝望的凡·高，在法国巴黎郊外奥弗村的田野上，用手枪朝腹部开了一枪，然后双手捂着肚子的伤口，跌跌撞撞地返回他住的小客店。这时，他看见客店老板13岁的女儿阿德琳娜·雷沃克斯站在阳台上。凡·高回到房

里，忍着伤口的剧痛，为地画了一幅肖像。两天后，即7月29日，凡·高逝世，终年37岁。

· 西班牙 ·

塞万提斯被盗

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的强盗，有的盗窃财物，有的盗窃机密，这些都是为人们所熟知的。

文艺复兴时期西班牙有一位大名鼎鼎的文学家塞万提斯的遇盗，却比较奇特，既不是钱物被盗，也不是机密被盗，而是“塞万提斯”自己被盗了。

塞万提斯在 1604 年时因《唐·吉珂德》的出版而一举成名。由于《唐·吉珂德》风行一时，几个星期之内，就出现了三个盗印的版本；以后，在葡萄牙、比利时、法国都出现了类似的情况。这些盗印者当然不会按照出版规定付给作者报酬；不过，长期习惯于清贫生活的塞万提斯，只要自己的作品能更多的人阅读，对于这样的情况，也并不计较。

如果说盗印了《唐·吉珂德》没有使塞万提斯激怒的话，那么盗用了他的大名来招摇撞骗，却使一向乐观开朗的塞万提斯也无法克制了。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塞万提斯在出版《唐·吉珂德》第一部以后，没有续写第二部，却转而从事诗歌、戏剧和短篇小说的写作，当然他在这些方面也是很出色的。时光似流水，一眨眼就是十年。在这整整十年期间，由于他的《唐·吉珂德》对封建制度和宫廷贵族的讽刺，对骑士小说作者的嘲笑和在艺术上的成功而遭致同行的嫉妒，那些对他不满与憎恨的人，总想找一个机会对他进行打击报复。

1614 年，在塞万提斯的《唐·吉珂德》第二部已写到五十九章时，他偶然发现了一部伪造的《唐·吉珂德》第二部，那是塔拉哥纳省一批仇恨他的贵族搞的鬼。人生的坎坷，对于饱经忧患的塞万提斯来说，已是司空见惯；但这次的打击，却比他早年与土耳其人作战而使左手致残的打击还大，比他遭到海盗的袭击被卖在阿尔及利亚作奴隶的打击还大，比他在国内作税收员因帐目不清而被捕入狱的打击还大，因为这时他已是 68 岁的老人了，他的一生的全部心血都凝结在他的《唐·吉珂德》上面。一向对任何事物都毫不介意的塞万提斯。这次却失掉了素有的平衡。这位宽宏大量的作家，久久不能抑制自己的愤怒。这部文笔低劣的伪书竟盗用塞万提斯的名字，简直是对塞万提斯的莫大侮辱。这逼着塞万提斯不得不怀着满腔的愤怒将第二部急速写完，以表示对伪书炮制者的强烈抗议。所以，《唐·吉珂德》的第二部在 1615 年就出版了。由于是在愤怒的情况下匆促成书，因此最后几章不免有些草率。这当然是伪书的无礼侵犯所造成的。然而若不是伪书的刺激，人们也许就见不到《唐·吉珂德》的第二部，因为第二年即 1616 年 4 月 23 日，塞万提斯就因病去世了。

毕加索将错就错获得成功

毕加索 18 岁时，创作了自己的第一幅铜版画。这幅画描绘的是一名英姿飒爽的斗牛士。不过，他没想到，真正的图象在印刷时必然会左右易位的。所以，当地看到一个左手持着长矛的斗牛士时，不禁大吃一惊。毕加索对自己的失误闷闷不乐，几乎要将铜版刻画一毁了之。幸好他此时计上心来，将这幅铜板刻画称为“左撇子”，获得了成功。

毕加索的秘密恋情

毕加索在 1915 至 1916 年间曾有一段秘密恋情。被他所恋的女子名叫加布里埃尔。1888 年生于巴黎，她和毕加索邂逅时芳龄 27 岁。

毕加索为加布里埃尔而画的以前从未展出过的素描及水彩画中有一句情话：“我祈求仁慈的上帝令你嫁给我。”身为毕加索朋友的理查森说，这可能是毕加索第一次认真考虑结婚的话。

这段恋情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因为它披露了毕加索婚姻生活中的一个空白片断，也披露了他曾拜倒在一个美女石榴裙下的激情。这段恋情始于 1915 年秋天，毕加索那时本该是空虚寂寞的，因为肺病正夺走他当时的情妇——体弱而貌美的伊娃。

毕加索将恋情保密的原因可能是，美国出生的雕刻师兼诗人莱斯皮纳斯当时也在追求加布里埃尔。后来，这个女子终于嫁给了莱斯皮纳斯。

毕加索不认自己的画

毕加索是西班牙大画家，现代国际画坛的一代宗师。他一生创作的名画不计其数，为人类文明宝库增添了不少财富。但由于他画得实在太多了，以致于有时候连他本人都弄不清是否是自己画的了。毕加索的一位朋友曾讲了这样一个笑后——

一天，一个画家向他兜售一张毕加索的油画。他因为与毕加索很熟识，便把画拿去让毕加索鉴定。没想到毕加索却悻悻然地说：“假的”。向他卖画的画家第二天对他说：“我敢保证，这张油画千真万确是毕加索画的。”这位画家狐疑不定，乃拿自己收藏的毕加索亲手画的一张画给毕加索看，让他鉴定真伪。没想到毕加索又直截了当地说：“假的。”这

也太岂有此理了，他抗议说：“这张画是我亲眼看着你画的！”

毕加索耸耸肩头说：“是啊，我有时候也自己画假的。”

· 丹麦 ·

安徒生的爱情在童话里

丹麦作家安徒生（1805—1875）是世界著名的童话作家，他创作了许多脍炙人口、流传世界各国的优秀童话。如《卖火柴的小女孩》、《丑小鸭》、《皇帝的新装》等已为全世界的小朋友们喜爱。读他的作品，人们仿佛进入了一个美好的童话世界。然而，安徒生却为了童话，牺牲了自己的幸福。

有一次，安徒生在去维罗纳的路上，坐在车上睡着了。他在幻觉中又生活在美好的童话世界里，直到车外一阵女人的吵嚷声才把他拉回到现实中来。

原来是三个姑娘要中途搭车，而车夫认为她们出的价钱太低。不让她们上车。安徒生知道后，答应车脚费由他来付，车夫同意了。上车时，车夫跟姑娘们开着玩笑：“唔，上来吧，你们遇到了一位外国王子！”

三个姑娘惊奇地望着这个相貌丑陋的好心男子，大姐叶琳娜·瑰乔莉认出了眼前这个谈吐不凡的人是大名鼎鼎的安徒生。她早为他那神奇的想象所倾倒。现在，她又为他那善良美好的心所折服。下车时，她再三邀请安徒生天亮时到她家去，她已悄悄地爱上了安徒生。

第二天，安徒生如期赴约，他走进叶琳娜·瑰乔莉家豪华的别墅，叶琳娜已焦急地恭候多时了。她向安徒生吐露了心中的爱情，并表示了自己的坚贞和不可动摇。安徒生虽然也喜欢这个纯真漂亮的姑娘，但他还是拒绝了她。因为他的心中只有童话，容纳不下别的东西。他只能告诉叶琳娜：“我的爱情在童话里。”说完，他退了出来。从此再也没有见过叶琳娜，但他终生怀念着她。

安徒生临终时，对一位朋友说起了这件事：“我为我的童话付出了一笔巨大的、甚至可以说是无法估计的代价。为了童话，我放弃了自己的幸福。”

安徒生身世之谜

丹麦童话大师安徒生，生前曾自述出身寒微。但据丹麦历史学家佐格孙表示，安徒生的生父可能是丹麦国王克里斯迪安八世，安徒生实际上是个“落难王子。”

据说丹麦克里斯迪安八世未登基前，曾与民间一少女私恋，生下安徒生后却被迫分手，安徒生交由一个女管家抚养。身为安徒生母校斯莱兹镇学校校长的佐格孙翻阅档案，发觉安徒生并未正式登记入学，因为他并没有出生证明书，直到17岁时才补领了一张出生证。他也不象普通孩子出生受洗，由教士签署出生证明，而是由一个警官代为签字。同时，安徒生的学习课程与专门为王室成员安排的一样，所交的学费也比普通学生高一倍。

安徒生生前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声称，他在1805年出生于奥登斯市的贫民区，那时父母才结婚两个月，父亲是个鞋匠。11岁时父亲病故，母亲改嫁。安徒生从此到处飘泊，做过多种行业的学徒。14岁时到哥本哈根谋生，在丹麦皇家剧院当临时演员，因为失声被辞退，所写剧本又被退回。幸得剧院一名导演同情，资助读完中学、大学，然后开始从事创作，24岁才有处女作

在剧院演出。成名后，收入仍仅够糊口。1875年逝世。终其一生，未曾有过真正安逸的生活。

但是1975年由布斯铎写的《安徒生传记》，却对此表示怀疑，认为安徒生隐瞒了身世的真相。佐格孙更详细指出，安徒生并非生于奥登斯，而是生于布洛霍姆市的古堡，母亲葛洁是当时尚属王储的克里斯迪安八世之情妇。安徒生成长过程中，一直受到王室暗中的照顾，5岁就与王孙一同嬉玩；他在斯莱兹镇上学时，王储经常探访他。他无权无势，成名前却被“皇家剧院”长期聘用。吃苦之说，纯粹是为掩人耳目而编造出来的。

据说，安徒生童话大部分根据他自己的见闻和想象创作。《丑小鸭》和《皇帝的新装》等故事，一向被认为取材于安徒生的一些亲身经历。提出安徒生是“流落民间王子”的人士，又举出一个例子：

在《安徒生童话集》里有一个故事讲述一名鞋匠与一个洗衣女工相恋，生下一个貌丑的儿子，却不能自行抚养，丑儿孤苦伶仃，幸获天使照顾，长大后发了财，成为名流。结局时丑儿的身世大白，原来他是国王的私生子。安徒生自称是鞋匠之子，由此看来这个故事确实有他本人的影子。

安徒生怕被人活埋

因为写出了《公主与豌豆》、《皇帝的新装》等童话故事而闻名于世的汉斯·克里斯琴·安徒生非常害怕被人宣布早死而被活埋。所以，他总是在口袋里装有一张纸条，告诉别人如果发现他不省人事时，切莫不经检查就认定他已死了。他在床头柜上也常常留有一张字条，上面写着：“我只是看来象死了。”

· 瑞典 ·

仇视女人的斯特林堡

斯特林堡是近代瑞典的著名作家，他是一个非常奇怪的人。

斯特林堡对女人非常仇视。在他的作品里，妇女总是被描绘为依靠男人的钱袋和脑袋的寄生者，或者具有蛇蝎心肠、专门陷害男人，这和他自己的切身遭遇是分不开的。他的父亲是轮船公司的服务员，母亲原是他家的佣人，生了7个孩子，斯特林堡是第4个。由于收入少，子女多，母亲脾气非常暴躁，经常打骂孩子，拿他们出气。13岁时，母亲死了，继母对他们更加虐待。因此，斯特林堡幼小的心灵里，就对妇女非常反感了。

斯特林堡第一次结婚的对象，是一个女演员，婚后虽然共同生活了7年，但终因夫妻间经常吵闹而离婚了。第二次和一个名叫富莉达的女作家结了婚，也由于感情不和而很快离开了。第三次又和一个名叫哈丽哀特·波赛的漂亮的女演员结婚，也只共同生活了几年就分了手！这多次的结婚，不但没有给他带来幸福，反而遭到不幸和痛苦。因此，更进一步加剧了他对妇女的仇视。

当然，他不从社会存在的客观原因分析妇女问题，而只从自己的主观偏见出发，片面地指责妇女，而得出荒谬可笑的结论，是完全错误的。

斯特林堡的怪信

一次，瑞典大文豪斯特林堡向一位朋友寄出一封“告急”信，说有人要用煤气谋杀他，有人敲他的墙壁，有人想通电电死他，他有被当作伪造艺术的人而被警察抓起来的危险……。那个朋友因而惶惶不安，十分担忧。——这封信，实际上是斯特林堡的小说《地狱》的草稿。

斯特林堡于1849年出生，20岁成为戏剧家。此后直到50岁，每个时期，他都有一位通信的好朋友。他的信有的长达几十页，从问候信、请求信、恋爱信、恐吓信到胡闹信，形形色色，无奇不有。因为每当他进入创作思维之后，如醉如痴，经常把艺术构思与现实生活混在一起，所写的信和他的真实生活毫不相干。这样，就给收信人带来不少麻烦，因为朋友们有时候很难分辨斯特林堡写的信，哪些是真话，哪些是假话，哪些是艺术幻想，哪些是戏剧台词。

· 奥地利 ·

弗洛伊德患有精神病

西格蒙特·弗洛伊德（1856—1939）是奥地利人，“精神分析之父”，本世纪最具有影响力的思想家之一。他在神经病的困扰中，重新发现了人类心灵的隐秘。他用独创的方法治愈了自己，也给无数病患者带来福音。他历经诽谤、战争、迫害与癌症，但却在人类文化的领地上留下了拓荒者的足迹。

弗洛伊德出生于一个犹太人家庭，是老父雅可布·弗洛伊德与其填房阿玛莉亚的长子，因此他受到比七个弟妹更多的宠爱。母亲常常预言他必将成为大人物，这使他无时不充满偏执的自信。他头脑聪明，心灵敏感，情感变态。他热爱母亲，敬佩年同祖父的父亲，但却对异母兄长菲利普怀着无名的嫌恶与仇视。这种感情，后来终于在他那引人注目的自我分析中得到了解释：他无意识中深信菲利普是他的生父，他嫉恨菲利普和母亲的这种关系。他的少年时代，遭受了许多神经症障碍的侵害，这些体验与病症，与他日后建造精神分析体系有着深刻的内在联系。

1881年，弗洛伊德获得了维也纳大学医学博士学位。1882年，他与一位贫穷的小姐马撒·伯奈斯订婚，热恋使这位神经病患者经常表现出嫉妒、消沉、焦虑、激愤，他好讲排场，致使婚礼几次延期，经过四年的挫折方才完婚。弗洛伊德在开私人诊所的实践中，慢慢形成了自己的精神分析体系，他公开指出：“性”在人的精神世界中占有主宰地位。他因此而备受诽谤与指责——维也纳医学会断绝与他的关系；教会视他为异端分子；反犹太主义者污蔑其理论为犹太人的学说；出版界称其为肮脏琐屑的巫师，指责他的著作是在教唆婴儿私恋双亲；上流社会的淑女们一听见他的名字就脸红。整个世界都把他看成疯子！1895年仲夏之夜，弗洛伊德在维也纳一家餐厅中突然体悟到：梦的本质就是满足愿望。1897年夏天，他开始了那值得纪念的自我分析，他经历过多种神经症的骚扰，在分析过程中这些病症都消除了。每天早晨醒来，他就记录昨夜的梦境，然后对之自由联想。1900年，他出版了名作《梦的解析》，但刚出版时遭到冷遇，八年里只卖出了600本！

直到70多岁，许多荣誉才开始加诸于他。1931年，弗洛伊德75岁诞辰时，收到来自世界各地的寿礼，其中有一件是维也纳医学会赠送的，南斯拉夫雕塑家蒙尼为他塑了一尊半身像，他的女仆指着肖像说：“教授看来一脸苦相。”弗洛伊德回答道：“我真是在受苦，人们为什么不接受我的学说？”世界对他的态度，使他深深地诅咒这个世界。他的理论曾使人们将他的名字与“性”连在一起，但他却非常严肃，41岁后竟完全停止了性活动。

弗洛伊德早年患有神经病，又养成了一个怪习惯：每天都要吸20支雪茄烟。1923年，正当他的理论不断扩充时，却发现口腔患了癌症。此后的16年中，他动了33次手术，切除了上腭各部分，代之以补形装置。他宁肯忍受极大的痛楚而不愿服用止痛药物，以保持头脑的清醒与思想的活跃。他晚年发音含糊，说话越来越不易听懂。他在逝世前曾与私人医生舒尔约定，死亡来临时不要让他受不必要的痛苦。1939年9月21日，他提醒舒尔说：“你曾答应在我死期到来时不背约，现在却老是毫无意义地折磨我。”

舒尔给他两毫克的吗啡服下，12小时之后再服一次。弗洛伊德昏迷过去，终于结束了他多年的痛苦。

肖邦的爱情生活

音乐大师肖邦体验过多次恋爱。他的初恋情人，就是华沙音乐学院音乐系的女生康丝丹彩·葛拉特柯芙丝卡。

肖邦 24 岁时，在华沙观赏歌剧后，认识了这位少女，而且一见钟情。但羞怯的肖邦却一直不敢向她吐露爱意，只是独自悄悄地爱慕、苦恼着，甚至有一次茫然地走在街头，差点撞上马车。

这时期他曾在给朋友的信中表示：“这半年来，我夜夜梦见她，但我还是不曾跟她说过一言半语。我一边想着她，一边写作协奏曲中的慢板乐章。”

这首协奏曲就是世人熟悉的《F 小调第二号钢琴协奏曲》。

后来，肖邦为了学习与演奏，只好离开华沙，前往维也纳，不久定居巴黎。此后，他使逐渐把康丝丹彩淡忘了。

25 岁时，肖邦遇见了玛丽亚·沃金斯基，两人在卡尔斯巴特度过一个甜蜜的暑假，在即将分手时，肖邦为玛丽亚即兴弹奏一首圆舞曲，这就是作品《降 A 大调圆舞曲》，俗称《告别圆舞曲》。

经由李斯特的介绍，肖邦在巴黎又认识了另一个女人，她是名作家乔治桑，比肖邦大 5 岁。这位行止奇特的女人，喜欢女扮男装，起初肖邦对她无甚好感，但慢慢震慑于她的魅力，最后与她同居了九年之久。九年中，肖邦为她谱写出许多名曲。

象《降 B 小调第 2 号奏鸣曲》和《B 小调第 3 号奏鸣曲》，全是对乔治桑在诺昂乡间别墅生活的反映。大家所熟悉的《小狗圆舞曲》，是看到乔治桑养的小狗，不停地转来转去、追咬自己的尾巴时，应乔治桑的请求而作成的。另外，《雨滴前奏曲》的 24 首前奏曲，也是跟乔治桑一起到马约卡岛养病前后陆陆续续谱写的。

肖邦和乔治桑的邂逅，可谓是命运的转机，因为当时乔治桑已是有钱的作家，乔治桑的关怀激励与她那一群朋友的影响，促使肖邦卓越的才华开花结果。看来，肖邦与乔治桑因感情破裂而分手后，肖邦便不曾再谱写出重要的作品了。

· 匈牙利 ·

李斯特巧荐肖邦

肖邦初到巴黎，经济十分困难。当时巴黎还不知道肖邦，而誉满全城的是匈牙利钢琴家李斯特。

一个晚上，李斯特举行公演，大厅里挤满了慕名而来的听众。按照当时音乐会的习惯，演奏过程中灯火全熄，让听众在黑暗中全神贯注地欣赏音乐家的演奏。这天的钢琴曲，演奏得那样深沉淳郁，没有一丝一毫追求表面效果的东西，使听众如醉如痴，认为李斯特的演奏又进入一个新的境界。

演奏结束，灯火重明，在听众的狂呼喝采声中，立在钢琴旁答谢的，却是一位陌生的青年——原来是李斯特在灯火熄灭之际，悄悄地把肖邦换了上来。他用这样的方式，把肖邦介绍给了巴黎听众，使肖邦一鸣惊人，被省为“钢琴家中的第一人”。

“三只手”李斯特

李斯特是匈牙利著名音乐家、钢琴演奏家。他乐于助人、奖掖后进，曾为贝多芬建立纪念碑，独资创办了音乐演奏厅，一时誉满全球。

但李斯特却有“三只手”之癖，他每到一个地方，只要看见他所喜欢的东西，都要顺手牵羊，据为己有。久而久之，人们发觉了，于是，凡因李斯特来过而丢失贵重东西的人们，常常找到李斯特那儿去。他的秘书，有时为了避免难堪，常常是李斯特刚把东西偷回来，秘书便悄悄地还给主人。

· 挪威 ·

喜欢蝎子的剧作家易卜生

挪威剧作家易卜生（1826—1906）有一个癖好——喜欢蝎子。他侨居罗马的时候，在自己的房间里养了一只蝎子。他把蝎子装在一个啤酒瓶内，放在写字台上，每天看着。不久，蝎子因饿生病了，无精打采，最后奄奄一息。这时易卜生就放进去一片水果，看着它贪婪地吃着，很快恢复了健康，又活跃起来，在瓶子里乱爬。

小小的蝎子，给易卜生以勇气和力量。他说：“在我们这些诗人身上，不就有与它类似的情况吗？”易卜生是问题剧的代表作家，由于他的作品提出了大量的社会问题，暴露了统治者的嘴脸，因而遭到本国资产阶级反动派的攻击与迫害，被迫离开祖国，流亡国外，穷途潦倒，几乎走投无路。就象被装进瓶里的蝎子一样遭受不幸，挨饿、四处碰壁，但他并不屈服，仍然顽强地进行斗争，不断向反动派放出“毒汁”。在困境中，他先后发表了诗剧《布朗德》、《培尔·金特》以及《社会支柱》、《玩偶之家》、《群鬼》、《国民公敌》等社会剧，揭露了资产阶级民主、自由的虚伪以及资产阶级的利己主义。他的作品，对近代戏剧的发展有很大影响。

· 芬兰 ·

西尔波怕鬼

西尔波是芬兰著名音乐指挥家。有一次，西尔波夫妇去美国旅行，住进了一幢据说时常闹鬼的房子里。这天半夜，他们被神秘的声音闹醒了，他的太太建议他去调查调查，究竟是什么声音，是否真的有鬼。

西尔波说：“亲爱的，还是你去吧！因为你的美国话比我说得流利，美国鬼也说美国话啊！”

· 摩纳哥 ·

摩纳哥国王雷尼尔的烦恼

摩纳哥国王雷尼尔烦恼甚多，他把大明星嘉丽丝·姬莉娶为妻子，实在不如想象中那么风光。在此之前，他本与一位美丽的欧洲女明星热恋，打算结婚。但是他结婚必须有条件，就是妻子一定要有生育能力，如他无后人继承王位，摩纳哥就要依协定成为法国的保护国。而医生检查认定那位女明星不能生育，他为了国家，只好放弃而改选了嘉丽丝·姬莉。后者为他生了子女，但是那位女明星后来另嫁，却生了孩子。

雷尼尔的烦恼在他未出世之前已存在。他在 1923 年出生，母亲夏绿蒂是摩纳哥亲王路易二世的私生女。关于他的母亲，人们所知不多，只知她是一个阿尔及利亚女人。路易把夏绿蒂带回摩纳哥作王位继承人，她嫁了一位法国伯爵皮尔·波里翁，三年内就生下了雷尼尔及他的姐姐，但这婚姻只维持了九年，主要是因为夏绿蒂太放荡，几乎与每一个她认识的男人有染。一位给法国皇族杂志投稿的作者查范庄写道：“她与著名的法国大屠杀凶手疯狂皮洛有染。雷尼尔的父亲为这事与她吵过无数次，终于不屑地离开。他要把孩子们带走，但她坚持留下雷尼尔。在以后两三年中，雷尼尔的父亲想尽办法把雷尼尔要回来，谈判不成就计划绑票。”他认为夏绿蒂不适宜做母亲，最后，又达成协议，商个孩子交他照料。他把他们送进寄宿学校，孩子成绩差，学校换了一所又一所。在学校里雷尼尔常常想家，觉得自己很孤独。

雷尼尔 20 多岁时，祖父就去世，本应由他的母亲夏绿蒂继位成女皇，但她爱自由生活，索性把王位让与雷尼尔。忽然之间，他就做了国王。

许多人认为雷尼尔一直生活得不开心，但他是一个很勇敢的人，做国王做得很好。

卡露莲公主抛失男友保地位

赌国摩纳哥的王宫内，一直是有纷争的。卡露莲公主与父亲雷尼尔有一项“秘密协议”，这表明王宫内的权力之争更加明显雷尼尔在数年前已决定，当他到了 65 岁，也就是 1988 年，他就会退位，让长大了的儿子阿尔拔王子接任，这个日子快接近时，但他又认为这个儿子象是一个花花公子，不放心。所以，他宁愿自己仍然任摩纳哥元首，让公主卡露莲处理国家事务。

但是卡露莲公主是有夫之妇，却又结交了另一个男朋友布力加利。布是她丈夫史狄芬诺的商业伙伴，是一个英俊男子，她不知不觉地爱上了他。

老父亲担心女儿与布力加利的爱情发展下去，会造成不良的影响，甚至可能震动摩纳哥，因此他与女儿达成一项协议。如果她放弃男友，他就不退位，她便可以保持第一贵妇的地位。为了保持她的地位，她陪着父亲出去做宫廷应酬，俨然是第一夫人的模样，她抛却了一切，当然也包括她爱的那一位男友。

卡露莲公主很明白，一旦她弟弟阿尔拔王子接管赌国，她的光辉日子就完了。因此，他向父亲保证，与男友一刀两断，与丈夫重修旧好，以换取他的不退位。她还劝告她的丈夫与布力加利的生意散伙。

史提芬妮公主为爱情甘愿改信仰

摩纳哥是天主教国家，史提芬妮公主出生时已洗礼，做了天主教徒，但她的亲密男友唱片监制人朗·布卢姆，却是一名犹太人，信奉犹太教。假如她们结婚的话，其中一方就要改变宗教信仰来迁就对方，否则婚后生活就很难和谐。

最初，史提芬妮希望男友改信天主教来讨好她的父亲，但卢布姆是一个虔诚的犹太教徒，要他放弃信仰，实在不容易办到。后来，史提芬妮改变主意，既然自己一直对天主教不怎么虔诚，倒不如自己改做犹太教徒为好。

史提芬妮真的这样做了，牺牲也就太大了——改变宗教信仰等于背叛王室，她以及她的子女以后就不再成为王室的成员了。

· 法国 ·

查理八世和岳母结婚

法国瓦罗亚王朝第八代国王查理八世（1470~1498）素有“温厚王”之称，是路易十一的儿子。他继承王位，使绝对君主制的法国更加强大，但他却和岳母结了婚。

当查理13岁的时候，他和神圣罗马帝国皇帝马克西米利安一世的女儿马格丽特结了婚。当时，马格丽特年仅4岁，这当然是出于政治需要的联姻。此后不久，查理继承了王位，他也就和年幼的妻子离了婚。

其后，查理八世迎娶布尔塔妮的继女安努为王妃。国王的新王妃，在一年半以前，曾嫁给马克西米利安皇帝为妻，从情理上讲，应该是查理的岳母。据说马克西米利安皇帝，对于查理与自己的女儿离异，又娶了曾是自己妻子的人，一点也不恼火。

亨利四世风流淫荡

亨利四世是法国中世纪的一位君主，他生活风流淫荡，语言却风趣幽默。

一天，他出巡路过某一村庄，吃午饭时，他派人找来一位口才流利、见多识广的农夫作陪。

“坐在我的对面！”亨利四世说，“我们共进午餐，你叫什么名字？”

“陛下，我叫放荡汉。”农夫一面回答，一面在国王的对面坐了下来。

“哦！放荡汉！这个名字太妙了！……喂，伙计，你能告诉我放荡和淫荡的差别吗？”

“陛下，”农夫答道，“它们之间仅仅隔一张桌子。”

“小子！真有你的！”亨利四世笑着说，“真想不到在这么个小村子里能找到这样一位了不起的人！”

一位园丁向亨利四世抱怨说：“陛下，这个鬼地方什么也不长。”亨利四世说：“那就种上点儿吹牛的人吧，这种东西可是到处都长的！”

亨利四世还是一位调情与偷情的好手，他有许多情妇，而他又不是一位精力过人的硬汉，因此他始终戴着绿帽子，但却很宽容地对待情敌。

美女嘉布里埃尔是亨利四世的宠姬，一天，如醉如痴的德·贝勒加德公爵走进了她的卧室，飞快地藏到了床底下。正在此时，亨利四世驾到，然后留下来午餐，侍者端上点心时，国王拿起一小瓶果酱扔到床底下，因为他早就发现公爵藏在床底下。

“老朋友，您这是干什么啊？”公爵在床底下嚷道。

“我的宝贝儿，人人都得活着呀！”亨利四世幽默地回答。

又有一回，苏利公爵正要走进亨利四世的寝宫，忽然看见国王的情妇飞快地跑了出来，她身上穿着一条长长的绿色连衣裙。苏利公爵进去时国王的情绪还很激动，公爵说：“陛下，我很担心您的龙体欠安，今天早晨您的气色就不太好……”亨利四世说：“那是因为我整整一上午都在发烧，刚刚才开始退烧。”

“此话不假”，公爵说，“我看见烧退出去了，还穿着一身绿色连衣裙哩！”

蒙田的“迷信”

16世纪法国哲学家蒙田，是怀疑派哲学的代表人物，著名的思想家，在思想界享有盛名，但他却很“迷信”。他对做梦的预兆以及各种先兆，总是深信不疑。蒙田还认为星期五是个不吉利的日子，因此，他从不在星期五动笔写作。他对于“十三”这个数字，则更是避之如瘟疫，与“十三”有关的任何事物，他都从不接触。蒙田在临死之前，曾有预感，他说：“现在我将永远安睡了。”

路易十四的诗糟糕透顶

路易十四是法国一位伟大的君主，伏尔泰曾写过一本《路易十四时代》赞颂他的文治武功。但他的诗作却让人不敢恭维。

当路易十四 26 岁时，他突然心血来潮想写诗，两位诗人便教他从头学起。过了一段时间，路易十四写了一首情诗，但自己又不知道究竟是好是坏，只是觉得总不对劲。一天早上，他对克拉蒙元帅说：“元帅先生，请您读一读这首情诗，您是否从未见过写得如此不得体的诗？因为人们了解到我近来喜欢诗歌，于是纷纷给我送来许多诗。”元帅读罢对国王说：“陛下，您的慧眼真是能够洞察一切。这确实是一首我从未见过的最拙劣、最滑稽的情诗。”

路易十四听罢笑着对元帅说：“写这首诗的人也太不知天高地厚了吧？”

“是的，陛下。我找不到别的词来形容。”

“好啊，您这样直率地跟我讲话，我实在太高兴了，做这首诗的人正是我自己。”

“哎呀！陛下，我真是罪该万死！请您把诗再给我看一下，我刚才看得太马虎了。”

“不必了，元帅先生，人的最初感觉总是最自然的。”

路易十四有位最贴身的男仆，名叫邦唐。这位邦唐先生，总是向求他办事的人说：“我将禀告国王，我将禀告国王！……”这句话慢慢地成了一句下意识的套话。一次，修道院院长舒瓦齐问邦唐：“现在几点钟了？”邦唐一面打着手势，一面以恩主的腔调说道：“我将禀告国王！我将禀告国王！……”

黎塞留的仿马怪癖

黎塞留是 17 世纪法国伟大的政治家，法王路易十三的宰相，曾驰骋欧洲政坛，以他杰出的才能，为法国立下了不少汗马功劳。但他有一个怪癖使亲友们感到困惑不解，即他常以一匹马来自比。他不但在口头上宣称自己是一匹马，而且在声音与行动上都模仿马。他在人前经常仿放马的嘶鸣、腾跃与疾驰等举动。尤其使人惊异的是，他竟两手撑在地上，后脚学马踢人。

喜剧家莫里哀的悲剧

法国喜剧家莫里哀(1622—1673)为戏剧事业奋斗了20多年,饥饿、劳累、苦恼,使他得了严重肺病。但疾病和痛苦并不能使他停止创作。在他逝世之前,他又写出了一部喜剧《心病者》。

这部喜剧无情地嘲讽了伪科学,揭露了那些挂着医生招牌的江湖骗子,和那些轻信骗子的傻瓜。这部喜剧上演时,莫里哀抱病担任剧中的主要角色。他的妻子见他病势严重,劝他不要再登场。但他却说:“这有什么办法呢?假如一天不演出,那50个可怜的弟兄又如何生活呢?”他还是登场演出了。

由于他病重,身体已十分衰弱,因此,在演出时不得不经常皱眉和咳嗽。一个真正有病的人,扮演一个喜剧里没病装病的人,这是一幕真正的悲剧呵。可是观众并不了解莫里哀的病情,还以为他表演得逼真生动,一个劲地鼓掌喝采。

就在这最后的一次演出中,他突然大笑一声,接着便晕倒在地。人们把他送到家里,不到四个小时,这个伟大的喜剧作家便逝世了。那是在1673年2月17日。

四天以后的一个深夜里,莫里哀被埋葬了。万恶的教会下令禁止为他举行葬礼,可是成千上万的巴黎平民却自动组成送殡队伍,送莫里哀的遗体去安葬。

巴斯卡是个“病秧子”

布列斯·巴斯卡是法国著名的数学家与思想家。他在短暂的一生中,取得了多方面的成就:少年时代是个数学家,青年时代是个发明家,中年以后则以深刻的思想启迪后人。他是个天才,11岁即发表论文,16岁提出了著名的“巴斯卡六边形定理”,17岁发明了计算器,23岁测试了大气压力……但他又是个多灾多难的“病秧子”。到了晚年,甚至陷入宗教与迷信而不可自拔。

巴斯卡1623年6月19日出生于法国奥佛涅省的克勒蒙城,他的家庭是开明而富有的,但巴斯卡的人生却是很悲惨的。他1岁时就患肺结核与软骨病,九死一生幸存下来,终身生活在病魔的阴影中。从18岁起,他几乎没有一天是快乐无忧的。正当24岁的青春韶华,他却因中风而瘫痪。肠结核、头痛症、下肢麻痹更兼神经衰弱,一齐向他袭来。经过反复调养、多方锻炼,虽能倚杖而行,但再也恢复不了健康了。他的病极其复杂,象他的思想一样,时时处在神秘之中。法国医生梅特里曾概括其多种病症而命名为“巴斯卡幻象”,认为巴斯卡“一方面是伟大人物,另一方面是半疯子。”

然而,巴斯卡正是在病痛的折磨下,靠坚强的意志研究数学难题而忘却了痛苦,他在疾病与天才中并驾齐驱,成为17世纪最伟大的科学家与最深刻的思想家之一。

他原本不相信命运,但后来却陷入了宗教的迷雾中了。1654年,在巴斯卡的生活史上,是个划时代的年头,他在这年写下了《罪人的皈依》一文,从而开始了心理学与神学的探索,他开始对宗教的狂热探究。1654年11月23日,巴斯卡乘马车遇险,两匹马均死于巴黎塞纳河中,而他本人却奇迹般地幸免于难。当天晚上,巴斯卡心潮澎湃,获得天启,写下了祷文:“正直的天父,这世界从不知道你,但我已知道你。愿我再不离开你。”此后,他便迁入罗雅尔修道院,终其余生,在激烈的斗争与痛苦中追求宇宙与人生的

真理。

1662年6月，多病的巴斯卡又患上了剧烈的腹绞痛病，病情急剧恶化。7月，病危症状日益显著。他的忏悔神父与他进行了一次著名的谈话，传闻巴斯卡对以往的过激言论有所悔悟。8月19日，一代天才停止了呼吸。他的面容被拓印下来，以便日后塑造雕像。两天后，他被安葬在巴黎圣艾基纳教堂。

伏尔泰与他的初恋情人

1778年1月，白发苍苍的伏尔泰回到了阔别50多年的故乡——巴黎。他年轻时由于反对皇室、敌视教会而不得不背井离乡，一直在欧洲其他国家流亡。他回到巴黎的消息一传开，整个巴黎都为这位大哲学家的归来而兴高采烈，每天到他寓所来访的不下一百人。几天后，他开始回访。他第一个回访的是一个居住在贫民区的老妇人，她是伏尔泰的初恋情人。60年前，伏尔泰向她求爱遭到拒绝后，就再也没见过她。伏尔泰在一个简陋的房屋中找到她时，她的老态和处境使他大为吃惊，而她的第一句话是：“你怎么这么老了，我简直认不出你了。”第二天一清早，伏尔泰收到一封信，里面没有一个人字，只有一张发黄了的伏尔泰年轻时的画像，这是当年伏尔泰送给她的纪念品。

忧郁症和怀疑症患者——卢梭

卢梭（1712—1778）是法国启蒙时代的思想家，理论著作有《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民约论》等，对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影响极大，这是大家知道的。文学著作以《新哀洛绮丝》和他死后出版的《忏悔录》最为有名。《新哀洛绮丝》出版于1761年，次年又出版了讨论教育问题的《爱弥儿》。特别因为《爱弥儿》的问世，使他名声大增，同时也使他遭到了一场迫害。巴黎高等法院判决烧毁他的书籍，又下令逮捕他。为此他不得不抛却妻子，到欧洲各国去流浪。他先到德国，以后接受哲学家休谟的邀请，又到了英国。

卢梭的一生，几乎都是在不幸和放逐中度过的。由于精神上的长期不安，患了忧郁症。有时候发作起来，甚至达到精神错乱的地步。他滞留在伦敦期间，就发作过一次。

有一天，他怀疑有人正在搜捕他，使用一个银勺子付清了旅馆的帐，把行李和钱交给旅馆保管，只身逃到海边去了。在逃跑的时候，他弄不清方向，还以为自己已经落入了陷阱。绝望了的他，在一个小山岗上向好奇而聚拢来看他的人用怪声怪气的英语说起话来。

人们完全不了解这是怎么回事，茫然地望着他，他却相信听的人的确受到了感动。

不久，他回到法国，但仍怀疑周围的一切。一闻到玫瑰花的香味，他就感到那是人们企图杀害他的毒药。到他那里去的咖啡商人、理发师、旅馆老板，他统统认为是对他不怀好意的人。甚至他想用皮鞋油的时候，以为皮鞋油都变了颜色，不是黑的了。

最后，他对什么都绝望了，只好给上帝写信。他把信送到巴黎圣母院的祭坛上去。可是那时祭坛前面有栏杆围着，走不过去，因而他对上帝也起了

怀疑。

卢梭甚至对他的狗也不相信，他说他在抚摸他的狗时，是懂得狗对他的态度的。

卢梭直到 1770 年以后，才在巴黎波特利哀街定居下来，送走了他一生中的最后八年。这条街在革命以后，就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在那最后几年里，当局对执行逮捕他的命令有所缓和，因而他又得以写了一些书。1778 年 7 月 1 日早晨，他因急病死去。

他的遗体，原来葬在他生前在里昂住过的哀尔姆诺维尔的一个侯爵别墅的花园里，墓碑上刻的是他自撰的碑文：

“睡在这里的是一个爱自然和真理的人。”

革命后，政府将他和同年去世的伏尔泰一起，改葬在巴黎的派台奥。

他一生崇尚自然，追求真理，他的墓碑概括他说明了他自己。

卢梭在《爱弥儿》中说孩子天生都是善良的，但社会生活虚伪的秩序，破坏了他们的天性。他要求做父母的要亲自带领自己的孩子，并使他们养成能与生活和自然界作斗争的能力，同时认为对孩子的道德教育应该和体育、智育同时并进。这些主张，就在今天也没有失去其现实意义，奇怪的是，卢梭自己的孩子，据说全都是送到育儿院去教养的，这可能有种种原因，但人们却不免议论纷纷了。

拿破仑美人关下险丧命

法兰西第一帝国皇帝拿破仑，是 18 世纪末、19 世纪初法国著名的资产阶级政治家和军事家。这个政治上富有野心、军事上具有卓越天才的法国统治者，致力于对外侵略扩张，曾一度控制了几乎全部的西欧国家。因此，欧洲封建势力对他恨之入骨，必欲除之而后快。可是，当时拿破仑军事实力雄厚，不易推翻。于是，他们便使用美人计，设计了一个又一个的圈套。

1810 年，奥地利外交大臣梅特涅撮合拿破仑和奥地利公主玛丽·路易丝结婚，从而瓦解了法俄联盟，使俄、奥、英、普组成了第六次反法同盟，导致了拿破仑在莱比锡大会战中败北并被流放的可悲结局。而其实，在此之前，拿破仑已有一次险些丧命于美人关下的经历。

1793 年 5 月，拿破仑带兵侵入埃及，沉重地打击了英国在地中海以东的实力。英国统治者十分恼火，指示情报部门迅速刺探拿破仑的行动计划，在可能的情况下干掉拿破仑。

接受这一任务的是英国皇家海军间谍约翰·巴尼特。他想到拿破仑是个好色之徒，便决定施行美人计。巴尼特乔装打扮，混进开罗，通过贿赂法国职员以及埃及仆人和向导，了解到拿破仑与他手下一位军官的妻子富雷斯夫人有私，便决定从这儿入手。

按照拿破仑的规定，军官是下准带妻子到埃及来的。但这位富雷斯夫人却女扮男装，偷偷上了运兵船。等到消息泄露之时，她已到达埃及了。拿破仑得悉此事，本想从严处理，无奈富雷斯夫人容貌出众，拿破仑一见倾心。她不但没有受罚，而且很快便得到了拿破仑的宠爱。然而，拿破仑知道一旦奸情败露，富雷斯可能妒火骤起，给他一梭复仇的子弹。为了保险起见，他决定调虎离山，打发富雷斯到巴黎去执行使命，并明令不准携带夫人。

巴尼特得悉后，立即命令英国“雄狮”号兵舰，全速前往拦截富雷斯乘

坐的法舰“猎人”号。富雷斯被俘之后，巴尼特不仅热情款待，而且奉为上宾，并将拿破仑如何与他妻子勾搭，又如何用计调他返回巴黎等事一一描述，意欲借刀杀人。富雷斯听后怒不可遏，表示要返回开罗同拿破仑算帐。巴尼特心中暗喜，立即派人把富雷斯送回开罗，然后稳坐“雄狮”号上，等待佳音。然而，巴尼特很快便失望了。因为富雷斯一去犹如泥牛入海，杳无音讯。究竟是富雷斯权衡利弊之后改弦更张呢，还是别的什么原因，外人无从知晓。不过，对于拿破仑来说，也算是躲过了别人的一次暗算。

皇后约瑟芬“红杏出墙”

拿破仑·波拿巴是世界近代史上一位赫赫有名的人物。他于1804年登上皇帝宝座，对外实行侵略政策，屡胜反法联盟，几乎成了整个西欧和中欧的统治者，但他东征西讨使人民深受其害。他骄横自负，不但具有非凡的军事指挥天才，而且还是一位出色的鼓动家。在他部下官兵的眼里，他是一位具有强致残慑力量的伟人。尽管他能征服大半个欧洲，但他却永远征服不了女人的心。拿破仑一生最爱的女人是约瑟芬。他是在督政长官巴拉斯的客厅里第一次结识她的。约瑟芬原是博阿奈子爵的遗孀，那时又是巴拉斯的情妇。虽然她已经30岁，在她的情人眼里有点失宠了，但这位久经情场、具有上流社会温文尔雅风度的女人，凭着她那迷人的魅力，把这位初出茅庐、举止粗俗、身高1.68米、年仅27岁的科西嘉青年，竟弄得神魂颠倒，不可自制。

然而他们结婚之后，当拿破仑在意大利波河平原节节获胜的时候，水性杨花的约瑟芬，却在巴黎与一位叫伊波利特·沙尔的骑兵上尉打得火热，她毫无顾忌地欺骗了驰骋在千里之外沙场上的丈夫。

拿破仑得知妻子不忠后，勃然大怒，五脏俱裂，痛骂道：

“啊！约瑟芬！……我在千里之外拼命战斗……你竟然欺骗我到如此地步！离婚！让这对贼男女去见鬼吧！”他对约瑟芬不再抱任何希望了。

但当拿破仑决定与约瑟芬离婚时，约瑟芬突然表示回心转意，要求得到宽恕。她的哭声和眼泪软化了拿破仑，重新赢得了他的爱情，并做了拿破仑皇后。

拿破仑办事认真，他在清查国库帐目时，如同一个大财主清查他的女厨娘的帐目一样细致入微，然而在家里对约瑟芬却宽容得很。她肆无忌惮地挥霍浪费，拿破仑对她毫无办法。

直到1809年12月，拿破仑才不得不废掉约瑟芬皇后。

备受妇女侮辱的拿破仑

拿破仑常年征战沙场，过惯了战马驰骋的战斗生活，可是当他风尘仆仆地来到繁华的首都巴黎时，他对灯红酒绿的花花世界感到迷惑。这位出身于科西嘉破落贵族家庭的年青将军，突然惊愕地发现：“首都到处都是妇女！”

当然拿破仑的皇宫里也到处是妇女，但是他对待她们就象对待他的近卫队的老兵一样严肃。侍女们走在杜伊勒利宫的客厅里，就象接受检阅一样规规矩矩，就连皇宫里召开的文艺晚会也象是参加阅兵式一样，不准妇女们乱说乱动。

拿破仑在妇女面前总有一种局促不安和羞怯的感觉。有时为了掩饰这种

羞怯的感情，他不时地向她们发出可怕的怒喝声。这种无端的责备，弄得妇女们很难堪。她们忍气吞声，一回到家中就暗自哭泣。

为了“统治”妇女，拿破仑甚至使用了行政手段。1811年8月的一天，帝国的全体省长收到警务部长的密令，强迫他们都当婚姻介绍人。部长命令他们立即对14岁以上的贵族小姐也就是年金在5万镑以上的名门闺秀进行统计，并提供有关情况。其中包括这些女子的魅力和文化修养、外形体态、才能、宗教信仰和品德等。譬如这些小姐是朝气蓬勃、花容月貌？还是脸上有麻点缺陷？在才能上是否会弹奏竖琴和钢琴？是否会画水彩画？复活节是否领圣体等。了解这一切，无非是为皇帝的下属招募配偶。1914年拿破仑被反法联军击败，同年4月被迫退位，被流放到意大利的厄尔巴岛。拿破仑被押往厄尔巴岛时，沿途遭到群众特别是妇女们的辱骂，狼狈之极！

在奥尔贡，拿破仑从车窗里看到妇女们焚烧他的模拟像，一些愤怒的妇女向他高呼：“恶魔！还我的儿子！”他们成群结队地袭击了他乘坐的马车，雹子般的石块打碎了马车的玻璃窗。拿破仑吓得惊恐万状，把身子蜷缩在车厢里。为了安全，后来在他的要求下，特派员们准许他换上粗劣的蓝色燕尾服，装扮成驭夫，提前一小时骑马走在车队的后面。

到达埃克斯城前，在圣夏纳，他在一个车夫旅客门前稍事停留。他走进客房，不敢暴露自己的身份，自我介绍是拿破仑卫队的英国军官康贝尔上校，他让人马上“为前皇帝和他的卫队”准备晚餐。

女店主一听就火了。她回答说：“为这个魔鬼准备晚餐真让人丧气！”

“您恨这位皇帝吗？他对您怎么了？”拿破仑小心翼翼地问。

“怎么了？啊！这个魔鬼！他害死了我的儿子，害死了我的侄子，也杀死了许多年青人！听说要把波拿巴活活淹死，是吗？”

一小时后特派员们来到旅店，他们发现这位前皇帝正两手捧着脑袋呆坐在那里。一位普鲁士特派员说：“开始我没有认出他，我走近他时，他蓦地抬起头，只见他两颊泪水纵横。”

过去在战场上曾亲自高举军旗，指挥千军万马，面对死亡毫无惧色的拿破仑，今天在普洛旺斯的小旅店里，在群众和妇女面前却浑身发抖。他语不成声地说：“我是一个可杀但不可辱的人。”

拿破仑最后一个妻子

拿破仑所钟爱的最后一个女人是大革命时期被法国人民送上断头台的玛丽·安托瓦内特的侄孙女玛丽·路易丝。她的叔父是法王路易十六。在结婚那天，拿破仑亲自来到孔皮埃涅大道迎接她。当时，天下起瓢泼大雨，皇帝令车队停下，他不拘礼仪地钻入新娘的轿式马车，投入了玛丽·路易丝的怀抱。皇帝过分的殷勤和关怀备至，使公主喜出望外。

拿破仑的一片痴情，使这位年青的妻子也觉得心满意足。新婚后每天上午，皇帝都在杜伊勒利官皇后的房间陪伴她，辅导她阅读，同她愉快地交谈。当皇后坐在钢琴前弹奏家乡的歌曲时，他总是洗耳恭听着……他简直判若两人，过去他吃饭时狼吞虎咽，十分钟结束“战斗”，而现在却细嚼慢咽，陪公主把饭吃完。他一向特别怕冷，好关住门窗，现在开着窗子也不觉得冷了。为了取悦皇后，他开始学跳舞，并经常举行小型舞会，同皇后一起在舞会上笨拙地扭来扭去。皇后和他一块打弹子，都是皇后赢了他。为了教会皇后骑

马，他不穿鞋子，只穿着丝袜，跟在她的马后面，奔跑在铺满木屑的驯马场上。玛丽·路易丝写信告诉她的父亲奥地利皇帝弗朗索瓦一世说：“不论在什么地方，我只要和他在一起，我都是幸福的。”有一天，路易丝对麦特涅公主得意地说：

“大家都以为我怕皇帝，实际是他怕我。”

皇后怀孕了，拿破仑深信夫人一定会给他生个儿子。不料她出现难产的征兆，助产医生杜布瓦先生着慌了。此刻，拿破仑对医生说。

“杜布瓦先生，你不要着急，你要象给圣德尼斯大街的一个女店主接生一样，忘掉她是皇后。”

医生含糊不清地告诉他孕妇胎位不正，是脚先露出来。拿破仑吃惊地问：

“医生，你觉得该怎么办？啊！上帝呀！有危险吗？”

“陛下，只能保住一个。”

“要母亲！”拿破仑毫不犹豫地说。

1811年3月20日，这个难产的孩子终于出世了。两条生命都得以保全，这真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

孩子一出世，拿破仑就封他为罗马王，意思是让他复辟夏勒马涅帝国，进而复辟罗马帝国。这说明这个伟大的理想一直萦绕在他的脑际里。当时，当聚集在杜伊勒利宫花园的人们知道王子出世后，顿时爆发出巨大的欢呼声。拿破仑兴奋地观看哨兵们高举起刀枪，就象庆祝大革命胜利的节目一样。他激动地垂下头，泪如泉涌。

欧洲反法联军的重新集结使拿破仑不得不重返前线。他在简陋的客栈里给妻子写信，除讲述他所取得的胜利外，他总是不忘嘱咐皇后，让她一定带着小罗马王去植物园看看大象。

1814年1月22日，他准备去指挥著名的法兰西之故，他在办公室里，仔细看地图，口授信件，忙得不可开交。这时，小罗马王依然在办公室里，低声唱着歌儿，拉着小木马，来来回回在他身旁转着。晚上他与皇后、小罗马王共进晚餐，接着便与他们告别。离别时，玛丽·路易丝不停地哭泣。为了安慰她，拿破仑久久地和她拥抱。

“别这么难过”，拿破仑安慰她说：“相信我，我是会胜利的。”说完他又亲切地把儿子抱在怀里，笑着对儿子说：“我们还要去打弗朗索瓦外公呢！”他又抚摩着妻子的头发说：“别哭了，我很快就会回来的。”“什么时候？”妻子问，“这是上帝的秘密！”拿破仑是在凌晨三点离开皇宫的。

他与皇后离开没多久，那个离别时哭得泪人似的玛丽·路易丝，却很快地跑到她的情夫总管奈贝格将军的怀抱里，去另寻新的安慰了，到拿破仑死后不久，她很快便和情夫结了婚。

拿破仑终于被“将死”了

1861年，被终身流放到圣赫勒拿岛的前法国皇帝拿破仑·波拿巴收到了自己密友一件赠品——一副由象骨和玉石制作的象棋。每天拿破仑拿着精致的棋子玩味欣赏，后来便索性自己和自己对阵下了起来。

在这位著名的囚徒死后，这副象棋曾不止一次地被高价拍卖。但这副象棋的最后占有者，偶然发现其中一颗棋子的底部松脱了，原来棋子里隐藏着拿破仑可从该岛潜逃的非常详细的计划。拿破仑没有猜想到棋子底部能拧

开，因而也没能把友人所提供的潜逃计划付诸实施。

瑞典的《每日新闻》报纸报道说，命运又一次把拿破仑·波拿巴“将死”了。

拿破仑曾两次自杀未遂

1812年，已成为法兰西皇帝的拿破仑率领几十万大军进入莫斯科。俄军总司令库图佐夫派兵截断了拿破仑军队的退路。尽管在被围过程中拿破仑始终嘴挂微笑，神情镇定，但当天晚上，他命令近卫军医官尤万给他一瓶毒性猛烈的毒药。在撤出俄国的途中，他感到悲观消沉，他的内心已经有些变态。他似乎一直在寻死，但不是用他自己的手，而是在寻找一种掩饰起来的自杀。1813年，在他的心腹迪罗克元帅战死的地方，他长时间一动不动地呆坐在树桩上，似乎是有意充当炮弹片的活靶子。1814年3月20日，在奥布河岸的阿尔西战斗中，拿破仑毫无目的地要到他命令士兵撤离的战斗地点去，部下有人想阻止他，他的一名元帅说出了大家早就知道的话：“让他去吧，你没看见他是故意这样吗？他希望结束自己的生命。”但是一一次又一次，枪弹都没有击中他，死神还不愿走近他。

1814年4月11日，拿破仑第一次宣布退位以后的第5天，当他准备整装前往流放地厄尔巴岛的时候，他吃下了毒药，也许由于毒药的药性不烈或者毒性减弱了，拿破仑使命令医生再给他一些鸦片，并且拒服解毒药。他的痛苦持续了几个小时，他坚决要求不让任何人知道所发生的事。他说：“要死去是多么困难，而在战场上死是那么容易，为什么我没有在奥布河岸的阿尔西被打死。”他在剧痛的抽搐中说了这句话。毒药并未起到致命的作用，经过一番剧烈的呕吐，拿破仑衰弱不堪，后来喝了茶，加上早晨空气清新，他的精神才逐渐恢复。“命运已定”，他喊道，“我必须活下去，等待上天为我安排一切。”拿破仑从那以后再也没有自杀的尝试。

自杀未遂的圣西门

昂利·克洛德·圣西门是著名的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家，也是一个冒险家。但是，很少有人知道他也是一个幻想家，曾经是个自杀未遂者。1760年10月17日，圣西门出生于法国巴黎的一个贵族家庭中，据说他们的家系出自古老的查理大帝。贵族之家对他满怀希望，但他却以良由思想与叛逆行动来回答，一生充满了冒险。1777年，圣西门成了一名军人，1779年加入了远征军，参加了美国的独立战争；他当过英国人的战俘，投入过1789年的法国大革命，同时又成为罗伯斯庇尔的囚犯；他在美国时，使作了沟通美洲地峡两边大洋的“运河之梦”；他又跟别人合伙搞土地投机买卖，发了一笔不小的财，最后又上当受骗；他很快成为百万富翁，但他的钱财又因他的许多新奇想法与计划而挥洒一空！他后来成为一个穷困潦倒的人，但他却更深刻地进行思索，成了未来社会的设计师。

圣西门曾准备独身，后来为了有个“女主人”而决定结婚。他看上了亚历山大·古里·德·尚格兰这个美丽聪明的女子，她后来以“德·巴夫尔夫人”的笔名著称一时。两人之间的婚约充满着新奇的“实验”性质：一个为期三年的合同，期满后女方可以离婚，并享有一笔赡养费。年轻的新娘提出

的条件是：结婚只是名义上的。1801年8月1日，他与她举行了这“新时代的婚礼”。但仅仅半年，结婚实验就宣告结束。此时的圣西门已经42岁，青春以及所有的古怪行动和实验都已成为往事。

1823年3月9日，63岁的圣西门突然痛感人生的痛苦，事业的无望，希望的破灭，他反锁房门，写下几页遗书，装入信封，迅速从箱底摸出手枪，装上七粒大型子弹，对准太阳穴扣动了扳机……但命运女神没有取走他的灵魂，而让他奇迹般地活了下来。但他却永远失去了一只眼睛，用另一只眼冷漠地注视着这个世界。

1825年4月，圣西门在他的《新基督教》出版问世的第二天病倒了，5月19日，这位富于幻想的思想家坦然面对着临死的痛苦。当门徒问他要不要见一见唯一的私生女时，这颗即将陨落的巨星却说：“为什么要惊动她呢！我的最后时刻，只应该献给我的体系！”

他在贫困中死去，但他的思想却开出一朵飘香千古的梦幻之花。

巴尔扎克看字判人

法国大作家巴尔扎克，自称能根据一个人的字迹判断其性格并推测其前途。

一天，住在巴尔扎克寓所附近的一位老太太，拿了一本小学生的笔记本来请他判断。巴尔扎克翻了翻，便皱着眉，问老太太：“这个孩子是您家中的人吗？”

老太太回答：“没关系，您只管直说好了。”

巴尔扎克一本正经地说：“嗯，这个孩子浮躁而任性，很不爱学习，如果家长不严加管教，他的前途是不堪设想的。”

没等巴尔扎克说完，老太太便笑了起来：“巴尔扎克先生，这笔记本是您做学生时用过的啊！”

巴尔扎克满脸通红，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来。

巴尔扎克看眼色行事

法国小说家巴尔扎克到维也纳旅游时，因他对当地语言与币值都非常生疏，坐车上街时，便不知道应付多少钱，也听不懂司机的话。但经验告诉他，钱会说话，能说万国话。他一到目的地，就先给司机一枚硬币，假如那司机手还伸着，他就再加一枚，就这样一枚一枚地加，一面留意着司机的脸色。如果有一枚加上，司机笑脸出现了，他就知道多给一枚了，这时他便取回最后的那一枚，下车而去。

巴尔扎克一生债山高筑

法国超级文豪巴尔扎克，一生有还不完的债。负债累累，就象一座大山，把他压得喘不过气来，以至过早地离开了人世。

巴尔扎克很早就想发财；他经商、开矿、办工厂。结果没有发财，倒弄得债台高筑，27岁便拥有了9万法郎的债务。单是利息，每年就得付出6千法郎。到了49岁，欠债竟高达21万法郎。几十年内，他都在债权人、高利

贷者的“关照”下度过，时常不得不改名更姓，迁移地址，以逃避债主的追逼。一直到死，他本人还没有把债还清。他的小说中，描写了几十万、几百万的法郎，在眼前不断地滚来滚去，而自己的腰包里却一文不名，在资本主义社会“孔方兄”的混战中，他被打得落花流水，一败涂地。

风流好色的大仲马

大仲马（1803—1870）是法国的大文豪。他一生创作甚丰，写了1200部作品，其中有许多脍炙人口的名作，军今仍在世界各地出版发行。但他的私生活却是一本扯不清的乱帐。

大仲马风流好色，自称一生不结婚，又自夸有五百多个孩子，他宣称只作情人不作丈夫，留下的风流韵事，真是举不胜举，当时便获得了“大情人”的称誉。到底留下了多少私生子，大仲马自己也不清楚，但可以肯定的是，另一大作家小仲马是他的私生子。由于他的荒唐无行，到处播种，小仲马一直对他抱有怨恨，不认他是父亲。他的一生沉溺于风月场中，收入虽多却挥霍一空，晚年时更是债台高筑，无以聊生。他一生被那些江湖女郎及艺人所利用，1870年逝世前，甚至还与美国马戏团的特技舞女私奔。

大仲马还是个卓越的美食家，他调剂酱油和烤鸭的本领，正如他写小说一样驰名。他虽然是个高超的品评家，却从来不喝酒、不喝咖啡，也不抽烟。

他在写作时有许多讲究，从不在写字台旁写剧本，而是躺在沙发上，用软枕头垫着时写作。他对纸、笔也有一套规定，用蓝纸写小说，用黄纸写诗，如果给杂志社写文章，则用玫瑰色的稿纸。所用的笔，也各有不同，或鹅毛笔、或毛笔、或铅笔。

大仲马雇人写作

大仲马曾专门雇用一支庞大的写作班子，来为他制造出一些固定公式的长篇小说，除酒食衣物之外，付给作者们很少的钱。不过大仲马也并不是一味地剥削他人的劳动成果，他1845年曾经在尚未成名的莫里斯的一部长篇小说的原稿上，大大咧咧地署上了“大仲马”这个显赫的名字，让他拿给出版公司，同时慷慨地预支给莫里斯三万法郎的稿费，使莫里所得以体面地举行婚礼。从而世人也得到了一部大仲马一字未写的“大仲马的小说”。当时有句流行语说：人人都读大仲马写的书，但谁也没有完全读过大仲马所有的书，甚至连大仲马本人也是。

代人写作在中国称为“捉刀人”，在英语词汇中，称为“鬼作者”。大仲马的“鬼作者”大部待遇菲薄，但也有重金礼聘的。有的每月竟得薪水二万美元。有的“鬼作者”忙不过来。又会再请人来做他们的“鬼作者”。

小仲马记恨大仲马

《茶花女》的作者亚历山大·小仲马（1824—1895）是著名的法国作家大仲马的私生子。大仲马生活放荡不羁，年轻时与一女工发生关系，生了小仲马。他到多年后才承认小仲马是自己的儿子，但始终不认小仲马的母亲为妻子。这切身的遭遇在小仲马的心灵上自下了深刻的伤痕，并影响着他成年

后的创作。

小仲马一生写过 20 多个剧本，大部以妇女、婚姻、家庭问题为题材，贯穿这些剧本的中心主题都是探讨资产阶级社会的道德问题。1858 年，他写了剧本《私生子》，内容是一个富人诱奸了一个女工，当这女工怀孕后，他就抛弃了她。后来私生子成名了，他又想认他为儿子，但遭到拒绝。剧本结尾的两句台词是：

父：当我们两人单独在一起时，你一定会允许我叫你“儿子”的。

子：是，叔叔！

儿子得知“叔叔”就是自己的生父时，所作的这个简短回答，表示出巨大的愤怒。

剧本即将举行首次演出，剧院老板要求去掉这个结尾，改成父子热烈拥抱。小仲马冷冷地回答说：

“我就是为这两句台词，才写这个剧本的。”

波德莱尔写《恶之花》被罚款

波德莱尔是法国近代著名诗人，他出生于巴黎的一个工艺画家之家。父亲在他 6 岁时去世了，母亲也随即改嫁，家庭的不幸使波德莱尔从小养成了孤僻的性情。

1857 年，波德莱尔的《恶之花》出版了。这本初版仅收入 100 首诗的小册子以极端浪漫主义的面目出现，顿时轰动了当时的巴黎文坛，同时也遭到了官方报刊评论的严厉批判。一些评论者认为《恶之花》有伤风化，甚至有人向法院提出诉讼。结果，法庭判决给诗人和出版商罚以重金，诗人被判处罚金 300 法郎，并勒令从原版中删去《首饰》等 6 首诗。

这场官司之冤一直到 90 年后才彻底结束。1946 年法国制宪会议因一些进步议员的抗议，重新审查了这个判决，最后才将它彻底推翻，予以平反。

《恶之花》出版之时，虽然遭到官方报刊强烈攻击，但当时被流放在英法海峡之间盖尔勒赛岛上的雨果却对这本诗集大加赞赏，说这本书“象星星一样闪烁在高空”、给法国诗坛带来了新的寒颤。

半个世纪后，高尔基也高度评价了波德莱尔的创作与反抗精神，说他是“生活在邪恶中，而热爱着善良”。

喜新厌旧的德彪西

克洛德—阿希尔·德彪西（1862—1918）是 20 世纪法国著名的音乐家。他的一生部在为开创新的音乐境地、求索新的艺术表现手法奋斗，创建了音乐史上声名赫赫的印象派音乐。即使在癌症肆意践踏他那天才的生命的生命之火，谱写了天才的颂歌。

德彪西一生与女人结下了不解之缘，他深知被人爱的幸福，但却不能严肃地承担责任。他的家庭曾几度离散，他生活中出现过许多女人，但大多是匆匆而来，又匆匆而去。他只知享受和女性恋爱的甜蜜和欢乐，却不顾女性

饱尝破离弃的悲痛和苦涩。早在做梅克夫人家庭教师的时候，德彪西就曾爱过一个富有的老建筑师的年轻漂亮的妻子瓦斯尼埃夫人，并创作了一套歌曲《豪华的餐宴》献给他钟爱的女人。但好景不长，不久他又结交了更年轻的、更诱人的“绿眼睛加贝”。然而，加贝也未能和他长久相爱，因为，他又有了新欢，他把爱又转移到一个更为艳丽多姿的蓝眼睛的罗莎莉·泰克西埃身上。加贝遭到了和瓦斯尼埃夫人同样被遗弃的可悲命运。

1899年，37岁的德彪西，与罗莎莉名正言顺地正式结为夫妻，但他们的婚姻关系也没有维系多久。德彪西又对罗莎莉感到厌倦，他又爱上了一位银行家的更具魅力的妻子艾玛·巴尔达。艾玛酷爱音乐，对德彪西崇拜得五体投地。罗莎莉的神经经受不了这一致命打击，悲愤之余，企图用自杀谴责德彪西，幸而被人救起。结果，丑闻不翼而飞，闹得满城风雨。1905年，德彪西和罗莎莉正式离婚，并同时和艾玛·巴尔达“缔结良缘。”

贝尔拉的狡诈与风趣

贝尔拉是法国著名的剧作家。有一次，他到一家第一流的餐馆进餐，侍者送来汤后，贝尔拉说：“我不能用这种汤。”这家餐馆是以礼貌待客而著称的，侍者走过来道歉后又把汤端走，然后送上菜单。贝尔拉另要了一个汤，当送上汤来时，贝尔拉又说：“我不能吃这种汤。”这一下侍者慌了，忙去告诉经理，经理来向贝尔拉说：“先生，你对刚才要过的汤有什么意见吗？那两种汤很多顾客都赞不绝口呢！”贝尔拉说：“我也是同样的看法，不过我不能吃它。”经理问：“那为什么呢？”贝尔拉的回答令人忍俊不禁：“因为没有汤匙。”

又有一次，贝尔拉出外旅行，坐在头等车厢里吸烟。一位旅客不礼貌地干涉他，他反驳那位旅客的不礼貌，仍毫不理睬地继续吸烟。那位旅客气极了，便把列车长找来了。车长说：“你怎么在车厢吸烟，还不接受劝告呢？”贝尔拉仍若无其事地吸着烟，慢吞吞地对车长说：“别的暂且不说，请车长先查一下他的票！”当那位旅客忸怩的掏出他的票时，竟是一张二等的，于是被立刻请到二等车厢去了。待车长走后，同车的人好奇地问他：“你怎么知道那位旅客的车票是二等的呢？”贝尔拉得意地说：

“很简单，我从他玻璃衣服袋子里看见，他的车票颜色和我的一样呢！”

音乐怪才沙蒂

沙蒂是法国近代的一位音乐家，他有许多反常的生活怪癖。比如，他从不刮胡子，老是穿着一件灰色的天鹅绒衣服，领子高而破；结上与浴巾一样大小的蝶形领带；鼻梁上架着一副无边无脚的眼镜，头上戴着破高顶礼帽，手上永远拿着一把雨伞，无论是在家中，还是进浴室，甚至上厕所；连睡觉时，他都将雨伞撑开架在床顶。

沙蒂还最讨厌金钱及一切用金钱可以买到的贵重东西。据说他从不接触金钱。他对别人说，他之所以永远只穿一件衣服，是因为不喜欢用金钱去买任何一种物品。有一次，他的作品出版了，出版商付给他一笔相当可观的稿酬，他却气得要和出版商打架，说出版商给他钱便是玷污了他的灵魂！

1925年，沙蒂死了，人们在他的房间里发现，大半间房子堆满了各色各

样的服装、鞋子、帽子与领带等东西。如此看来，沙蒂的不修边幅或许是故意装出来的呢，是另一种吸引人们注意的“广告”呢！

德夏内尔总统掉下火车

1920年1月17日，保罗·德夏内尔当选入主爱丽舍宫，从而成为法兰西第三共和国的第十任总统。待夏内尔先天神经质，性情急躁，讨厌繁文缛节。随着他当选总统，公务繁杂，应接不暇，德夏内尔开始谈话失常、举止古怪，最后发展到神经错乱，濒于崩溃，不得不在任职八个月后辞去总统职务。他任职期间最轰动新闻界的一件事，是他从火车上掉下来。

1920年5月23日下午，德夏内尔虽患感冒但仍决定去蒙布里松为参议员雷蒙的纪念碑揭幕。列车当晚9时30分离开里昂火车站。车上包括总统在内共有44人。列车沐浴在柔和的月光下，驶向蒙布里松。第二天早晨4时58分，列车在穆兰车站停留一分钟，该站的雇员把一份电话记录稿交给总统的一名随行官员，上面写道：“有一个人从总统列车上掉下来。”这一消息看来令人难以置信，丝毫没有引起注意，列车毫不犹豫地向着目的地奔驰。5时4分到达圣日尔曼德福什车站，从车站又传来新的消息：“一个自称是德夏内尔先生的旅客从总统列车上掉下来。”官员们不会不知道这一新消息指的是德夏内尔总统掉下火车，然而他们没有给予重视，或者说他们坚信总统不会掉下火车。为了弄清楚究竟是否有人掉下火车，官员们决定在所有的车厢点名，结果还是43人，或者44人，因为不想去打扰总统。于是列车若无其事地继续前进。

早晨7时5分，列车到达鲁昂车站时，关于总统掉下火车的消息传开了，因为总统的随身男仆刚向卫队长费刚报告说，“昨晚我给总统一片安眠药后，约10点钟离开他。遵照总统命令，我早晨7点钟去叫醒他。敲了好几次门，均没反应，我便推门进入总统房间，里面是空的；盥洗室和办公室也都没有人。”费刚住在出入总统套间必经的分隔车厢，他接到报告后，立即进入总统房间检查，发现总统的衣服和袜子都在，但玻璃窗则是大开着的……显然，先前的消息是确切的，总统掉下了火车！总统的贴身仆人被看管起来候审；随行的内政部长决定列车继续前往蒙布里松。

仪式如期进行，但令人失望的是总统没有出席。

总统是怎么被发现的？原来，23日晚11时55分，在蒙达吉附近，总统列车过后，铁路工人那多手提风灯查道时发现铁路边一个穿着睡农、光着脚、脸部肿胀的人，看上去这人象是失去知觉了，拉多把他带到道口看守房，一路上，这人机械地跟着拉多，只是说：“我的朋友，我会让你大吃一惊，你不会相信我……我是共和国总统。”拉多根本没把他所说的当回事，还以为遇上了一个疯子，于是没有理睬他；见此情景，德夏内尔又重复了两遍：“我向你保证我是共和国总统。”道口看守工人又把德夏内尔领回家，叫醒他太太，他们照料过这位落魄的夜游客后，把他安置在双人床上。蒙达吉车站接到报告后，派出一名医生到道口看守工家给德夏内尔包扎。医生好久才认出这人是总统，于是便打电话给圣日尔曼德福什车站通知总统列车。

总统深夜掉下火车！连他自己也说不出个究竟。当晚，共和国总统府发表公报介绍了这一过程：

“总统列车经过蒙达吉后不久，德夏内尔先生便觉得太热，起床走到窗

前，把窗打开以便呼吸空气。

“夜晚的风很大，他被风吸住，在车厢的大窗前摇晃并掉下火车，幸亏这时火车慢速行驶而且这一地方的铺道碴含沙较多，所以总统神志仍清醒，爬起来走到最近的一个道口看守房。

“蒙达吉专区区长不久便驱车来到并把总统接到专区府。

“保罗·德夏内尔先生只有几处轻伤，他坚持要亲自打电话给爱丽舍宫以便让他的家属放心……”

爱丽舍宫的公报显然是要淡化这一意外事件，替总统挽回面子；而多数法国人读了新闻界的一些添油加醋的报道后，以为总统是主动从窗跳下火车的。总统的医生洛格尔认为，这是由于总统本身神经衰弱加上睡前服用了一片安眠药，结果使总统处于“不完全苏醒状态”，导致做出突然、迅速和出人意料的举动。尽管官方竭力要掩盖总统的病态，但总统尔后接连出现一系列古怪的行为，使人不得不相信他的确患有神经病。

9月21日，迫于身体状况，德夏内尔总统向议会递交了辞呈，他在辞呈中说：“……我的身体状况再也不能允许我履行今年1月17日国民议会开会时你们的信任所赋予我的崇高职务。我绝对必需进行彻底的休息，因此我有义务马上向你们宣布我不得已才做出的决定。这是一个无比痛苦的决定，我是怀着深深的痛楚放弃这一你们认为我受之无愧的崇高使命的。”9月22日，德夏内尔便举家离开了爱丽舍宫。

戴高乐的“备用”英语

1944年盟军实现诺曼底登陆后，由马克·克拉克将军指挥的美国第五集团军驻扎在意大利。

在此期间，戴高乐来到意大利与克拉克会晤。克拉克将军的副官阿·沃尔特斯担任译员。沃尔特斯觉得很奇怪：戴高乐将军在伦敦居住已有四年之久，英语一定说得很好，为什么还要翻译呢？这时，有人拿来一份很流行的美国杂志给沃尔特斯看。上面有介绍戴高乐将军本人情况的长篇文章，提到他虽然在伦敦居住很久，但并不会说英语，沃尔特斯心中的疑云这才散去。戴高乐到达后，与克拉克将军在篷车里举行了会谈。

那次会谈的主要内容是，调归克拉克将军指挥的一个法国军团参加即将开始的法国南部的登陆作战。沃尔斯特虽知道戴高乐将军不会讲英语，但把他的的话译成英语，讲给克拉克听时，仍不敢掉以轻心。谈着谈着，沃尔特斯发现，有时，克拉克说个“不”字，戴高乐也总是问沃尔特斯克拉克在说什么，他进而认为，戴高乐将军既不会说英语，也听不懂英语。于是，沃尔特斯胆子大起来。他把戴高乐的话译成英语时，便“发挥”起来，有时甚至加进一些自己的话。例如，“戴高乐将军说他不能这样做；但我认为，如果您（指克拉克）再坚持一下，他会同意的。”又如“他说他同意，但我认为他对这件事并不热情。”

会谈结束了，戴高乐将军起身告辞。他转过身来用流利的、但略带外国腔的英语对克拉克将军说：“克拉克将军，我们的谈话很有益，很有意义。我们下次会面，会是在解放了的法国土地上。这是我衷心希望的，而且我深信在不久的将来一定能够实现。”沃尔特斯惊呆了：戴高乐显然听懂了他的一切“发挥”，这使他惶恐之至，他那里知道戴高乐将军向克拉克说的只是

他背熟了备用“英语”！在沃尔斯特惊魂未定之时，戴高乐笑着用英语对他说：“沃尔斯特，你的工作很出色。”

不过，后来戴高乐和沃尔斯特成了很要好的朋友。

密特朗刮须求爱侣

法国总统弗朗索瓦·密特朗有个贤慧的夫人，名叫达尼艾 尔。她平时装束朴素，待人热情和蔼，从不爱在政治生活中抛头露面，总是坚持自己料理全部家务。密特朗夫妇结婚已经 40 多年了，两人一直相敬如宾，感情弥笃。说起他们的婚姻，还有一段不寻常的轶事。

1944 年初，密特朗从英国到法国参加反法西斯抵抗运动，遭到盖世太保的追捕。有一次，他到达尼艾尔的姐姐克里斯蒂娜家中避难。在闲聊之中，克里斯蒂娜给他看了妹妹的照片。密特朗拿着照片端详了好一会儿，然后认真地说道：“我要和这个姑娘结婚。”当时，19 岁的达尼艾尔正在巴黎，与戴高乐派的爱国主义者进行秘密联系。克里斯蒂娜特意从家乡来到巴黎，向妹妹转告了密特朗的心愿。于是，达尼艾尔便随姐姐回家，想看看那个著名的抵抗运动战士。达尼艾尔一见到密特朗留着长长的胡须，心里就很反感。她对姐姐说：“我不喜欢他，不喜欢他的大胡子。”当密特朗得知达尼艾尔注意人的外表整洁，讨厌他的胡子后，立即把脸刮得干干净净。从那以后，他就再没有留过胡没隔多久，密特朗与达尼艾尔在巴黎再一次相遇。达尼艾尔体验到密特朗对她的一片真挚感情，也从心里爱上了他。1944 年 10 月初，德军被逐出法国国境。月底，他们分别从前线回到了巴黎，举行了婚礼。

密特朗促成怪婚姻

法国总统密特朗，1986 年 3 月间特别批准了一宗“身后婚礼”，让姑娘塔丽特嫁给死去的未婚夫克林。

塔丽特的未婚夫是一名警员，1985 年 5 月在追捕一帮劫匪时中弹死去。未婚夫的死令她痛不欲生，在葬礼仪式上，塔丽特表示，那些劫匪虽然夺去自己心上人的生命，但却不能夺走一个女子的爱；虽然粉碎了自己的梦，但夺不了爱的回忆，她决定要嫁给死去的未婚夫。

塔丽特想嫁给死去的爱人，但法律上却不容许她这样做，她到婚姻注册处去登记，办事人员说不能和死人结婚。她去同律师商量怎么办，律师指导她向法国总统直接申请批准“身后婚礼”，按法律规定，仅战时怀孕的妇人可办理“身后婚礼”，但不妨去试一试。

密特朗接到塔丽特的申请后，很同情她的遭遇，为她对爱的坚贞所感动，特别理解她要同死去的未婚夫大举行婚礼的要求，指示有关部门尽可能批准这宗“身后婚礼”的申请。结果，申请被批准了，塔丽特高兴地独自一人步入注册处登记，宣布成为一名死人的妻子。她说：“感谢总统理解，使我永远拥有克林的爱而活下去。”

· 瑞士 ·

算瞎双眼的数学家欧勒

数学家欧勒（1707—1783）是瑞士人，他从小酷爱数学，26岁就当上了数学教授。他研究出一种计算行星轨道的方法，于是便利用这方法去计算一颗行星的轨道。谁也没想到，悲剧从此开始。

起初他以为很快就会算出来的，伏在桌子上整整计算了一天，却没有结果。他怀疑是否自己的方法出了毛病，但检查的结果使他相信没错。于是他继续计算，忘了吃饭，忘了睡觉，又一天过去了，他隐约的地看到了自己要的东西，但一下又抓不到手中。数学家的手已经酸痛了，双眼刺痛流泪。然而，他渴望的东西就在前头，他无法放下笔，脑海里尽是一些各种各样的数学符号。直到第三天，这些符号才汇聚成一个美妙的数字！

这最后的数据，在数学家的眼前好象金字一般放射着无数的光芒。但一会儿，这光芒渐渐地模糊起来，最后竟然消失了。

原来，由于太紧张、太辛苦，欧勒的一只眼睛竟然累瞎了！

若干年后，另一只眼睛也失明了。

· 比利时 ·

讨价还价的鲁本斯

彼得·保罗·鲁本斯（1577—1640）是比利时大画家。他身材高大，容貌英俊，但一生为类风湿性关节炎侵扰，终成残疾。他是开创绘画新风格的一代宗师，但又是卑躬屈膝的廷臣，惯于讨价还价的商人。

鲁本斯生产和出卖画的生意经，可从他给一位保护人的信中窥见一斑：

《被锁在高加索山上的普罗米修斯》，上面有一只神鹰在啄食他的肝脏。我的原作，神鹰是助手辛德斯所画，价 500 弗洛冷。《丹尼尔在群狮中》，我的原作，600 弗洛冷。

《豹》，写生画，森林之神及仙女，我的原作，由一位工于风景的艺术家补景，600 弗洛冷。《最后的审判》，由我的一位学生起稿，由于此画尚未完成，我得亲手润色，故亦可视为我的原作，价 1200 弗洛冷。《男扮女装的阿基里斯神》，由我最好的学生绘制，经我亲自润色全画，十分悦目动人，画上有许多风姿绰约的妙龄女郎，600 弗洛冷。

· 德国 ·

满足奥托国王嗜杀成癖的妙法

1886—1913年的巴伐利亚的统治者奥托国王有一个嗜杀怪癖，他总是坚持要在每日清晨射杀一个农夫来开始自己一天的生活。奥托手下两名心地颇为善良的侍臣，为了满足这个君主的暴虐念头，就同他玩了一场秘而不宣的游戏。一名侍臣递给国王一支装着假子弹的步枪，另一名侍臣则装扮成农夫，走进国王的视野，一听到枪响，便倒地“身亡”。

菲特烈国王的三问

普鲁士国王菲特烈大帝时常喜欢检阅部队，尤其是他的卫队。他在部队中见到有新的战士时，总是问他们三个问题：“你多大啦？”“在这里服役多久了？”“你是否满意你的津贴和服装？”

有一次，卫队新来了一位波兰青年，他根本不懂德语，他的队长便教会他用德语回答这三个问题的答案，他也倒背如流了。一天，菲特烈大帝又来检阅卫队了，见那波兰青年面貌英俊，精神饱满，是从未见过的，于是过去又问他三个问题，不过这次问话的次序变了。结果，闹出笑话来了。

菲特烈：“你在这里服役多久了？”

青年：“20年了，陛下。”

菲特烈：“20年吗？这不可能啊。你今年多大啦？”

青年：“一岁，陛下。”

菲特烈喃喃地说：“天啦！这就是我的卫士吗？是你疯了还是我疯了？”

青年仍一本正经地回答：“两者都是，陛下。”

从未离开家乡的哲学家康德

康德（1724—1804）是德国著名的哲学家，对近代西方哲学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康德出生于东普鲁士的康民格斯堡，在家乡哥民斯堡大学读书，但他终其一生，除了只去但泽游览过一次，一直未离开过家乡。他也终身未娶，过着非常有规律的生活，他家乡的人们不用备钟表，而是以他的起居、作息为时间表，他总是准时起床、散步、早餐、工作以至睡觉，从未误过时。

康德每天一定要请同事克劳斯教授吃午餐，而且每天必定叫仆人把请帖送给教授。克劳斯教授有天对康德说：“已定好每天吃午餐，还劳你送来请帖，真不好意思。”康德却说：“如果我不送请帖，我怕你今天不想来时，不能预先通知而为难啊！”

情场失意的贝多芬

路德维希·范·贝多芬（1770—1827）是德国最伟大的作曲家。维也纳古典乐派的代表人物，人类音乐界的巨星。他不仅是个音乐家，而且为人类确立了一个伟大的人格形象，他是不甘平庸而自强不息的孤独者。他把温

情、欢乐留给了世人，但他自己却一直是个感情上的不幸者，尤其在情场上，他是一个屡屡败北的失意者。

1795年，26岁的贝多芬开始熬受病魔的折磨，他的耳朵渐渐变聋了。与此同时，贝多芬经历了第一次热恋，也是一次全然惨败的热恋。已经被残疾折磨得日益虚弱的心灵，经受不了这狂乱情绪的冲击，在这苦闷绝望的边缘，他想结束自己的生命。但他终于没有自杀，勇敢地面对了命运。

六年之后，又一次更为炽烈的恋情在贝多芬心中产生，但又是一次更深切的伤痛。耳聋也越来越严重，贝多芬已变得益发狂傲，不修边幅，举止粗暴。

1801年，贝多芬认识了朱丽叶·琪察尔第女伯爵，这位年轻的姑娘曾给贝多芬带来短暂的欢乐。但她轻浮、浅薄、自私的本性，又常使贝多芬苦恼，他在与她的交往中格外感到自己的伤残，心中充满了痛苦。最后，朱丽叶还是背弃了他，嫁给了有钱的伽伦堡伯爵。贝多芬曾在热恋中写下了《月光奏鸣曲》，题赠给朱丽叶。朱丽叶本是一位平庸的女子，却因贝多芬与《月光奏鸣曲》的流传而得以知名于世。

1806年5月，幸福再次向贝多芬显现，他与泰丽莎·勃仑施维克订了婚。泰丽莎是朱丽叶的表妹，贝多芬1796年认识了勃仑施维克一家，他也曾钟情于泰丽莎的姐姐约瑟芬。1806年5月的一个晚上，贝多芬在勃仑施维克家作客，他弹奏了巴赫的一支情歌，泰丽莎被他的歌与月光渗透了，感到了生命的丰满。第二天，他们相爱了，并在泰丽莎哥哥的同意下订了婚。他们的婚约维持了四年，贝多芬享受了少有的温情与欢乐，他曾谱写了《热情奏鸣曲》献给她。但神秘的命运却以莫测的力量拆散了这一对深深相爱的恋人。命运注定要将他压伤，使他痛苦。她比贝多芬多活了34年，至死仍爱着他；他也在晚年时时以她的画像作为安慰，“当我想到她时，我的心跳仍和初次见到她时一样剧烈。”然而，贝多芬还是没有得到她。

贝多芬再也没有如此疯狂地爱过。1811年到1812年，贝多芬曾和柏林的一位青年女歌唱家之间有过非常温存的友情，并因此影响了第七、第八交响乐的创作，但这段情谊也只是昙花一现，再也没有结果。

1816年后，贝多芬只和玛丽亚·爱尔杜第保持着友谊，她也患着不治之症。从此，他“没有朋友，孤零零地在世界上”。

贝多芬的怪癖

贝多芬的一生充满了痛苦与不幸，但他却以顽强的意志西对人生，扼住命运的咽喉。他也有许多鲜为人知的习性与怪癖。

他在30岁时耳朵便聋了，随着耳聋的加重，脾气越来越暴躁，内心世界与外表行为产生强烈的矛盾。他从不让任何人接触他的房间，房内乱得一团糟，椅子上到处是纸张，墨水洒到了钢琴里，纸头下面是装着剩菜的盘子。有时候，他脾气发作，很可能把一盘食物、肉汁和所有的东西，朝侍者的脸上摔过去。

贝多芬从来不肯换衣服，他的朋友们怎么劝说也无效，他们只好在夜间偷偷地溜进他的房间，把他穿破了的衣服取出来，把新衣服悄悄留下。

他常常发牢骚，说人家不贫识他，说他的钱不够用。事实上，贝多芬已名扬天下，极受人尊敬，经济状况也比他伪装的要好得多。在他死后，有人

发现他桌子底下的一只抽屉里藏有一笔数目不少的钱。耳聋使贝多芬变得多疑。他无缘无故地谴责他的朋友、他的发行人和剧院经理欺骗他，但第二天又会觉得过意不去而向他们道歉。他曾答应把一部重要作品卖给六位出版商，结果却卖给了第七位。他还把自己的一首旧曲子，冒充为新作，卖给伦敦音乐协会。

贝多芬喜欢读柏拉图与莎士比亚的书，但却对数学一窍不通，连九九乘法表都背不全。他写信时往往正文很短而附注很长，附注往往比原信长四、五倍。他每天有远途散步的习惯，每次要走五英里的路，无论严寒酷暑，从不间断。

贝多芬生性孤傲，蔑视权贵，对不尊重他的人狠狠回击。在他故居的书桌玻璃板下现在还保存着两张字条：一张是他哥哥写来的：“我请你到我家吃饭。土地的所有者卡尔上。”另一张是贝多芬的回复：“我不屑去。音乐的所有者贝多芬复。”

贝多芬为爱情谱写乐章

贝多芬恋爱过无数次，也失恋过无数次，就在这之中，灵感的火花不断爆裂燃烧。他把恋爱的心情都反映在音乐创作中了。

贝多芬著名的《月光曲》，是题献给伯爵千金朱丽叶·琪察尔第的。当时，朱丽叶只有17岁，是贝多芬的钢琴学生。贝多芬热恋着她，还曾告诉朋友说，希望能和她马上结婚。

后来，贝多芬移情于朱丽叶的表妹泰丽莎，也写下了《钢琴奏鸣曲作品78》的升F大调及《第四交响曲》明丽欢快的乐曲。

贝多芬去世后，发现三封“给永恒爱人的信”。曾深入研究贝多芬的罗曼·罗兰认为，那就是要寄给泰丽莎的。

贝多芬曾向泰丽莎求婚，但遭到泰丽莎家人毫不留情的拒绝，对贝多芬而言，这是一次残酷的打击，但在打击后的空虚和苦恼中，他创造了动人的《春之恋曲》。

另外，他的第七、第八交响曲，据说也跟恋爱有关系。这两首都写于1811年前后，贝多芬正和女歌手爱玛丽叶·瑟芭特情投意合，常相偕旅行，生活愉快甜蜜。爱玛丽叶给渐渐失聪而陷入痛苦的贝多芬许多安慰与鼓励。

贝多芬曾发豪语说：“我的恋爱信条是，既粗且短。”事实上，他和每个情人的关系，也的确不曾持续到7个月以上。

贝多芬怒斥歌德

1812年，德国当时文艺界的两个巨人贝多芬和歌德，在风景如画的波希米的浴场帕烈兹相遇。贝多芬是歌德作品的崇拜者，曾说：“歌德的诗使我幸福。”因此，贝多芬见到了歌德，心情很是激动。他希望能从这位大诗人的智慧中进一步探索他的灵魂，从中吸取灵感与力量。但是，这一次见面使贝多芬大失所望。他们愉快地见面，却怒气冲冲地分手了。

事情原来是这样的。当贝多芬正和歌德热烈叙谈时，皇后、太子和侍臣来到了他们身边。贝多芬对这些皇室贵人，历来非常厌恶，因此当皇太子装出很热情的样子向他脱帽致敬，皇后也跟着亲热地向他点头招呼时，他却把

头一昂，似乎什么也没看见一样。但是歌德却不同了，他受宠若惊似的，赶忙抖抖身上的灰尘，整整自己的衣领，把帽子脱下拿在手中，然后迎上前去，向皇后、太子弯腰致敬。

看见歌德这种卑躬屈膝的样子，贝多芬只觉得先前心目中这位诗人的伟大形象顿时土崩瓦解。当那群皇室贵族浩浩荡荡地走过去之后，贝多芬几乎用吵架的声调对歌德说：“你不是我想象中《葛兹》、《浮士德》的作者，你是一个可笑的庸人。”歌德听后，连耳根都红了。

从此，他俩再没见过面。

歌德与《少年维特之烦恼》

歌德的一部最受欢迎的小说是《少年维特之烦恼》，这部书开首第一句话就是：“哪个少年不善钟情，哪个少女不善怀春。”道出了少男少女们的内心秘密。书中主人公维特与夏绿蒂的爱情，更是热烈、凄婉、动人。《少年维特之烦恼》问世后，成为18世纪感伤主义文学的代表作，迄今在世界各地仍拥有众多的读者。

歌德为什么能把维特和夏绿蒂的爱情故事写得如此凄婉缠绵、逼真动人呢？那是与他自己的一段恋爱生活分不开的。甚至可以说，少年维特的烦恼，实际上就是少年歌德的烦恼。

事情的经历是这样的：1772年初夏，年方23岁的歌德遵从父命，从法兰克福到威茨拉尔的最高法院去工作。不久，他在一个舞会上结识了青年姑娘夏绿蒂。他俩由相识而相慕，由相慕而相爱，由相爱而又相绝。歌德在与夏绿蒂相慕的过程中，才知道她已与自己的朋友、外交官克斯特纳尔订了婚。夏绿蒂性情很温柔，既钟情于歌德，又不忍弃绝原来的未婚夫，内心十分矛盾。有一次她很委婉地向歌德诉说了自己的苦衷，歌德自知无望，带着苦恼离开了威茨拉尔，回到自己老家法兰克福。刚一到家，他先接到夏绿蒂结婚的消息，接着又听到他的朋友耶路撒冷，因爱一个有夫之妇最后失恋自杀的噩耗。几件不愉快的事接逼而来，使歌德深感苦恼。有一西次，歌德也曾起过自杀的念头，他常把一柄短剑挂在身旁，在极端绝望的当儿，他几次准备用锋利的刀来结束自己失恋的痛苦。

尽管时代的与个人的烦恼象魔鬼似的纠缠着他，但歌德毕竟没有自杀。他要奋斗，决心积极地工作。他用了四个多星期的时间，把两件伤心的事——他自己的和他朋友的，交织起来，运用典型的方法，写成了《少年维特之烦恼》。

歌德在晚年，对他的秘书爱克曼谈及《少年维特之烦恼》时，说过这样一段话：“我象鹁鹑一样，是用自己的心血把那部作品哺育出来的。其中有大量的出自我自己心胸中的东西，大量的感情和思想，足够写一部比此书长十倍的长篇小说。我经常说，自从此书出版之后，我只重读过一遍，我当心以后不要再读它，它简直是一堆火箭弹！一看到它，我心里就感到不自在，深怕重新感到当初产生这部作品时的那种病态心情。”

歌德的报复

一次，德国诗人歌德收到一位朋友寄来的一封超重欠资的信。因为那时

的邮资是由收信人支付的。歌德打开信封，发现除一张短笺外，全是废纸。短笺上写道：“我身体很好，你的N。”

歌德推测是那位朋友搞的恶作剧，于是如法炮制，进行报复。不久，歌德的朋友N收到一个很重的邮包，也是欠资的，为此必须付出不少邮费。包里原来放着一块石头，底下也是短笺：“获悉贵体康泰，这块石头从我心上落了地。你的歌德。”N看了，真是哭笑不得。

席勒爱闻烂苹果味

我国古代很多诗人都喜欢喝酒，也有的文学家与艺术家在进行创作时，以不断抽烟来振奋自己的精神。而18世纪末德国文学家席勒，却是用烂苹果来刺激写诗作剧的灵感。对此，歌德曾有一段生动的回忆：

“有一天我去访问他，适逢他外出。他夫人告诉我，他很快就会回来，我就在他的书桌旁坐下来写点杂记。坐了不久，我感到身体不适，愈来愈厉害，几乎发晕。我不知道为何会得这种怪病。最后发现身旁一个抽屉里发出一种难闻的气味。我把抽屉打开，发现里面装的全是些烂苹果，不免大吃一惊。我走到窗口，呼吸了一点新鲜空气，才恢复过来。这时席勒夫人进来了，告诉我那只抽屉里经常装着烂苹果。因为席勒觉得烂苹果的气味对他有益，离开它，席勒简直不能生活，也不能工作。”

为什么席勒的抽屉里经常放着烂苹果呢？我国美学家朱光潜先生对这一现象作过解释：是烂苹果发过酵，有点酒味，能起一种刺激和振奋的作用。

歌德则说：“对席勒有益的空气对我却象毒气。”

海涅讽刺伯父

海涅是德国伟大的诗人，他年轻时，父亲希望他挣钱养家，便把他送到汉堡一个富有的伯父家里学经商。

这位百万富翁是个银行家，也是个吝啬鬼，他不仅不把海涅当侄儿对待，除了给海涅干仆役的工作外，而且对海涅学写诗极为不满，时常出言侮辱。

海涅忍无可忍，决定教训一下这个犹太佬。一天，在许多人聚会的宴会上，当着他伯父的面，对人说道：“胎教是很重要的，我母亲怀孕时阅读高雅的文艺作品，所以我便要成为诗人；而我伯父的母亲怀他时阅读强盗小说，所以我的伯父便成了银行家。”

因为这句话，海涅被他伯父赶走了，但他并不后悔，因此他发现自己具有讽刺的才能，后来他竟成为一个伟大的讽刺诗人。

瓦格纳戴手套演奏门德尔松作品

理查德·瓦格纳是德国著名作曲家。每当他演奏费利克斯·门德尔松谱写的乐曲时，总要戴上手套。待演出完毕，他就摘下手套往地上一扔，让清洁工把手套扫走。原来门德尔松是犹太人，而瓦格纳是反犹太主义者。

黑格尔办报碰壁

黑格尔是德国著名的古典哲学家。他出身于一个官僚世家，35岁被提升为那拿大学教授。

1807年春天，黑格尔移居班堡。当地有一份《班堡时报》，缺乏编辑人员，黑格尔便自告奋勇，当了该报的一名编辑。他精心编写，改换了一些专栏，使得报纸的面目一新，销路比以前大畅。黑格尔本来就有在新闻界大干一番事业的雄心，这下子更是雄心百倍。于是，他给老朋友们写信，请求赐稿，报道版面也不断扩大，有关国家，政治、经济、战争方面的稿子部欢迎。

正当黑格尔干得起劲的时候，麻烦的事接踵来了。有一天，《班堡时报》上刊登了一条巴代利亚军队进驻纽伦堡等地的消息，黑格尔被传上法庭。幸好黑格尔是一个雄辩家，说得法庭无法定他的罪，官司只好不了了之。过不了多久，黑格尔又遇到了另一桩官司。这回是指控他“公开了国王的私下秘密”，有损于国王陛下的“形象”。法庭知道黑格尔善辩，因此对他的申诉束之高阁，来个“拖而不决”。黑格尔看到官司不知拖到何年何月，兼之纽伦堡专科学校又要聘请他当校长，于是，他便辞去了报纸编辑的职务，心安理得地当校长去了。

黑格尔只干了21个月的新闻工作，后来便到大学里继续担任哲学教授。他的许多重要哲学著作，都是在这后一个阶段撰写的。因此，有人评论说，假如这位大哲学家当年不因碰壁而离开新闻岗位的话，可能他就无法把他的辩证法研究出来了！

黑格尔的婚礼

曾任纽伦堡中学教员的黑格尔被人夸为“才华横溢、知识渊博、阅历丰富”的一颗新星，可这个事业上的宠儿，年薪只有1000古尔盾，这点钱要想筹办一个象样的婚礼，根本就不可能。

未婚妻玛丽是个聪慧的姑娘，她笑盈盈地告诉黑格尔，结婚时什么也不要，只要两只大口袋。玛丽的要求使这位哲学家感到不可理解。但他还是照办了。

举行婚礼的前一天，她一身便装打扮，并要求黑格尔也脱下西装革履：“带上你的口袋，我们去野外采花。”“哦，原来买口袋为这！”他恍然大悟。

黑格尔和玛丽的鲜花婚礼也许在当时是最奇特的婚礼。用采撷来的各色野花点缀新房，芳香四溢的花朵叫人欣悦不已，一双新人置身于鲜花丛中，真是美雅简朴得无与伦比。难怪当时有人惊呼：“黑格尔在哲学上是创纪录的，他的婚礼也是创纪录的。”

马克思与恩格斯之间的一次裂痕与弥合

1863年1月8日，恩格斯怀着十分悲痛的心情，把妻子病逝的消息，写信告诉马克思。

过了两天，他收到了马克思的回信。信的开头写道：“关于玛丽的噩耗使我感到极为意外，也极为震惊。”接着，笔锋一转，就说自己陷于怎样的困境。往后，也没有什么安慰的话。

“太不象话了！这么冷冰冰的态度，哪象20年的老朋友！”恩格斯看完

信，越想越生气。过了几天，他给马克思去了一封信，发了一通火，最后干脆写上：“那就听便吧！”

“20年的友谊发生了裂痕！”看了恩格斯的信，马克思的心里象压了一块大石头那样沉重。他感到自己写那封信是个大错，而现在又不是马上能解释得清楚的时候。过了十天，他想老朋友“冷静”一些了，就写信认了错，解释了情况，表白了自己的心情。

坦率和真诚，使友谊的裂痕弥合了，疙瘩解开了。恩格斯在接到马克思来信之后，以欢快的心情立即回了信。他在信中说：“你最近的这封信已经把前一封信所留下的印象清除了，而且我感到高兴的是，我没有在失去玛丽的同时再失去自己最老的和最好的朋友。”

神经麻痹症患者尼采

弗里德里希·威廉·尼采是19世纪德国著名的哲学家，首倡“权力意志”说，鼓吹“超人”哲学，被视为现代非理性主义思潮的先驱。对他的评论历来众说纷坛，有人把他描述成邪恶的魔鬼，说他用思想的毒剂腐蚀了整整一个世纪的人类；也有人把他说成是圣洁的天使，持身严谨，有如圣徒。其实，他是一个身患麻痹症的残疾者。尼采的病态与病态心理，对其哲学的形成，起过直接的作用。他的一生就如同一则恐怖的神话，震撼着每个了解他及其学说的人。

1844年10月15日，尼采诞生于普鲁士王国洛肯村一个世袭的传教士家庭，他祖先是波兰人，后移居德国。尼采自幼多病，敏感脆弱，五岁时便失去了父亲，因而性格变得内向、忧郁，时常离群索居。少年时入校读书时，虽然学习刻苦，但数学成绩总是不理想。1864年，20岁的尼采考入波恩大学，不久又转到莱比锡大学学习神学与古典语文学，由于深得语言教授考里奇尔的赏识，因而尼采从神学转攻语文学，才能得到充分发挥。这段时间尼采很幸运，25岁财经考里奇尔的推荐，被巴塞尔大学授予教授职称；紧接着，莱比锡大学又在不经任何考试，甚至无需提交学位论文的情况下，授予他博士学位。

然而，命运对尼采并不垂青，就在它慷慨地赋予他无尚荣誉的同时，也把一束不幸的光柱投向这位才华横溢的骄子。从此，他的生命之树就开始慢慢枯萎了。

1867年，尼采为适应战争需要而接受军事训练，结果不慎从马上摔下来，胸骨受重伤，并一直都未完全康复，致使终生备受此次重伤之苦。1870年，普法战争爆发，他因身残和严重的眼疾，而体检落选，不能从军，只能充当一名救护人员。但这位敏感的青年，一见伤员的鲜血竟晕了过去，尼采异常脆弱的神经，不能经受长期的强烈刺激，终于惊恐成疾，被遣送回家。这并不是光彩的事情，给尼采的精神施加了压力。他只好去当教授。1876年，尼采的病情开始恶化，死亡的灵光时刻威胁着天才的生命，他一年之中几乎有二百天处于病魔的纠缠之下。虽然在短短的十年间，尼采出版了《悲剧的诞生》、《不合时宜的思想》、《人性的，太人性的》等一系列不朽著作，但是无休止的病痛折磨，使他那富有活力的青年学者形象失去了原有的光泽。1879年，年仅35岁的尼采因日益严重的神经麻痹症而被迫退休。祸不单行，他的双眼几乎失明，眼睛极易过敏，害怕阳光，他只能终日困于书房，

用写作打发时光。双重的病痛折磨着他，使他逐渐失去了生活的乐趣，他开始变成了一个遁世者。但就是在这种痛苦的生活里，他的心灵得到净化，他以超人的意志，完成了许多著作，其中有不朽的《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

当尼采成为自己那个时代最负盛名的人物之时，病魔也把他带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尼采疯了！1899年1月，尼采突然爬上自己房屋屋顶，写出许多语无伦次的信件。这个自称“神秘的与近于疯狂的灵魂”，终于真的疯了，他在最后几封通信中写道：“您曾经发现过我，找到我是容易的，但现在的困难是，如何摆脱我……”署名为“钉在十字架上的人”。另一封信写得更为荒唐，他在信中竟然号召要在罗马召开一次各国君主会议，以决定将年轻的德国皇帝枪毙于此，署名是“尼采—凯撒”。当尼采的朋友们赶来营救时，只见他在一片狂乱中用臂肘弹压钢琴，高唱亢奋的歌曲，精神完全错乱了。从此，他成了一个没有思想、丧失了意念的“活僵尸”。

尼采的著作有一个很大的特点，即“语录”式的警句、格言，带有很明显的随意性，这是因为他的眼睛敏感怕光、不能持久使用，只好把观点与随想“语录”下来，然后连缀成文。尼采在自传《瞧啊，这个人》中有这样一些刺激人的标题：“我为什么这样明智”，“我为什么这样聪颖”，“我为什么如此伟大”，“我为什么写出了这么多的好书”……假如不了解他不幸的一生，可能会把这种态度视为狂妄。理解了你的生活，就知道其中包含着无尽的痛苦和对痛苦的抗争，因为这个身患绝症的天才未能得到人间的爱，尼采终生未娶。

尼采是一个疯狂的天才，既是弱者也是强者，他的思想在西方世界引起了剧烈的震动。1900年8月25日，这个尝尽人间磨难的不幸的天才，踏上了通往生命彼岸的旅程，永远离开了他曾经诅咒过的世界。

兴登堡喝洗碗水

兴登堡（1847—1934）是德国名将、政治家，曾两度当选为总统。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任德军东路军司令官，得到报告说东部军的伙食不好，影响士气，于是他亲自到该军去视察。他刚进餐厅时，看到一位士兵正推着小车，车上装着一大锅如汤一般的东西。兴登堡见状，决定亲口尝尝这汤的味道，看是否真的伙食不行。于是他顺手从士兵手中拿过瓢来，舀起一点来，送往嘴边。那士兵急了，忙说：“别喝，别喝！”兴登堡温和地说：“不要紧，我是总司令，你别怕。”他边说边喝，喝完之后，对陪他来视察的军长说：“我就是听说你们的伙食不好，所以特来看看。你尝尝这种汤，除了臭味之外，别的什么味都没有，如何给兵士们吃？”

那位紧张的士兵涨红着脸，急忙解释：“报告将军，这是洗过碗的水呀！”

爱因斯坦小时候并不聪明

爱因斯坦（1879—1955），出生于德国，父母为犹太人，后加入美国籍。他创立了相对论，是现代最伟大的科学家之一，他的理论改变了传统的科学体系，开创了一个新时代。

然而，他在童年时期，却是很不起眼。除了老师发现他拥有数学天才之外，他是一个迟钝、害羞、落后的小孩，老师认为他是个累赘，父母也认为

他是一个低能儿。他仅有的数学才能，也常被人否定。有一次，爱因斯坦到一个车站去买车票，当他发觉售票员找他的钱不够时，他便向售票员提出抗议，售票员仔细数了一遍之后，一点也未弄错，于是对爱因斯坦说：“你就是常把数字弄不清楚。”

据说，爱因斯坦到3岁时还不会说话，人家都叫他“小笨蛋”，只有母亲相信他是有才能的。他10岁时才进入慕尼黑的一家小学读书。读书时成绩也是坏透了，他在任何一个学校里都没有读好。

后来，爱因斯坦在普林斯顿大学讲课时，便主张学生们要自由发展、不必拘泥于课本。他说：“一个人在大学毕业前后，站在天平上秤秤看，是不是一个真正有学识和思想的人非戴方顶帽不可？”

爱因斯坦趣释相对论

爱因斯坦创立了相对论，其意义极为巨大，但却没有多少人弄得懂。他自认为当时真正了解相对论的只有12个人。

为了解释他的相对论，爱因斯坦曾作了许多有趣的解说。一位妇女曾问他：“你是否真的相信你的相对论是真的？”爱因斯坦回答道：“我当然相信，但要等我百年之后了。”妇人问：

“那又会怎样呢？”他幽默地答道：“那时，如果我不错，德国人就会说我是德国人，法国人会说我是犹太人；如果我错了，德国人就会说我是犹太人，法国人就会说我是德国人。而这样一来，他们便在使用我的相对论了。”

有一次，一位中年男子请求爱因斯坦解释他那闻名于世的相对论。爱因斯坦很诚恳地用数学为这个人解释，但不幸这人不懂数学，于是爱因斯坦只好换一种方式，用极浅显的语言来说明相对论，但这人仍然不懂。最后，爱因斯坦问那人是不是有丈母娘，那人回答说：“有。”于是，这位天才科学家便很高兴的说：

“那就成了。假使你刚度过两个星期的蜜月，到第三个星期你的丈母娘来了，在你那儿住了两个星期。这前后两个星期的时间虽然一样，而你的感觉却大不相同，这便是相对论。”

一位科学家去拜访爱因斯坦，当访客走进他的研究室时，爱因斯坦正匍匐于地，似乎正有所举动。这位科学家以为他正在检验相对论的原理，于是不惊动他，只留神地观看，那知爱因斯坦匍匐了一会儿，忽然向来客说道：“先生，你能帮助我吗？我的一张钞票丢了！”

爱因斯坦在普林斯顿大学讲课时，正值暑假放假前夕，一个学生问他最近有无新发现的学理，他被逼不过，只好说道：“我有一个发现，西点之间最短的距离是指暑假的开端到暑假的终点，请诸位善用暑假。”此话一出，全体同学哄堂大笑。

爱因斯坦和司机

有一段时间，爱因斯坦经常乘车到各个大学作关于相对论的报告。有一天，司机对他说：“爱因斯坦博士，我听你的讲演已经有30遍了，能不能让我去讲它一回呢？”

爱因斯坦说：“好极了，我会给你个机会的。下次要去的学校里没人

认识我，到了那儿的时候，我戴上你的帽子，你就象我那样给大家作自我介绍，然后作演讲。”

司机果真这样做了，而且讲得很好。但当他结束讲演准备离开时，有一位教授请他留步，并向他请教一个复杂的问题，这个问题充满了深奥的数学公式和方程。这位司机倒很机灵，马上就回答：“这个问题太简单了，我真奇怪您竟会问我这样的问题，为了证实您的问题简单的程度，我叫我的司机到这儿来回答您的问题吧。”

厌恶牛顿的德国教授

德国基尔大学和海德堡大学的实验物理学教授菲利普·列纳尔特（1862—1947），由于对电子阴极线、荧光和磷光等的研究，1905年被授予诺贝尔奖，是伟大的科学家之一。不知为什么，他对伊萨克·牛顿的名字有一种病态的厌恶感，并得了恐怖症。不用说自己发“牛顿”这个音，就是写，或者看到别人写、听到别人发音，他都不能容忍。他按自己的讲义，必须举出牛顿名字的时候，总是背向黑板，让人把牛顿的名字写在黑板上，在他继续讲解之前，让别人再把牛顿的名字擦掉。为什么他这样讨厌牛顿的名字，不太清楚。到了晚年，他就陷入狭隘的国家主义和反犹太主义，成了偏执狂；从1920年左右起，开始攻击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后来和丁·舒塔尔克一起成为“德国物理学”的主力，参与希特勒的纳粹体制，把爱因斯坦博士和波亚教授等人的研究称为“犹太物理学”而加以抵制。

希特勒迷恋外甥女

1919年，希特勒加入德意志工人党（次年改组为国社党），1923年10月动手抢权失败，系狱年余，释放后重建纳粹，那时正值32岁壮年，生活上不能没有女人。他有一同父异母姐姐安格拉，早已寡居，遗下一女姬莉，母女相依于故里。有一次希特勒写信给姐姐，说单身汉不便雇佣女仆或女秘书，盼望她前来帮帮忙。安格拉考虑之后，带了17岁的爱女姬莉，来到希特勒在明兴市外40里的奥巴斯堡租赁的一座别墅同住。

希特勒外甥女姬莉，肌肤雪白，金发柔润，年方17岁，亭亭玉立，楚楚动人，又有唱歌天才。这位活力充沛的舅舅，居然不由自主地迷上了这位外甥女。姬莉平日当舅舅的秘书，工作习惯之后，更得到舅舅的信赖。由于她自幼没有得到父爱，如今以舅为父，温暖异常，一天到晚享受希特勒给她的怜惜、亲吻、爱抚等“父爱”，也习以为常。但在安格拉的眼中，则大为不安，便带谴责地警告姬莉勿与舅舅过分亲昵。事实上姬莉从无拒绝希特勒所给的“父爱”，也谈不到什么难为情，也许他还是她有生以来第一个接触的男性，因此造成往后发生的悲剧。

果然，不出一年时间，安格拉不知多少次目击姬莉身穿睡衣从希特勒的卧室走出，母女间为此几度争吵，结果总是母亲认输。此后姬莉移住于希特勒在明兴市区租到一座有9个房间的楼屋中最华丽的一间，而安格拉则照旧留在奥巴斯堡别墅，美其各曰是托她照顾这里的房屋，事实上是隔离母女。此时希特勒还未君临德国，但已成党魁，他非常得意地与姬莉并坐豪华汽车同进同出。有一次安格拉偷偷跑来指责姬莉：“你这样，肚子大了怎么办？”

要她即刻离开此地，姬莉不同意，且说苟有身孕，可以把它打掉，安格拉知道女儿已经走火入魔难以挽救了。

按当时情况，希特勒有意与姬莉结婚，安格拉苦苦哀求等到其女二十三岁时再议，无非希望拖延时间能有挽回的奇迹。希特勒本具疑忌的性格，他爱姬莉，限制她与男性青年接近，甚至连点头或微笑都不许可，否则便十分不高兴。他曾经告诉左右：“中年人的生活可哀。”意指上了年纪的人和—一个年轻女子相恋时，要处处留神与提防女的移情别向。姬莉呢？享受了希特勒的“父爱”之后，仍本能地希望与一个年轻英俊的男士生活，也曾想去维也纳专修音乐，可希特勒不答应。年轻女子感情的奔放很难控制，不久姬莉竟爱上了希特勒的司机犹太人摩利斯，时常到他的房间去。希特勒知道后，立即解雇了摩利斯，也造成对犹太人的更加怀恨。

某日清晨，姬莉于大家尚未起床的时刻，身穿褴褛睡衣，跑到邻居碧克夫人房外叩门，神情惊惶地说：“我太怕了！舅舅要做—宗怪事，我拒绝他，他恼羞成怒动手打我。”碧克夫人问她出了什么事，姬莉起先不肯讲，强之再三，才红了脸说：“舅舅要扮狗，我真怕得不想见他。”姬莉的隐约说明，显见希特勒有性变态行为。过了两天，希特勒去汉堡，姬莉也想去维也纳但未获许可。而在希特勒去汉堡的次日，悲剧发生了。是日早晨姬莉心脏中弹死在床上，警方断定为自杀，而邻居好多人都认为是他杀，且以希特勒的嫌疑最大。一般的枪击自杀的射向，必定是由下而上，姬莉中弹是由乳房上部斜向下射，凡属近距离发射，通常情况衣物必有烧焦迹象，而姬莉毙命现场则无此情形，可能是于睡中被枪击而死。希特勒从汉堡回来，尽管哭得流出眼泪，有人则照样说他做作逼真。

希特勒的骇人怪行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军战略处提出一份 1000 页的绝密报告，搜罗了希特勒种种令人难以置信的怪行。据最近这份重见天日的报告指出，希特勒是一个不可思议的怪人。

希特勒极度虚荣，他做了德国的最高领袖，曾做鼻美容手术，当他戴眼镜时，禁止任何人拍摄。

他对牙医有不可思议的恐慌感。拔牙的时候，他会痛苦地尖叫起来——但是，他又怕被麻醉，令人难以置信的是，他见到血会感到不舒服。

希特勒对昆虫动物，“心肠极软”，一只苍蝇之死，也会令他哭泣，但另一方面，他把无数人处死，却无动于衷。

他拥有庞大的鸟类饲养场，如果有一只雀死了，他真的会伤心——但是，他看人被拷问及被处决的录影带，却能得到极大的乐趣。

他没有社交仪表，希特勒的空军司令戈林，特意教他如何正确使用刀叉，及如何在饮热咖啡时避免发出不雅的声音。

希特勒是个严重的多疑病患者。他知道纳粹的卫生官员建议把全部的体毛从身体上剃掉，因此他也要求这样做。他有个陋习，就是喜欢把刀放入口中，后来花了很长时间和耐性，才把这种陋习改掉。

当他不愉快的时候，他经常哭泣，据报告指出，他有着天生的男女混合特征。

希特勒从小不亲自驾驶汽车——但他却喜欢在午夜坐疯狂快车，他的司

机经常以超过 100 里的时速飞驰。

但是，他又规定，他所搭的火车，最高时速不能超过时速 37 里。

他讨厌和别人作身体上的接触，只有在不得已的情况下，例如仪式上，才会和人家握手。

他其实是很怕人的，虽然他可以下令在集中营屠杀数以百万计的人。但他害怕亲自开枪射杀人，这种事都是叫助手做。

在早年，他是个年轻的艺术家的，他曾卖出几幅色情画，后来他花了一大笔钱，把它们收购回来。

他对长台有特别的兴趣，拥有一张差不多 50 呎长的台。

他吃大量的蛋，他的厨师以 101 种不同的方式调制。因为他手臂的肌肉不发达，软弱无力，胸肌也不发达，从不脱下外衣。

他对人的手特别着迷，他会很细心地观察他遇到的每一个人的手部：手的形状如何，指甲的形状又如何……如果希特勒不喜欢一个人的手，他会转身走开，拒绝继续和这个人交谈。

虽然他 16 岁就失学，但他每天却读一本书，他的私人图书馆就有 16300 册书。

希特勒考艺术学院三次落榜

1889 年出生于奥匈帝国边境的希特勒，年轻时想成为画家。他卧病在床的母亲极不赞同，认为当画家不足以养家糊口，经常对他唠叨不休。18 岁时，他毅然只身前往维也纳，自信十足地报考艺术学院，结果绘画考试通不过。

1908 年，希特勒再度投考，一年的努力并未让他得到艺术学院的认可，两年后，他作最后一次尝试，同样的也未得其门而入。随后，希特勒携带一套自己的作品与一位艺术教授见面。这位教授的评语是：作品里建筑物的透视相当精确，其余之善可陈。希特勒的水彩画，被画评家评为手法夸张，画风呆滞，缺乏感情，人物如木偶。希特勒的学校成绩：体育得“优”，美术“甲”，史地“乙”，德文和数学则不及格。他虽喜欢绘画，但不成才。

当不成画家的希特勒，退而想当建筑家，也没有成功。但他想成为建筑家的梦想，后来一直持续。希特勒对建筑物有惊人的记忆力，1940 年，希特勒以闪电战击败法国，占领巴黎。视察歌剧院的时候，希特勒要德法两国专家查看歌剧院里椭圆形的廊道。一位随员告诉他，歌剧院并没有什么椭圆形廊道，但是希特勒硬说有，希特勒最后告诉他们，根据史书记载，巴黎歌剧院应该有一个通往椭圆形廊道的入口，并且把地点明白地指出来，使随员们全部大吃一惊。原来椭圆形廊道确曾有过，但后来，就被分成几个小房间，入口也被砌成墙壁了。这件事，德法两国随员没有一个人知道。

最古怪的王妃

当今之世，最滑稽最古怪的贵族出身的人，非联邦德国的葛洛丽亚王妃莫属。她的发式标新立异，活象荆棘；她的服饰稀奇古怪，她心爱的电单车，缠满链环。她是个独行“女侠”。常骑着电单车闯江湖，在欧洲各地游荡。

葛洛丽亚王妃的夫婿约翰尼斯亲王——德国最富裕的大财主之一，家财超过 30 亿美元。他们的居处是一座有 500 个房间的大古堡，比英国的白金汉

宫还大。在世界各地他还拥有 11 栋度假楼，享尽人间荣华富贵。

他们的生活，奢侈到了极点。约翰尼斯亲王 60 岁大寿，他的 26 岁的娇妻，不惜工本，花了 75 万美元摆设盛宴，狂欢三天。

王妃出身一个家道中落的贵族之家，20 岁时嫁给约翰尼斯亲王。婚后头四年，王妃循规蹈矩留在家中，与亲王生了三个孩子。但后来，她性情大变，一改羞怯内向作风，作“碰克”打扮，四处游乐。她的头发，仿佛是羽毛拂尘，链环满身，手腕上套着“地狱天使式”的手镯。

出乎一般人的预料，她的丈夫不但不责怪她，甚至学她，妇唱夫随，两人一同寻欢作乐。有一次，夫妇俩在慕尼黑一家新潮夜总会尽情行乐时，亲王发现了一罐除毛剂。他对准接待处的 20 件名贵的皮衣，乱喷乱射，细毛纷纷掉落。皮衣主人大怒，但亲王满不在乎地叫她们买新的，钱由他付。

有一次，王妃在距离慕尼黑 100 公里的古堡内与亲王举行生日狂欢会。葛洛丽亚在压轴戏的古装舞会上，戴一件无价的冕状头饰，此物一度属于女名流玛丽·安托万内特。冕状头饰置于高高的假发上，压斜了假发。她那价值两万美元的 18 世纪礼服，衣裙长 3.5 米，得由两个小侍从捧着。

约翰尼斯亲王和葛洛丽亚掌管着一个世界性的商业帝国。亲王珍藏 4800 座古董钟和 22.5 万册原版书，仅这批古籍，就价值数百万美元。

只会三句美语的雷马克

雷马克是德国现代著名作家，他的名作《西线无战事》使他蜚声世界。

有一天，他接受了一位美国女记者玛丽的访问。玛丽用德语问他：“你有没有去美国旅游的计划？”雷马克说：“没有，因为我不大会讲美语。”玛丽接过去说：“那么你总可以讲几句吧！”雷马克想了一想，便用英语说道：“亲爱的，你好吗？我爱你，原谅我吧！忘记我吧！还有……火腿蛋……”玛丽听后，笑着制止他：“够了，够了！有这几句话，你已经可以走遍全美国了。”

说完，两人都会心地大笑起来。

· 英国 ·

莎士比亚当马车夫

世界文学巨匠，英国杰出的戏剧家和诗人莎士比亚（1564—1616），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英国文坛上兴起的一颗灿烂的明星。可我们谁又曾想到这位戏剧天才少年失学，青年时代曾经是繁华的伦敦都市的一个马车夫。

莎士比亚生于英国艾汶河畔斯特拉福德镇一个羊毛商人的家庭，父亲和母亲的文化程度都很低。他在六、七岁的时候，入学学习拉丁文和古希腊文。五年之后，因家庭破产，他只得中途退学，前往伦敦谋生。到了伦敦，他四处奔走，到处央求，才找到为一家戏院的绅士赶车的差使。由于工作间歇，他常能从门缝和小洞里窥看舞台上的演出，渐渐地对戏剧发生了很大的兴趣。一次他偶然被老板抓差临时扮演了一个仆从，表演得很出色。这样，他便开始走上了舞台，后来竟成了剧场的正式演员。

要做一名出色的演员，莎士比亚深感自己的知识浅薄，就利用点滴时间苦读，博览了大量的书籍，还广泛地接触了英国的社会现实，凭借自己的努力，为剧团写出了《亨利六世》等三部剧本，引起了戏剧界的注意，紧接着，他又写出了《理查二世》等剧本，也获得了极大的成功。当时，英国戏剧界正活跃着一批受过高等教育的职业剧作家，这些“大学才子”根本瞧不起这位仅有五年学历的“马车夫”，他们咒骂莎士比亚偷窃了“孔雀的羽毛”，是混进白鸽队伍中的“乌鸦”等等。莎士比亚对这些攻击和谩骂并不理会，埋头创作，孜孜不倦。在后二十年的时间里，写成了叙事长诗2部，戏剧37部，十四行诗一卷共154首，成为举世公认的戏剧家、诗人和文学巨匠。

躲进棺材的诗人约翰·汤尼

约翰·汤尼是英国17世纪的著名诗人，他的行径非常怪异。他的房间经常放着一副棺材，以作生命无常的警觉。尤为怪异的是，他为了使自己对这一意念深信不渝，每逢单日子，便要进入棺材去，在里面卧几分钟后才起来。

不会说国语的国王乔治一世

18世纪的英国曾有一位不会讲英语的国王，他就是英国汉诺威王室的第一位君主乔治一世（1660—1727）。这位国王五短身材，圆圆的面庞，高高的鼻梁，双眼暴突，其貌不扬，言谈举止和禀性脾气也都无出众之处。然而他托母亲索菲娅的荫庇，1714年8月1日，根据嗣位法，继英国女王安妮之后，当上了英国国王。那年，他已经54岁。

乔治一世名叫乔治·路德维格，是欧洲大陆汉诺威国的君主，1660年5月28日出生于汉诺威的奥斯纳布吕克城，其父为欧列斯特·奥古斯都，母为索菲娅。乔治只会说自己的民族语言德语以及法语，却不会讲其母懂得的英语。索菲娅是中欧波希米亚王国伊丽莎白王后的女儿、英国国王詹姆士一世的外孙女。

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把英国国王詹姆士二世驱逐出国，议会欢迎其女玛丽与女婿威廉共同为英王。1701年议会通过了嗣位法，规定英王位由玛

丽后嗣继承；如玛丽无后裔，去世后王位由詹姆士二世的另一个女儿安妮继位，如果安妮去世后无任何直系后裔，英王位应传给索菲娅和她信仰新教的后代。1702年威廉去世后，安妮继位为英女王，1714年安妮也病逝，且无子嗣，而索菲娅又以84岁高龄早已去世，英国王冠就自然落到索菲娅的儿子乔治·路德维格头上。

乔治一世即位后面临的最大困难是：他不会讲英语。他的英国大臣们又不会讲德语，君臣之间只好用法语交谈，但是懂得法语的廷臣并不太多，连他的首相沃尔波尔也不会说法语。于是，君臣之间使用蹩脚的拉丁语来帮忙，双方又经常词不达意，交换意见时造成很大的语言障碍。沃尔波尔高兴地对一位亲信说：

“我用蹩脚的拉丁语和可口的混合甜酒控制了乔治。”国王后来干脆不再参加内阁会议，不再去听那些他感到莫名其妙的英语。他要大臣们给他书面报告，再把这些报告翻译成法语呈递给他，大多数情况下，他不了解需要他签署的那些文件的内容，他只签名，不管事。从乔治一世起，英国王权进一步衰落了。乔治本人的兴趣不在英国国内，而在外交事务与汉诺威领地，他的大部分时间是在汉诺威度过的。

乔治一世尽管兼任两国国君，荣极一时，但个人生活并不如意。1680年他年方20岁，满怀希望来到伦敦指望获得安妮郡主的垂青，但初次见面因双方均害羞而无表示，据说安妮对这位汉诺威王子倒是一见倾心，只因为她父亲与伯父反对而否决了这门亲事。乔治在伦敦室等了四个月，结果失望而归。1682年，乔治娶了他的表妹、塞列公爵的女儿索菲娅·多娜茜为妻。1694年，乔治因为发现妻子和凯尼格斯马克伯爵通奸，而与她离婚，离婚后，他把她软禁在德意志北部一处叫阿尔登的古堡，一直囚禁到她去世，整整关了32年，他甚至不允许妻子见亲生儿子与女儿。

乔治一世继位当英国国王的13年中，英国国民对他经常离开国家回汉诺威领地疑虑丛生。1727年6月，乔治一世按惯例去汉诺威避暑，行至途中突然中风，6月11日，乔治病死在奥斯纳布吕克城。从生到死，这位不会讲英语的英国国王，始终没有被他的臣民们认同为英国人，甚至他本人也很少意识到自己是他们的同胞、他们的国君。

当时英国人感叹地问道：“此乃吾君也，何其声之不似我也？”

爱德华·拉塞尔公爵一次醉倒6000人

英国贵族爱德华·拉塞尔公爵常常干一些稀奇古怪的事，使伦敦人感到惊讶。有一次他邀请了6000名客人到自己的宅第，举行了盛大宴会。他用庭院中的喷水池代替酒器，在清扫干净以后，往里倒了25桶白兰地酒，每桶装240公升。然后又往里加砂糖590公斤，柠檬25000个，调制成鸡尾酒，款待6000来宾。豪饮的客人们没有一个不醉倒的。这是1799年10月25日，正逢英帝国全盛时期的事情。

牛顿一辈子打光棍

英国天才的科学家艾萨克·牛顿（1642—1727）从小就迷上了书，迷上了宇宙，没有时间去修边幅。往往是领带不结，袜带未系，马裤也不扣钮扣。

他的这些不修边幅行为，竟然使他在情场失意，终生未娶。

牛顿年轻的时候也谈过恋爱。有一次，这位年轻的科学家热情奔放地向一位相识的姑娘求婚。能得到这样一位青年学者的钟情，姑娘自然感到幸运。牛顿轻轻地握着她的手，含情脉脉地望着这位漂亮的少女，她羞涩地低下了头，两朵红云飞上了脸颊。然而，正在这热恋的时刻，牛顿的思想忽然跑到另一个世界去了，满脑子尽是一些符号、公式，完全忘记了身边的情人。他的手抓着情人的一个手指，误为捅烟斗的捅条，硬往他的烟斗里塞，痛得姑娘大叫起来。牛顿这才从数学王国里跳出，明白自己犯了一个大错误，赶紧向她道歉说：“亲爱的，饶恕我吧！我知道，这是不行了。看来，我是该一辈子打光棍的。”

牛顿的一生真应着了他的话，他一辈子是“光棍”。

牛顿有时也不开窍

牛顿发现的万有引力定律大家一定熟知，然而，作为这样的一个伟大科学家，他有时也不开窍。

牛顿小时候养有两只猫，一只大，一只小。牛顿为了让猫自由出入，在门上开了两个洞，也是一个洞大，一个洞小。一天他的邻居见到他，对他说：你何必要开两个洞，只要开一个大洞不就行了。

牛顿听了，恍然大悟，连声称赞道：“说得对，真是高见！可我怎么也想不出你这个好主意来。”

牛顿受罚

有一天，牛顿上饭馆吃饭，吃了一半，他突然想起了实验中的一个难题，连忙放下餐具，朝门外跑去。

见到这种情形，饭馆老板可慌了，就连忙跟着撵了出来，还以为是这个奇异的顾客要赖帐呢！他追上牛顿后，就气冲冲地问道：

“你吃饭怎么不给钱就要跑？”

“我？我什么时候吃过饭的？”牛顿惊奇地两手一摊说：

“先生，你弄错了吧？”

显然，牛顿还没有从他的实验难题中省悟过来，只好接受了饭馆老板对他的罚款——交付了两倍的饭钱。

罗伯特·斯特列吉在裙子里藏身

罗伯特·斯特列吉（1721—1792）是苏格兰有名的雕刻家、画家，他曾靠情人宽大的裙子，拣了一条命。

斯特列吉在属于斯图尔特派（苏格兰）的未婚妻伊莎贝尔·拉米斯丁的说服下，参加了波尼·普林斯·卡里的军队。可是，在卡罗丁一战（发生于1746年4月16日）中，斯图尔特军战败了，斯特列吉成了乔治二世（英格兰）的军队追捕的对象。当然，一旦被捕，就会处以绞刑。斯特列吉在爱丁堡将要被敌人围追上了，实在走投无路，便跑进了未婚妻的家中，那时，伊莎贝尔·拉米斯丁正穿着一件当时非常流行的、非常宽大的裙子，在招待几

个朋友。

“乔治二世的军队正在追我，快点帮助我一下！”斯特列吉向他的未婚妻请求。

异常冷静的伊莎贝尔掀起了宽大的裙子，让未婚夫钻进去。过了一会儿，追捕的人闯进了伊莎贝尔的家，把里里外外搜遍了，但没有找到斯特列吉。他们万万没有想到斯特列吉会在年青妇女的裙子中藏身。这样，以未婚妻的机智才拣到一条命的斯特列吉，第二年便和伊莎贝尔结婚，成为一个受到大家尊敬的伟大家族的祖先。1787年，由于斯特列吉的卓著功勋，国王乔治三世授予他“骑士”称号。

约翰逊的怪癖

约翰逊是18世纪英国文坛上的著名诗人，其不近人情的怪癖甚多。比如，他在吃饭时，边祷告边吃，否则难以下咽；当他外出散步时，喜欢用手杖指着路旁的铁栏杆，一根一根地数，半途如果发觉数错了，他一定回头重新数起；他在进房门时，讲究进脚的先后次序，哪一只脚先进去，哪一只后进去，非常明白，如果次序不对，便立即缩回，再用象军操换步的动作，把脚步调整好，然后进去。

雪莱的怪癖

英国大诗人雪莱有一些生活怪癖，令人闻后忍俊不禁。他在咖啡馆进食时，常常喜欢将面包搓成小团，暗暗弹射同座客人，如果射中了别人的鼻子，他便得意地哈哈大笑。

雪莱爱好将一些重要的信件，或者钞票折成纸船，放入流水中，让它随波逐流而去。

拜伦的罗曼史

著名诗人拜伦1788年出生在伦敦的一个贵族世家。他的父亲约翰·拜伦是一个败家浪子，他和一个家庭富有的苏格兰少女凯瑟琳·戈登结婚而生下了拜伦，但当她把资财耗尽后，约翰拜伦又抛弃了她。拜伦的母亲受到严重刺激后神经很不正常，因此常常迁怒于拜伦，对他苛责凌辱，加之拜伦又自幼跛足，使少年的拜伦逐渐形成了敏感、自尊、孤傲、暴烈、清高、反抗及悲观阴郁等性格特征。

童年时代的拜伦就经受了生活的重重磨难，颠沛流离，住无定所，曾患猩红热而濒临丧命。在他4岁的时候，他就开始接受教育，在阿伯丁的一所小学里读书。

少年时代的拜伦就显得成熟，从他14岁起，在爱情上，就开始了丰富而曲折的罗曼史。

拜伦的第一首诗，就是写给他的表姐玛格丽特·帕克的。她比拜伦约大一岁，两人从小青梅竹马，感情甚笃。然而帕克因不慎跌伤，脊骨受损，终于过早地离开了人世。悲痛之中，诗人写下了最早的诗歌《悼玛格丽特表姊》，从此，诗人就开始了漫长的爱情生涯。

在拜伦 15 岁的一个夏天，他回到了纽斯台德，和一个名叫玛丽·安·查沃思的少女接触并产生了爱情。尽管拜伦很爱她，但在 1805 年，她却和一个贵族公子结了婚。青年的拜伦曾回忆早年同她的交往时，曾十分遗憾地说：“热情只是我单方面的……她喜欢我只象喜欢一个弟弟一样。”

18 岁的时候，一个名叫伊丽莎白·皮戈特的姑娘突然闯进了拜伦的生活。爱情的力量使年轻的拜伦努力作诗，在女友的鼓励下。次年，拜伦的第一本诗集《闲散的时光》终于出版。这时的拜伦正在英国剑桥大学攻读，他俩的关系一直维持到拜伦获得文学士学位为止。由于种种原因，使得拜伦的恋爱又没有成功。

很快，拜伦又开始了他的第四次恋爱。一个名叫塞莎的少女对才华横溢的拜伦产生了爱情，这马上博得了诗人的共鸣，在相交期间，诗人曾为她写下了许多诗篇，后来拜伦的研究者还称之为“塞莎组诗”。正当诗人处于热恋的时候，塞莎却不幸病逝，使诗人感到十分痛苦和惋惜。

曲折的爱情给拜伦一次次沉重打击，使拜伦曾一度产生低沉、悲观厌世的情绪。直到 1815 年，27 岁的拜伦才和安·伊萨贝拉·米尔班克结婚，当年，生下了女儿奥古斯塔·艾达。此时，拜伦致力于反对“神圣同盟”的斗争，成为欧洲各国进步势力的思想领导。而米尔班克是一个笃信宗教、思想僵化的贵族小姐，无法理解拜伦离经叛道的思想和乖张怪癖的性格。

在相处一段后，终于发生了分歧，米尔班克提出与拜伦分居，不久即带着刚刚满月的女儿离伦敦返回娘家。拜伦大为震惊，写信请求她重新考虑，但她不为所动。

诗人离异后又和一个名叫珍妮·克莱尔蒙特的女人结了婚，并生下了第二个女儿阿列格拉。

1819 年，拜伦结识了特瑞萨·归齐奥利伯爵夫人，并和她相爱，后来，特瑞萨和丈夫离异，拜伦也和克莱尔蒙特离婚，她们便开始同居。

特瑞萨和她的父亲都是烧炭党人，哥哥彼得罗·甘巴是该党的重要领导人。通过甘巴，拜伦进一步卷入了烧炭党的革命活动。1819 年 12 月下旬，他们由成尼斯移居拉文纳。

从此，拜伦在妻子的支持下投入了希腊的独立战争，1822 年，诗人的女儿阿列格拉又因病死去，从而更使得拜伦与特瑞萨相依为命，直到 1824 年，年仅 36 岁的拜伦逝世。

拜伦因跛足受辱

拜伦上阿伯丁小学时，因跛足很少运动，身体虚胖，走路都困难。一天，几个健壮的同学在操场上踢足球，拜伦在旁边出神地观看。他有惊人的想象的天赋，边看边在自己的脑海里想：自己该怎样拦截、抢球、射门，脸上不时呈现出紧张、惋惜、欣喜的神色。一个健壮而顽皮的同学郎司拉他去踢足球。拜伦不肯，郎司看他观看得入神，便恶作剧地找来一只竹篮子，强迫拜伦把一只脚放进去，“穿”着这只篮子绕场一圈。当时拜伦真想扑上去打郎司一拳。但他怎么打得过高大健壮的郎司呢？无奈只好忍气吞声把竹篮穿在脚上，一瘸一拐地绕操场走起来。同学们看了笑得前仰后合，郎司更是开心得双脚在地上跳。

拜伦受到郎司的当众侮辱，明白是因为自己体弱。后来，这个意志坚强

的人刻苦参加各项运动。一年半以后，他的体质明显增强了，手臂上的肌肉也凸了起来，在球场上，他能象三级跳远运动员那样连续不断地飞跑。不久，他参加了学校运动会，恰巧他在拳击比赛中与郎司相遇，激战相持了很久，最后，拜伦一个勾手拳，击中郎司下巴，把他打倒在台上。观众为拜伦的意志、力量和耐久力的胜利而鼓掌。

狄更斯初恋失败

英国 19 世纪杰出的文学家查理斯·狄更斯(1812—1870)年轻时风度翩翩，一表人才。他还擅长唱歌和演戏，在和同伴们一起举行的文艺演出中总是高人一筹、引人注目。很快，一个名叫玛丽亚·比奈尔的姑娘在社交活动中和他认识了。俊秀的玛丽亚向他频送秋波，悄声传情，最后发展到山盟海誓。狄更斯一心一意地迷上了这位姑娘，完全陷入了初恋的狂热和迷乱之中。在他心里，玛丽亚是如此完美无瑕，就象伦敦的仲夏夜那般温馨，象泰晤士河的存在一样可以信赖。“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除了玛丽亚，仿佛世界上已不再有别的姑娘值得他爱，玛丽亚似乎就是他的全部幸福和精神寄托。可惜，事情并不一帆风顺。

玛丽亚的爸爸是一个不大不小的银行家。狄更斯的爸爸却长期负债累累，曾被投进债务监狱。因为无钱吃饭和租房，他的妈妈和几个弟妹也曾不得不同爸爸一起住进牢房，把小小年纪的狄更斯一个人留在狱外做工谋生。银行家夫妇当然不愿把女儿嫁到这样一户声名狼藉的人家。果然，玛丽亚出国游历了一番以后，便对这个“伦敦窝里佬”板起了面孔。狄更斯放下年轻人的骄傲，苦苦地向她哀求。但哀求从来就不是诱发爱情的有效办法，玛丽亚家的大门对狄更斯砰然关闭了。

狄更斯不幸的童年

从狄更斯的创作中，可以看出作家个人的身世，总是或明或暗地要反映在他的作品中的。狄更斯的许多作品是同他童年的不幸分不开的。

狄更斯的父亲是英国海军发饷处的小职员，他和蔼可亲，却又非常不讲实际。他可亲，因为他喜欢给别人讲好听的故事，时常帮助和款待朋友，然而因为他不讲实际，生活上的开支，老是入不敷出，因为疏忽、浪费和轻浮而陷入了债务的苦海中，再加上有八个孩子嗷嗷待哺，不免债台高筑。最后因欠债无法偿还而被捕，关进了马仙西的负债者监狱。

10 岁的狄更斯在又害怕、又悲伤、又害羞的心境下负起支撑这个破落家庭的责任：照顾弟妹，探望父亲，变卖零星家俱，换取食物。为了生活，他投靠到一个远亲的作坊里学制皮鞋油。他的工作是包扎皮鞋油瓶等琐碎工作，每星期得 6 个先令。过了一段时间以后，他的工作技巧非常熟练了。小狄更斯的雇主就把他作为广告，放在橱窗中，让过路人看他如何劳动，借以推销商品。附近的小孩就跑来，一边吃着东西，一边把鼻子紧贴在玻璃上，看他劳动，就象看动物园里的动物一样。

星期六是狄更斯最欢喜的日子，他口袋里放着 6 个先令，既可以买些必要的东西，又可以与家人团聚。那时他的全家都住在监狱中，因为他家拿不出房租，只好在监狱中住。狄更斯的《小杜丽》就是写这种“监狱家庭”中

的故事。

后来他的父亲得到了一笔意外的遗产，偿清了债务，这才使他的全家得以离开监狱。童年的狄更斯要求上学，他的父亲满足了他的愿望。

然而，上学并未给狄更斯带来幸福，校长一天到晚用手杖敲打学生。狄更斯在这里看到了儿童不幸的一面，后来他在《大卫·高柏菲尔》等作品中详细描写了这种恶劣学校的情景。

这些屈辱的日子给他留下了永远不能抹去的伤痕。从此以后，他心灵深处产生了对儿童的怜悯心，他深深地意识到：没有人比无依无靠的儿童更苦了。因此，他在后来的著作中总是表现出对儿童浓厚的爱怜之情。

达尔文的家庭悲剧

达尔文是英国伟大的自然科学家，他创立的生物进化论是19世纪自然科学三大发现之一。遗憾的是，发现真理和发现者家庭的悲剧却重叠在一起了。

1839年1月29日，达尔文同他的表妹埃玛在梅庄教堂举行了婚礼，埃玛是达尔文舅舅齐赛亚的小女儿，她聪明、美丽、温柔。达尔文16岁那年到梅庄齐赛亚舅舅家过暑假，开始了两人间纯洁、珍贵的友谊，达尔文结束了艰苦的环球考察后的第三年，同埃玛结成了伉俪。婚后，达尔文夫妻之间互敬互爱，埃玛为丈夫的事业献出了自己的一切。但是，由于他们是表兄妹结婚，这就给家庭埋下了悲剧的种子。

达尔文结婚以后，埃玛一共生了10个孩子。其中，长女安娜·伊丽莎白，次女玛丽·埃莉诺和最小的儿子查理·弗林均幼年夭折。虽然他的其他7个孩子有幸长大，但都患有这样或那样的疾病。他的二儿子乔治、三儿子弗朗西斯、五儿子霍勒斯后来都成了著名的科学家，可是他们兄弟三人和终生未嫁的四女儿伊丽莎白均患有程度不同的精神病。乔治特别喜欢谈论别人的病痛，弗朗西斯被达尔文称为“忧郁的小伙子”，霍勒斯总说自己有病，伊丽莎白多疑，有时用装病来引起父母的同情。其他三个孩子：长子威廉、三女儿亨利埃塔和四儿子伦纳德，虽然没有明显的精神病症状，但他们婚后却都没有留下后代。

后人研究了达尔文的家庭，发现达尔文的祖父和叔父都长期患有医生无法诊断的“神秘疾病”，到了达尔文这一代也有十分明显的病态迹象，达尔文自己从中年起已得了一种折磨他后半生的“精神抑郁症”。由于近亲结婚，这种“精神抑郁症”终于可怕地在他的后代中保留下来。

在达尔文同埃玛热恋的年代，人们已经根据经验模糊地认识到近亲结婚的危害性，但这两个年轻人感情代替了理智，终于酿成了这场家庭悲剧。达尔文在《兰花的传粉》一书中明确指出：自然厌恶近亲授精，人类的繁衍也是如此。可惜他真正认识到这一点为时已晚！

道奇森“无意插柳柳成荫”

中国有句古话，叫作“有心栽花花不发，无意插柳柳成荫”。世界科学界、文艺界经常出现这类现象：许多无意之作竟成为举世名作。《爱丽丝漫游奇境记》是儿童文学宝库中一颗熠熠发光的明珠。一百多年来，它跨越了时代和国界，成了全世界孩子与夫人都喜欢的一本书。可是它的作者刘易

斯·卡罗尔（真名查尔斯·勒特威奇·道奇森，1832—1898）并不是一位儿童文学作家，而是一位牧师兼数学家和逻辑学家。他的这部作品完全是无意之作。

原来，道奇森一辈子没结婚，可是非常喜欢小孩，特别是乖巧伶俐的小女孩。他最喜欢的一个小姑娘名叫爱丽丝·利德尔，是一位教长的女儿，长得非常可爱。1862年7月4日，道奇森带着利德尔家三个小姑娘，作了一次水上旅游。道奇森在船上给爱丽丝姐妹讲了一个奇妙的故事。爱丽丝听得入了迷，临别时恳求他写下来给他。于是道奇森写了一篇一万八千字的《爱丽丝地下历险记》，送给爱丽丝。

凑巧，这篇手稿在传阅过程中被一位叫亨利·金斯莱的儿童文学作家看到了。行家慧眼识宝，于是，他便专门托人劝说道奇森将它进一步修改出版。道奇森起先不相信这篇手稿有出版价值，后经朋友们的督促，特别是小朋友的请求，决定出版，但他不愿署真名，便署了笔名刘易斯·卡罗尔。道奇森的老友麦克唐纳把稿子带回家念给孩子听，6岁的小男孩听后大声地说：“我希望这本书印6万册。”

1863年7月4日，即水上郊游一周年之际，道奇森将《爱丽丝漫游奇境记》修订出版。书印出之后，很快便受到孩子们的欢迎，现在已流传世界各地，成为儿童文学的瑰宝。人们记住刘易斯·卡罗尔，乃是因为他写了《爱丽丝漫游奇境记》这本书，人们根本就不知道数学家道奇森。这恐怕是道奇森所始料不及的！

好穿奇装异服的王尔德

王尔德，是19世纪英国著名的文学家，唯美主义文学的代表，著有《快乐王子集》与《陶连·格雷的画像》。但他的晚景很惨，他被关在监牢里，受折磨而死。

王尔德主张唯美主义，认为唯有美才是永恒的，缺乏美的生活是空虚无聊的。受这一思想的支配，王尔德经常穿着一套奇装异服招摇过市。1881年春天，王尔德穿上了他的特别装束走上了街头，结果引起了骚动。他的打扮的确太显眼了：留着齐肩的长发，上身穿着妇女爱穿的猩红色天鹅绒短上衣，下边穿着短裤，使得腿上的黑色长统丝袜特别显眼，脚下的女式高跟皮鞋在地上嗒嗒作响，铿然有声。他的这一打扮，引来了一些人的赞叹，也引来了不少人的谩骂。但王尔德我行我素，以后的几年中，他一直穿着那套衣服在街上行走，一时间，闹得整个伦敦都知道王尔德的名字，每天都有许多人围观，简直把他当成了怪物。

1882年，王尔德来到美国，一踏上美国国土，他就穿上那套奇装异服，到处宣讲只有美才是永恒的，他劝美国人热爱美、热爱艺术。他的演讲，到处刮起“唯美主义旋风”，他的旅行持续了一年，影响很大。

王尔德在追求唯美主义的同时，与一位名叫阿弗雷德·道格拉斯的青年爵士形影不离，后来竟然发生了同性恋，在蔑视一切伦理道德的路上，王尔德走得太远了。结果，道格拉斯的父亲老道格拉斯侯爵抓住这个把柄，到法院去控告王尔德，王尔德不以为然，在道格拉斯的支持下也起诉侯爵。后果可想而知，侯爵位高势强，王尔德终于在1895年以有碍风化罪，被判处两年徒刑，罚做苦力。王尔德不得不在悲惨的生活中度过了余生。

毛姆被人小看

英国作家毛姆是作家中少有的富翁，他生性幽默，有几次竟被别人小看了。

一天，他工作一整天后，感到非常疲倦，于是到一家豪华的餐厅里吃晚饭。但他疲倦得连看菜单的兴趣都没有了，于是将菜单合起来不看，对那个服务员说：“随你便吧，只要替我弄几个好吃的菜来就行。”那位服务员果然依言而行，他替毛姆点了几个价钱很贵也很好吃的菜。因为太倦了，毛姆吃得非常舒服，所以他给那服务员的小费特别多。那位服务员接过钱去，开心地说：“先生，下回你再有不识字的朋友，请介绍给我好了。”

毛姆晚年因右臂疼痛而影响了写作，所以他去请医生诊断治疗。医生将毛姆的右臂右手检查一遍之后，就警告他说：“先生，你不会写字！你握笔的手指地位也错了，你右臂放到桌子上的位置也不对。”毛姆听到医生的诊断后，不服地说：“可是，医生先生，我已经这样写了几十年了。”医生听了毛姆的话后大不以为然，惋惜地说：“可怜的人，你也因此错了几十年了。”

哈代的心被猫吃了

1928年，英国著名文学家哈代病逝。遵照他生前的遗嘱，他的遗体要安葬在自己的故乡，英格兰南部的多塞特郡。但是由于他对英国文学的特殊贡献，人们决定把他葬在举世闻名的伦敦“诗人角”——威斯敏斯特教堂。因为这里是“英国诗歌之父”乔叟、著名诗人约翰逊、布朗宁、小说家狄更斯等文豪长眠之地。最后经过讨论，决定把哈代的心脏留在故乡。不料在他的遗体运往伦敦后，那颗尚未葬入土的心脏竟然不翼而飞，而负责看守心脏的农夫清楚地记得把它放在窗台上。后来，人们终于发现窗台上已经空空如也的盘子旁边，蹲伏着一只吃得饱饱的猫。多塞特郡的农民怀着激动而复杂的心情，将这只猫也一起葬入哈代的棺木里。

死于吸烟的爱德华七世

“特大型”的香烟受到吸烟者们高度的赞扬，然而，真正的所谓“特大”，却是香烟对人体的危害。

伊丽莎白女王之前的三代英国国王都是烟瘾很大的人。再加上后来的乔治六世，抽烟过量的有四位国王。虽未公布过英国国王的医疗档案，但不管怎么说，令人震惊的是这四位国王的死都跟吸烟有很大关系，最为明显的就是爱德华七世。

60岁即位的国王爱德华七世，从他当王太子时起就吸烟。他在促使吸烟成风，并使之成为社会公认的习惯这一点上，扮演了一个极为重要的角色。这位国王，堪称全欧洲“吸烟先驱者”，晚饭后立即吸烟已经成了他的习惯。撰写该国王传记的作者菲力普·马格纳斯说：“国王从当王太子时起就固定在早饭前吸一支细雪茄、两支纸烟。可是早饭后，却平均每天要吸十二支粗雪茄和二十支纸烟。”结果，爱德华七世到40岁时就患了严重的支气管炎。御医们劝他减少吸烟量，但他把医生的话当耳边风，根本不去理会。到了60

岁，就觉得呼吸有些困难了。在巴尔莫勒尔堡的围场上狩猎时，他不能亲自逐鹿于原野，只好端着枪等着随从把猎物撵到跟前来。

1910年5月6日中午，爱德华七世在白金汉宫接见了财政顾问欧年斯特·卡斯尔。当时，他吸了一支粗雪茄。他回到寝室，刚用过午餐就昏倒在敞开的窗子前。连续发作的支气管炎使他的呼吸越发困难了。由于长年吸烟，他患有无法医治的肺病，就是御医也束手无策。为了减轻他的痛苦，只好给他注射止痛的吗啡。这天夜里，他便离开了人世，终年68岁。

小姑娘教训萧伯纳

爱尔兰作家萧伯纳（1856—1950）是世界著名的小说家、社会活动家和幽默大师。他在访问苏联期间，有一天在街头遇见了一个苏联小姑娘。那小姑娘聪明活泼，逗人喜爱，萧伯纳便同她玩了很久。临别的时候，萧伯纳对小姑娘说：“你回去告诉你妈妈，今天同你玩的是世界有名的萧伯纳。”令人意想不到的是，那小姑娘竟然学着萧伯纳的口吻说：“你回去告诉你妈妈，说今天同你玩的就是苏联姑娘赖莎。”

这件事给萧伯纳以不少的感触。“一个人不论有多大成就，他对任何人都应该平等相待，要永远谦虚。”萧伯纳感慨地说：

“这就是小姑娘给我的教训，我一辈子也忘不了她的！”

还有一次，萧伯纳收到一位小姑娘的来信。信中说：“您是一位最使我佩服的作家，为了表达我对您的敬仰之情，我打算以您的名字来命名我心爱的小狮子狗，它是我过生日时亲戚送给我的。不知尊意如何？”

这真是令人哭笑不得的问题，萧伯纳却幽默地回信道：“亲爱的孩子，读了你的信，颇觉风趣盎然。我十分赞同你的主意。不过，最主要的一点，你务必和小狮子狗商量一番！”

萧伯纳求爱趣闻

英国文豪萧伯纳年轻时特别喜爱骑自行车，可他的骑车技术实在差劲，因此总是跌得皮破骨折。

有一次他在公路上骑自行车时跌断了腿骨，便被救到住在附近的同学董心小姐家，得到了董心小姐的温柔体贴的照顾。萧伯纳躺在床上，心想：如果再在这温柔的空气中盘旋一天，我一定会要求这女人结婚的。还是三十六计，走为上计。他偷偷地起了床，预备一走了之。不幸得很，他一不留心，从扶梯上顶跌落下来，一腿未愈，另一条腿又摔坏了。于是，再一次被救到董心小姐的闺阁中。

在董心小姐的温存体贴看护中，萧伯纳鼓起勇气，抬起头来向她喃喃细语：

“你肯和我结婚吗？”

萧伯纳见她轻轻地点了下头，顿时激动得昏了过去。

萧伯纳对女人的幽默

一天晚上，萧伯纳被邀去参加一个为救济会筹募基金的晚会。这个晚会

的主持人是一位奇丑无比的女士，萧伯纳首先就去请她跳舞，女士因为事出意外，欢喜若狂。舞会中女士对萧伯纳说：“你怎么赏光同我跳舞呢？不嫌我长得不美吗？”萧伯纳狡黠地一笑，说道：“你忘了吗？今晚是救济晚会呀，我正为救济服务呢！”

美国舞蹈家邓肯女士向萧伯纳求婚，她说：“假如我们两人结了婚，将来生的子女象你一样聪明，象我一样漂亮，那该多完美啊！”萧伯纳不慌不忙地瞟了邓肯一眼说：“假如生个孩子，面貌象我，脑袋与你一样，那岂不更糟！”

在一次夜总会上，一个妖艳的中年女人问萧伯纳：“萧先生，你看我今年有多少岁了？”他仔细地看了她一眼说：“看你的头发，只有19岁；看你的情绪，不过20岁。”那女人听了又惊又喜，于是再问他：“那么你看我究竟有多少岁呢？”萧伯纳回答：“合起来还不到40岁呢！”一位美国太太见了萧伯纳时，便夸张地说：“你就是萧伯纳先生吗？久仰大名，久仰大名。”他一听到自己在美国已享有大名，便老实不客气的问她：“你说的是哪一个大名？我是一个哲学家、小说家、社会家、批评家、政治家、戏剧家，还是一位神学家，共有七个大名呢！”

一天，有个性急的女作家去拜访萧伯纳，恰好他不在家，她便留了张卡片，上面写着：“某女士，决定本星期四下午四时至六时，在家恭候。”萧伯纳回来之后，将那张卡片寄回给女作家，并在下面加上一句：“萧伯纳先生也是如此。”

美国纽约妇女行动委员会为促进世界和平，给联合国捐款，决定举行名作家签名书籍大拍卖。于是写信给萧伯纳，请他将自己出版的书签字拍卖。但萧伯纳回信表示拒绝此一建议，他的理由是：我认为妇女行动委员会无法担任如此艰巨的任务。然而妇女行动委员会做得更有趣，不顾萧伯纳的反对，竟将他的回信与其他作家签名的书籍同时拍卖。结果是，一般作家的书籍每本拍卖至多70美元，而萧伯纳的这封回信却拍卖得到170美元。

褒曼舌战萧伯纳

1948年夏天，英国大戏剧家萧伯纳听说誉满欧美的好莱坞女演员英格丽·褒曼正在伦敦，便想见她一面，因为褒曼主演过一部关于法国民族英雄贞德的戏，但用的居然不是他写的同一题材的剧本。萧伯纳深知自己的地位和声望，感到颇难理解。褒曼在一位制片人陪同下来到萧伯纳的住处。萧刚把大门打开就先声夺人：“你为什么不要演我写的戏？”

褒曼当时只有33岁，但已见过一些世面：“萧先生，可不可以先让我进来呀？”

“当然可以，我们将一起用茶，可你为什么不用我的剧本呢？”

“因为我不喜欢它。”萧被年轻女演员干脆利落的回答惊呆了。在这以前，好象还没有谁敢这样评价他的剧作，至少没有人敢当着他的面如此唐突。

宾主坐定畅谈，褒曼继续申述自己的观点。她纯真得象个孩子——在这位92岁高龄的文学大师面前。她也是的确是个孩子。她争辩道，萧把贞德写得过份聪明了，剧本中贞德的一些独白和对话不是历史上那个法国姑娘能说出来的。

萧哈哈大笑，打断了褒曼的评论。他以居高临下的姿态说：“你这来自

好莱坞的小姑娘叫什么名字来着？……哦，是大名鼎鼎的明星。亲爱的小妞儿，没演过我的戏，说明你在这个行当还没入门呢！”

不料，“小妞儿”却更加认真执著了。她郑重其事地解释说，她是想真实地再现那个爱国如家的农村姑娘，萧的台词固然才华横溢，却是剧作者的腔调，并不符合贞德的身份；剧本人为地把女主人翁的精神世界描绘得那么尽善尽美，也不符合历史事实，反而降低了作品的感染力。

褒曼的坦率诚恳和独到见解终于打动了这位文艺界的前辈，一场舌战多少带来了一些相互理解。会晤结束时，萧不顾自己年迈体弱，坚持要起身相送，并热情欢迎褒曼再来作客。褒曼答应下次同丈夫一起来看望萧。萧俏皮地说：“啊，我对你的丈夫毫无兴趣，我是欢迎你！”

胖神甫在萧伯纳面前自讨没趣

英国著名文学家萧伯纳，人长得消瘦。有一回，他和一个神甫交谈。这个神甫肥得象猪一样，萧伯纳看他那肥头大耳的模样，心中早就生厌。而这个神甫，见萧伯纳这副瘦骨伶仃的长相，就有点瞧不起他。

谈话间，神甫用他那副猪眼睛骨碌碌地上下打量一番后，以轻蔑的口吻，讽刺萧伯纳说：“萧伯纳先生，你看你这副可怜相，真叫人以为英国人都在挨饿呢！”

萧伯纳一听，火冒三丈，心想，我正想讽刺你几句，你倒找上门来了，于是不慌不忙地说：“但是，你看你这样，简直是一团肉，一头肥猪，人们一下子就明白了，英国苦难的根源，就在你们这种人的身上啊！”

这样一针见血的反驳，弄得神甫非常难堪，自讨没趣，使他们这次谈话不欢而散。

罗素上海遭冷遇

罗素（1872—1970）是英国著名的哲学家与科学家。1920年，他曾来中国讲学。但当他刚到上海时，却遭受到一次意外的冷遇。

原来，罗素接到中国的邀请后，非常兴奋，五天内便办好了出国手续，憧憬那崭新的生活。但当他携同未婚同居的勃拉克小姐抵达上海码头时，却发现冷冷清清的，没有一个人来接他们。他们人生地不熟，茫然不知所措，觉得自己被戏弄了，正考虑是否应该夹着尾巴往后转，再回老家去。但又怀疑别人不会无缘无故为他支付来中国的旅费，谁会拿出一大笔钱来开他一个玩笑呢！两人在码头上狐疑不定，进退失据、莫知所措时，欢迎的人群出现了，原来主人把时间弄错了。

为爱情逊位的温莎公爵

1936年1月26日，英王乔治五世驾崩，长子按照王室的法规继位，这就是爱德华八世。爱德华未婚，王后的宝座还在虚悬。其实爱德华热恋着华莉丝·华菲尔德·森普逊夫人。她是一位两度离婚的美国妇女。如果爱德华和她结婚，她将是英国合法的王后。今天看来，没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中东、南美的什么国王，讨了个美国电影明星、美女，不是照样称后吗？可

是当时的英国传统却不许这样，王后必须是个贵族出身的千金，美国从来没有王亲贵族，再加上森普逊夫人又是个离过婚的，照保守党人看来，难以母仪天下。因此，不只王室忧心忡忡，国会更是群情汹涌。首相鲍尔温带头发难，认为让这样的一个美国的离婚妇人作了英国王后，将是大英帝国的奇耻大辱。他在国会里大肆咆哮，要爱德华在王位与森普逊夫人之间选择其一。

在英国王室的历史上，为争夺王位，宁死不让、骨肉相残的事有的是。不过时代不同了，爱德华也是个深明大义的人。他在爱情与王位不可兼得的时候，鄙弃尊荣，矢志不渝与心爱的人相厮守，不愿当一个负心的国王。他称王还不到一年，便自愿从王位走下来，挽救了一次英国政治上的危机。风波平息，英国臣民既感动，又欢喜。在他的逊位广播中，他坦率地向他的子民说：“身边没有心爱的女伴支持和协助，是难以履行国王的重大职责的。”

这位忠于爱情的逊位国王，于退位当晚即悄然离开英国往奥地利。森普逊夫人在法国康城等候与前夫离婚手续的法定期满后，二人即于 1937 年 6 月结婚。新王乔治六世即位，册封这个逊王胞兄为温莎公爵。森普逊虽然自动获得公爵夫人的称号，但当时的首相鲍尔温，却以捍卫王室的传统和尊严为名，不许称她为“殿下”，并且不许他们的儿女享有世袭贵族名衔的权利，简直全盘否定了逊王的胤嗣。温莎公爵婚后，与夫人白头偕老，没有儿女，便不存在世袭爵衔的问题。

安德洛斯伯爵迎娶离婚妇

英国安德洛斯伯爵是名列第 17 位的国王继承人。他毕业于剑桥大学，当他在母校进修硕士课程时，他认识了 29 岁的女硕士进修生谭玛雪妮，对她的才华极为欣赏，谭玛雪妮未赴英国之前，已经在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攻读，毕业后又进入剑桥大学，主修社会学课程。她精通英、法、德文，颇有语言天才，安德洛斯伯爵对她一见倾心，立即展开“攻势”。但谭玛雪妮已经离婚一次，同时信仰天主教，英国王室全部都是圣公会教徒，不准成员与异教徒结婚，已离婚的妇女尤其大忌，教堂方面也拒绝为异教徒或离婚者证婚。

安德洛斯伯爵是根德公爵之子，在国王继承人中名列第 17 位。英女王闻得这段恋情后，曾力加制止，安德洛斯伯爵不屈服，一度有意弃国而去，英女王后来提出附带条件批准他们的婚事。

条件之一，不得在伦敦举行婚礼；其二，他将来仍可继承父亲根德公爵的爵衔，但不得称为“殿下”；其三，他的第 17 名王位继承人资格取消。

安德洛斯伯爵欣然接纳这三个条件，终于他同谭玛雪妮在苏格兰婚姻注册处举行婚礼，没有举行宗教仪式，婚礼 15 分钟完成，来宾疏落。伯爵的妈妈根德公爵夫人亲临苏格兰观礼，但仅穿便服，放弃了王室的排场。新娘子眼见若干王室人员对她不理不睬，不由潸然泪下。后来安德洛斯伯爵被任命到英国驻匈牙利大使馆当了个三级秘书。

一英国王室人员受到婚姻条例打击者不少，先是爱德华八世为了迎娶一名离婚妇人，被迫退位，变成温莎公爵；其次是米高王子，他为了迎娶离婚妇人，跑到奥地利结婚，也同样失去“殿下”的尊称及王位继承权。

爱丁堡自惭形秽

爱丁堡公爵是英国女王的丈夫，一次陪女王巡视澳大利亚，在某次宴会上遇到一对新婚夫妇。主礼官便向爱丁堡公爵介绍说：“这位是罗便臣先生，这位是罗便臣博士。”

爱丁堡公爵听了，不觉睁大了眼睛，露出一副诧异的神态。那位罗便臣先生便赶紧解释道：“内人是哲学博士，在外面的名气比我大得多。”

爱丁堡公爵听后，当即微笑地说：“我家的情形，也完全一样。”
说完，两位男士不觉相视而笑。

邱吉尔与《莎芙罗娜》

英国首相邱吉尔年轻时曾爱好文学创作，他的处女作是《莎芙罗娜》。当年他到处叩头，也没有人肯为他出版，后来得到他的老校长帮忙，才勉强得以印书问世，但初版也没卖完。几十年中，邱吉尔也忘却了那本著作。

然而，当邱吉尔成为英国首相后，无孔不入的娱乐贩子在巴黎旧书摊上翻出了《莎芙罗娜》，觉得奇货可居，便打起赚钱算盘来了。他们先写信给邱吉尔，大大吹捧了这本书一番，然后慷慨地付给他一笔丰厚的版税，并立刻改编成剧本，搬上银幕与舞台，标题上大肆渲染：“此剧乃根据大文豪、大政治家邱吉尔原著改编。”

几个月后，邱吉尔才看了他们改编后的剧本。那时已搬上银幕、电视有相当长的时间了，而且剧评家都是大声喝彩叫好，没有一点批评意见。但邱吉尔一看完，就伤心地说：“唉！这简直是挂羊头卖狗肉。剧本的确写得不错，但这剧本里不但没有我邱吉尔的影子，就连莎芙罗娜和我笔下的莎芙罗娜也不过同姓名罢了！”

邱吉尔曾是劣等生

温斯顿·邱吉尔是本世纪最负盛名的英国政治家之一，他诞生于一个贵族家庭。由于先天不足。他体质羸弱，头发稀疏，说话有些结巴。他8岁开始上学，14岁进入专为贵族子弟开设的哈罗公学。邱吉尔读书疏懒，很不用功。他不喜欢数学和拉丁文，但对历史和古典文学有兴趣。他生性好动，又不刻苦，所以学习成绩很差。

邱吉尔的父亲曾担任过英国财政大臣，母亲是美国一个百万富翁的女儿，他俩做梦也没想到自己的长子如此不争气。当时，军队是上层阶级中不大出色的孩子们的避难所。因此，他们决定让邱吉尔去上桑德斯军事学院。无奈邱吉尔的基础太差，经过三次考试，才终于进了这所学院。在学院学习期间，邱吉尔也并不老实。一次帝国音乐厅的一个酒吧关门了，温斯顿高喊：“跟我来！”率领一帮乌合之众，冲了进去，成了全校有名的捣蛋鬼之不过，随着年龄的增长，邱吉尔逐渐认识到不能这样闹下去，他开始注意读书了，尤其是优秀作家们的作品。终于，邱吉尔不但从劣等生变成了英国的首相，而且还是一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呢！

邱吉尔的长寿秘诀

邱吉尔不仅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著名人物，而且是英国历任首相的长寿者，他整整活了 90 岁，他长寿的秘诀之一就是善于睡眠。

邱吉尔精力充沛，一向是大干、酣睡。在其任职期间，正处第二次世界大战，局势极不稳定，瞬息万变，国事极其繁忙。他日理万机，每日睡眠时已精疲力尽，躺下便睡着，从不失眠。他常对记者说：“我每天大约在半夜三点睡眠，上床时如释重负，睡得很香。”

早八点左右，邱吉尔醒来后，先是躺在床上看看报纸、电报和其它急件，然后接见来访者，向各部和参谋委员会口授命令、指示，直到中午才起床。邱吉尔在介绍长寿经验时说：“如果有地方坐着，我绝不站着，如果有可能躺着，我决不坐着。”

邱吉尔每天还保持一个多小时的午睡，以便养精蓄锐，使晚上精神充沛。他常常向周围的人们宣传午休的好处，劝他们向自己学习。因而效法他的很多，据说美国总统肯尼迪、里根等就曾模仿过他的午睡方法。

除此之外，邱吉尔还十分喜欢运动，常常在午睡前后和晚饭前后骑马、打棒球、画画、观赏动植物，有时还砌一会墙，做到动静结合、劳逸结合。

与电视无缘的邱吉尔

温斯顿·邱吉尔是一个善于发表广播演说的人，但却始终没有学会利用电视，固执地认为电视在政治上毫无用处。他的私人秘书约翰·科尔维尔曾说：“邱吉尔从来不看电视，也不想自己上电视。他讨厌灯光，讨厌闪光灯，讨厌闷热。”他对待电视摄像机，就象一个不希望平民百姓盯住他看的 17 世纪贵族。如果摄像机镜头离他太近，他要么扬长而去，要么用双手挡住镜头。1954 年，在邱吉尔的第二届首相任期即将结束时，英国广播公司决心让他好好体验一下电视技术的魅力，并打破他的不上电视的常规。该公司制作了一个专题节目庆祝他的 80 岁生日，让他的遍布世界各地的朋友和同事在节目中发表贺词。节目制作人格雷斯·戈尔迪决定直播邱吉尔观看这个节目的实况，并要他发表感想。在财政大臣拉布·巴特勒的帮助下，她在首相府邸隔壁的唐宁街 11 号安置了摄像机，并请求邱吉尔夫人说服丈夫上那儿看祝寿节目。

直播开始时，戈尔迪终于松了一口气：她从临视器上看到，邱吉尔拖着脚步走进房间，在电视机前的一把扶手椅上坐了下来。但是，随着节目的播出，戈尔迪越来越感到担心。邱吉尔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毫无反应，就像一具古代僵尸。很难相信，他知道正在发生什么事。不过，当节目主持人维奥莱特·卡特夫人最后说，“勇气——这是您给予您所熟悉的人的最大礼物。”这时，邱吉尔的脑袋缓缓摆动了起来，密布皱纹的脸上也滚下了泪珠——他终于有了表情。

祝寿节目播完后，人们纷纷举杯祝贺邱吉尔。他突然活跃了起来，破天荒地直接对着摄像机说：“你们提供的镜头使我看到了这么多的朋友，这真使我着迷……在我的生日之际，现代科学技术使我能以这种令人惊异的方式接受他们的友好问候和良好祝愿，我表示感谢。”

邱吉尔对电视的态度自此似乎有了一点转机。不久以后，他决定看看，他能否学会驾驶电视技术，并利用电视谋取政治利益。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在首相府邸安排了一次试镜头。邱吉尔身穿黑色上衣，打蝴蝶结领带，坐在

办公桌后。麦克风安装在他的头顶上方。随着提示，他吼叫着说：

“我来这儿不是为了对你们说话，当然也不是为了让你们到处宣扬这件事，而只是为了能让我看看，这种人们称为电视的东西将要在什么条件下占领世界。我对不得不落到这个地步感到遗憾，但我们大家都必须跟上现代发展的步伐……因此，我同意来作这次表现。这次表现是为一个人，只为一个人。这个人就是我。你们在这儿看到的就是我。”这时，他把双臂一摊。

这段录像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了后期制作，并专门播放了一次。当邱古尔看到结果时，他丝毫不为自己的表现所打动，并由此断定，电视对他没有用。甚至连他这次试镜头的事实，在以后 30 多年中也一直是个秘密。

蒙哥马利的荒唐建议

蒙哥马利元帅是英国现代最杰出的军事家之一，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曾立下了不朽的功勋。但他却曾提出过一个非常荒唐的建议：英国武装部队的人员一律应是单身汉。

他认为，如果英国军人都是单身汉，政府就不必负担军人眷属生活费用，这样国防经费将会大为减少，而服役人员的待遇也可以大量提高，这是一举多得的事。

蒙哥马利说：“我希望英国的女人们不要因此而骂我，因为这一切都是为国家着想的。”事实上恰恰相反，他的怪论还没来得及正式公布，便引起了人们的责难，尤其是妇女们的责难。英国一名上士的太太说：“蒙哥马利已与现代军队格格不入了，现代的军人象一般人一样，也希望享受结婚的快乐。”一名上尉的太太则认为，他的主张完全是一种荒唐的怪想，她认为即使单身军人能获得更好的生活待遇，但是也不会有人愿意在其军人生涯中永远保持单身。至于那些青年军人，更把蒙哥马利的建议斥为荒谬，一位下士说：“那好，就让蒙哥马利一人来干得啦！”

事实上，蒙哥马利自己有家有室，只是他到 39 岁才结婚，而太太又英年早逝。或许，他便因此也要让英国的军人尝尝他的那种单身汉滋味。

玛嘉烈公主芳心孤独

英国的玛嘉烈公主孤单只影，身边没有异性伴侣相陪，因而英国的传播媒介为她改了个别名——孤独芳心公主。

在英国人的心目中，玛嘉烈公主是一个悲剧性格的人，她爱皇室的多姿多彩、璀璨及尊贵的生活，但本身性格却是充满反叛的细胞，爱寻求刺激，这当然不是皇室成员应有的性格，两者之间的矛盾令她生活得不快乐。

她年轻时爱上了唐森上校，但以她的公主身份，岂能下嫁一位曾经离婚的男子？虽然玛嘉烈对这份爱是刻骨铭心，但她始终还是不能舍弃公主所享受的荣华富贵，没有跟唐森上校远走高飞，亦因此注定她终生郁郁寡欢。

后来她结过一次婚，育有一子一女，可惜婚姻失败，以离婚收场。一位离婚的公主在保守的英国皇室眼中不是光彩的事情。离婚后她曾先后与几名男士传出过绯闻，但都是不了了之，一直过着独身的生活。

安妮公主的婚变

提起安妮公主，人们都知道她是英国女王的唯一女儿，是排名第七的王位继承人。据民意调查显示，安妮公主是仅仅排在英女王和查尔斯王储之后的第三位最受欢迎的王室成员。安妮公主与夫婿马克·菲腊斯的婚姻，过去曾被英国报章美称为“童话式的罗曼史”。马克·菲腊斯上尉是骑警出身，又是奥林匹克运动会英国骑术队队员。公主也爱好骑术，她也是队员之一。1968年他们在一个队友晚餐会上邂逅，一见钟情，不久即宣布订婚。1973年，他们在全世界5000万电视观众面前，步入西敏寺大教堂结为夫妇。婚后，生有一子一女。

按照常规，安妮公主与菲腊斯之间的婚姻，应该是十分幸福的，一个贵为公主，一个年轻英俊，这样的匹配能有几人？可是，天下事往往不尽如人意，没想到这段婚姻只维持了16年，竟亮起了红灯。英国白金汉宫不得已宣布，安妮公主与夫婿马克·菲腊斯分居。

安妮公主婚姻不稳的消息，早已传闻四起。主要的原因是，两人的出身、生活环境及所受教育大不相同，相互之间相处格格不入，感情渐趋冷淡。菲腊斯经常独自一人出国或前往苏格兰主持他创办的骑术学校，公主也忙于她的事业而周游世界，两人聚少离多，有时一别半年不见面。伦敦一些报纸经常用“形单影只”来形容他们的夫妻生活。

尤其是菲腊斯，似乎他的心另有所属，绯闻不断，有人把他比作欧洲骑术界的“花花公子”。据传，他的秘密情人有好几个。其中有一个叫嘉芙·比克斯，是多伦多一个离了婚的经纪人。此人一头金发，长相不错，在一家公司任公关顾问。

1989年6月，菲腊斯因公务前往加拿大期间，《每日镜报》雇请了一名私家侦探，千里追踪，发现菲腊斯从西部温哥华市乘飞机到多伦多探望嘉芙。两人一起参加一个筹集慈善捐款的派对集会。在会上，两人表面上保持一定距离，后来却是一先一后离开会场，共同驾车到一间高级酒店。而人登记的房号虽然不同。但人们都知道这不过是一种掩眼法而已。

这次菲腊斯与情人幽会的消息传出后，安妮公主曾大发雷霆，打电话到加拿大找他，要他作出解释，还指责菲腊斯愚弄她，令她太丢脸了。

直到安妮公主宣布与菲腊斯分居的前数日，还有人发现菲腊斯在加拿大满地可与嘉芙欢聚。嘉芙离婚后没有再结婚，似乎是有所等待。安妮公主对菲腊斯所有秘密情人这件事，一直是开只眼闭只眼的态度。

导致公主婚变迅速发展的另一个原因是：传说英国王室侍从武官罗伦斯中校曾写情书给安妮公主，而这封情书又不知被谁偷了出来，送给伦敦《太阳报》，要求发表。《太阳报》不敢冒此风险，将情书原封交给苏格兰场警方处理。警方多次传讯一名宫女，怀疑是她偷窃公主情书，但查无实据，这宗情书奇案也就不了了之。

罗伦斯中校的情书风波，震动了伦敦，但这并未影响他的地位。他继续担任英女王的侍从武官。英女王对他的自作多情未加谴责，相反，还给他颁授奖章，赞扬他多年来的辛勤服务。其后，罗伦斯中校已调返海军服役，任“拳师”号驱逐舰舰长之职。当皇室人员赴巴尔摩罗行宫度假时，罗步步追随安妮公主左右，二人有说有笑。有人猜测，安妮公主分居两年后，有可能提出离婚，而后再结婚，到那时，新的“附马爷”就有可能是罗伦斯。

英女王对公主夫妇分居之事表示失望，但已无可挽回，只好抱谅解态度。

当她知道公主的婚姻已经没有复好的转机后，即同大律师弗里尔磋商法律上的技术问题。

据传，英女王同意一次过付给菲腊斯 300 万英镑，以换取他同意与公主分居。法律专家说，菲腊斯还可能要求和妻子分财产。按照英国法律，他有权分得安妮公主拥有的 100 万英镑财富的四分之一，还可以要求女方付给每年 4.5 万英镑的赡养费。此外，他们夫妇的价值 500 万英镑的居所是他们新婚对由女王所赠，业主为菲腊斯上尉。

菲腊斯还有一份美差，就是他在伦敦马术中心任要职，薪金优厚，这个职务完全因为他是“驸马爷”的身份而获得的。分居之后，这个职务确保不变。

伦敦各报草对公主分居的事，反映都很平静。《每日邮报》说：“安妮公主决心扬弃有名无实的婚姻，争取下半生自由。”英国的民意测验是：王室成员和老百姓都是人，他们的婚姻失败和平常人是一样的。对于一桩不幸的婚姻，王室成员也和平常人一样，应有再选择的权利。

英王储夫妇婚姻亮红灯

英国王储查尔斯王子与戴安娜王妃之间婚姻危机的传闻，这几年来，一直环绕着这对年轻的夫妇。

为什么王储伉俪老是被传播媒体渲染他们将要离婚的消息？英国几位皇室问题评论家认为：他们之间的事责任并不完全在戴安娜身上，最起码，查尔斯也要负部分责任。他与意大利富豪的女儿费阿美达·法拉斯科巴尔狄之间的绯闻在欧洲广为流传。另外，在一个马球场上，查尔斯不顾电视记者在身旁，热情地跟也是出身名门的康茄·托里翁小姐拥抱多时。这镜头，正好躬逢其

盛的电视记者们怎么会放过？几个小时后，这惊人的画面，乘着电波传遍了全英国。戴安娜王妃看了这段电视报道，气得痛哭了一个晚上。

戴安娜的气，气在自尊心受损。以她倔强的个性，绝不会轻易掉泪。很显然，丈夫的这次行为已深深地刺伤了她的心，她当然会有所“回馈”了。

不久，果然传出英国一位出身世家豪族的银行家菲利浦·唐，跟戴安娜过往甚热的消息，两人进出成双。新闻传开后，查尔斯王子始终没有吭声，戴安娜也我行我素，丝毫没有收敛的迹象。

至于那位银行家菲利浦·唐，由于时代不同，跟王妃成了朋友既然不会被送上断头台，他也就乐得出这个风头，继续奉陪下去。

皇室和重臣们觉得事态严重的地方是，戴安娜不但同菲利浦·唐过从甚密，而且她有几次在丈夫就寝以后，还跑到夜总会去狂欢，夫妇的感情已冷谈到了最低点。查尔斯王子一个人在英国北部偏僻的巴尔摩拉行官独居了一个多月，赌气不回白金汉宫。

而且在访问非洲、瑞士、意大利时，都破例没让王妃同行。

正在这个节骨眼上，戴安娜王妃单独去参加了一次时装表演。当她走下座车之时，挂在胸前的大十字架给现场的人很大的冲击。因为在悠久的英国王室传统历史中，把十字架挂在身前出现于公众之前，仅在玛嘉列特公主因离婚问题而困扰时发生过一次。戴安娜在胸前挂出十字架，是否也暗示着她与王储的婚姻已经触礁？当天，敏感的记者又发现戴安娜王妃的发型有异，

西洋的女人，在心境有重大变化时才会改变发型，戴安娜此举，到底又说明了什么？这一天，正是查尔斯离开戴安娜的第42天。

女王表示，她不能坐视儿媳妇私生活有如此越轨的行为，她曾传戴安娜王妃到内庭质问，追究她跟菲利浦·唐的交往。女王赤裸裸地摊出皇家密探跟踪的记录，厉声责备她不可如此放肆。但女王给她反省机会，语重心长地要求戴安娜必须保持王储妃子的身份和规矩。另一方面，查尔斯王子也受到了母王的谴责。白金汉宫新闻报道官，也奉命加强有关王储伉俪婚姻美满的报道。

在英国国内情报局M15的导演下，与菲利浦·唐相恋多年的未婚妻圭提尔·格连费尔小姐，向菲利浦·唐提出“哀的美敦书”，正告他要他在戴安娜与她之间作出取舍，否则，两人的关系就结束。未婚妻的这一“将军”，总算使他认清了现实。他意识到跟王妃之恋，毕竟是“白云苍狗”，根本不会有结果。所以他通过律师否认他与戴安娜王妃的关系，且警告各媒体如果再渲染他与王妃之事，他就要提出损害名誉诉讼。菲利浦·唐的行为，证明了戴安娜王妃的清白，也斩断了他俩之间的情丝，断绝了他们以后再见面的机会。

戴安娜王妃受到女王告诫之后，也收敛了很多。她很安分地留在家中，做起孩子们的好妈妈。但她对查尔斯王子的“花心”，还一直耿耿于怀，时常有些报复行为。

这对冤家夫妻会不会离婚？女王说：“绝对不可能！”伦敦皇家评论家认为，“长此以往，事态堪忧。”戴安娜王妃自己的说法是：“我会尽最大的忍耐。”两名小王子说：“妈咪，你不能走。”

撒切尔夫人减肥保风韵

英国前首相撒切尔夫人凭她的决断及纪律，已赢得三次大选。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女强人”。但她却有一怕，即怕身体肥胖。

她承认自己天天量体重，并慨叹：“一个人年纪愈大，便愈难减去多余的重量”。她每次发觉自己发了福，便立即进行减肥。她说自己年轻时，要在一星期内减轻七八磅绝不困难，但现在年纪大了，减肥就不那么容易，有时候甚至两三个星期也不能减去同样的重量。

撒切尔夫人认为这可能和自己平日缺少运动有关，其实她已尽量争取机会锻炼身体，只要有可能，都步行上楼而不坐升降电梯。

康力特教授骗学生尝尿

康力特教授是英国一位有名的化学家。一天上实验课时，他对同学们说：

“你们从下周开始作实习了，作实习要有勇气与观察力，才能将实验作好。现在我先考验一下大家的勇气与观察力。各位请看，”康力特教授拿起桌子上的一杯液体说：“这是一杯尿，我把手指放入尿里，然后拿出来，再放在口里。我请各位同学照着我的样子，到课桌前来实习一下，每人一次。”

学生们一阵吵闹，但眼看老师已经作了，只好硬着头皮，依次照作了。大家都把手指放入尿杯中，又放进口中，结果是说不出的滋味与难受。

当学生们作完，各回原座后，康力特教授微笑着宣布结果说：“你们的

勇气，我各给 100 分，但你们的观察力可是零分。你们应该看见我探进尿杯中的是食指，而放进口里的是中指，你们每一个人都忽略了。你们吃了尿，可我没有。”

同学们面面相觑，哭笑不得。

伊丽莎白·彼得罗夫娜女皇的“霸道”

沙俄彼得大帝的女儿伊丽莎白·彼得罗夫娜女皇（1709～1762）在治国方面留下很多值得称道的功绩。但是，对于粉红色，她有垄断性的嗜好，颁布了一项霸道的敕令，严禁国内任何妇女穿着粉红色的服装——不管是上衣还是裤子。若有谁违反了这条禁令，就被处以严刑。女皇标榜自己是死刑反对者，但关于粉红色的问题，则有例外，犯禁的人或被砍掉四肢，或被流放到遥远的西伯利亚。

风流女皇叶卡特琳娜二世

叶卡特琳娜二世（1729—1796）和丈夫彼得三世都是德国人，不是俄国人。彼得大帝的长女安娜嫁给德国一位公爵，生了个儿子，即彼得三世，彼得大帝的次女伊丽莎白的未婚夫也是一位德国人，但不幸的小伙子死于天花，因此，当1741年伊丽莎白成了女沙皇后，由于无嗣而将安娜之子立为皇储。叶卡特琳娜原名费戈珍，乃是伊丽莎白未婚夫妹妹之女，14岁时与母亲来到莫斯科拜见伊丽莎白女皇，从此成为俄国人。

1745年8月，16岁的费戈珍与皇储彼得大公结婚。她为了达到登上御座的目的，奋斗了18年，诀窍是三个“一”：一心俄化、一个儿子、一支军队。小夫妻婚后感情并不好，妻子遇到了意料之外的不幸，由于生理缺陷（包皮过长），新婚后彼得不能履行丈夫的义务，费戈珍长期过着童贞生活，自然谈不上生儿育女，没有儿女，也就很难有皇冠。七年后，在伊丽莎白的默许下，叶卡特琳娜有了第一个情夫。过了两年，生了个男孩保罗，他就是后来做了四年半沙皇的保罗一世。有趣的是，经过外科手术，彼得大公消除了生理缺陷，他也有了情人，即宫廷女官沃伦佐娃。这女官奇丑无比，人们形容她象一个劣等客栈的女佣人，而彼得害过天花，是个麻脸，又长又瘦象个稻草人，两个人打得火热。

彼得三世继位后，一心爱他的丑情人，在大庭广众之下大骂叶卡特琳娜，并下令幽禁她。这时，叶卡特琳娜凭她平日的风流勾当，结交了不少握有实权的贵族、军官。她利用一个情夫——禁卫军中尉，发动宫廷政变，软禁了彼得，自己当上了女沙皇。

叶卡特琳娜当上女皇后，情夫越来越多，她利用情夫的力量稳定国内局势，进行对外扩张。她勾搭上波兰驻俄的一位外交官为情夫，然后扶植这位情夫作了波兰的傀儡君主。波将金是女皇工作上的重要助手，自认是第十六位面首（女皇则说是第五位），传说他曾与女皇秘密结婚。这位彪形大汉比女皇小十岁，是个独眼龙，意志坚强，精力旺盛，颇得女皇的欢心。相处两年后，波将金敏感地觉察到女皇对他感情的微妙变化，于是物色了一位年青英俊的乌克兰人代替自己，女皇欣然接受。从此之后，波将金不但是朝廷重臣，而且是女皇的面首掮客，为女皇与情夫拉皮条。为了表彰他的忠心，女皇赏赐他8万名农奴，大批金银珍宝。

叶卡特琳娜二世录取供她淫乐的面首还有一套程序：初步选中；御医体验，亲信女官检验，正式任职。她每选中一位新面首，就象收藏家得到一幅

名画一样，迫不及待地在大庭广众前展现。通过外交官的报告，各国君主很快知道俄国女皇又有新宠了。她自己还写信告诉要好的欧洲名流，洋洋得意介绍她的新朋友如何魁梧出众，如何体贴入微，一时间，俄国宫廷风流艳事竟成为一种时尚。恩格斯在《俄国沙皇政府的对外政策》中，痛斥她为臭名昭著的“大淫妇”。这一评价，对叶卡特琳娜二世来说，亦不为过。

安娜女王以怪诞方法整人

18 世纪初期的俄罗斯安娜女王以残暴出名，而且她的怪点子特别多，对于偶尔犯错误的臣民，她往往想出一些怪招来惩罚他们。这些惩罚方法大都很残酷，但慑于她的淫威，谁也不敢公开反抗。

有一次，三名俄罗斯贵族犯了小错，她处罚他们象母鸡一样生活一个星期。她下令造好三个大篮子，里面塞满稻草，篮子中央摆着 12 个刚生下的鸡蛋。然后，她把这三个“大鸡窝”放在王宫一处大厅的中央，命令这三位违法的贵族蹲在“窝”中。他们身穿羽毛衣，半蹲在鸡蛋上，不可把鸡蛋压破，否则就要处死。这三个俄罗斯贵族就如此痛苦地在鸡窝中度过了七天。

不过。这并不是她最怪诞的方法，她把最怪异的惩罚方法，用在麦可王子身上。麦可王子在海外旅行时娶了一位意大利女子为妻，这一点令安娜女王大为生气。为了表示她的不悦，她剥夺了王子的贵族头衔，命令他在宫里扮一名小丑。

最糟的还在后头。当麦可的妻子逝世后，女王为他找了一个新太太，并安排了一次古怪的婚礼与蜜月——这可能是有史以来最怪异、最屈辱的婚礼与蜜月旅行。安娜命令王子娶一名被认为是全俄罗斯最丑的女仆为妻。在娶了这位不幸的妻子后，王子还要忍受女王为他安排的屈辱。在婚礼上，最先列队进入礼堂是一队畸型人，然后，由猪、羊、狗拉着车子，车上坐了一些乞丐与流浪汉，最后进场的是闷闷不乐的新郎与新娘，他们被关在一头老象背上的笼子里。

如此怪异的婚礼结束后，接着是一场纷乱的婚礼早餐。然后，这个马戏团式的结婚行列游行过街头，来到冰冷的涅瓦河边。安娜已先行派人在河岸上建造一座完全由冰制成的王宫。这座王宫长 80 呎，高 32 呎，全部用冰块砌成。王宫内有一间蜜月套房，里面有一张四脚大床，枕头、被子一一俱全——只是全部都是用冰雕成的。

在已经喝得大醉的宾客欢呼下，这对不幸的新婚夫妇由卫兵送入洞房，并强迫他们躺在冰床上，度过第一个晚上，卫兵则奉命守在冰门外，防止他们逃走。

奇怪的是这对新婚夫妇竟然熬过了这种奇冷无比的洞房花烛夜，而且，9 个月后，麦可王子的这位丑陋的妻子竟然为他生下一对双胞胎儿子，全家人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

罗蒙诺索夫相亲

俄国伟大的科学家罗蒙诺索夫从小爱书如命。16 岁那年，父亲带他到邻村杜金家相亲。一进杜金家门，罗蒙诺索夫就被书架上一本算术书吸引住了，他贪婪地翻阅着，而对要相的姑娘模样，却全然没在意。离开时，罗蒙诺索

夫对杜金兄弟说：“我用我的鹿皮大衣和许多美丽的贝壳来换这本算术行吗？”杜金兄弟回答说：“这些我们不稀罕，你拿一头小海象来换吧。”罗蒙诺索夫求书心切，一口答应。回家后，他替一个商人干了40天的活，用工钱买了一头小海象，到杜金家换那本“算术”。

普希金与莱蒙托夫皆死于非命

普希金（1799——1837）是俄国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俄罗斯杰出诗人。可是他却因为娶了一个不贤的妻子而竟死于非命。流亡俄国的法国贵族青年丹特士无礼地侮辱了普希金，逼使普希金与他决斗。决斗以后，悲愤的普希金受了无法治疗的重伤，经过两天的痛苦折磨之后，于1837年1月29日去世。

莱蒙托夫（1814——1841）听说俄国当代大诗人普希金横遭惨死，愤笔写了一首《普希金之死》的诗。尽管他与普希金并不相识，但他非常钦佩普希金的天才。在《普希金之死》这首诗中，莱蒙托夫勾划出了杀害普希金的凶手的可憎形象，把那些站在丹特士背后的朝臣看成是陷害普希金的真正罪人，送到社会舆论的法庭上。

这首诗获得了很大的成功，莱蒙托夫的名字也被荣誉照亮了。诗篇表达了全俄罗斯进步人士对普希金之死的悲伤和痛苦。但这些大胆揭露朝廷的诗，却引起了当朝权贵们的不满。不久，莱蒙托夫被捕，几天之后，他被流放到高加索。那时，他年仅23岁。

在普希金与丹特士决斗之后四年，悲剧命运同样降临到莱蒙托夫头上。莱蒙托夫与军官学校的同学玛尔丹诺夫因一件小事的冲突，发生了决斗。玛尔丹诺夫这个头脑空虚而又自高自大的花花公子先开了枪，子弹击中了莱蒙托夫的心脏。年仅27岁的莱蒙托夫就象普希金一样，不幸地结束了自己宝贵的生命。

嗜赌的陀斯妥耶夫斯基

陀斯妥耶夫斯基非常喜爱赌轮盘，每次收到稿费，总要到国外去豪赌一番，以至经常身无分文地回到国内。有人认为他这种嗜赌的个性，是因为受到癫痫病的影响所致。

他在写完《赌徒》的第二年，夫妻俩到欧洲去蜜月旅行。行程之中，他也曾到赌场里去赌轮盘。在《赌徒》这本书中，有如下一段叙述：“我把仅剩的20元一次押在单数上，由于一押就中，我再次押在同样的地方，结果又再次获胜。这种情形一直持续了两三次，使我在短短的5分钟内，又拥有了三四百元的赌本。如果就此罢手，我便赢了，可是心中却有一种奇妙的欲望，似乎是向命运挑战的心理……我把所有的钱都押上去，结果输了，我只好茫然地离开赌场。”

这一次，陀斯妥耶夫斯基就和小说中的主角同样，把所有的钱都输光了，只好把妻子安娜的首饰拿去典当，筹措一些路费，狼狈不堪地回到国内。

柴可夫斯基不幸的爱情

琴键在俄国作曲家柴可夫斯基的手指间雨点般跳动，整个房间里充满着一种压抑、苦恼、烦闷的气氛。听得出，乐曲是从作曲家心底里迸发出来的：爱情的不幸和痛苦在折磨着他。

几年前，这位用乐曲描绘俄罗斯苦难生活图画的作曲家，一天收到了一位 28 岁的姑娘安东尼娜的求爱信。当时，柴可夫斯基没有兴趣接受这位多情女子的爱情，他写了一封信，婉言谢绝了姑娘的好意。但是她很快又来信了，执拗地表示：如果作曲家不接受她的爱情，她将以死来表示自己的忠贞。作曲家害怕出现这样的结局，出于怜悯，他同意了。

婚后不久，作曲家发现安东尼娜只知贪婪地占有他的荣誉，终日絮絮不休的是上流社会的趣闻，而对音乐却一无所知。厌倦和痛苦严重地影响着作曲家的创作，他不得不悄悄躲开她无休无止的纠缠。后来，安东尼娜和一个叫波尔科夫的人姘居并且生了孩子。这时，朋友们建议柴可夫斯基同这位毫无共同语言的妻子离婚，但善良的作曲家没有这样做，他以人道的宽容，依旧供给安东尼娜全部生活费用，直到最后。

怜悯不是爱情，迁就造成了终生不幸。

悲怆的音乐家柴可夫斯基

柴可夫斯基的父亲是矿冶技师，在互金斯基矿山担任矿场督察，原配夫人去世后，又娶了一位从法国移民过来的小姐为妻，她便是柴可夫斯基的生母。因此柴可夫斯基身上除了具有法国人的血统外，再加上 5 岁时他的家庭教师是一位法国女性，因此 6 岁时柴可夫斯基便能说流利的法语与德语了。少年时代的柴可夫斯基虽然有点懒惰，但想象力却异常丰富，而且极端神经质。有一天他看欧洲地图，看到了苏俄的版图便低头亲吻，而且对欧洲其他国家却嗤之以鼻。

柴可夫斯基法律学校的朋友，没有一个人喜爱音乐，但是柴可夫斯基的姨妈，是一个相当优秀的女歌手，从她那里，柴可夫斯基学到一些关于歌剧的音乐，对于莫扎特的歌剧《唐·乔望尼》留下最深刻的印象。少年柴可夫斯基有一副很美的嗓子，曾随罗曼金学习声乐。他对自己的钢琴虽然没有自信，却常背着他人即兴弹奏舞曲。并随当时著名的德国音乐家鲁道夫·昆第加学习钢琴。

1893 年 2 月，着手写 b 小调交响曲。他说：“在我的旅行之中，无时无刻不想到这首曲子，它使我哭泣。”这年春天，他在英国旅行，虽然受到盛大的欢迎，但他是一个乡愁很重的人，急着要返回故乡。8 月 24 日完成第 6 号交响乐曲，10 月 28 日初演，柴可夫斯基在列宁格勒亲自指挥演出，非常成功。11 月 1 日与朋友一起吃饭，染患了当时流行的霍乱，11 月 6 日突然去世。他死后 12 天，第六号交响曲再度演出，获得空前的成功，此曲在后来出版时标上副题“悲怆”，成为柴可夫斯基的旷世杰作。

离家出走的托尔斯泰

托尔斯泰是俄罗斯的大文豪，他的《战争与和平》、《安娜·卡列尼娜》都是享誉世界的名作。但他的妻子却是有名的泼妇，脾气甚坏。她是一位医生的女儿，托尔斯泰跟她结婚时已经 34 岁了，而她却是一位芳龄 18 的天真

少女。托尔斯泰年轻时风流成性，玩弄过不少女人，他为了真诚地对待这位少女，便把详述过去荒唐事情的日记，交给了她。这位少女虽吃了一惊，仍然勇敢地重申她的诺言。于是她们结合了，开始了一种互相忠诚又互相苦恼的生活，一直维持了48年。

48年中，他们生了13个孩子，然而两人的感情仍有介蒂，性格与脾气也大异其趣，经常是吵吵闹闹的。托尔斯泰曾写有三种日记：第一种是夫妻可以同看的，第二种是只写给自己看的，第三种是写了自己也不再看，死后才可让人看的。有人问他成名的秘诀，他说，“因为我娶了一个脾气不好的太太！”

但托尔斯泰最终还是与太太分离了。82岁那年的一个严寒的冬天，他为了永远躲开吵吵闹闹的妻子，在黑夜之中离家出走了。他坐上一辆又慢又冷的火车，漫无目的地行驶。但他没走多远便突然得了急性肺炎，不得不在阿斯他波佛车站的站长室休息。他的太太赶来后，为了不影响他的病情，未能及时见面。直到他昏过去后，她才被准许入内，在他听不到的耳边说了她的爱，在他无感觉的嘴唇上印下了她的吻。然而，为时已晚，托尔斯泰竟因年老体衰而承受不了心身打击，已经长辞人世。托尔斯泰离家出走的悲剧就这样结束了。

列宁释放暗杀他的凶手

列宁遭到敌人的暗害有三次，其中二三两次早有介绍，唯独第一次闻者甚少。

第一次是在1918年1月1日，列宁到某部驻地参加集会。返归途中遭到社会革命党唆使的士兵的枪击，汽车被打穿了好几个窟窿，同车人受了伤，列宁却安然脱险，凶手全部被逮捕。当时，德国进攻新生的苏维埃，关押在斯莫尔尼宫拘留所里的那些凶手就写了信来，要求派他们到前线去。列宁是一个从不把个人的恩怨放在心上的人，对信作了批示：“此案停止审理。人员释放，派他们上前线。”于是这几个人全力以赴，出色地完成了托付给他们的任务。他们当中有两人至今仍在俄罗斯为苏维埃工作，还有一个人在搞文学研究，正准备发表有关这一事件经过的作品。

列宁主动做家务

革命导师列宁工作十分紧张、繁忙，但只要回到家中，他总是主动争取多干些家务活。

有一次，列宁正在工作室写一篇讲话稿，突然听到岳母在厨房里轻轻地对他夫人克鲁普斯卡娅说：“面包吃完了，喝茶都没有面包，该买了。”克鲁普斯卡娅说：“我马上就去买吧！”列宁听到后，立即穿上外衣，从工作室来到厨房门口说：“要买面包吗？这应该我去。”他还埋怨克鲁普斯卡娅不让他参加家务劳动，说由他负责买面包是早就安排定了的。列宁到附近面包铺把面包买回来，然后回房里继续写作。

高尔基挨打

1891年，年轻的高尔基在乌克兰一个乡村里遇到了这样一件事：一个瘦小的女人，因对丈夫不忠实，被全身脱得精光，套在马车前面，和一匹马并排拉着车。她男人坐在车上，恶狠狠地轮流用鞭子抽打女人和马，打得她惨叫哀号，全身青肿。当地居民对这惨不忍睹的场面，不但不制止，反而兴高采烈地围观，为那男人助威喝采。高尔基对这种野蛮行为实在看不下去了，他认为这种风俗缺乏起码的人道准则，于是挺身而出，为那女人说情，要人们放了她。村民对高尔基这个异乡的陌生人的干涉大为恼火，都气势汹汹地威胁他。高尔基不管这些，继续与他们争辩，结果被打得不省人事，丢在村外的草丛中。幸亏一个过路人发现了，才把他救活。

事情虽然过去了，但高尔基对那女人所受的折磨始终没有忘怀。几年后，他愤然写了一篇名为《游街》的小说，谴责了这一惨无人道的行为。

亚历喜尼一棋定生死

托洛茨基是苏联早期领导人，十月革命后曾成为仅次于列宁的第二号人物，后被斯大林清除出党并派人暗杀。他有一大爱好，就是喜欢下国际象棋，并且下得相当不错。而亚历喜尼则是俄国的棋王。

有一天，托洛茨基查阅囚犯名册时，忽然发现了亚历喜尼这个名字，其罪名是曾担任过沙皇的卫士，还没有判刑。托洛茨基知道亚历喜尼就是世界棋王，他在帝俄时代，不但在俄国独步棋林，而且击败了英法等国的国手，因此获得了“世界棋王”的称誉。

第二天，托洛茨基到监狱里去，吩咐狱官提出亚历喜尼，说要与他下一盘棋。棋王亚历喜尼从报纸上刊登的要人照片上，已认出了对手便是赫赫有名的托洛茨基，当然吓得惊慌失措，认为死期已到。

托洛茨基静静地坐下来，一声不响，开始布局。棋王亚历喜尼最痛苦的是遇着难棋时，他不知道是应该胜还是应该输，如果胜了，有伤这位大人物的尊严；如果故意败北，万一人家认为不够诚实，又变成了侮辱。一时心中忐忑不安。托洛茨基则始终不发一言，严肃地注视着棋盘，愈使棋王无从捉摸。但到最后，亚历喜尼忽然下定了决心，他要保持他常胜的纪录，不再退让，这一来托洛茨基当然不是对手了。结果，托洛茨基站起身来，沉着地说了一声“败了。”然后带着卫兵走出去。棋王仍被关入监狱，也不知是祸是福。

过了一天，亚历喜尼忽然获得通知，说已被释放。他得到了一张出境通行证，与一笔数目可观的旅费，还收到一封不署名的信，信中说：“我觉得很满意，昨天能欣赏到一局好棋。”

后来，在国外过着流亡生活的亚历喜尼，常对他的朋友说：“那是我生平最惊险最紧张的一局棋，也是胜利最大的一局棋，因为他赢得了我的性命。”

语言粗俗的赫鲁晓夫

赫鲁晓夫是苏联继斯大林之后的最高领导者，西方记者常常把幽默感作为他的天性之一。可是，赫鲁晓夫的幽默，并非为了逗人发笑，而往往是带有挑衅性的用以打击对方的一根棍子。而且，赫鲁晓夫的语言相当粗俗，带

有极强的侮辱性。

1959年柏林危机期间，英国首相麦克米伦访问莫斯科时，建议举行外长会议来解决柏林纠纷。赫鲁晓夫认为，这类会议不解决问题，因为外长们不掌握最高决策权。为了说明外长所处的地位，赫鲁晓夫脱口对麦克米伦说：“如果我叫葛罗米柯同志脱下裤子，坐在冰块上，他也不敢不服从！”这句幽默话真是粗俗不堪。

1959年，尼克松以美国副总统的身份访问苏联，与赫鲁晓夫有过多次的会谈，会谈中双方展开了一场又一场充满唇枪舌剑的争论。在一次会谈时，赫鲁晓夫首先发难，他质问尼克松，美国国会为何在不久以前，通过了一项敌视苏联的《关于被苏联支配和奴役国家的决议》，一时，会谈的气氛空前紧张。

赫鲁晓夫：“美国的这项决议，是对苏联的严重挑衅。我想要知道的是，美国下一步是否就要发动战争？”

尼克松：“这项决议只是表达了我国的一些看法，并不是一项战斗号令。好了，我们接着谈其它问题吧！”

赫鲁晓夫：“我同意总统的意见，我们不该来回总谈一个问题。不过我还是要弄清楚，贵国国会为什么要这样重要的国事访问前夕通过这么一项决议？”

说到这里，赫鲁晓夫怒容满面，叽哩咕噜地叫嚷了一番。只见他的翻译的脸顿时涨得通红，过了几秒钟，才勉强把这几句话翻译出来：“这项决议太臭了！臭得就象马刚拉的屎，没有什么东西比那玩意儿更臭了！”

在如此带有侮辱性的语言攻击面前，尼克松也不甘示弱，因为他知道赫鲁晓夫是放猪娃出身，于是对赫鲁晓夫说：

“恐怕主席先生说得不完全，还有一样东西比马粪更臭，那就是猪粪！”

在联合国的一次会议上，赫鲁晓夫为某一项议案与美国代表争吵起来。情急之下，赫鲁晓夫脱下靴子，拿着靴帮猛敲桌子，高声叫喊：“混帐！你胡说！”全场代表为之哗然。

在生命的最后几年，赫鲁晓夫总喜欢讲一个老掉了牙的关于在莫斯科检阅军队的笑话：队伍中有人打了一个喷嚏，在场的契卡军官问是谁打的，要那个人站出来。但没有人吭声，于是第一排的士兵被枪毙了。那个军官再问，谁打的喷嚏？结果还是没有人吭声，于是第二排的士兵也被枪决了。当军官第三次发问时，站在后排的一个士兵低声说：“是我打的喷嚏。”岂料那军官不但没有枪毙他，反而向他说：“祝你健康！”

这个故事一点也不幽默，如果硬要说是幽默，那也是黑色幽默，赫鲁晓夫就喜欢这样的黑色幽默。

阿里教主的残酷报复

阿卜尔·哈桑·阿里在 1021 年当他 16 岁时，成为埃及伊斯兰教的教主，他犯了难以想象的残虐行为而遗臭万年。阿里教主在开罗最大的伊斯兰寺院举行盛大宴会，招待 2660 名年轻美貌的妇女。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郎兴高采烈地聚集在寺院里。教主本人站在寺院的入口处，恭敬地迎候每一位光临的窈窕淑女。不久，美女们济济一堂。突然，教主下令把所有的窗、门都关闭。正当淑女们目瞪口呆的时候，教主又命令事先待命的石工们，用砖和灰浆把所有的出入口全都封死。被关在寺院内的年轻妇女们恐惧的惊叫声持续了几天，附近居住的人们听到她们的惨叫声心都要撕裂了。最终，一切都归于静寂。6 个月以后，这位年轻的教主打开了寺院的门，让人把这 2660 具惨不忍睹的女尸抬出来，进行了为时已经相当晚的合葬。为什么要下如此毒手呢？据说，是因为阿里教主继位之前曾在埃及首都开罗曾受过女子侮辱之故。

“扒手国王”法鲁克

法鲁克在 1936 年登基就任埃及法老王，当时他才是一个 16 岁的大男孩。法鲁克在位的表现，就象一个被宠坏了的小孩子，一切为所欲为，叫人伤透脑筋。

他喜欢吃，酷爱美色，更爱飞车，而且还有个怪癖——他生活中最大的乐趣就是扒走皇宫贵宾口袋中的东西。他是古今中外唯一的一位“扒手国王”。只要他看上某样东西，他就会弄到手。即使是英国首相邱吉尔的怀表，他也照样从邱吉尔的背心口袋中把它扒走（后来由于英国政府提出抗议，他才很不情愿地把这个怀表送还给邱吉尔）。他不仅偷东西，连漂亮的女人也偷。只要是看上的女人，不管是待字闺中的小姐或是别人的太太，他一样霸为己有。他十分追求感官上的享受，任何欲望要求立即得到满足。他喜欢泡沫饮料，一天要灌下 30 多瓶的汽水。他喜欢色情物品，几个房间里装满各种色情影片、书刊和道具。

法鲁克喜欢的东西，固然一定要设法弄到手；如果他不喜欢，他的处理方法也很简单——除掉它们。

有一次，他连续几天做恶梦，梦到被狮子追赶。于是，他在某天早晨赶到开罗动物园，把关在笼子里的每一头狮子，一一开枪打死。

他喜欢飞车，往往把埃及的高速公路当作他个人的赛车场，自己开车在高速公路上横冲直撞，完全不把速度限制放在眼里。一开始，曾有一些不明究竟的埃及警察把车拦下，指出他超速，惹得他大为光火。为了避免再发生这种情形，他把自己拥有的一百多辆汽车全部漆成跟消防车一样的红色，并且下令任何其他人的汽车不可以漆成红色。如此一来，当警察看到一辆红色轿车从他们眼前呼啸而过时，他们就会知道，那正是他们那位疯狂的法老王在飞车，谁也不敢上前追赶。如果有那个不识相的驾车人想要跟他比个快慢，或者妄想超他的车，他就会拿起手枪，射穿对方的车胎。

法鲁克国王很喜欢拥有一些闪闪发亮的东西，不管这些东西对他有没有用处，他一定会花钱把它们买下。如果用钱买不到的，他就会想办法去偷，

他甚至从监狱里找来一位老扒手教他如何扒东西，经过这位“老师傅”的指教，他的扒窃技术大有进步。

每次在皇宫的酒会上，法鲁克国王都会穿梭在各国显贵与他们的夫人之间，看准目标下手行窃，等到扒得差不多了，他就躲到另外的房间里，把口袋中“战利品”掏出来：手表、皮夹、打火机和粉盒……

这些东西对他毫无用处，只好丢进仓库里。到后来，皇宫有一座仓库装满他扒来的这些东西，其中包括伊朗国王遗体的送葬行列在 1944 年经过埃及时，他下手偷来的宝剑、宝带和勋章，都是伊朗王尸体上的东西。

法鲁克偶尔也搞点慈善活动，并且大作宣传，但由于他行为乖张，很不得埃及民心，终于在 1952 年被埃及陆军上校纳赛尔推翻下台，流亡海外。

法鲁克被推翻后，定居在罗马郊外的一处别墅。当时他只不过 32 岁，但体重已达到 300 磅，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老得多。到了 40 岁时，法鲁克变得奇懒无比，整天关在一间黑暗的房间里，不停地吃巧克力，看电视。1965 年，法鲁克在饱餐一顿后，突然暴毙，死时只有 45 岁。他死前所吃的那顿饭，数量多得惊人，几乎可供一连士兵吃，食物包括 10 多颗牡蛎、10 尾大龙虾、3 只烤猪，还有豆子、水果。

法鲁克是埃及最后一位国王。

奢侈残酷的博卡萨

自己封号并自己加冕的中非帝国皇帝博卡萨一世，虽然置身于 20 世纪高度文明时代，但他的残暴与奢侈连古代的帝王也望尘莫及。

博卡萨本来是中非的终身总统。1977 年，他突发奇想，决定自立为中非皇帝，并下令在当年 12 月举行一次豪华盛大的加冕典礼，一方面要显示他在非洲的地位，另一方面则为了满足他疯狂的虚荣心。

他所治理的中非虽然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之一，但是制作他的王冠就花了 530 多万美元。他那次盛大加冕典礼的费用接近 2700 万美元，等于中非一年总收入的四分之一。

中非原是法国殖民地，后来独立成为中非共和国，博卡萨在 1965 年夺得政权。他统治国家完全凭自己个人的好恶行事，经常有惊人之举。在 1971 年母亲节，他为了表示庆祝，下令把全国的女囚自狱中释放，同时下令把强奸犯全部处死。

1972 年，他自立为中非的终身总统。他胸前一共挂了 48 枚勋章，几乎全部都是伪造的，其中有一枚只是瑞士某一滑雪度假胜地的纪念章。

根据联合国的统计，中非人民的生活是世界上最贫穷的，但博卡萨本人却在法国拥有 5 座古堡及其它产业，在地中海避寒胜地里耶维拉有一处别墅，在瑞士有一处庄园，另外在中非境内各地，他更拥有多处行宫，还有无数豪华轿车。但博卡萨并不以此为满足，因此他在 1976 年把中非共和国改名为中非帝国，自封为皇帝，并开始筹备加冕典礼。

博卡萨热衷于个人崇拜，在首都班加西的每个十字路口都立有他个人的雕像。大家都知道他的加冕典礼一定十分盛大豪华，但仍然没有人事先知道，这次加冕典礼的豪华奢侈竟然远超过他们的想象之外！这次加冕典礼完全仿照 1804 年拿破仑的加冕典礼，博卡萨并以高薪请来法国工匠策划与执行加冕典礼。

这些法国工匠建造了一个重达 8 吨的老鹰式样的黄金轿子，以及多座黄金与玻璃的长椅。博卡萨的皇袍、披肩和拖在身后的袍尾长 3.23 米。袍尾镶满珍珠，仅此一项共花了 14 万美元。

巴黎服装设计师为他设计了 10 套拿破仑式的制服，另外也为他的禁卫军作了 500 套。法国的珠宝商为他制作了一顶 530 万美元的皇冠，上面镶了 2000 颗钻石。另外为他作了一柄 1.8 米长的权杖，杖上也镶满珍珠宝石，工人还作了一个 2 吨重的宝座，座上有一头黄金老鹰，老鹰张开双翼，翼宽 4.6 米。

最不能令人忍受的是，博卡萨竟然吃人肉。据说，在科隆戈别墅，人们在冰箱里发现了一个小孩的尸体。厨师说他的主人要他做烤人肉吃。如此残忍奢侈的专制暴君，最后终于把自己推上了死刑的绞架。

· 刚果 ·

努坤德国王的“活宝座”

原比属刚果的努坤德国王举止非常神秘，他严格禁止自己站立、走路、坐在椅子上或地面上。如果违犯了其中的一条，他就认为世界会毁灭。于是，在他当皇帝期间，总是坐在特别指定的、皇帝搬运人的身上。国王在接受国民的敬意时，这位搬运人就弯下腰充当椅子；国王在国内进行实地调查，搬运人则成了唯一的交通工具；晚上国王睡觉的时候，他又成了国王睡觉的床。国王在一生中只允许用一位活的“宝座”，他认为如果这个“宝座”死了，他也就会马上失去王位，所以对“宝座”的健康和幸福他非常注意。

· 斯威士兰 ·

夫人和孩子最多的当代国王索伯呼查二世

斯威士兰是位于南非的一个小国，人口只有 60 万，可是国王索伯呼查二世的夫人却有 116 位，是当今世界上夫人、孩子最多的国王。而且他在位时间长，统治斯威士兰达 61 年之久，成为本世纪执政最长的国王。索伯呼查二世是个功过皆有的狂怪人物，他以独特的生活方式和非凡的外交手腕为世瞩目。

索伯呼查二世去世后，留下一笔宝贵的“丰厚”遗产，那就是 600 多个孩子，以至又成为世界上孩子最多的父亲。索伯呼查二世精力旺盛，老当益壮，他特别喜欢女人，喜爱孩子，据说这 116 位夫人均为他生过孩子，人称“模范丈夫”。在他 71 岁之际，还迎娶了一位 20 岁的姑娘。索伯呼查二世长年尽情纵欲、挥霍无度，堪称当今世界荣华富贵之冠。

可是，这位显赫一时的国王，在他去世后，许多信徒和“忠实”的臣民却一反常态，都不愿意参加他的葬礼，有的为了躲避，竟跑到深山里去。面对冷冷清清的葬礼，王后大发雷霆，把大臣们臭骂了一顿，并指使他的儿孙们动用警察，把那些躲起来的人抓起来，痛加训斥、责打，有的还投入监狱。仅一两天时间，就有近 200 人被视为大逆不道的“谋反者”，被无辜判刑去服苦役。有一位青年曾因强奸 12 岁的少女，判处二年刑满释放，只因这次没参加葬礼而被老帐新算，重重地打一顿棍棒后，还下令割下他的生殖器，其状惨不忍睹。

· 印度 ·

穆罕默德·阿库巴皇帝命令男子娶四个妻子

莫卧儿帝国的穆罕默德·阿库巴皇帝（1542~1605）命令全国每个成年男人娶四个妻子。理由是：第一个是为了要象印度人一样生孩子；第二个是为了要象波斯（伊朗）人一样成为聊天对象；第三个是为了要象阿富汗人一样守好家庭，第四个是为了要象土耳其人一样，当他殴打别人时，她在一旁给望风。

辛哈大君生性凶残

英国统治印度期间的印度艾瓦邦大君辛哈，以残忍凶暴闻名，尤其对待动物更是凶残。

在一次马球比赛期间，他对自己坐骑的表现相当不满意。他并不是踢它几脚泄愤，或是不给它吃草料，而是用汽油活活把它烧死。

他甚至以残忍对待动物的方式来“款待”贵宾。每次他在王宫大宴宾客，他最喜欢的一项娱乐就是把一只山羊放在王宫草地上，然后邀请所有的宾客欣赏一只受过特别训练的豹子怎样把这只山羊咬死。

辛哈大君最骇人听闻的行为是，强行从妇女怀中抢走婴儿，在打猎时拿这些婴儿作诱饵，引诱老虎出来。他向这些妇女保证，他的枪法很准，绝对只会打倒老虎，而不会误伤孩子。

他对汽车有疯狂的爱好，以收集汽车为乐——他尤其偏爱蓝色汽车，一次购买，最少三辆，等到玩腻了某辆车子，他就会把这辆车子开到山上，郑重其事地把它“埋葬”，还要举行一场隆重的“葬礼”。

英国人对他的这种怪诞行为，最初尽量容忍，而且容忍了好多年。但等到他放火活活烧死坐骑后，酷爱马球与马匹的英国人再也无法容忍，于是在1933年将他罢黜，罪名是“统治无方，不足以为人君”。下台后，他流亡巴黎，在那儿住了四年，即告死亡，享年55岁。辛哈大君生前行为怪异，临终前仍不改其本性，特别指示他死后要举行一次怪异的送葬活动。

执事人员遵照他临终前的指示，把他的尸体送回印度，在他以前所统治的艾瓦邦边界上迎接他的，是他最喜爱的一辆汽车——1924年特别定制的一辆兰卸斯特轿车，车壳是黄金打造的。辛哈大君的遗体穿上一套最好的服装，戴上一副墨镜，端坐在后座上，然后由司机开车送他驶过艾瓦邦首府街道，缓缓驶向他最后的安息所。

· 泰国 ·

帕拉贾德希波克投保皇位

帕拉贾德希波克于 1925 年在暹罗（现称泰国）登基后，始终提心吊胆，唯恐自己有朝一日被人废黜而变成一贫如洗的庶民。为了解除这种后顾之忧，他向英国和法国的保险公司投了失业保险，成为世人所知的唯一这样做的统治者。1935 年，这位国王的担心成了现实。被迫放弃了王位。不过，事到临头，帕拉贾德希波克倒无冻馁之虞，凭着丰裕的保险金，安适舒服地度过了 6 年的余生。

东条英机两次自杀未遂

1945年8月，日本无条件投降后，日本大战犯、原首相东条英机为了逃避审判，遂考虑自杀。为此，他写了遗书，还特地请医生确定了心脏的位置，用墨汁在胸膛上做了标记。同年9月11日，东条英机在家中开枪自杀。但子弹只是擦着心脏而过，没有射中要害，经抢救又治活过来了。随后，东条英机等战犯被押到美军看管的东京巢鸭监狱。

经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审判，东条英机等战犯被判处绞刑。1948年12月21日晚10点，美军军官宣布将于23日零点1分执行死刑，22日这天，巢鸭监狱的监狱长、美军上校佩洛在巡视监狱时，发现东条英机在他的单人牢房里正把脖子套进从天花板上悬下的一个绳圈，准备上吊自杀。佩洛见状，急忙闯进去用刀子割断绳索。东条英机又自杀未遂。当晚零时1分，这个被称为“东方希特勒”的大战犯，被推上了绞刑架。经狱方调查后发现：东条英机是把偷藏的手纸积聚起来，用水浸湿后捻成纸条，然后把纸条搓在一起便成了“上吊绳”。

雍仁不爱皇权爱美人

雍仁是日本大正天皇次子。当他第一次同日本驻美大使松平恒雄的女儿松平节子见面时，即为节子的美貌所深深吸引了。可松平节子的父亲松平恒雄是松平容保子爵的庶子。松平容保死后，由最小的儿子保男继承家业，恒雄成了平民。但恒雄一家同皇室关系密切，节子清秀的容貌和端庄的姿态，给皇后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意欲收节子为雍仁妃子。但是，根据皇室典范的规定：皇族的妃子应为皇族或华族的女儿。节子出身平民，皇后只好作罢。

1926年，大正天皇驾崩。当留学英国的雍仁取道华盛顿回国时，在华盛顿第二次见到了节子，此时的节子更加秀丽动人，谈吐不凡。雍仁的心再一次为节子所打动，同时也产生了一个坚定的决心。当办完父皇的丧事后，他断然发表了“与平民松平节子的婚约”，在日本掀起了轩然大波。

当时，裕仁殿下已即了天皇位。裕仁结婚已十余年，可一直没有子嗣。按皇室规定：在裕仁没有生下“继位的太子”的情况下，作为天皇弟弟的雍仁是第一个有资格继承皇位的人。如果雍仁与节子结婚，则意味着将来可能成为皇后的女性是一个平民，这在当时是不可想象的。而且，当时在皇族和上等华族中，待字闺中的姑娘很多，雍仁的决定也引起了这些人家的不满，雍仁宣布了婚约之后，负责皇族事务的宫内省顿时慌了手脚；大部分皇族强烈反对这桩婚事，就连原来想成全他的皇后（此时已为皇太后）也变得犹豫起来，劝雍仁三思而后行。在重重压力下，松平也推辞。

在这种情况下，刚毅果敢的雍仁没有动摇。他说：如果说节子不够资格，那把她的“平民”身份改变一下不就行了吗？他提出的办法是：把节子的名字从恒雄家的户籍中注销，将她改籍为她的叔叔——保男子爵的养女。这样节子就可以取得华族的身份。在提出这一办法的同时，雍仁作好了充分准备：万一节子改籍不成，自己就放弃皇位第一继承人的资格，并脱离皇族。

这一来，守旧派们的口被堵住了。雍仁的母后最终也站在了他一边。他

觉得雍仁提出的办法是可行的。加上她自己确实非常喜欢节子。最主要的是，她怕雍仁真的脱离了皇族。于是，在她的干预下，为节子改籍的事很快完成。西人的婚约经过皇室会议，由宫内省正式予以发表。

1928年9月，雍仁与节子圆满地举行了结婚典礼。

山口百惠患有花粉过敏症

山口百惠多年来一直受到花粉过敏症的困扰。每当天气暖和，花粉飞舞的时候，她鼻涕及泪水就流个不停，异常烦恼。朋友对她的花粉过敏症日趋严重也感到担心，这也是她在幸福的婚后生活中最感到烦恼的事情。

由于她对花粉敏感，所以，室内部打扫得干干净净。自从她迁到国立的新居后，每日都打扫，使室内经常保持清洁。

山口百惠对花粉过敏症也有一套方法对付。首先，在有风的日子或晴朗的日子部足不出户，同时，当外出后返家时，衣服都会立刻放进衣拒里，不让尘埃飘到房屋周围。

花粉过敏症是一种非常令人烦恼的症状，一位医学教授指出，百惠要对付花粉症，便要首先处理好每日上午、中午这段时间，尤其是在晴天上午至下午的一段时间。这时，花粉量惊人，如果在家，有风或有强烈太阳照射时便不要将窗子打开，并且要彻底拍净在外晒干的衣服上面的尘埃。

· 菲律宾 ·

马科斯夫妇靠馈赠度日

1986年2月25日，菲律宾前总统马科斯及其夫人一行，匆匆忙忙乘上美国的军用飞机，离开了马尼拉。这个在菲律宾统治长达20多年的政权垮台了。如今，他们住在夏威夷檀香山一所三室一厅的平房里，每月房租为8000美元。

据报道，马科斯夫妇昔日生活非常奢华。马科斯本人有25辆汽车，其中有一辆是“流动医院”，价值20万美元。马科斯夫人的轿车内铺着华贵的地毯，贴着墙纸，有酒吧和14张扶手椅，还有电视机，厨房和浴室，一应俱全，这辆车价值10万美元。当马科斯夫妇离开总统府之后，人们发现，仅马科斯夫人一人，便有3000双鞋子，68双手套，其它各种衣物、化妆品，足够开100家百货公司。他们仓惶出逃时，带走了1000万美元的现金和价值10亿美元的珠宝首饰。按理说，他们的日子应当还是相当好过的。

其实不然。因为这些珠宝钱财，全被美国海关扣留。因此，曾享尽荣华富贵的马科斯夫妇，家中除了超级市场盛物的几个纸皮箱外，就是东倒西歪的几个行李箱。伊梅尔达虽然仍不失总统夫人的派头，但显然苍老多了。他们不仅手头拮据，付不起每月的房租，而且连吃饭也成问题。不过，天无绝人之路。在檀香山，居住着不少菲律宾侨民他们中许多人对这位下台的“总统”深表同情。因此不仅送鱼送虾，馈赠种种礼品，而且有人还送来数目不等的现金，甚至连锅碗瓢勺也都送来。对于这些“忠诚之士的布施”，马科斯夫妇感激涕零。有时，“总统”亲自“接见”，更多的是夫人代劳，又是握手，又是拍照，又是签名留念，忙得不亦乐乎。

由于美国政府已撤去了对马科斯的警卫，因此，无论是看门的还是烧开水的，都是由旅美的菲律宾志愿人员担任。他们不仅没有工资，而且还得自带饭钱呢。当时马科斯夫妇的心境如何，自然是不难想见的了。

马科斯与女明星的桃色新闻

当菲律宾前总统马科斯的夫人伊梅尔达在纽约出庭受审之际，传出了马科斯的又一丑闻。贪污案引出桃色案，维娜格兰与马科斯隐藏了20年的私情终于大曝光。

维娜格兰今年55岁，早年曾当过舞女，后跻身好莱坞。1968年她随美国劳乌影片公司摄制组来到马尼拉参加影片《晨韵》的拍摄，在一次酒会上邂逅相遇马科斯。当时的维娜格兰十分妖艳，马科斯神魂颠倒，不久便传出他们之间的桃色新闻。但因为当时马科斯权大势威，又有才思横溢且风姿绰约的伊梅尔达压住阵脚，舆论界才未敢造次。倒是这位影星多了个心眼，在与马科斯鬼混时，枕头下预置着微型录音机，既录下了两人的缠绵情话，又录下了马科斯向她透露的菲律宾政坛内幕。

对于维娜格兰来说，马尼拉之行简直是一步登天。她拿着马科斯赠给她的大笔金钱，购置了不少产业，经营着从化妆品到服装，从食品加工到房地产等多种行当，同时还买进了大量股票，银行也把她视为上宾。于是，她播身一变而成为洛杉矶最富有的女人。由于维娜格兰掌握了大笔资金，加之又

有马科斯作后盾，一时间在好莱坞声名大振，从过去的 B 级影星一下子升格到 A 级。不少名导演与大亨纷至沓来，或邀她拍片，或请她作广告，其报酬之丰厚，连那些好莱坞最著名的影星都为之咋舌。

当然，这股风也刮到了菲律宾。凡有维娜格兰镜头的影片场场爆满，“维娜裙”、“维娜美容剂”……纷纷推出，影院老板和商人们靠地着实发了一笔横财。只有马科斯最晦气，据说维娜格兰拿着枕头下的录音带敲了马科斯整整 15 年的“竹杠”，价值达上千万美元。马科斯呢，哑巴吃黄连，只好乖乖出钱，以求息事宁人。这位艳星竟还不满足，甚至一度异想天开地要为马科斯生子立嗣，取代第一夫人伊梅尔达，尝尝“母仪天下”的滋味。

1986 年 2 月，马科斯弃国出逃，维娜格兰见靠山已倒，财源已断，就不惜撕破老脸，将当年的一段隐情卖给一家杂志社，把她和马科斯的艳事正式公诸于众。虽然她从中又捞了一大笔钱，岂料这次却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一时在美国和菲律宾引起了轩然大波。

既然她自己亮出了底牌，两国政府同时宣称：“维娜格兰的全部财富取自马科斯之手……”银行随即冻结了她的所有资产，并以九项诈骗罪的罪名向法院提出起诉。拥有数十家公司股份、经营七八个公司的维娜格兰一夜之间几近破产。偏偏祸不单行，这位影星由于生活腐败，加之吸毒，一年前又染上了艾滋病，目前已病入膏肓。当年门庭若市，如今早已门可罗雀，连律师都不愿意为她出庭辩护。人们鄙视她的为人与品格。如果罪名成立，这位影星将被判处有期徒刑 141 年，并课以罚款 1050 万美元。这真应着了中国宋代诗人王安石的两句诗：“豪华尽出成功后，逸乐安知与祸双？”

· 印度尼西亚 ·

苏加诺晚景凄凉

印度尼西亚前总统苏加诺于 1966 年 3 月 11 日那天在茂物宫签署了“3 月 11 日令”，要害内容一是宣布印尼共产党为非法政党，二是交出政权。接着进入“家室软禁”的悲惨阶段，直至 1970 年 6 月 21 日在雅加达陆军医院与世长辞，终年 69 岁。

在茂物市的一所民间阁楼里，不堪失去人身自由之苦，苏加诺病情日重。他拖着病体修书一封，请求苏哈托允许他返回雅加达就医。求助信由他最疼爱的女儿拉玛娃娣（当时 16 岁）送给苏哈托。当时，苏哈托夫人在楼下接见拉玛娃娣，接着带她上楼见苏哈托本人。苏哈托详细地询问了苏加诺的健康情况，允许他回首都治病。

回到雅加达，苏加诺住在雅梭自置的楼房里，那是他与他的日籍太太黛维（第四夫人）建造的住所。她在“九·三事件”发生后不久奉丈夫之命迁居巴黎，后苏加诺病危又赶回雅加达最后见了她一面。

在雅梭，守卫森严，不准苏加诺走出大门半步，不准亲友来探望，直系亲属来探望时间限定每日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这每天的三个小时，对一向热爱并尊敬父亲的拉玛娃娣来说，何等珍贵。她住着租来的房子，先在家把饭菜煮好后送到雅梭，她还要送去糖、咖啡、米、灯泡，还有钙片、维生素 C 以及多种国内外杂志。“有一回，我真急哭了”，拉玛娃娣在她撰写的回忆录《独立官内外》一书中写道，“因为我没有钱给父亲买药，我伤心透了！父亲对我说：‘我没有钱，你先帮我买吧。’我怎么不伤心呢？父亲‘存钱罐’里的钱并不多，一次又一次地取来用，不久就用光了。”拉玛娃娣继续写道：“原来国家总统没有钱，甚至连买药的钱也没有，这是悲剧，也是莫大的讽刺！”

苏加诺精神上遭受重创，病更重。那是综合症，肾已失去功能，尿液不能排除而产生尿毒，最后侵害心脏以至全身，血管狭窄、血压升高、脑血管也产生严重障碍。1970 年 6 月 11 日至 21 日，是他躺在医院普通病房度过的最痛苦的最后十日。

家庭软禁，使他与世隔绝。医院软禁，仍然使他与世隔绝。

他于 1970 年 6 月 21 日上午 7 时许停止呼吸，下午来了一个人来与遗体告别。这个人原印尼副总统哈达，是到医院告别的苏加诺唯一的生前好友。

· 伊朗 ·

萨波亚二世出生前即登王位

公元 4 世纪，波斯（今伊朗）国王萨波亚二世还没有降生到这个世上来就已登上了王位。

萨波亚二世的父亲夏·赫尔摩斯国王暴卒，丢下了正怀孕的王妃。国王没有别的子嗣来继承王位，叔父萨扎恩家以王家没有王位继承人为由，阴谋篡位。

正当内乱在即之际，马基僧（古代波斯掌管、宗教仪式、咒术，在行政上有很大发言权的僧人）宣布说：“王妃腹中之子，毋庸置疑是个男子，而且会健康地成长。”

人们认为僧人马基的话是神授之嘱，就为王妃腹中之子举行了戴冠仪式。马基僧在卧床的王妃肚子上放上皇冠，亲自为将要降生的王子举行加冕仪式。

马基僧的预言中了，不久，果然王妃喜得贵子，继承了王位，统治了这个国家很久。

· 土耳其 ·

哈密德二世胆小如鼠

历史上最胆怯的国王，恐怕要算土耳其国王哈密德二世了。他 1876—1909 年在位时，几乎从未出过王宫。

哈密德二世的王宫建在君士坦丁堡的雅狄兹，王宫警卫森严，里面机关重重。王宫内特地建有一座装有特殊设备的房间，以接待来宾，房间的中央是国王的宝座，但哈密德二世却从不坐在座位上，他躲在一幅石墙后边与宾客谈话。更为可笑的是，他害怕来宾会突然掏出手枪，对着发出讲话声的地方射击，因此，他在石墙后说话时，总是踱来踱去，以防来人辨出方向。他的房间有警铃，门口设有陷阱机关，有一面反射房外事物景象的大镜子，可以看到屋外的动静。他还作了一个与自己一模一样的假人作替身，让这位假人面对门外坐在国王宝座上，以防万一有刺客来行刺时，先击中那假人，他便可以趁机逃走。

真是一个生性猜疑、胆小如鼠的独裁者。

· 巴西 ·

法尔考少夫老妻

在《巴黎圣母院》中饰演艾丝米拉达的意大利影星吉娜·严格勃丽季达，在 1986 年墨西哥世界杯足球赛后与闻名世界的巴西队足球明星法尔考喜结良缘。

吉娜自 1946 年涉足影坛以来，共拍摄了 60 多部影片。她早年成名时虽和一位医生结了婚，但婚后因感情不合，各自独居。

法尔考虽是足坛猛将，但在球场外却风流倜傥，风度翩翩。他酷爱艺术，对吉娜主演的影片全部反复欣赏过，他赞赏吉娜是个“光彩夺目的人”。

当法尔考在意大利足坛驰骋的时候，吉娜亦早已倾心于这位未曾相识的英雄。他俩爱情开始于吉娜对法尔考的一次摄影采访。虽然吉娜当时已 58 岁、法尔考才 33 岁，但他们以相互的真诚倾慕，跨越了年岁上的鸿沟。

华盛顿的痴情

华盛顿是一个罗曼蒂克和富于感情的年轻人，喜欢跳舞，同漂亮的女人结伴。但是，他由于性格腼腆和经济拮据，社交方面并不成功。到他 25 岁时，已痛苦地失恋过好几次，至少有两次求婚被拒绝。

这位年轻人深爱的是一位已婚的贵妇人。身材苗条、老于世故的赛莉·费尔法克斯比华盛顿大两岁，是华盛顿以前的老板的儿媳妇，也是他好朋友的妻子。她还是一个名声不好的轻佻女人，她可能还没有意识到，自己已怎样深深地把笨拙而容易上勾的华盛顿弄得神魂颠倒。有许多晚上，华盛顿同赛莉一起玩牌、跳舞或业余演出。华盛顿让单相思搞得昏头转向，他对赛莉的热爱与追求，已足以使赛莉的亲戚中某些人感到丢脸。华盛顿写给赛莉的许多信，使人毫不怀疑他在这场不可能的恋爱中，用情如此专一，失望后又是那样的痛苦。甚至当他同玛莎订婚后，还写信给赛莉表示他对爱情的忠心。

华盛顿死前一年，曾写过最后一封信给他年轻时的恋人。此时的赛莉已经 68 岁，是一个贫困的寡妇，迁居到了英国伦敦。华盛顿在信里告诉她的并不是革命的荣耀故事，也不是谈当总统的荣华富贵，而是饱含情意地说：“我已经能够从我思想上消除掉我同你在一起时度过的愉快时刻，那是我一生中最愉快的时刻。”

华盛顿选寡妇作妻子

美国的“国父”华盛顿是个杰出的英雄，但他的婚姻生活却不太顺利。他曾三次失恋，最后娶的妻子还是一位寡妇。

在一次社交活动中，华盛顿遇到了一位名叫玛莎·柯蒂斯的寡妇。她当时 25 岁，已经有了两个孩子。华盛顿与她接触，马上就被她温文尔雅的风度、渊博的学识以及崇高的理想所吸引。几个月后，华盛顿向她求婚，不久两人就结了婚。这件事在当时是相当轰动的，一位大庄园主去娶一位平凡的寡妇，被某些人看来似乎是一件悖于常理的事情。

但事实证明，华盛顿的选择是正确的。他们婚后四十年中，夫妻生活是相当幸福的。尽管华盛顿仍忘不了青年时的恋人赛莉·费尔法克斯，但他与玛莎的感情还是相当深厚的。在家庭生活中，玛莎一直是他的亲密伴侣和得力助手。1789 年华盛顿当选为美国的第一任总统，玛莎也便成为“第一夫人”，但在华盛顿任职八年中，玛莎从未插手过问政治，也从未向丈夫推荐过一个亲属去当官。她为人谨慎，公私分明，时时以美国历史上第一任总统夫人的身份要求自己，一言一行都做出好的榜样。

1799 年 12 月 31 日，华盛顿因得急性肺炎，抢救无效，于当天晚上 12 点逝世。后人称他为 18 世纪最后一个离开世界的人。两年半后，玛莎也去世了。

人们甚少知道的是，华盛顿与玛莎结婚后并未生育孩子，华盛顿作为一个继父，对玛莎与前夫所生的两个孩子视如己出。玛莎大儿子杰基 27 岁时死去，留下两个孩子，华盛顿与玛莎便正式负起了作爷爷、奶奶的教养责任。现在所说的华盛顿的后裔，实际上就是玛莎和她前夫所生的两个孩子传下来

的。

华盛顿总是板着面孔

华盛顿生下来就长了个大鼻子，以后这个又丑又大的鼻子便给他带来不少麻烦。他 18 岁时又患过天花，皮肤上留下了麻点，更使他的面孔变得不美了。另外，还有一件鲜为人知的事，华盛顿几乎总是板着面孔，很少笑。如果你细心观察下一元美钞上的华盛顿肖像，你就会发现，这位美国总统的嘴巴，也是紧紧闭着。

历史学家在深入调查后，终于发觉，原来华盛顿的牙齿，早在他 22 岁的时候，已经完全坏掉，被换上了假牙，但他从未向任何人透露过这件事的真相。到他 44 岁时，华盛顿口中只剩下一颗牙齿了，而这颗仅存的牙齿也在他 64 岁时最后掉落。华盛顿一直在物色合适的假牙，但总是失望。他最后选定的用木头和象牙做的假牙也使他很不满意，因此他晚年时总是紧闭双唇。他的假牙还使他两颊深陷，以致吉尔伯特·斯图尔特在给这位伟大人物画像时，不得不让他口含棉花使两颊鼓出。不过，最终还是露了痕迹。

富兰克林上当

富兰克林是美国杰出的政治家、外交家、科学家和作家。他因发明避雷针而被赞许为“制服天上雷电的人”，因参与推翻英王乔治三世对北美的殖民统治，而被称颂为“夺下暴君权杖的人”。

但是，伟人也有同平民一样受骗上当的时候。

1776 年，富兰克林受命作为美国全权代表出使巴黎，劝说法国支持北美人民争取独立的斗争，并同法国进行缔结同盟的谈判。当时他有个秘书，名叫班克洛夫特。

班克洛夫特骨子里是个效忠英王的托利党人，在富兰克林面前却处处标榜革命，表现得比任何人都忠实于美国的独立事业。他终于赢得了富兰克林的完全信任。

班克洛夫特利用自己职务上的便利条件，经常把美法会谈的秘密内容和谈判方案偷偷地向英国政府报告。有时，他把秘密情报装在一小瓶子里封好，藏在巴黎一座皇宫花园内的树洞里，然后由英国特工人员取走。有时，他亲自去伦敦汇报，并领取指示和资金。往返路费当然都由美国的全权代表出，因为他的花言巧语使富兰克林相信，他能从伦敦搞到对美国有用的情报。他每次都带回不少情报，但全是“冒牌货”。

为了不使班克洛夫特受到怀疑，英国曾经逮捕和关押过他。这出“苦肉计”表演得很精彩，使富兰克林更加坚信这个伪君子是位忠心耿耿、献身美国革命事业的勇士。后来，当人们把班克洛夫特的通敌证据送到富兰克林手上时，他还觉得这事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这正是智者千虑必有一失，而智者之失往往更值得人们回味。

詹姆斯·麦迪逊是个“银角子”

美国第四任总统詹姆斯·麦迪逊，是历任总统中个子最矮小的，还不到

5英尺4英寸高，但他的夫人却并不介意。

有天晚上，他和夫人一块去参加一个集会，凑巧客人中有不少特别高大的高个子男子。一位客人便与总统夫人开玩笑说：“我想，今天晚上总统在这群大个子中间，会感到渺小吧！”总统夫人微笑着回答道：

“也许吧，就如一个银角子在一大堆铜元之中一样。”

亚当斯裸体游泳

约翰·昆西·亚当斯是美国第六任总统。在他当总统的时候，他习惯于黎明前一两个小时起床，或散步，或骑马，或走到波托马克河去裸体游泳。

当纽约的政界领袖瑟洛·威德第一次访问华盛顿时，他特意去观看了总统游泳。

亚当斯游泳游得很好，但有时也会碰上麻烦。有天早上，在他游泳的时候，有人偷走了他的衣服，因此他只得叫一个过路的男孩跑到白宫，给他再带一些衣服来。另一次，他打算乘独木舟过河然后游回来。无奈独木舟在河流中进水沉了下去，他有一半衣服落入水中，使他“半裸”地回到白宫。

亚当斯游泳时最为著名的遭遇是碰到了报纸女记者安妮·罗亚尔。

一天，罗亚尔跟着他到了河边，决心要进行一次采访，在他下水后她就坐在他的衣服上不走。

“到这儿来！”她喊道。

亚当斯很惊奇，游回岸边问道：“你要干什么？”

“我是安妮·罗亚尔”，她急促地说，“几个月来我一直想见到你，就州立银行问题采访你。我敲打过白宫的门，但是他们不让我进去，所以我注意你的行动，今天早上悄悄地跟踪你从白宫来到这里。我现在就坐在你的衣服上，我采访不成你就别想拿回你的衣服。你愿意被我采访还是要我在河里呆一辈子？”

亚当斯请求道：“让我出来穿好衣服，我就保证接受你的采访。在我整装的时候，请到那些灌木丛后边去。”

“不，你别出来。”罗亚尔回答说，“你是美国总统，成千上万的人想了解而且应该了解你对这一银行问题的看法。我要采访到它。如果你想出水来拿你的衣服的话，我就尖叫，而且我正好看见三个渔夫就在河湾附近。你在被采访之前别想出水！”

就这样，她采访了被“困”在水中的亚当斯。

杰克逊错捏小姐的大腿

杰克逊是美国第七任总统，曾闹了不少的笑话。他的夫人死后，他甚为寂寞，总是疑心自己有病。加上他的家族中有许多人死于中风，杰克逊更是心理作祟，总以为自己也会中风而死，常生活在恐惧中。

有一次，他在朋友家和一位年轻的小姐下棋，突然他的手垂下去拿不起来了，好象虚弱极了，他的脸色立刻发白，惊得朋友们赶忙跑过来看他。这时，杰克逊说：“那可可怕的事终于来了！我中风了！我整个右半身都麻痹了。”朋友问道：“你怎么知道的呢？”杰克逊有气无力地回答：“因为我刚才用力捏了我的右腿好几次，却一点感觉都没有啊！”

那位正和他下棋的年轻小姐急忙说：“啊！先生，您弄错了。刚才您捏的是我的腿，不是您的腿呀！”众人一听，不禁大笑。

杰克逊的圣诞恶作剧

当杰克逊住在北卡罗来纳州的索尔兹伯里时，他就读于一个舞蹈学校，在那里养成了很好的社交风度，在以后当总统的时候显露了出来。但是，他同时也是个恶作剧者。当舞蹈学校指定他为圣诞舞会的组织者之时，他给镇上的两个妓女送了请帖，“看看会发生什么事儿”，他心里想象着将出现的结果。

在举行舞会的晚上，那两个妓女穿着华丽而俗气的衣服出现在舞池里，使参加庆祝活动的人惊愕得一时都愣住了。在所有的女宾们咯咯笑着退到屋的一边的同时，那两个妓女很快就被引入出去了。人们为此责备杰克逊，他温顺地道了歉，说他绝没有想到那两个女人会真的出席舞会。

杰克逊因藐视罪遭传讯

1815年新奥尔良战役时期，一个当地的报社编辑在他的报纸上攻击了杰克逊。战役结束后，杰克逊把他关进了监狱。编辑向联邦法官多米尼克·霍尔提出申诉，得到了人身保护令。杰克逊于是把法官也关进了监狱。但是当杰克逊一取消军事管制，霍尔就回到了他的法官席，并以藐视罪传讯了杰克逊。杰克逊出庭并付了1000美元罚金。在他离开审判室的时候，他被一群同情他的人围住了，他们急着要为他报复。

杰克逊站在他的马车上，使他们安静下来。他喊道：“我在被侵犯期间，已经为捍卫和维护宪法及其法律竭尽了我之所能……考虑到遵守法律——尽管我们认为它们运用不当——是公民第一要责，我毫不犹豫地遵从你们所听到的判决，并且我恳求你们记住这个例子。”

大智若愚的哈里逊

美国第九任总统威廉·亨利·哈里逊，出生于乡间一个小镇上。他幼年时性情孤僻，表情行为看起来愚笨傻呆，因此乡里一些好恶作剧的人，经常拿他来开玩笑。他们总是拿一块镍币和一个银角子，放在一起，叫他选取其中一个，而他总是选取那个不值钱的较大的镍币，因此，每次总是引起那些人的哄堂大笑。一天，一位忠厚的老太太看到哈里逊又被大家取笑一通之后，便同情地对他说：“威廉，你为什么每次都选取那个镍币呢？难道你不知道，那个银币虽小，价值却高得多吗？”哈里逊只是笑而不答。后来经那位好心的老太太一再追问，他才慢慢吞吞地说：“是的，我当然知道。但想想，我如果选取那个银币，他们还会跟我玩这个游戏吗？到那时，我不但得不到银币，就是镍币也得不到了。”

真是一个大智若愚的家伙！

只当一天总统的艾奇逊

美国历史上任期最短的总统是大卫·赖斯·艾奇逊，他于 1849 年 5 月 4 日当了一天美国总统。那一天，上一任总统彼尔克的任期已经满了。因为时值星期天，新当选的总统扎查利·泰勒决定到下星期一再就职。但是，国家不能一日没有领导人，哪怕只有 24 小时也不行。所以，根据继承总统职位的顺序，参议院临时议长艾奇逊接替了总统职务。当人们问及他在担任总统期间干了些什么时，他说因为国会的工作已使他精疲力尽了，所以他在担任总统期间一直在睡大觉。

林肯与肯尼迪被刺的巧合

读者若是稍微留意一点，便会发现历史上所发生过的某些事，往往在若干年后又重现了，出现了惊人的巧合。林肯与肯尼迪被暗杀便是一例最为相似的惊人巧合。

亚伯拉罕·林肯于 1860 年当选美国总统；约翰·肯尼迪则正巧于一个世纪后的 1960 年当选总统。

林肯遭暗杀的那天晚上，曾被警告不要前往福特剧场；肯尼迪遭刺之日，也曾有人劝告他不要前往达拉斯。两个人都是丧生于星期五，在公共场所里，而且正愉快地坐在自己的妻子身边。两个人也都是被人从背后谋杀，子弹射穿后脑而亡。

支持林肯与肯尼迪成功地当选为总统的两个得力助手正好都姓詹森，一位是安德鲁·詹森，一位是拜尔·詹森，他们两人又都是南方人，都当过参议员。

刺杀林肯的凶手布斯是在剧场里行凶，而后在货栈仓库中被逮捕；刺杀肯尼迪的凶手哈维则是在一家书店的仓库里行凶的，而在一家电影院被逮捕。更巧的是，两名凶手都在被带去受审之前被枪杀了。

格兰特买马讲价

尤利塞斯·S·格兰特 1869 年当选为美国第十八任总统。在他 8 岁的时候，看到邻居有匹小马，他非常想把它要过来。他父亲就出价 20 块钱想把马给儿子买来，但邻居却要 25 块。

格兰特求马心切，他恳求父亲无论如何得把马买下。他父亲说，那马最多只值 20 块钱，但如果对方实在不卖，那就出价 22 元 5 角；如果再不卖，就给他 25 块钱。

小格兰特立即跑去买这小驹。当他来到邻居的家时，他说：“我爸爸说，我可以出 20 块钱买那匹小马；如果你不卖，我就出 22 元 5 角；如果你还不卖，我就出 25 块。”

这则讲价钱的故事很快就传遍了全城，但在格兰特听到这则故事时，已是很久以后的事了。

塔夫脱讲演闹笑话

美国第二十七任总统塔夫脱，有一次应邀在大学毕业典礼上作讲演，题目是他最喜欢讲的“成功之道”。

当他走进讲演室的门时，发现门上面有一个“推”字，他觉得这是人生成功很恰当的一个比喻。因此，在讲演时他就引用这个比喻说：

“我所要讲的成功之道，可以总括的用一个字来表示，而这个字正是每天和大家相见的，只看诸君是否能应用他而已。请看！这个字就在诸位的眼前，就是写在门上的……。”

说到这里，他在讲台上非常神气地用手一指讲演室的门，学生们顺着他手指的方向，回头看去。不料不看犹可，一看竟哄堂大笑起来。

塔夫脱觉得情形不对，赶快自己再向门上细看，原来他刚才进来时所见到的是门的外面。现在门里面写着的，却是一个“拉”字！

罗斯福的爱情悲剧

富兰克林·罗斯福是享有盛名的美国总统，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特殊条件和他的非凡才能，他在美国的历届总统中任期是最长的。他在战时出席盟国的首脑会议，总要带一个女儿在身边；他的夫人埃莉诺，主持战时的美国社会福利救济事业，获得了良好的声誉。于是罗斯福总统的一家，在许多美国人心目中是一个令人神往的家庭。

可是谁能料到，罗斯福的家庭竟是一个充满悲剧性的家庭。一位经历了罗斯福十二年任期的白宫黑人女仆莉莲，在所写的回忆录《罗斯福一家》中，对此作了深为惋惜的记述。

作者说，“很难跟罗斯福家的人合得来”，从罗斯福子女们离婚的次数来看，的确如此。他的女儿有过三个丈夫，长子和三子娶过四个女子。次子有过五次婚姻，小儿子结婚两次，在兄弟姐妹中是最好的了。

罗斯福夫妇可谓白头偕老，但这只是个形式。他俩早在二十年代初感情就开始疏远，搬进白宫后，第一夫人埃莉诺第一件事就是辞退所有白人仆役，全部雇佣黑人，原因在于黑人驯服听话，不会把“家丑”外扬。罗斯福夫妇通常交流信息的方式，竟是写便条而不是对话。第一夫人容忍了总统和他的私人秘书米丝小姐之间事实上的情人关系，而把她自己和丈夫的关系，当作一种朋友，一种公事上的伙伴关系。

早在1917年罗斯福任海军助理部长期间，埃莉诺私拆芳龄二十的露西小姐给罗斯福的情信，逼迫罗斯福不得不在表面上忍痛割断了这段恋情，但暗地里一直与露西保持着暧昧关系。而在其中，他的女儿安娜（罗斯福对她的信用超过对妻子的信任）为父亲和情人幽会作安排。1945年4月12日罗斯福去世时，他的头就是枕在这位情人的臂弯中的。

罗斯福无法容忍自己妻子私拆情书给他的情书，而埃莉诺也不愿同一个不爱自己的丈夫生活在一起，由此开始了长达25年的貌合神离的夫妻关系。她成为第一夫人后，便埋头在忙碌的社会活动中找寻慰藉，每天晚上留给罗斯福的便条大都是关于不幸人们的帮助请求。大概是感到自己对妻子太过分，罗斯福尽量答应她在便条中的要求。

当罗斯福去世后，埃莉诺发现丈夫留下的“关于丧事的遗嘱”是给长子詹姆士，而不是她时，该是多大的心灵打击。但作为一个经历不幸感情生活的第一夫人，她具有一般女人所不具有的坚强意志。夫妇两人都能克制自己，不让不美满的家庭生活给国家带来不良影响，这是可敬的。

“ 罗斯福咖啡 ”

人们把煮过再煮的咖啡叫做“ 罗斯福咖啡 ”，这与美国总统罗斯福有什么关系呢？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严格实行配给制度，每人每天只准喝一杯咖啡。一天，富兰克林·德兰诺·罗斯福招待记者时说，他早上喝过一杯咖啡，晚上又喝了一杯。记者们听了马上质问：“ 我们每人每天只有一杯咖啡，你哪里来的两杯？ ”

不少记者以为，这一下一定可以捞到头版头条的新闻了。

面对记者的责难，罗斯福一点也不激动地回答：“ 我确实是早晚各喝一杯咖啡，不过晚上我是把早晨煮过的咖啡渣再煮一次。 ”

从此，人们把煮过再煮的咖啡叫做“ 罗斯福咖啡 ”。

罗斯福的心理小测验

美国最著名的总统罗斯福在任时，常玩弄一个心理小测验。当他陪同一位客人从会客室走向他的办公室时，他喜欢说一个笑话，观察宾客对他那并不十分好笑的笑话作何反应。据罗斯福说：

“ 那些对笑话哄然大笑的必有所求，那些对笑话作有礼貌的、节制性微笑的宾客，大半都能作有条件的讨价还价。此种测验，屡试不爽。 ”

有人说，在社交场合中，人们并不注意一个人低声说的话。罗斯福要检验这一说法是否确实，于是，他选择了一次白宫的大型宴会作试验。他在与每位客人握手时，一面露出他那著名的微笑，一面低声地对客人说：“ 今天早晨，我谋杀了祖母。 ” 结果，在一百多位客人中，只有一位银行家用惊讶的口吻回答：“ 她一定罪有应得！ ” 其他人均装作没听到。

怪不得罗斯福被称为“ 狐狸 ” 呢！

艾森豪威尔难过美人关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入主白宫的文森豪威尔总统是五星上将，又是大战期间的盟军统帅，但“ 英雄难过美人关 ”，这位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英雄也有一段艳史。

这段恋情发生在大战期间，艾森豪威尔担任欧洲盟军统帅，驻在英国，英方派了空军妇女辅助队的一名女军官凯·沙摩斯比担任艾森豪威尔的司机。艾森豪威尔一见倾心，两人立即发展成亲密关系。

艾森豪威尔这位五星上将当时甚至决定要和夫人离婚。幸好他的顶头上司马歇尔元帅为了破坏这段恋情，就派艾森豪威尔的儿子做他父亲的随从副官，终于斩断了艾森豪威尔的情丝。

巴顿打人惹风波

巴顿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美国的著名将领。大凡在写到巴顿生平事迹的书中，都会有一个“ 巴顿打人 ” 的故事。因为这件事对巴顿的人生来说，影响颇大，甚至使他险些断送了性命和前程。

1943年在西西里战役中，巴顿同卢卡斯将军顺道到一个野战医院去看望伤员。当要离开时，听一个士兵说受不了去当炮灰。一听说这个战士要开小差，他怒火骤起，一个巴掌打过去，叫他迅速归队。

这件事被马上报到了盟军最高统帅艾森豪威尔那里，艾森豪威尔感到很棘手。按法令，巴顿是要受到军事法庭制裁的。而且有5万名士兵对巴顿打人十分愤怒，表示如有机会就要干掉他。艾森豪威尔首先取得了记者的谅解，没有公布这一消息。然后告知巴顿，要他公开道歉。巴顿当初不同意，后来知道士兵要向他开枪，才感到问题严重，于是向官兵公开道歉说：“我想，我就站在这儿，让各位士兵看看我巴顿是不是你们所想象的那样的混蛋。”最后终于取得了士兵们的谅解。

可是，事情还未平息。后来，巴顿打人的事被公开了。许多国会议员以及其他政府官员要求召回巴顿，交给军事法庭审理。后来，只因艾森豪威尔力陈巴顿留在欧洲战场的重要性，并得到史汀生部长和马歇尔将军的支持，这件事才平息下来。

肯尼迪举办裸体舞会

美国遇刺身亡的肯尼迪总统，在位时年轻英俊，他在白宫的生活更是丰富多彩，白宫内经常美女如云，只要第一夫人杰奎琳不在白宫，肯尼迪总统就玩得特别痛快。肯尼迪特别喜欢裸泳，所以每当杰奎琳不在白宫时，一些早在白宫外等待的金发美女，就会由肯尼迪的亲信，从白宫边门把她们带进去，参加肯尼迪总统的裸体舞会。

据当时的白宫管理员透露，白宫的金发女职员，差不多半数以上都和肯尼迪有过不一般的关系（肯尼迪特别喜欢金发美女），而她们也以能够接近肯尼迪为荣。

肯尼迪喜欢拈花惹草在白宫是十分出名的，早在他尚是国会议员时，就已名声远扬，甚至在他参加总统竞选时，还经常忙里偷闲，溜回办公室找位金发美女陪伴一番。

约翰逊是“色狼”

肯尼迪总统遇刺后，接任总统的约翰逊虽然外表一副老实样，其实却是十足的“色狼”。

约翰逊在白宫的私生活放荡比肯尼迪有过之而无不及。他公开承认，他“继承”了肯尼迪留下的几位白宫金发美女。

有时，约翰逊在周末飞回自己牧场度假时，会调一位刚离婚的女秘书去值班，每一次至少值班一天，至于女秘书值班时做什么事，只有天晓得了。

有一次，约翰逊从德州带了三个选美比赛的冠军回白宫，要国务院保送她们到一家私人学校学习打字与速记，毕业后要全部留下来当他的助理秘书。

尼克松身体动作不协调

理查德·米尔豪斯·尼克松是美国的第三十七任总统，他曾为中美关系

的发展作出过贡献。1913年1月9日，尼克松出生于美国加利福尼亚的约巴林达，他是以英国国王理查德一世命名的，他的几位兄弟中有三位以英国国王的名字命名。在他小时候，从来没有人用小名“狄克”喊他，他母亲汉娜·尼克松回忆道：“我总是叫他理查德，他总是叫我母亲。”

尼克松身材中等，棕色眼睛，黑色头发，自己对漂亮程度不存在幻想。他童年时上学总系领带穿上衣，这种死板的毫不妥协的个人“尊严感”，永远是尼克松为人的特征。他在白宫时，一位佛罗里达的老朋友胡克·马龙来看他，亲切地叫他“狄克”，这位总统马上回敬道：“你胆敢这样叫我狄克！我是美国总统，你跟我说话时要称呼我总统先生！”

尼克松有个天生的毛病，即身体动作不协调。童年时代相识的人一致认为他有“两只左脚”。他在蕙蒂尔学院读书时，足足当了四年的预备足球队员，因为他一上场就紧张不已，在比赛开始前就向前冲去，所以差不多每场比赛他都越位犯规。尼克松的习惯导致他笨拙地撞在汽车门上，致使膝盖重伤，使他在1960年放慢了竞选总统的活动。

尼克松当选总统后，他身体的不协调使观察家们感到惊讶与意外。在一次记者招待会上，他举起双手，招呼房间里的记者站起来，而嘴上却说：“大家请坐。”有一次，尼克松在发表一篇重要演说时，用手指着听众，嘴上却说“我”，然后又指着他自己说“你们”。尼克松在有人触碰他的胳膊时往往非常紧张，他会一下子跳起来好象触了电一样。

尼克松对睡觉和吃饭从来没有很大兴趣，在吃饭的时候，他总是在想心事。而且，他的私生活也不浪漫，1969年尼克松当选为美国总统，在那天晚上举行的就职典礼舞会上，他忘了介绍总统夫人。在另一个舞会上，他先介绍了两个女儿以及大女婿，最后才想起他的妻子，他说：“我以为谁都知道同我在一起的女士是谁。”当他准备去参加另一个舞会即将登上汽车时，一位助手不得不提醒他，总统夫人还在舞厅里一个人站着呢。

福特总统与“自由”

美国第三十八任总统福特在白宫的家里养了一条毛色金黄的猎狗，名叫“自由”，他们通常把它关在白宫底楼的狗窝里。因为它快要生小狗了，他们就把它送到三楼的一间屋子里，由驯养员在那里看护它。

一天晚上，这位驯养员必须外出办事，福特总统自告奋勇把狗放到自己的卧室看护。

“总统先生”，驯养员说，“这狗决不会给你添麻烦的，如果它想大小便，它会过来舔你的脸的。”

第二天凌晨大约3点钟，总统从沉睡中被狗给舔醒了。他迷迷糊糊地披上外套，蹬上拖鞋，牵上“自由”就去乘电梯下到底楼，然后走到屋外。他在那里等“自由”撒完了尿就带它回头走。

他回到房子里，按了电梯的按钮，但毫无作用，有人已把电源切断了。

“自由”，福特说，“咱们步行上楼吧。”

于是他就打开左边的门，登上二楼，在楼梯井的顶端有一扇门通向他的住房。但当他转那球型手柄时，他发现门已锁上了，三楼的门也锁上了。

福特带着狗又回到一楼，想把那里的门打开，但是那扇门也关上了。这样上上下下在楼梯上走了好几趟，都没法找着一扇未上锁的门。福特最后急

了，就开始猛敲墙壁。这一下把整栋楼的人都敲醒了。灯亮了，警卫人员冲了进来。当他们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后，都感到有些懊恼，但福特却叫他们别担忧，他说，他所有的损失只是少睡了几分钟。

里根迷信星相学

从 1966 年起，里根连任两届加利福尼亚州州长，任期内结识了费城著名的大星相家琼·杰奎莉。里根夫妇与杰奎莉结下了亲密的友谊，以后里根当上美国总统后，非常相信杰奎莉的星相预测，甚至达到迷信的程度。

里根夫妇在白宫最喜欢一个带有神秘色彩的日历，这个日历放在白宫办公厅主任唐纳德·里甘的办公室内。从 1985 年 1 月起，里甘每天上班第一件事，就是仔细看这个日历，然后安排总统的日常活动与工作。这个日历与普通日历一样，它有年月日的标记，但不同的是，每月和每日的下面全有一道线条，线条是甩彩笔画的，有绿色、黄色与红色。

这个日历就是杰奎莉应南希要求为里根专门编制的祸福吉凶预测表。她观察星象，进行占星，预测了里根一年年每月、每日、每周的星命，每月、每周、每日下面画的彩色含义各不一样。绿色线条是命星星座明亮，意味着吉月、吉周、吉日，在这个线条标志的日期内出国访问、外出演讲，甚至作出任何重要决定，都能获得成功，红色线条是命星星座昏暗，意味着凶月、凶周、凶日，在这个线条标志的日期，里根不宜外出，否则将发生灾祸、遇刺等不测事件，也不宜颁布重要决定，否则事与愿违，一败涂地；黄色线条是命星星座不明不暗，意味着无凶无吉，在这个线条所标的日期内，里根可以正常活动，外出旅行，颁布决定。

在里根夫妇的眼里，这个日历不仅关系到总统的命运，而且也与美国国运休戚相关。因此，里根夫妇对它特别喜欢，将它交给里甘，要他根据日历所标的线条颜色，安排总统的日常活动。南希夫人对这个“星命日历”加倍关注。在凶月、凶周、凶日之时，按杰奎莉的叮嘱，在里根身上佩戴一块银，或一块铁，督促里根戴上祖母绿钻石戒指，并穿上星占规定的颜色衣服，以便驱除邪气，躲过灾祸。至于在吉月、吉周、吉日，她则让里根按照占星规定而着装、配戴戒指与矿石。

里根夫妇相信与崇拜星相学，达到如此虔诚的程度，是在 1981 年里根遇刺之后。据传，1981 年里根遇刺的前几天，杰奎莉在费城夜观星象，忽见天空中里根的那个星座被一团黑气笼罩，昏暗不明……杰奎莉顿时大惊，立即打电话告诉南希，要她立即为里根佩带上避祸的戒指和矿石，穿上避祸的衣服，并宣称里根几天之内不能外出，否则便在劫难逃。南希当时并不十分重视杰奎莉的预测，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阻止里根外出。于是，在杰奎莉发出警告后的第三天，里根便在白宫外遇刺。这一事件使里根夫妇更加佩服杰奎莉，终于达到了十分迷信的程度。

1985 年 7 月 12 日，里根住进海军巴希斯达医院进行例行体检。医生们发现，他已身患肠癌，需要立即动手术，切除癌块。于是，一个总统医疗小组很快成立了。但何时动手术，南希却要打电话请教杰奎莉，请她观测星象，决定里根是否可以动手术？何时进行？杰奎莉打来电话，高兴地告诉南希，里根虽有劫难，但星象正常，并无大难，可以动手术。两人在电话里选定了—一个“绿道吉日”。医生们为里根做手术十分顺利，手术不久里根就痊愈了。

这件事，使里根夫妇对杰奎莉更加迷信了。但里甘却心有余悸，因为美国总统动手术这样一件大事，竟是同一个星相学家商量后作出决定的！

里根痊愈后回白宫，里甘建议他颁布一个公报，告诉美国人民，他已授权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麦克法兰去伊朗，同伊朗领导人谈判，以便达成释放美国人质的决议。作为一个政治家，里根自然明白里甘建议的好意，但公开此事又不利于麦克法兰的使命，因此他犹豫了很久，对里甘说：“让我们星期一研究一下吧！”然而，当天晚上，南希却打电话给里甘说：“对你的建议，总统很欣赏。不过，目前总统不能向新闻界公布此事。因为我亲爱的朋友星相学家杰奎莉已观星象，进行了占星，星象表明，目前公布此事是不明智的。”

1986年，“伊朗门事件”终于被披露了，美国新闻界十分愤怒，认为里根欺骗了国会、新闻界与美国人民。里根的威信骤降，一场以对美国总统不信任为标志的危机开始了。此后，便是长达半年之久的国会调查。可见，星象学并不能真帮里根的忙。

1987年1月20日，里根离开医院，回到白宫。作为总统，他必须立即展开日常工作，但出院后一个月，他却呆在白宫办公室里只批阅文件。白宫一片混乱，要求会见总统的电话一个接一个……里甘应接不暇，但又不能作出安排，急得团团转。原来，星相学家杰奎莉一直未将她根据里根星象而特制的1987年的“星命日历”送到白宫。没有“星命日历”，里甘遂不敢贸然安排总统的日常活动，不知内情的人们又责怪他办事效率低。他心急如焚，只好一次又一次地向南希求救，请她催促杰奎莉，尽快把总统的“星命日历”送来。

对里根夫妇迷信星相学一事，里甘十分清楚。不过，他身为里根总统的幕僚，必须对此事守口如瓶，严加保密，以免因此而影响总统的形象。据他回忆，虽然他因此而受到人们的责难与攻击，但在白宫工作期间，他一直未披露此事。里甘离开白宫前，白宫的一位要人问他，为什么总统的日常活动表至今未搞出来。里甘说：“因为这个日常活动表过于受到总统夫人的星相学家的关心和青睐。美国的未来取决于费城的观测星象！”

里根右耳失听

美国前总统里根尽管年近七旬，但看上去精神很好，视听力比较灵敏。但是，你是否知道，里根的右耳已聋了几乎50年！

原来，里根在年青时当过电影演员，在一次拍电影时，另一位演员在他的右耳边不慎发生了手枪走火事件。一声震耳欲聋的巨响几乎把他击倒在地，只见他双手掩耳痛苦不堪，顿时丧失了正常的听觉能力。爆炸性耳聋使他的右耳永远丧失了听觉，他平时全靠一种特殊的电子助听器帮忙。

里根走嘴 记者穷追

一次白宫记者招待会中，由于记者们问个不休，里根竟不耐烦起来，回头便对坐在他旁边的官员说了句粗话：“这些狗娘养的！”（Sons of Bitches）这句话恰恰被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录相带录了下来。尽管白宫发言人进行矫正，总统是说：“出太阳了，你很有钱！”（It's Sunny, You

re rich.这句英语发音与“狗娘养的”有点近似。)但受辱的记者仍然追问里根：“你认为哪个是狗娘养的？”弄得里根只好笑道：“我认为你们在骂我们呢！”过了几天，他又不得不出示一件新印上“SOB”（即“狗娘养的”缩写）的T恤衫，然后再翻过来让大家看，原来它的全文不是“狗娘养的”，而是“Save Our Budget”（挽救我们的预算），这大概总算是文过饰非地表示了一点歉意。

南希·里根的辛酸童年

南希·里根曾饱经生活的创伤。这一切要追溯到她不幸的童年岁月，实际上，她当时正被自己的双亲所遗弃，而寄养在亲戚家中。

南希的母亲伊迪丝在1921年7月6日生下南希时，其父亲肯家斯·罗宾斯也未去医院看望过她们母女俩。临产前，当伊迪丝来到纽约城的医院时，甚至没有一个医生出面照料她。最后，一位正要去打高尔夫球的医生拦了过去。为此他十分恼火，大声抱怨说，迟缓的分娩终将阻止他去打高尔夫球。为了早点完事，这位医生用了钳子，硬是把婴儿从母体内往外拉，结果小南希带着右脸颊上的伤疤和一只肿得睁不开的眼来到了人间。

医生直言不讳地对伊迪丝说，她女儿的一只眼睛也许会瞎掉。这位年轻的母亲一听此话，便怒火中烧，说道：“要是那只眼睛睁不开，我将杀死你！”后来，那只眼睛确实睁开了，但事隔几年后，小南希的脸上一直留着一道疤痕。许多年过去了，甚至在她当上了第一夫人之后，南希宣称，她至今还能看到那个疤痕，尽管其他人看不见。

南希降生后，伊迪丝和罗宾斯的婚姻再也维持不下去了。不久，他们便离了婚。

伊迪丝是纽约剧坛上的一名女演员。生了南希后，她又重返舞台演戏了。但是，她要带着孩子巡回演出，实在太困难了。因此，南希在两岁时就被送到了住在马里兰州贝塞斯达的她姨妈的家里。姨妈家的住宅非常小，以致除了一个有顶棚的小门廊可供她安睡之外，就别无它处能容她就寝了。她独自一个人呆在门廊里，显得十分可怜。唯有食物能使南希感到安慰，后来，她长成了一个胖子。

几年后，母亲来看望她时，在南希看来，这要算她最幸福的时光了。她总是入迷地坐着，看母亲在起居室里表演——演出她最新戏中的精彩片断。有一次，伊迪丝把玛丽·匹克福特的金色长卷发头套带回家给南希玩，她高兴地戴着假发套在家里跑来跑去，还大声说，“我将来会成为一名演员的。”

南希也曾遭遇过几次辛酸之事。有一次，她患了急性肺炎，而母亲没能前去照料她。还有一次，她得了猩红热症。几年后，南希也承认，她一直受到感情的伤害。她说，假如她有一个小姑娘作伴，她倒宁可呆在那儿不回来了。

南希成年后，嫁给了罗纳德·里根。虽然她现在很富有，并且有作为美国前第一夫人的高大形象，但她仍然是个寂寞而不安的妇女。由于小时候是个被遗弃的孩子，作为一个成年人，由于这种不安感，使她不能分享丈夫的乐趣。但是对她来说，她需要她丈夫全部的爱。

南希把里根当作生命支往来依赖。里根常常是南希所尊敬的人物，他还常常使她感到自我存在的重要性。他从不在电话里拒绝同她交谈——即使他

在开内阁会议。必须为南希接通电话，这是里根对工作人员的要求。

有人说里根怕“老婆”，但是里根知道南希需要得到爱抚和安慰，因为她觉得在小时候自己是被遗弃过的。他在克服南希的不安感时所使用的同情心和理解，确实行之有效。

哈特寻风流功名付水流

哈特是科罗拉多州议员，1984年在争取民主党总统候选人提名中，他以新一代领导人的姿态出现，年富力强，咄咄逼人。他的形象，他的发型，他演讲的动作，使人想起前总统肯尼迪，颇赢得一些人的好感，在民主党8位竞选人中遥遥领先。后来因为他曾经改过名字，多次填写年龄不统一等小辫子被抓，最后败下阵来。1987年，他第二度出马角逐民主党总统候选人提名，踌躇满志，向白宫进军，声势凌驾其他候选人之上。不过，此人有点儿小毛病，与夫人曾两度分居，喜欢拈花惹草。但就在他积极向白宫迈进之际，却开始有新闻报道指出他是拈花惹草的高手。哈特对这些传言大为恼火，为了证明他的清白，他振振有辞：“你们盯梢好了，保证你们会自讨没趣。”

果然有人不辞辛劳对哈特进行盯梢。《迈阿密先锋报》就在这时接到匿名电话，指称5月1日哈特将带着一位佛罗里达金发美女到华府共度周末。他们立即派出5名记者在哈特坐落于国会附近的住宅前后“站岗”，记录进出人物。结果这些“站岗”的记者发现，哈特真的在5月1日晚间带了一位金发女郎回家。到2日上午才又出门。因此，他们认为，这位女郎是在哈特家过夜，而当晚哈特太太并不在华府，而是远在科罗拉多州老家。神通广大的记者们立刻查出，这位金发女郎名叫莱丝，是位模特儿，曾在电视剧《朱门恩怨》中客串演出。

虽然哈特事后极力否认，但孤男单女同居一室，再加上哈特早有拈花惹草的臭名，经此渲染后，跳到黄河也洗不清。他勉强支持了几天，但各方面的指责愈来愈大，终于迫使哈特在5月6日不得不宣布退出竞选。

哈特在沉寂半年之后，于1988年12月15日又卷土重来，公开向全国人民道歉，并流着眼泪表示，他绝不是美国政界的第一个奸夫，而是第一个承认自己是奸夫的人。尽管如此，他的再度出马，大势已去，反而使他自己成为众人笑柄，无情的冷嘲热讽不断在报纸和电视上出现。不久，他就在头几次初选中败下阵来，最后不得不饮恨退出，从此与问鼎白宫无缘。

哈特显然是运气不佳，才会在还未进入白宫之前，就因桃色新闻而断送了前途。

卡尔·斯托克斯市长偷盗被控

美国俄亥俄州克利夫兰市前市长卡尔·斯托克斯，曾在谢克海茨市的一家宠物店里偷了一袋21磅重的狗饲料，被保安人员当场抓获。这是斯托克斯卷入的第二起“顺手牵羊”事件。他曾在1988年12月从贝德福德市的一家商店里偷走了一把价值2.39美元的螺丝刀。但他拒不认错，不接受法庭的传讯。他声称，如果不得已，他会找一个律师团来为他辩护。在上述事件还未发生前，据传，这位1967年成为克利夫兰市第一位黑人市长的老头，可能会继续当选担任市长职务。

洛克菲勒摔孙子

美国十大财团的首富老洛克菲勒是洛克菲勒财团的创始人，他以阴险、奸诈、残暴称著于世。他为了培养孙子将来继承家业，常常用各种方法方式教育自己的孙子。一次老洛克菲勒看到孙子向自己怀里扑来时，却一个跃步躲闪开了，孙子重重地摔在地上，痛得哇哇叫。老洛克菲勒慢慢走过来抱起孙子，面色严肃地对孙子说，“你活在世界上不要相信任何人，包括你的爷爷，这样你才能成为伟大的企业家！”

希尔顿的趣闻轶事

希尔顿（1887—1979）是美国有名的大财主，希尔顿饭店的主人。希尔顿于1887年的圣诞节出生于新泽西州，他靠经营旅馆业发家，创办了“希尔顿饭店公司”以及“希尔顿国际公司”。成为世界著名的旅馆业大老板。

希尔顿在华盛顿初开一家饭店时，对自己开的饭店是否有名气不太放心，于是决定试一试。他开着自己的车来到华盛顿火车站，停好车，然后跑到站台上，装作刚到华盛顿的外地旅客，然后叫了一辆出租车，对司机说：“带我到一家最大最豪华的饭店去。”司机很高兴地说：“在华盛顿，希尔顿饭店是最大最豪华的，是华盛顿第一的……”希尔顿听得心头痒痒的，到达后，给了司机一百元的大票子，说：“不用找了。”司机高兴极了，破口而出：“谢谢，谢谢！希尔顿先生。”原来那司机早就认出了他，特地给他拍马屁的。

希尔顿很喜欢别人吹捧，自大得很，他不断地印刷发行赞美自己的一本书，即他的自传《做我的客人》。在希尔顿饭店公司所属的64000个旅馆房间里，每一间都放着这本书，与《圣经》并列在一起。

他比较迷信，在跳舞之前，尤其是在他的新旅馆开幕仪式上，他总要带着一个年轻美丽的少女，在空舞池里先表演一场旧式的欧洲交际舞，他相信这是一种能够带来好运的仪式。

希尔顿结婚两次，又离婚两次。在他第二次结婚，即娶好莱坞风骚明星丽莎为妻后，丽莎为他带来了许多轰动美国的丑闻。后来跟丽莎离婚时，又被敲去了275000美元。

但他也有一个习惯，他爱吃腌牛肉丝或猪排，一点也不喜欢甚或根本不吃希尔顿饭店供应的各种装饰得很漂亮的美味佳肴。

惠特曼的《草叶集》初版遭冷落

1855年，美国诗人惠特曼（1819—1892）的诗集《草叶集》闯进美国文坛时，情景是很悲凉的。出版了一个星期，一本也没有卖掉，第二年增订后出第二版，也仅仅卖出了11本。最使他痛心的是，连母亲和弟弟都不接受它，弟弟看了几页就丢开了，母亲则斥之为“泥巴”。英美资产阶级评论家们，有的把它投入火炉，有的发出谩骂：“惠特曼最不懂艺术，就象猪猡不懂得数学一样。”惠特曼后来回忆说：“这本书所到之处，引起了暴风雨般的愤怒和斥责。”

初版《草叶集》只受到一个人的赏识，那就是惠特曼一向尊敬的美国作家爱默生（1803—1882）。爱默生在给惠特曼的信中说：“你处在伟大的经历的开端，我祝福你。”

这部诗集的第一版，由惠特曼自己排版，自己印刷，自己发行，共 94 页，收了他多年来写作的 12 首诗。这位只读过小学，十三岁就开始艰难谋生的诗人，出版这部诗集时已是须发斑白，但年龄不过 36 岁，是一个印刷厂的临时工。诗集表现了充分的民主思想，并首创了自由诗的新形式。在遭到暴风雨般的反对之后，诗人发誓说：“我要以独特的方法来坚持我的诗歌事业，并且一定完成它。”

这独特的方式，就是用毕生的精力来维护和充实《草叶集》。随着岁月的流逝，诗集先后出过九种不同的版本。距第一版问世后 25 年，美国一家有声望的出版社出版了这本诗集，第一次印出的 3000 册，在费城一天之内就被抢购一空。在惠特曼去世那年的“临终版”里，已经从第一版的 12 首增加到 396 首。每次再版，都使咄咄逼人的非议和责难转入下风，他所开创的自由诗形式也产生越来越大的影响。

马克·吐温的糊涂身世

美国杰出的文学家马克·吐温常常向人说起他小时候的一段伤心往事。

据说，马克·吐温出生时是双胞胎之一，他和他的双胞胎兄弟两人长相一模一样，连他们的母亲也分辨不出来。有一天，保姆为他们俩洗澡时，其中一个不小心跌入浴缸淹死了，没有人知道淹死的究竟是双胞胎中的哪一个。

“最叫人伤心的就在这里。”马克·吐温说：“每个人都以为我是那个活下来的人，其实我不是。活下来的是我弟弟，那个淹死的人是我。”

马克·吐温智娶美人

马克·吐温是美国的著名作家，也是一位幽默大师。他娶美人儿奥丽薇亚为妻，颇花了一番心思，几近于无赖。

有一次，马克·吐温在密西西比河航行时，认识了一位少年旅客，在少年的船舱里发现了一张很美的少女的画片，那是少年的妹妹奥丽薇亚·兰敦。他一见之下大为倾倒，后来趁少年不在舱中时，便用钓鱼竿把画片钓出来。从此早晚欣赏，决心娶画中人为妻。

这一年的冬天，他以《马克·吐温之夜》的节目，巡回于美国各地讲他那独特的笑话。一天晚上，节目就排在美人居住的城市。那晚上，马克·吐温单恋已久的画中人和她的哥哥也来欣赏他的笑话。晚会之后，他应邀到她家去作客。座中他谈笑风生。那画中少女也为马克·吐温的才华所打动。

到了不得不走的时候，马克·吐温心生一计，他在坐上马车之前，先把轮轴插销拔了下来，所以马车一起动，他就从马车上滚了下来，昏了过去。兰敦家只得把他留下来养伤。在以后的三天休养中，马克·吐温得到了奥丽薇亚无微不至的关怀，两人从相慕到相恋，暗地里定了终身。

当马克·吐温向未来的丈人提婚时，那位老人要他提供几位熟识他的人，以便调查。可是认识他的六位先生，对他的评价却不太好。第二次再去求婚

时，老丈人的脸色颇为不悦，问道：

“你在这世界上竟没有一个朋友吗？”

马克·吐温一脸苦相地说：“看来没有了。”

那位老先生倒大方地说：“那么我做你的朋友吧！你可以把我女儿带走，我认识你还胜过那些人呢！”

马克·吐温带着他心爱的美人儿，得意地踏上了归程。

马克·吐温反唇相讥

有一个纽约人对马克·吐温说：“你们密苏里人什么都好。就是太孤陋寡闻了！”

马克·吐温很不高兴，于是祖鲁地回敬道：“哼！孤陋寡闻！这正好相反。在纽约的人，对密苏里的事可说是什么都不知道，可是，密苏里的每一个人，对纽约的事情什么都可知道。”

马克·吐温去拜访法国名人波盖，波盖取笑美国历史很短，说：“美国人无事的时候，往往爱想念他的祖宗，可是一想到他祖父那一代，便不能不停止了。”

马克·吐温针锋相对地说，“当法国人无事的时候，总是尽力想找出他的父亲究竟是谁！”

马克·吐温的道歉

《镀金时代》问世后，美国上下反响强烈，有位记者就“镀金议员”的真实性询于作者马克·吐温。于是，他在酒席上再度表明态度：“美国国会中的有些议员是狗婊子养的。”

本来，《镀金时代》这本文笔辛辣、尖锐的小说，深揭了丑恶的美国社会的疮疤，已招致资产阶级的不满，那记者再把马克的话公之于报，无疑火上添油。国会议员大为愤怒，纷纷要求马克·吐温澄清或道歉，否则将诉诸法律。马克·吐温笑了笑，然后答应登报道歉。

几天后，马克·吐温向联邦国会议员的道歉启事在《纽约时报》上登载了：

“日前本人在酒席上发言，说有些国会议员是‘狗婊子养的’，事后有人向我兴师问罪，我再三考虑，觉得此言是不妥当，故特登报声明，把我的话修改如下，幸祈谅鉴。即：美国国会中的有些议员不是狗婊子养的！”

为赚钱而赋诗的威尔柯克斯

19世纪末20世纪初，有一位活跃在美国诗坛上的女诗人，名叫威尔柯克斯，她是一位生前作品多、死后没有什么名声的平庸诗人。

威尔柯克斯一生共出过40本诗集，为什么又没有名气呢？其中有一个原因，她作诗不是有感而发，而是有钱而发。哪一个出版商肯给她钱，即使没有切身感受，也愿意为之赋诗。

纽约有一个珠宝商，从洪都拉斯收购到一块奇异的宝石，喜出望外，想出版一本有关宝石的书。一天，他对威尔柯克斯说：“我巴望你为这块宝石

作首诗，我想说这块宝石是日光与月光所生的孩子。我已请过几位诗人，但他们都不能领会我的意思，我想你是可以的。”“行！”威尔柯克斯满口答应，她回去后加班加点，作出了由珠宝商立意、构思，由自己出笔的“宝石诗”。第二天，她把这首诗交给了珠宝商。诗自然平庸不堪、毫无创见，只是照搬珠宝商说过的那些话。珠宝商看到这首诗很高兴，称赞不已，于是一手交钱，一手交诗，马上付给了威尔柯克斯一张 25 美元的支票。

类似此种事，在威尔柯克斯一生的创作中还有不少。比如，她对英国维多利亚女王一无所知，仅仅是站在路边看了女王的灵柩车驶过，她回旅馆后即趴在地毯上挤出了一首所谓的“挽诗”。

难怪后来一位批评家对她说：“你的一部分诗，似乎令所有的艺术爱好者读了都会生气的。”威尔柯克斯在现代美国诗坛上象过眼烟云一样消失了。这种被历史淘汰的现象，是不足为怪的。

杰克·伦敦曾当“捉刀人”

人们称那些代替他人作文章的人为“捉刀人”，在西方，称为“鬼作者”。这种代人写作的事在文坛上屡见不鲜，美国著名作家杰克·伦敦就曾当过“捉刀人”。

杰克·伦敦因穷困潦倒，以至于衣食不继，因此他不得不去为曾获得过诺贝尔文学奖的美国作家刘易士当“捉刀人”。由刘易士供给他一些短篇小说的情节，要他代为写成短篇小说。现在还保留有杰克·伦敦在 1910 年冬天写给刘易士的信件，说：“昨夜收到你送来的情节，我马上决定采用其中的九个。”

杰克·伦敦比刘易士差不多要大十岁，在刘易士还只有十几岁时，杰克·伦敦在 1903 年已有一部名作《野性的呼声》出版了。可是在他死前的五年里，还不得不因经济困窘而替刘易士写作。杰克·伦敦沦为“捉刀人”，也暴露了西方社会的黑暗内幕。

爱迪生耳聋的好处

大发明家爱迪生的耳朵有点聋，听力不太好，但这对于他的学业和事业，甚至恋爱，不但丝毫没有阻碍，反而特别有利。

他学电报，因为耳朵聋，听不到那些足以扰乱心情的杂音，而得以专心地操作，因此收发电报的速度无人能赶得上。他曾经说过：“当我在宿舍和食堂吃饭时，由于听不见桌上其他人谈话，我便有机会集中精力思考我的问题。如果我能听到许多无关紧要的、不怕干的事情或声音，我相信我的神经一定不会有现在这样的强健。”

他的耳聋，还给他的求爱带来许多便利。由于懂得电报，爱迪生对心爱的人常常采用电报来发送爱的电波。他与她找到了共同的电码，互相在手上轻敲，传递心灵上的柔情爱意，这较之用口诉说更为亲切甜蜜。有一天他用电码问她：“你肯与我结婚吗？”对方也是一个电码：“愿意。”当他们俩去度蜜月时，他们仍用电码谈情说爱，同行的客人竟一点也不知道。看来，耳聋并没使爱迪生消沉下去，反而在某种程度上促成了他的成功。

爱迪生涉嫌谋杀案

举世公认的电影发明人托马斯·爱迪生会不会是一起扑朔迷离的谋杀案的涉嫌者？这个令人瞠目结舌的问题是电影史学家在研究法国电影先驱路易斯·普林斯的生平时慎重提出来的。普林斯一生历经艰辛，致力于电影摄影机和放映机的发明。

在普林斯失踪后的数年里，爱迪生和普林斯的妻子曾在美国专利法庭上打了一场旷日持久的官司。普林斯的妻子用一些看起来颇令人信服的证据证明爱迪生的发明“剽窃”或“借用”了普林斯的发明。而且，从爱迪生的电影发明中，她推测爱迪生可能和普林斯的失踪有某些说不清的关系。

电影史学家罗伯特·纳什在其《失踪者》一书中写到，普林斯很可能因其发明现人眼红而被谋杀在火车上。电影史学家库特·马莱克认为，普林斯在失踪前的五年中一直致力于改进其发明，所以他在当时是电影发明竞赛中无与伦比的佼佼者。美国的某些有实力的人害怕他的专利申请会影响他们的切身利益，所以在火车上暗杀了他。这些学者们的暗示是十分明白的，但由于年代久远，人们到目前仍未能发现普林斯被害的确凿证据。

“土包子”爱迪生取款

爱迪生（1847—1931）是美国著名的发明家，为人类文明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一生发明了一千多种东西，是造福人类的福星。但他因为专心于发明创造，对许多生活常识都不了解，以致闹了“土包子”的笑话。

1869年6月，爱迪生因试验双重式通信失败而负债累累，便决定到纽约去碰碰运气。不久，他经一位朋友介绍，见到了交易所的董事长，便把自己发明的交易所市价通信器推荐给雷弗茨董事长。雷弗茨说：“我现在用的机器常出毛病，使得交易受阻，损失了不少利益。你设计的这种新型通信器可以联装使用，只需一人管理，又无需调整修理，的确不错。你看需要多少报酬？”爱迪生心想：这回大概可以得到4000或5000元的代价了吧！一听雷弗茨问他，正踌躇着不知如何回答方好。性急的雷弗茨便说：“4万元的酬劳行不行？”这句话倒令爱迪生大吃一惊了，他从来没想到会得到这么多的报酬！

爱迪生喜孜孜地拿过那张4万元的支票，去纽约银行领款。当他将支票交给柜台上的付款员时，那位付款员仔细地看了支票的正面，又翻过来看了背面后，交还爱迪生说：“对不起，这张支票我不能付款，你必须……”爱迪生本来就耳聋，一听到不能付款精神一紧张，付款员下面所说的话他根本没听到。他气冲冲地走出银行，一边走，一边想：“董事长该不会给我开玩笑罢！”回到公司后，他把经过诉说了一遍。雷弗茨听完后，笑得眼泪几乎都流出来了：原来爱迪生这个土包子第一次用支票，他不知道背面要签名才能付款。

爱迪生在支票上签好名，再去银行取款。付款员看他傻头傻脑的，便存心开他的玩笑，付给他4万元的小额票子，堆了一柜台。爱迪生只好把票子拚命往身上塞，满身鼓鼓的象一只发怒的大蛤蟆。回到宿舍，爱迪生又怕别人偷他的钱，于是把钱锁在一只箱子里，然后自己坐在箱子上面，睁大眼睛守了一夜。第二天董事长知道了，教他在银行去开了一个户头，爱迪生晚上

才能安稳地睡觉。

欧·亨利曾犯有贪污罪

1892年，美国德克萨斯州奥斯汀城的一家银行里，有一位年轻的出纳员，因为短缺公款被人告发，受到起诉。这个年轻人便逃到了洪都拉斯。但不久之后，他又默默地回来准备接受审判，法官判了他五年的徒刑。

这个年轻出纳员，心底里有难言的苦衷。他的妻子已经去世，留下一个八岁的女儿玛格丽特。他已经接受了法律的制裁，但不愿意让女儿晓得自己是个犯人。

他把女儿托交岳母，并请老人家告诉她，说她父亲因为经商的缘故，需要到很远很远的地方，要很久很久之后才能回来。

在漫长的分离期间，年轻的父亲为了不致使女儿忘记自己，便经常给孩子写信。每次信里都写了些美丽的童话，或是几首打油诗、更常常告诉她，等父女团聚的那一天，将带她到好多地方去旅行。

这位疼爱女儿的父亲，每次写信都非常谨慎，深恐万一疏忽而露了破绽。因此，小玛格丽特在长大成人之前，一直都不知道自己父亲是个犯人。

可是那时候，每个人都知道这个故事。因为那位年轻的出纳员威廉·波特，就是美国伟大的短篇小说家欧·亨利。

海明威身上的伤痕

海明威是美国杰出的文学家，1918年，他在抢救意大利伤员时，身中227块炮弹片和枪弹头。1944年，他随美机赴德轰炸时，因飞机失事，造成脑震荡。1944年底，他随军深入法国内地，两度受伤。

海明威酷爱斗牛和渔猎。有一次，他差点被公牛挑死，以后在打猎时被飞出的流弹击伤眼睛，飞机失事时又被烧伤。

最后，这位荣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大作家，竟因精神受到极度刺激，而用枪弹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时在1961年。

阿西莫夫的母亲争荣誉

阿西莫夫是从苏联移居美国的著名科幻小说家。他的父母是犹太移民，初到美国时开一家糖果店为生，年老时将店租给别人经营，但日久无聊，他母亲便去读夜校，想把英文学得更好一点。不久，居然有所进步。

有一天，老师问她：“阿西莫夫夫人，萨克·阿西莫夫是不是你们家族的？”

“他是我儿子。”

“原来如此，怪不得你的文章写得不错。”

老太太听了，心中大为不满，她昂起头挺起胸，眼睛瞪着老师，然后冷冷地说：

“话不是那么说的，应该说，怪不得他的文章写得那么好。”

骄傲的世界棋王柯尔生

柯尔生是世界著名的国际象棋高手，有“棋王”之称。有一次，他在火车上一个人很无聊，就拿出象棋来玩棋式。

邻座的一位老头子看他一个人玩，就向他说，“我同你赛一局，好嘛？”

棋王同意了，并且要让那位老者一马一车。那老头生气了，说：“你没见过我，也不认识我，更没同我下过棋；怎么就能让我这么多呢？”

棋王满不在乎地说，“一点也不会错的，如果我让不了你这么多，我早就会认识你了。”

葛理莱写字“鬼画符”

葛理莱是《纽约时报》的著名主笔，他有一个不好的习惯，就是字写得非常潦草，让人无法辨认。他自己写的稿子，只要经过一段时间，甚至连他自己都认不出来了。

有一天，他写了一篇社论，字迹特别潦草，排字工人简直无法辨认。但那稿纸恰恰是在报纸快开印的时候才送来，实在没有时间再细心地校对，不得已只好凭猜测排印出来。结果第二天报纸一出，真是笑话百出，葛理莱的名誉也因此大受影响。

葛理莱看后大发雷霆，马上下令那位排字工人辞职，并写了一张字条痛骂那位工人：“蠢东西！笨家伙！傻蛋！王八羔子！……”但那张条子写得太潦草了，以致于那位工人看不出是骂自己的。他把条子收在身边，两天后，为了谋生又到另一家报馆去找工作。结果，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那家报馆的老板便问他说：“你有什么介绍证件吗？”那工人想了半天，别无其他，只有葛理莱那张字条在身边，于是慢条斯理地说：“自然有，这里有葛理莱的介绍信。”说着便将那字条交给了问话的老板。

老板把条子接了过来，看了又看，也认不出上面写的是是什么，唯有鼎鼎大名的葛理莱的签字是认识的。他无可亲何地瞪了那求职的工人一眼，耸耸肩头说：“既然是葛理莱介绍的，你明天早上来上班好了。”

卓别林“赔了夫人又折兵”

卓别林一生结过四次婚。1918年当他29岁时，与好莱坞电影演员密尔德莱·哈丽丝结了婚。因性格、情趣不相投，于1920年11月经法院判决，付出10万美元和一部分股票的代价离了婚。1924年，卓别林结识了一位叫莉泰·格蕾的女友，并帮助她成了电影演员。被逼而成婚，随后格蕾吃喝玩乐，挥霍无度，闹得乌烟瘴气，满城风雨。卓氏忍气吞声，最后付出80万美元的巨款，才摆脱了这场灾难。1932年6月，卓别林与波兰籍的女演员宝莲·高黛在南洋群岛秘密结婚，直到1940年才正式宣布。在九年的家庭生活中，总的来说还是美满幸福的。但终因分歧逐渐扩大而闹翻。于1942年在墨西哥判决而离婚。最后一次是在1943年，与他的好朋友美国著名剧作家龙金·奥尼尔的女儿乌娜结了婚。这次结合，俩人的年龄相差很大，45岁对18岁。但出乎人们意料的是，却使卓别林得到了一个忠实的伴侣和助手。

卓别林去世后，遗孀乌娜与好莱坞演员莱安热恋，引起一场轩然大波。主要是俩人年龄相差悬殊。乌娜56岁，而莱安是40岁，因此遭到了莱安的

女儿蒂塔的强烈反对。人们议论说，当年乌娜与卓别林结婚就不合适，找了一个年纪太大的丈夫；今天又找了一个小夫婿。

卓别林 5 岁登台“救”母亲

查理·卓别林一生共拍摄了 80 多部影片，他早在 5 岁那年就登上舞台演出了。

那是一个偶然的机，使他显露了才华。一天晚上，卓别林的母亲哈娜正在伦敦附近的一个俱乐部里演出，突然她的嗓子沙哑了，观众席上立即发出阵阵怪叫，使哈娜非常难堪。

舞台监督在慌乱之中突然看到了站在幕边的卓别林，想起曾见过他在家里表演过唱歌。于是，他灵机一动，让这孩子上台顶替。

此着果生奇效，一片混乱的观众，看见出来了个小不点，都觉得新奇有趣，顿时静了下来。在耀眼的灯光下，卓别林扬声唱了一首为人们所十分熟悉的歌曲《杰克·琼斯》，刚演唱了一半，观众中即响起了热烈的掌声，鼓励他唱下去。舞台监督和哈娜都为度过了这一难关而高兴得流下了热泪。

从此，卓别林便正式开始了他的艺术生涯。

卓别林吃汤圆

据说著名喜剧大师卓别林来到上海，中国著名电影演员韩兰根曾陪他逛过城隍庙。他们走进一家汤圆店，吃到了芝麻猪油汤圆。别看卓别林演戏得心应手，却不知汤圆怎么吃法，一口咬下去，只听“吱”地一声，馅汁溅到韩兰根身上，喜剧大师连忙拿出手帕揩擦。他感到奇怪，又舀了一支，仔细端详，问韩兰根：“噫，这汤圆中馅心怎么放进去的？”韩兰根不由大笑，轻轻说，“这是中国几千年前仙人传授的。”卓别林惊叹不已，边吃边点头。韩兰根见他当真，就把实情告诉了他，两人顿时哄笑不已。临别，卓别林买了一大包生圆子。

自杀身亡的明星梦露

玛丽莲·梦露是举世闻名的电影明星，也是公认的美人，她的三围（37：23：37）以及身高五英尺五英寸半的身材，被誉为好莱坞美的标准。

梦露出生于一个贫困的家庭，她的成名，是演一部《七年之痒》影片中一个风吹裙扬的镜头，而一跃登上“性感皇后”宝座的，从此成为举世闻名的红影星。梦露拍了一张价值仅 50 美元的日历裸体照，使她大大的出了名，也使得她在好莱坞的地位日渐升高，她的薪水由每周的 115 美元，猛增到 750 美元。她为好莱坞赚了不少的钱，也为自己赚了不少钱。

然而，这位红得发紫的明星人生命运却相当悲惨。梦露幼年时没有得到家庭的幸福和父母的爱，是在孤儿院中长大的，少女时又被人面兽心的监护人奸污；曾被警察强暴，又被海员侮辱；成年后又没有真正家庭夫妻的爱，结婚三次，又三次离婚。最后因空虚、恐惧，导致心灵脆弱、精神崩溃，终于 1962 年 8 月 5 日自杀身亡，年仅 36 岁。死后遗产，虽然还有 50 万美金，但仅够完税。其母住在医院里，欠医药费 4133 元无法交清。

梦露曾有过五次自杀的记录，最后一次自杀的原因，是离婚后生活放荡，前后两次拍片中，一次因宫外孕开刀，一次因流产，影片均被迫停拍，损失浩大，她赔了75万美元，接着又被福斯电影公司解雇。《纽约时报》对梦露的自杀进行评论说：“梦露因本身有限的的能力，无法使得自己敏感的无性和野心，配合复杂环境的需要，结果成为一个牺牲者。”

玛丽莲·梦露三次结婚，第一任丈夫是一家飞机公司的警卫金·道格哈，乃是她18岁时仓卒结合的，后因道格哈被派海外服役，迟迟不归，她忍受不了闺中寂寞，终于离婚。她的第二任丈夫是摄影师狄蒙乔，结婚才九个月就离了婚。她的第三任丈夫，是名剧作家亚瑟·米勒，先同居后结婚，后来过不惯戴绿帽子的生活，而主动提出离婚。至于玛丽莲·梦露有多少情人，就无法弄清楚了。

玛丽莲·梦露拥有几个世界之最：同时代最美的女孩子，三围是世界公认的最美标准，走红最快的女明星，为老板也为自己赚钱最多的明星，拥有影迷最多的影星，但也是结局最惨的女明星。

琼·芳登痛苦的婚姻

琼·芳登一生中的个人生活非常曲折而痛苦。当第一次结婚时，因涉世不深，对她所爱的人又缺乏充分的了解，就在决定举行婚礼的头一天晚上，电影演员、未来的丈夫——布赖恩·艾亨又通知她，决定不和芳登结婚了。这对一位年轻的少女来说，如同晴天霹雳，虽然，当时姐姐和母亲都在她身边，但芳登却陷入了痛苦的深渊。尽管经过一番周折，第二天还是举行了婚礼，但婚后艾亨粗暴无礼，两人不久就分道扬镳了。

后来，芳登因病重住院，雷电华制片厂厂长威廉·多齐尔经常去看望她，孤苦伶仃的芳登被感动了，她接受了多齐尔的求爱。然而就在她度第二个蜜月时，好莱坞打来一个匿名电话，向她揭发新丈夫曾犯过重婚罪。芳登听后，她的心破碎了，也不知道怎样刹住自己已经旋转起来的车轮，只好麻醉自己的神经。他俩虽然在一起生活的时间较长，而且还生了女儿博拉，但婚后的生活并不美满。多齐尔与芳登离婚后，他还经常采取雇佣私人侦探、收买芳登的佣人，乃至利用他的女儿来进行跟踪、盯梢。有一次，一个彪形大汉闯进芳登的住宅，企图捉奸，当他发现芳登原来是在和她的狗交谈时，仓惶逃窜。为此，芳登告到法院，然而她的佣人出庭作证时不讲真情，本来可打赢的官司却打输了。

芳登后来又先后与律师兼作家艾尔弗雷德·赖特、作家兼制片人科内尔·扬结合，却都是短暂的，不圆满的，都是以她作出重大牺牲作为代价的。此后，芳登再也没有结过婚。她作为美国社会里的一位妇女、一位电影明星，在历尽生活的波折后，发出了这样的感叹：“作为一个女人——我觉得我要是男人的话，生活的道路就会坦荡得多。一个女人保护自己的方法必须不同于男人，必须遵循不同的道德准则，对待问题、对待个性必须采取与男人不同的态度，这就是一个女人的命运。”

邓肯吓退浪荡子

世界著名女舞蹈家邓肯对付死磨硬缠的好色之徒很有办法。有一次，邓

肯到意大利去演出，许多意大利人为她的美妙舞姿所倾倒，其中有一个色胆包天的色情作家邓南遮一心想把邓肯弄到手。

这个邓南遮，既是写色情小说的专家，也是一名猎艳高手，此人相貌堂堂，身体强健，自认为凡他看上的女人，都无法抗拒他的魅力。况且他擅长花言巧语，玩弄手段，对美貌女子可以极尽恭维、吹捧之能事，一旦达到玩弄之目的，就把她们抛弃。

邓肯对此人的臭名已有所闻，所以在他故技重演，向邓肯进攻时，邓肯决定给他点厉害。在邓南遮使出惯用手段之后，以为美丽的舞蹈家上钩了，就说：“我半夜里来。”邓肯并不说话。

只微笑着点了点头。

等这个浪荡公子走后，邓肯就忙碌起来。她在房间里放满了丧礼用的白花，点上了一些白蜡烛，选好肖邦的送葬曲。

不到半夜，邓南遮就来了，显然，他以为自己将再一次猎艳成功，美滋滋地，笑容满面。一身素白衣装的邓肯把他让进屋后，一把将他推到椅子上，用白花撒满他一身，随即让琴师奏起悲哀的送葬曲，她便接着节拍跳起舞来。一边舞，一边逐次吹灭屋里的蜡烛，只留下邓南遮脚旁的两支。整个屋里呈现一派哀乐惨影，那阴风寒气一阵紧似一阵。那邓南遮被这突然而来的气氛和情景吓呆了，不禁毛发竖立：惊恐不已，浑身打颤。眼看着邓肯又象一个白色的幽灵舞到跟前，一口吹灭了他脚下的一支蜡烛，正要把最后一支也要吹熄之时，浪荡子不禁惊恐地啊呀一声大叫，爬起来抱头鼠窜，夺门逃去。

邓肯停止了跳舞，扭亮了灯，和琴师一起哈哈大笑。

秀兰·邓波儿勇斗色狼

还在孩童时代就成为电影明星的美国女名人秀兰·邓波儿，在她的自传《童心》中披露了一些鲜为人知的好莱坞秘闻。其中最有趣的是她如何摆脱一些名流的下流求爱。下面是书中的几“男人莫名其妙的纠缠总是没完没了，即便后来我结了婚，有了孩子，也依然如此，在1948年，拍摄《贝尔维德先生上学》一片时，我正好20岁。为了赶拍外景，摄制组连夜乘车前往内华达州的勒努。当晚，我们公司的几个人，包括那位我称之为维沙德的执导，相邀到小餐厅里喝酒。维沙德尽说恭维我的话。临近半夜，众人相继散去，他提出送我回房间。就在我打开房门，回头向他道晚安的那一刻，他狠狠地把我推进房里，关上了门。然后纵身扑来，将我按在床上。

“真是迅雷不及掩耳。我浑身都软瘫了，一只高跟舞鞋也不知去向。他喘着粗气，呼出令人作呕的威士忌酒味，一只手正摸着要解开衣服。啊，天啊！我想，自己要被强奸了，于是我和他展开了一场摔跤赛。

“拍摄的最后一天，维沙德还不死心。我和丈夫为了与维沙德的妻子见上一面，就应邀到他家里去吃晚饭。他的妻子是个讨人喜欢的贵妇，既彬彬有礼，又聪慧伶俐。晚饭后，我们要告辞了，我独自来到楼上维沙德妻子的卧室里取大衣，谁知维沙德竟鬼鬼祟祟地尾随而来。正当我从床上拿起围巾时，他猛地从后面将我抱住，并迅速一扭，就把我转过身来，推倒在皮衣堆上。

“又是一场摔跤比赛。此时，我怒火中烧。真是欺人太甚，他如此恬不知耻，既对不起仅几步之外的娇妻，也是我丈夫的奇耻大辱。想到这里，我

双手抓住他的下巴，挤出全身力气，猛一蹬腿。只听‘哎哟’一声，他的欲火立刻就熄灭了。这件事我谁也没有告诉，拍摄工作终于圆满结束。”

吸毒的芭蕾明星柯克兰

1986年4月，美国著名芭蕾舞演员盖尔赛·柯克兰在伦敦皇家歌剧院演出《罗密欧与朱丽叶》后，观众掌声雷动，热烈祝贺。柯克兰数度谢幕，激动得泪流满面。

这确是一次非同一般的演出。不仅是由于她已有两年未与观众见面，凡认识柯克兰的人，在1984年没人相信她能活到1986年，更别提到登台演出了。

现年34岁的柯克兰，11岁开始在纽约跳芭蕾，25岁时，被誉为美国最佳芭蕾舞演员。她的步伐轻快，舞姿传神，有着无比的魅力，使英、美、苏等各国观众为之倾倒。但是，谁能想到，三年后，当她28岁时，她竟然成了一名恶习难改的吸毒者，全靠可卡因、海洛因及安定剂来支撑体力，夜晚不得不到纽约的某些角落偷偷地以灵肉换取毒品。最后，因不能按时参加排演，被美国芭蕾舞剧院开除。

她撰写了《在自己的坟墓上跳舞》一书，详述了她怎样染上吸毒恶习及戒毒的经过。柯克兰在书中指责了美国芭蕾舞界的权威人物。巴兰钦清楚地知道柯克兰在莫斯科身体不适，不能登台，却要她服用兴奋剂以坚持演出。

由于长期大量服用毒品，柯克兰的神经受损严重。她说，吸毒现象在美国芭蕾舞剧院内相当普遍，舞蹈设计师、服装设计师、导演、乐师、大小演员，吸毒者比比皆是，其程度之严重，和她也不相上下。

柯克兰和格雷格·劳伦斯结婚后，在他的帮助下，柯克兰彻底戒掉了吸毒的恶习，夫妇俩合写成此书，从此走上新生之路。

简·方达与丈夫的离婚神经战

一对夫妇，和好时讲心，分手时讲金。美国著名女影星简·方达与其丈夫汤姆·海登的离婚便是明显的例证。

51岁的简·方达是大富婆，其财产估计至少达5000万美元。大部分是她与汤姆结婚16年期间赚得的。49岁的汤姆自不愿人财两失，两手空空地让妻子离开，他要求分得一半财产，但简·方达只肯付100万美元和每月1000美元赡养费，汤姆愤然拒绝。两口子不久前准备办理离婚手续时，险些爆发公开大战。

简·方达对汤姆几近敲诈勒索的行为，非常不满。她认为，男子大丈夫，应自己去赚钱，不能靠女人。同时，她表示，她一直在财力上大力支持丈夫的政治生涯，为汤姆的政治竞选运动至少花了1000万美元，她觉得自己没有欠汤姆一分钱。

根据加利福尼亚州法律，汤姆是有权保留简·方达在他们结婚期间所赚得金钱的半数。简·方达一直想从这一半共同财产中，扣除她过去付给汤姆的费用，但离婚法律专家认为，夫妻之间这类馈赠的费用，只能当作礼物，完全不能作为共同的财产。

为了避免把夫妻间的金钱纠纷诉诸法律，简·方达曾在洛杉矶与汤姆秘

密会谈，结果弄得不欢而散。

身为加州议员的汤姆觉得，简·方达给他赔偿九牛一毛的金钱，实在太瞧不起他了，而且是一种极大的侮辱。他觉得，自己这么多年一直给予简·方达精神上的支持和业务上的帮助，因此离婚时分回一大笔，实在是理所当然。

这对冤家觉得，各有足够“弹药”，可向对方勒索和攻击。简·方达一向与劳工的关系密切，给人一个自由派形象。汤姆准备把人证物证带到法庭，证明简·方达只给她的健美操中心人员付最低的工资，而且在杜邦和 IBM 等大公司握有投资股票。他还威胁她，要写一本书，揭露他俩过去的婚姻生活和她所有的财产状况。

简·方达也不示弱，由于汤姆计划于 1990 年角逐加州保险最高专员职位，因此，她威胁说，要搞垮海登的正人君子形象，要力证他爱抽大麻，又爱玩女人，从而破坏他的政治前途。

这是一场神经战——一场牵涉到千百万美元的神经战。

史泰龙与第二个妻子订合同

美国电影明星史泰龙，鉴于跟前妻莎莎离婚时付了一笔多达 3200 万美元的赡养费，所以在第二次结婚时变得精明起来。他的第二任妻子是丹麦美女碧姬·尼尔逊，长得楚楚动人。在把她娶进门之前，史泰龙先跟她来个秘密协定，以保证万一离婚不致再度人财两空。史泰龙态度坚决，如果碧姬不肯签订这项“合同”，则婚事告吹。

这份合同的关键，就是将碧姬变成一个按合同领取“薪金”

的史泰龙夫人，即，只要碧姬在任一天（任史泰龙夫人）她便可取得“应得”的钱，直至离婚为止。这项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

作为史泰龙夫人，碧姬每年可支配 35 万美元，婚姻持续五年，则五年之后“年薪”可加价：

作为史泰龙夫人，碧姬的日常开支，包括置装费用、旅游、娱乐消遣、送给友人的礼物，等等，另外由史泰龙负担：

如果与史泰龙一起上银幕合作，每片可获取正常片酬之外的 25 万奖金，由史泰龙支付，万一离婚，碧姬只能拿到他们夫妻生活这段时间史泰龙总收入的极少部分（据透露，比率很低）；据此计算，他们的婚姻持续愈久，离婚时女方所得的钱就愈多：

若生儿育女，碧姬可另有子女生活津贴，每个孩子可另外得到 100 万信托基金。

碧姬起初反对签署这样的“婚姻合同”，但由于史泰龙受首次婚姻惨痛打击，坚持不肯妥协，她只好急召几名相识的律师来仔细研究合同内容，律师们认为可行后，她才动笔签名。

她们的婚礼在 1985 年 12 月 15 日举行，这份合同则在婚前半个月签署停当；打从签字起，碧姬便开始恣意花钱，到了 1986 年 4 月，第一笔“年薪”35 万已全部花个精光。她希望丈夫能让她预支以后的年薪。

这样一段交易式的婚姻，实在有点悖谬。但史泰龙身处金钱世界，又不得不防范人家望着他的钱来嫁，真是富人也有富人的烦恼。

史泰龙婚变秘密

美国影片《第一滴血》主角史泰龙与第二任妻子碧姬结婚仅一年多又离婚了，这次婚变有许多幕后的令人惊讶的内情。史泰龙早就作好了与妻子离婚的准备，因为他厌倦了被她利用，尤其是她声言要写一本书，把两个人的私生活整个地揭露出来。

最初史泰龙还是忍受着的，他购买许多名贵的礼物送给她，希望她回心转意，直至他后来发现她为所欲为，才决心与她离婚。幸而在结婚之初；史泰龙已预作安排。1985年12月他们结婚时，已订有婚姻合同，里面具体规定，一旦离婚，史泰龙只出若干赔偿费，损失是有限的。不过他表现得很大方，给她的金钱数字，超过合同内的规定，条件是她答应不写揭露两人的秘密私事的书，及由史泰龙提出离婚申请。碧姬同意了史泰龙的意见，结果史泰龙正式提出离婚。

史泰龙与碧姬结婚后不久，他就对碧姬感到非常愤怒，因为碧姬花他的钱，好象是没有明天的样子。她老是离开家，到别处去参加通宵达旦的狂欢舞会，很少时间与他在一起。史泰龙的继父法兰马士卓克说：“史泰龙告诉我，他受这个女人利用，对他已造成极大的伤害，虽然极力排解，但与律师研究后，认为这段婚姻已不可能挽回，我为他作了几个月的准备，进行离婚。”

史泰龙讨厌碧姬无限度地挥霍金钱，讨厌她与别的男人毫无忌惮地调情。史泰龙说：“与她结婚是我生平犯的最大的错误。”其实家人早已告诉她，碧姬是一个掘金浪女，她嫁给史泰龙，是想提高她在影界的名气，及使她的荷包更为饱满。史泰龙说他要过新的生活。接近碧姬的朋友也说，她尽量榨取他。

她在一天之内，买许多百货公司的物品，一件时装标价3000美元或更多，她一下子不考虑就买了。有一次她买了30对鞋子，每对由250美元到600美元。一个朋友透露，史泰龙曾大发牢骚说，到她手上的钞票，甚至没有印上她的指纹，已经花掉，印刷厂印钞票的速度，赶不上她的消耗速度。史泰龙说：“当我看见她的时候，觉得她的眼睛内只有钞票的影子。”

后来，两人疯狂地吵架，碧姬从他的家迁出多次。最后的一夜他们仿佛是在搞吵架比赛，由家中开始，最后在屋边的汽车道上结束，他们的叫嚷扰得邻居要去报警。

一次，碧姬指责史泰龙买了一辆新汽车送给女朋友，史泰龙也指责她与其他男人来往，两人的婚姻实在维持不下去了。虽然史泰龙指责碧姬挥金如土，参加疯狂舞会，但碧姬从未想到史泰龙会抛弃她。及她看到一份小报才明白。最后两人终于离婚了，碧姬将来会不会写暴露他们两人私生活内幕的书，还须拭目以待。

“坏孩子”麦肯罗

世界第二号网球明星，美国男子网球运动员麦肯罗，身体素质好，球技精湛。他在比赛中奔跑迅速，步伐灵活；重扣轻吊，变化莫测，直线球、大角球更是鬼神难料。凭着他超人的体质，卓越的球艺，在历次比赛中，无论是在顺境中还是在逆境中，他都能成功地控制局势，赢得胜利，多次登上冠军的宝座。然而遗憾的是，麦肯罗球风恶劣，缺少起码的运动品质。

麦肯罗在一次英国女皇俱乐部举行的伦敦草地网球比赛中，过五关斩六

将，战胜了所有的对手，第三次蝉联了这项比赛的冠军。但是，就是在这次比赛中，他却多次表现出极端恶劣的球风。他不服从裁判员的判决，蛮横地质问女裁判员克拉克：“你为什么破坏这次比赛？”当场外观众对他的这种不礼貌行为进行批评和指责时，他又把怒气转向观众，大骂道：“笨蛋，住口！”“一群猪猡！”“你们跳到湖里去洗洗头脑吧！”最后，当他对一个边线球的裁判提出质疑时，十分野蛮地捡起地上的网球，狠狠地向女巡边员身上砸去。裁判员克拉克实在无法忍受这种极不文明的举动，向麦肯罗出示了“非运动员行为”的警告牌。比赛结束后，麦肯罗不但不认真检查自己的过失，反而向大会提出荒唐无理的建议：不要女裁判员裁判男子比赛。

他的粗鲁无礼，遭到过人们激烈的反对，使他失去了众多的支持者。但麦肯罗的恶劣球风并未得到彻底改正，终于受到严厉的惩罚。

1981年6月23日，在伦敦温布尔登网球赛的第一轮比赛中，他又因一个球不服从裁判判决并且辱骂裁判，被大会组委会课以1500美元的罚款。并慎重警告他，如果今后再有类似事情发生。他将被罚款10000美元，甚至取消他的比赛资格。

在这次受罚和严重警告以后，麦肯罗才冷静下来，开始注意自己的球风，并且在实际比赛中有了很大改进。在以后的一场双打比赛中，裁判员错判了一个边线球，他没有吵闹，十分规矩地接受了这个错判，并以友好和认真的态度打完了这场比赛。事后，记者评述道：“在这场比赛中，麦肯罗的行为是无懈可击的。”

但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不久，麦肯罗又旧病复发，经常在球场上辱骂裁判、丢拍子，因而得到了一个“坏孩子”的称号。

拳王泰森不敌悍妻拳

迈克·泰森是当今首屈一指的重重量级拳王。他在比武场上叱咤风云，每战每胜，真可谓打遍天下无敌手。但谁想到，215磅重的大汉，竟是一个120磅重的小女子的手下败将，这个厉害女人就是他的娇妻、电影明星露冰·基云斯。

泰森与露冰于1988年2月结婚。露冰是个明星，名气不大，可脾气不小，动辄如火山爆发，她经常冲着她的丈夫破口大骂，挥手相向。而泰森则忍气吞声，骂不还口，打不还手。

有一次两人发生一场风波，成为美国轰动性的花边新闻。泰森与露冰在纽约街头驾驶一辆本特利汽车，两人突然在车上吵起架来。已怀孕的露冰无端“呷醋”，责泰森是好色之徒，话未落音，便一拳打向泰森的头部。泰森不但不敢还手，还大声哀求她停手，但露冰大怒不止，依然挥拳相向，泰森忍无可忍，就向价值18万美元的汽车发泄，猛力一踏油门，车子便撞向前面的汽车。

泰森与露冰经常争吵和打架。每次露冰都象发狂似的，动手乱打。奇怪的是，以拳头击败无数对手的拳王，对这位刁蛮任性的妻子却全无招架之力。有一次吵架之后，露冰还故意驾驶泰森的平治房车，撞向他心爱的一部劳斯莱斯汽车的车尾，结果要花修理费4000美元。

不久，两人在洛杉矶一家餐厅进餐时，露冰的脾气又发作，泰森象哄小孩般逗她开心，但愈是哄她，她愈是疯狂，在大庭广众之下，向泰森的肩膀

挥拳乱打起来。

露冰自恃学识高，曾入读医学院，不时当众奚落只读过几年书的泰森。有一次在纽约一家餐厅，她当着朋友的面，嘲笑泰森只会打拳。泰森初时还平心静气表示：“我不想听，吃东西吧！”岂料露冰突然拿起了盛满红酒的酒杯，向泰森的白衬衣洒去。泰森再也按捺不住，拿起她的钱包乱扔，结果餐厅里的东西到处飞舞。

泰森曾向朋友承认，他对这位恶妻全无办法。他无可亲何地说：“难道叫我挥起拳头打她吗？”

刘易斯童年几乎残废

威震洛杉矶奥运会和汉城奥运会的世界最著名的短跑名将刘易斯，小时候个子比同龄儿童要小，常被人嘲笑为发育不全。他体育成绩也很差。15岁时急剧发育，不到两个月长高了三吋多，他欣喜若狂。不料灾难同时来临，他的膝关节比普通人大了近一倍。

一位有经验的骨科大夫说，他患了一种顽症，搞不好要瘫痪。很久一段时间，刘易斯被病痛折磨，整天胡思乱想。父母、亲朋好友和医生鼓励他振作起来，他也渐渐地树立起战胜病痛的信心。后来他勇敢地忍受了治疗的痛楚和艰难。伤痛全好后，刘易斯开始练习田径。一年后，便向人们展示了超群的才能。

洛克逊是同性恋者

1985年，美国影星洛克逊因患爱滋病去世。在他死后，竟有不少堂堂男子汉向法院起诉，自称是他的“旧爱人”，以与他“有过一年”为理由，要求获得他的部分遗产。

现在已有四名男子加入这场遗产争夺战。自称是洛克逊最后一名“恋人”的是喜剧演员麦克基斯汀，他要求分获洛克逊遗产中的1500万美元，理由是：他在1983年与洛克逊相好，事后才发现，那时洛克逊已染上爱滋病九个月，他还蒙在鼓里。

除麦克基斯汀外，洛克逊的同性恋人中，还有一名“正室”，就是他的经理人汤奇勒，他们两人的关系长达十年之久，一般认为他是遗产的受益人，还有两名洛克逊的前度“恋人”——佐治马达以及马克米勒，亦希望分得遗产。

这四名男子要求分得部分遗产之争，恐怕是美国历史上的“创举”。

美国报界泰斗栖身树上

在美国，作为《今日美国》的创始人的阿兰·纽哈慈，如今是干尼报业集团的董事长，掌管着88家报纸，16家电台和10家电视台。他拥有一架私人飞机和五座房子，还有在弗吉尼亚的马场和内华达州的山中疗养所，然而，他觉得这些地方都不是真正属于自己的。从小在小镇里长大的阿兰，很久以来一直盼望能在树上安家。去年冬天，这位64岁的报界泰斗终于如愿以偿，在佛罗里达州可可滩的树上树上造了个“窝”。

一棵在沙滩岸边的澳洲松树，被他一眼看中。接着，他进行简单的规划，一个工人花费了半个多月，才钉成一间 5.5 米长、3.7 米高的房子，然后利用起重机把它挂到树上。阿兰自己担当庭院设计师，还刻了两张告示牌，分别写着“女孩及成人止步”和“达科塔少年俱乐部”。

他的树上小屋全部用西洋杉柱子钉成，屋顶则是印第安塞米族人用沼泽复叶编织成的。屋子一面钉得严严实实，另一面则向大洋敞开。除了不能移动的书桌，唯一的家具只有一张桌子和四张椅子，那是为玩扑克准备的。其余都是必不可少的生活用品：一座冷热双管自来水池，还有可提式厕所、饮料箱以及一部只能往外打的电话。阿兰说：“这部电话主要用来与图书馆联系的。”眼下，他正在这个新建筑的“窝”里写自传。

偶尔，他会偷闲用望远镜看美丽的姑娘在沙滩上散步。每当这种时候，独栖树上的阿兰倒象是个钟情少年。

美奥运明星麦金尼的堕落

美国选手肯尼迪·麦金尼在 1988 年获得汉城奥运会最轻量级拳击金牌后，就开始变成“反面人物”。先是诱拐少女、吸毒，后又被停赛六个月。可以说，他的这一切都是咎由自取。

“麦金尼获得汉城奥运会最轻量级拳击冠军后，一度名利双收，获 6.5 万美元奖金，并成为职业拳击手。他也踌躇满志，准备向次轻量级世界冠军宝座冲击。可是，这位奥运冠军太不自爱了。1989 年 9 月，他被指控诱拐一名 15 岁的少女，被监禁了三天。

俗话说：祸不单行。麦金尼被控诱拐少女后，又被人在尿常规化验中发现他服食兴奋剂，还服食毒品可卡因。

麦金尼这回没有象以前被指控诱拐少女那样死不认帐，他承认，自从在汉城夺得金牌以来，为了放松一下，他就一直在吸食可卡因。此后，他住院接受戒毒治疗。

1989 年 11 月初，在麦金尼以略占上风的积分战胜墨西哥选手何塞·马丁内斯之后，赛会对他进行了尿样检查，检查结果表明，麦金尼还在吸毒，而在这次比赛以前，他已经宣布不再吸毒了。

为了尽力挽救他，比赛组织者敦促他再去接受戒毒治疗。就在即将出院之时，这位奥运会金牌选手接到停赛六个月的处分通知书。

西尔为流氓致同

乔治·吉西尔，是美国一位专门在宴会上致祝酒词的专家。他一生中不知为多少人致过祝酒词了，都是皆大欢喜，但有一次却出了问题。

那一年一度的禁食节，吉西尔被人强迫去致祝酒词。两个恶棍闯进他在芝加哥旅馆中所开的房间内，勒令他去出席一项欢迎一位名叫约伊·史密斯的流氓的宴会。

吉西尔抗辩地说：“我并不知道史密斯是何许人，怎么可以作一篇关于他的祝词呢？”回答是：“他是一个重要的人物。”

在宴会的厅堂中，吉西尔被人推到首席上，大多数的客人都在开怀畅饮，等着他致祝酒词。

吉西尔问主人：“关于史密斯先生，我可以说些什么？他有些什么成就呢？”主人答道：“你是干什么的呀？哎？聪明的人儿！”

吉西尔望一眼那些正在狂饮的流氓，吓得浑身发抖。但他用力喷出口中的雪茄烟，横下一条心，开始了致词。他说：

“诸位先生，这是一次我永远不会忘记的宴会，我是多么的愚笨呀！卑贱的诗人，躬逢你们的盛会，来把你们的贵宾约伊·史密斯先生伟大的长处表扬一番！是谁，横渡了德拉瓦河？是谁，解放了黑奴？是谁，指挥着1898年的三凡山之役？又是谁，发明了电？也许，这都不是史密斯先生。但是，我知道，假如给他这种机会，他是可以完成这些丰功伟绩的！谢谢诸位。”

马斯特牧师说谎

马斯特是美国一位著名的牧师，他思想新奇，语言风趣，喜欢与教徒们开玩笑。

一天，他站在讲坛上布道，说道：“说谎是你我日常生活中极为普遍的现象，你与我都说过谎。不过，说谎不是一件好事，一个人养成了说谎的习惯，便很容易走向犯罪之路，所以，我今天以‘不应说谎’为题，跟大家谈一谈说谎的危害。在未谈主题以前，我想问一问，你们之中有那几位曾经读过《马太福音》第三十三章？”

马斯特的话刚说完，几乎所有的教徒都把手高高举起，声明自己看过。马斯特见状，连忙用手示意大家把手放下，然后，他幽默地说：“亲爱的教友们，在《马太福音》中，根本就没有第三十三章！你们都在说谎！”

奥尼尔的幽默

奥尼尔是美国现代著名的剧作家，获得过诺贝尔文学奖。有一次，他到母校去参观，并特意来到昔日居住的宿舍看看。这时候，宿舍里的男学生刚好的了一位女同学，在寝室里谈情说爱，而这是违反校规的事，于是男孩连忙将女孩藏进了衣柜里。

奥尼尔和校长等一行来到旧日的房间，看见屋年的布置，感叹地说：“和昔日一样的桌椅，一样的床铺。”然后他走到衣柜前，边打开衣柜边说：“和昔日一样的衣柜。”开了衣柜，看到了那脸红窘迫的女学生，他仍作平静地说道：“和昔日一样的女孩子。”

那位男学生喃喃地说：“奥尼尔先生，那是我妹妹。”

奥尼尔笑了笑，说道：“噢，还有，和昔日一样的谎言。”

